PEACEBIRD
太平鸟

#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Peacebird Fashion Co., Ltd.**

（宁波市海曙环城西路南段 826 号）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 声 明

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 发行概况

| | |
|---|---|
| 发行股票类型 |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
| 发行股票数量 | 不超过 10,500 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20%。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且合计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的 50%，符合条件的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按其持股比例确定 |
| 每股面值 | 人民币 1.00 元 |
| 每股发行价格 | 【●】元 |
| 发行日期 | 【●】年【●】月【●】日 |
| 拟上市交易所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发行后总股本 | 不超过 52,500 万股，均为 A 股普通股股票 |
|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其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控股股东太平鸟集团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br>2、实际控制人张江平先生、张江波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br>3、股东 Proven、泛美公司、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陈红朝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br>陈红朝先生还承诺：在锁定期满后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余额不足 1,000 股时可以不受上述比例限制；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br>4、股东禾乐投资、翁江宏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持有的公司股 |

| | |
|---|---|
| | 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br>翁江宏先生还承诺：在锁定期满后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余额不足 1,000 股时可以不受上述比例限制；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br>5、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禾乐投资的股东欧利民先生、刘军先生、王东鹏先生、裘频伶女士、戎益勤先生、王明峰先生、严翔先生、张挺先生、殷浩先生、陶润堂先生、於采女士、申亚欣先生、施朝祺先生、邹茜女士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锁定期满后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股份余额不足 1,000 股时可以不受上述比例限制；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
| 保荐机构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签署日 | 【●】年【●】月【●】日 |

#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重大事项：

## 一、相关当事人的承诺事项

### （一）股东的持股锁定承诺

1、控股股东太平鸟集团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2、实际控制人张江平先生、张江波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股东Proven、泛美公司、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陈红朝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陈红朝先生还承诺：在锁定期满后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余额不足1,000股时可以不受上述比例限制；离任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4、股东禾乐投资、翁江宏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

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翁江宏先生还承诺：在锁定期满后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余额不足1,000股时可以不受上述比例限制；离任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5、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禾乐投资的股东欧利民先生、刘军先生、王东鹏先生、裘频伶女士、戎益勤先生、王明峰先生、严翔先生、张挺先生、殷浩先生、陶润堂先生、於采女士、申亚欣先生、施朝祺先生、邹茜女士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锁定期满后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股份余额不足1,000股时可以不受上述比例限制；离任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二）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得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且合计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的50%，符合条件的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按其持股比例确定。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发行人所有。具体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将依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按发行前市场情况进行确定。

**（三）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1、太平鸟集团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太平鸟集团承诺：其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不减持。太平鸟集团就将来减持公司股票还承诺：（1）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不存在违反本公司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2）减持价格：锁定期满两年后可以以符合法律规定的任意价格自由减持；（3）减持方式：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4）减持公告：减持前至少提前四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由发行人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5）约束措施：若减持行为未履行或违反了相关承诺，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

2、Proven、陈红朝、泛美公司和禾乐投资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Proven、泛美公司承诺：在锁定期满第一年内本公司累计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10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锁定期满第二年内减持股数不超过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剩余已发行股份的10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陈红朝先生承诺：在锁定期满第一年内本人累计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2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锁定期满第二年内减持的股份不超过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禾乐投资承诺：在锁定期满第一年内本公司累计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5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锁定期满第二年内减持股数不超过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5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前述股东还承诺：（1）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不存在违反本公司/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2）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锁定期满两年后可以以符合法律规定

的任意价格自由减持；（3）减持方式：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4）减持公告：减持前至少提前四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由发行人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5）约束措施：若减持行为未履行或违反了相关承诺，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

**（四）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公司制定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如果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公司将启动以下稳定股价的预案：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120%时，在10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2）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30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通过回购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2）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3）公司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公司承诺对于未来新聘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要求其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

**（五）相关当事人对招股说明书及申报文件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1）若公司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启动回购措施的时点及回购价格：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10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2）若公司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10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2、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

（1）若公司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启动购回措施的时点及购回价格：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10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启动购回措施，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2）若公司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10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公司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10个交易日内，本人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4、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律师承诺

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律师承诺：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六）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为保障公司即期摊薄措施得以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若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上公开说明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

**（七）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性措施**

1、发行人承诺

公司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公司如果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如果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所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所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所得收益支付到公司账户；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分红规划及滚存利润分配

### （一）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发行人于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订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按照如下政策进行现金分红：即单一年度内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但公司存在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的，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弥补亏损后的可供分配利润额的20%。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

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及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二）公司未来三年分红规划**

根据《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年-2016年）》，在年度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大于零的情况下，若满足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公司应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未来三年（2014年-2016年），公司每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公司具体每个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盈利水平和经营发展计划提出预案，报股东大会批准。

**（三）公司上市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根据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首次公开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 三、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的风险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国内中档休闲服饰行业目前整体处于充分竞争状态，国际和国内品牌众多，市场集中度不高，竞争较为激烈。包括绫致时装公司、Inditex 集团、迅销公司等为代表的国际休闲服饰品牌巨头加速进入国内市场，与国内品牌服饰企业直接展开竞争。同时，国内品牌服饰企业也日益重视国内中档休闲服饰市场，新品牌创立、原有品牌转型步伐有所加快，市场参与者和竞争主体增加，公司正面临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

**（二）未能准确把握市场流行趋势变化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社会经济、信息技术的发展演变，特别是新的社交网络、电子支付、智能设备等新事物的快速兴起和传播，目标消费群体情感体验的注重点、个性表达方式受此影响不断变化。同时，随着时间的推移，公司目标年龄段的消费群体也在不断变化。如果主要目标消费群体的服饰消费偏好因上述原因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产品设计、营销方式等不能及时有效调整，导致与目标消费群体服饰消费偏好产生较大偏差，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服饰类商品与食品等其它日常消费品相比，弹性较大，易受宏观经济影响。目前，公司服饰产品的销售市场主要在国内，中国经济形势的重大变化，如经济增长放缓或停滞，消费者预期收入下降，将很可能降低服饰消费频次，减少服饰消费金额，可能制约服饰类产品的市场需求，进而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

**（四）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在 2013、2014、2015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86,773.94 万元、106,280.26 万元和 150,874.75 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3.04%、43.11%和 50.30%。公司同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数额，占期末存货余额比例分别为 13.71%、14.50%和 13.85%。

虽然公司的存货规模与销售规模增长相适应，且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销售情况，谨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是，在以后经营年度中，如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竞争加剧等原因导致存货变现困难，有可能出现存货减值超过跌价准备计提数额的情况，公司存在存货跌价风险。

请投资者对上述重大事项予以关注，并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中“第四节 风险因素”章节。

#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 4**
一、相关当事人的承诺事项 ..... 4
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分红规划及滚存利润分配 ..... 10
三、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的风险 ..... 11
**第一节 释 义 ..... 17**
**第二节 概 览 ..... 22**
一、发行人简介 ..... 22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24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 25
四、本次发行情况 ..... 26
五、募集资金用途 ..... 26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 28**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 28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 28
三、有关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 29
**第四节 风险因素 ..... 31**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 31
二、未能准确把握市场流行趋势变化的风险 ..... 31
三、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 31
四、存货跌价风险 ..... 31
五、销售渠道变化的风险 ..... 32
六、营销网络管理风险 ..... 32
七、面、辅料和成衣的采购价格波动的风险 ..... 33
八、应收账款风险 ..... 33
九、实际控制人控制权使用不当的风险 ..... 33
十、净资产收益率下降、摊薄即期股东收益的风险 ..... 33
十一、公司品牌商标可能被仿冒、侵犯风险 ..... 33
十二、租赁物业风险 ..... 34
十三、季节性风险 ..... 35
十四、自营门店现金管理的风险 ..... 35
十五、信息管理系统不能正常运行的风险 ..... 35
十六、产品仓储及运输的风险 ..... 35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37**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37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 37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38
四、历次验资情况 ..... 65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 67
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 70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79
八、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 94
九、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情况 ..... 96

十、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96
十一、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102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104**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104
二、发行人所处服装行业的基本情况.....111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126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134
五、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184
六、发行人的特许经营情况.....199
七、发行人技术和研发情况.....199
八、公司境外经营情况.....203
九、发行人的产品质量控制.....204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206**
一、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206
二、同业竞争.....207
三、关联交易.....209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225
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执行情况.....232
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23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235**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235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239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241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242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242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24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所作承诺及其履行情况.....245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245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245
**第九节 公司治理.....247**
一、公司治理概述.....247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262
三、发行人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262
四、管理层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及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报告.....263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264**
一、财务报表.....264
二、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类型.....274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274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76
五、最近一年及一期内收购兼并情况.....291
六、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291
七、主要资产.....291

八、主要负债.....292
九、所有者权益.....294
十、现金流量情况.....296
十一、主要税种和税率.....296
十二、承诺事项、或有事项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297
十三、主要财务指标.....300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302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303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304**
一、财务状况分析.....304
二、盈利能力分析.....326
三、现金流量及资本性支出分析.....338
四、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340
五、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分析.....341
六、本次募集资金对公司每股收益的相关影响.....345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354**
一、公司的发展目标.....354
二、主要业务发展计划.....354
三、拟定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及主要困难.....357
四、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358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359**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述.....359
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360
三、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366
四、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371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378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380**
一、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380
二、公司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情况.....380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381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382**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相关情况.....382
二、重要合同.....382
三、对外担保情况.....386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386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388**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388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389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390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391
五、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392
六、承担验资业务的机构声明.....393
七、承担验资复核业务的机构声明.....394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395**

一、备查文件.....395
二、查阅时间和查阅地点.....395

#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 | |
|---|---|---|
| **1、发行人、股东、子公司及有关关联方** | | |
| **发行人及其股东** | | |
| 发行人、公司 | 指 |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 女装公司 | 指 | 宁波太平鸟时尚女装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前身，主营 PEACEBIRD 品牌女装。现 PEACEBIRD 品牌女装业务在公司内部管理称为太平鸟女装事业部 |
| 太平鸟集团 | 指 | 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曾用名为宁波太平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太平鸟股份 | 指 | 宁波太平鸟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宁波太平鸟服饰有限公司，太平鸟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女装公司设立时的控股股东，其所持发行人控股股权于 2010 年 7 月转让给太平鸟集团 |
| 鹏源投资 | 指 | 浙江鹏源投资有限公司，太平鸟集团的控股股东 |
| Proven | 指 | Proven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发行人的外资股东 |
| 泛美公司 | 指 | 宁波泛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的股东，曾用名宁波泛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泛美时尚家纺有限公司 |
| 禾乐投资 | 指 | 宁波禾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太平鸟集团与管理人员设立的持股公司，发行人的股东 |
| **发行人的子公司** | | |
| 风尚男装 | 指 | 宁波太平鸟风尚男装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主营 PEACEBIRD 品牌男装，内部管理称为太平鸟男装事业部 |
| 乐町服饰 | 指 | 宁波乐町时尚服饰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乐町 LED'IN 品牌女装，内部管理称为乐町事业部 |
| 赫奇服饰 | 指 | 宁波赫奇时尚服饰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曾经主营赫奇、AMAZING PEACE 品牌男装，内部管理称为赫奇事业部。该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注销 |
| 玛蒂丽尔 | 指 | 宁波玛蒂丽尔时尚服饰有限公司，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主营 MATERIAL GIRL 品牌女装，内部管理称为玛蒂丽尔事业部 |
| 贝斯堡 | 指 | 宁波贝斯堡服饰有限公司，发行人报告期曾经存在的全资子公司，曾经主营贝诗宝品牌男装，内部管理称为贝斯堡事业部，2015 年 2 月 11 日，该公司股权已转让 |
| 魔法风尚 | 指 | 宁波太平鸟魔法风尚服饰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主营发行人品牌服饰的电子商务业务，公司电商事业部平台之一 |
| 太平鸟网络科技 | 指 | 宁波太平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主营发行人品牌服饰的电子商务业务，公司电商事业部平台之一 |
| 太平鸟电子商务 | 指 | 宁波太平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主营发行人品牌服饰的电子商务业务，公司电商事业部平台之一 |
| 云鸟科技 | 指 | 宁波云鸟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主营软件的研发、服务 |
| 太平鸟物流 | 指 | 慈溪太平鸟物流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物流子公司 |
| 慈溪太平鸟咨询 | 指 | 慈溪太平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太平鸟物流的全资子公司，主营物流管理咨询等服务 |
| 宁波太平鸟制造 | 指 | 宁波太平鸟服装制造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制造子公司 |
| 池州太平鸟制造 | 指 | 池州太平鸟服装制造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制造子公司 |
| 宜昌太平鸟制造 | 指 | 宜昌太平鸟服装制造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制造子公司 |

| | | |
|---|---|---|
| 太平鸟研究院 | 指 |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创意研究院有限公司 |
| 杭州太平鸟 | 指 | 杭州太平鸟时装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营销子公司 |
| 上海太平鸟 | 指 | 上海太平鸟服饰营销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营销子公司 |
| 宁波太平鸟 | 指 | 宁波太平鸟服饰营销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营销子公司 |
| 宁波太平鸟男装 | 指 | 宁波太平鸟男装营销有限公司，风尚男装的全资营销子公司 |
| 北京太平鸟 | 指 | 北京太平鸟服饰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营销子公司 |
| 济南太平鸟 | 指 | 济南太平鸟服饰营销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营销子公司 |
| 宜昌太平鸟 | 指 | 宜昌太平鸟服饰营销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营销子公司。该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2 日注销 |
| 合肥太平鸟 | 指 | 合肥太平鸟服饰营销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营销子公司 |
| 西安乐町 | 指 | 西安乐町服饰营销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营销子公司 |
| 武汉太平鸟 | 指 | 武汉太平鸟服饰营销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营销子公司 |
| 宁波乐町 | 指 | 宁波乐町服饰营销有限公司，乐町服饰的全资营销子公司 |
| 沈阳太平鸟 | 指 | 沈阳太平鸟服饰销售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营销子公司 |
| 池州太平鸟 | 指 | 池州太平鸟服饰营销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营销子公司。该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6 日注销 |
| 长春太平鸟 | 指 | 长春太平鸟服饰营销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营销子公司 |
| 南京太平鸟 | 指 | 南京太平鸟服饰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营销子公司 |
| 南昌太平鸟 | 指 | 南昌太平鸟服饰营销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营销子公司 |
| 郑州太平鸟 | 指 | 郑州太平鸟服饰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营销子公司 |
| 成都太平鸟 | 指 | 成都太平鸟服饰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营销子公司 |
| 长沙太平鸟 | 指 | 长沙太平鸟服饰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营销子公司 |
| Peacebird（france）Holding | 指 | 法国太平鸟，发行人的全资投资子公司 |
| IMPASSE 13 | 指 | IMPASSE 13，发行人的参股子公司，主营 Alexis Mabille 品牌 |
| **发行人的关联方** | | |
| 盛邦制造 | 指 | 宁波盛邦服装制造有限公司，为易佳品的前身 |
| 易佳品 | 指 | 宁波易佳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 凯森制衣 | 指 | 宁波凯森制衣有限公司，为凯森家居的前身 |
| 凯森家居 | 指 | 宁波凯森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
| 宜昌创意 | 指 | 宜昌太平鸟时尚创意有限公司 |
| 宜昌服饰 | 指 | 宜昌太平鸟服饰有限公司，为宜昌创意的前身 |
| 池州创意 | 指 | 池州太平鸟时尚创意发展有限公司 |
| 池州服饰 | 指 | 池州太平鸟服饰投资有限公司，为池州创意的前身 |
| 中通投资 | 指 | 宁波中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宜昌太平鸟集团 | 指 | 宜昌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为宜昌太平鸟投资的前身 |
| 宜昌太平鸟投资 | 指 | 宜昌太平鸟创意投资有限公司 |
| 鹏源小额贷款 | 指 | 宁波市海曙鹏源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
| 池州鹏源地产 | 指 | 池州鹏源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盛邦进出口 | 指 | 宁波盛邦进出口有限公司 |
| 鹏源物产 | 指 | 宁波鹏源物产控股有限公司，前身为宁波太平鸟物产控股有限公司 |
| 太平鸟进出口 | 指 | 宁波太平鸟进出口有限公司 |
| 巢艺术文化 | 指 | 宁波太平鸟巢艺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 聚巢家居 | 指 | 宁波聚巢家居饰品贸易有限公司 |

| | | |
|---|---|---|
| 巢家品 | 指 | 宁波海曙太平鸟巢家品贸易有限公司，为聚巢家居的前身 |
| 汇力贸易 | 指 | 宁波太平鸟汇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 职业服饰 | 指 | 宁波太平鸟职业服饰有限公司 |
| 宜昌进出口 | 指 | 宜昌太平鸟进出口有限公司 |
| 途众控股 | 指 | 浙江途众控股有限公司，2014 年 10 月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途众汽贸控股有限公司 |
| 途众检测 | 指 | 宁波途众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
| 途众汽车 | 指 | 宁波途众汽车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
| 途众评估 | 指 | 宁波途众机动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
| 融创管理 | 指 | 宁波融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鹏源置业 | 指 | 宁波鹏源置业有限公司 |
| 余姚恒发 | 指 | 余姚恒发房屋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
| 环美装饰 | 指 | 宁波鄞州环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 孝天装潢 | 指 | 宁波市海曙孝天建筑装潢有限公司 |
| 中润电子 | 指 | 宁波中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尚合迅销 | 指 | 宁波尚合迅销商贸有限公司 |
| 奉化添弘 | 指 | 宁波市奉化添弘制衣有限公司 |
| 东坚投资 | 指 | 东坚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
| **2、行业词语** | | |
| 欧睿 Euromonitor | 指 | 欧睿信息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是 Euromonitor（中文名：欧睿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在上海的子公司。Euromonitor 是一家全球性的市场研究公司，总部位于英国伦敦 |
| 中档休闲服饰 | 指 | 根据欧睿研究报告，男式中档休闲服装，以男式冬装外套类价格区间主要在 500-2500 元之间界定；女式中档休闲服装，以女式冬装外套类价格区间主要在 500-2000 元之间界定 |
| 快时尚 | 指 | 是一种服饰行业的商业模式，其特点是上新品速度快、平价和紧跟时尚潮流，ZARA 为该模式的代表品牌 |
| SPA 模式 | 指 | Speciality retailer of Private label Apparel 的缩写，自有服装品牌专业零售商经营模式，是由美国 GAP 公司在其公司年度报告中，为定义其新的业务体制而提出的，是一种从商品企划、开发、制造、采购到零售的垂直整合型经营模式 |
| DRP | 指 | Distribution Resource Planning 的缩写，即分销资源计划，是管理企业的商品分销网络的电子信息管理系统 |
| O2O | 指 | Online to Offline 的缩写，即线上到线下，是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的一种商务模式 |
| 电商 | 指 | 电子商务的简称，是指主要在互联网上以电子交易方式进行交易和相关服务活动，是传统商业活动各环节的电子化、网络化 |
| 直营模式 | 指 | 由公司直接投资、管理零售的经营模式。直营模式包括线下的自营、联销及线上的电商销售 |
| 联销模式 | 指 | 公司与百货商场等签订联销合同，由商场提供场地和收款服务，公司提供商品和销售管理，商场按约定扣取一定比例的销售额作为其分成，其余归属于公司。联销模式为一种常见的直营模式 |
| 加盟模式 | 指 | 公司通过与具有一定资质的企业或个人签订加盟合同，授予其在一定时间和地域范围内通过开设加盟店销售公司商品的权利。加盟销售模式为行业内广泛采用的销售模式 |
| 代理模式 | 指 | 公司通过与具有一定资质的企业或个人签订代理合同，代理销售公司商品，不拥有商品的所有权，双方在实际商品销售基础上，按照约定条款的对销售额进行分成。代理模式包括联营模式和分销模式 |

| | | |
|---|---|---|
| 联营模式 | 指 | 公司与联营商签订联营合同，由公司统一提供商品并拥有商品的所有权，联营商负责门店、人员和商品的销售，双方在实际商品销售基础上，按照约定的分成比例结算货款。联营模式为一种常见的代理模式 |
| 分销模式 | 指 | 公司与分销商签订分销合同，由公司统一提供商品并拥有商品的所有权，分销商负责门店、人员和商品的销售，双方在实际商品销售基础上，按约定的分销商毛利率分成比例结算货款。分销模式为一种特殊代理模式。 |
| 四轮驱动 | 指 | 公司采取的以街店、百货商场店、购物中心店、网上销售等四类主流销售渠道协同平衡发展的渠道策略 |
| 门店 | 指 | 零售终端的统称。按销售模式分为直营店（下分自营店和联销店）、加盟店和代理店（下分联营店和分销店）；按销售渠道类型划分为街店、百货店、购物中心店等；百货商场开设的门店有时称为专柜，本招股说明书统称为门店 |
| 自营店 | 指 | 采用直营模式由公司自行开设的独立门店 |
| 联销店 | 指 | 采用直营模式由公司在百货商场开设的门店 |
| 加盟店 | 指 | 采用加盟模式由加盟商开设的门店 |
| 联营店 | 指 | 采用联营模式由联营商开设的门店 |
| 分销店 | 指 | 采用分销模式由分销商开设的门店。 |
| 旗舰店 | 指 | 一种目前常见的品牌经营模式，旗舰店强调给顾客提供一种宽敞、舒适的购物环境，注重品牌形象的宣传和客户体验，提供最大深度和宽度的产品组合。旗舰店通常设立在重要城市的优质商圈，营业面积较大，能有效扩大品牌在周边区域内的影响力 |
| 波段 | 指 | 在一个期间内（如年、季节、月等），新品分批上货至门店的频次 |
| 款色 | 指 | 产品的款式和同一款式的不同颜色变化，如 1 个款式有 3 个颜色，称为 3 个款色 |
| 外包加工 | 指 | 委托方向受托方提供设计图纸、样板等具体产品规格信息或生产所需原材料，受托方利用其人力、设备、场地等资源，在委托方相关人员指导、监督下，根据委托方的要求，将原材料加工至服饰成品后交付，委托方检验合格后向其支付采购价款的模式 |
| 零售额 | 指 | 门店、商家销售商品给最终消费者的交易额（含税） |
| 一线城市 | 指 | 中国经济和零售业最发达城市，包括北京、上海、广州和深圳 |
| 二线城市 | 指 | 经济发达、人均可支配收入较高、零售业发达的直辖市、省会城市和经济发达的城市 |
| 三线城市 | 指 | 内陆、西部省会城市及较富裕的地级城市 |
| 四线城市 | 指 | 其他地级市和县级城市 |
| **3、一般词语** | | |
| 社会公众股、A 股 | 指 |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每股面值为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
| 本次发行 | 指 | 公司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10,500 万股 A 股的行为 |
| 上市 | 指 | 本次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行为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国家发改委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商务部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
| 宁波市工商局 | 指 | 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
| 《公司章程》 | 指 |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 股东大会 | 指 |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
| 董事会 | 指 |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 | | |
|---|---|---|
| 监事会 | 指 |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 报告期 | 指 |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
| 海通证券 | 指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
| 锦天城 | 指 |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
| 立信 | 指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中企华 | 指 |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 宁波正德 | 指 | 宁波正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 浙江宏达 | 指 | 浙江宏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 元、万元 | 指 |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 招股说明书 | 指 |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

注：因四舍五入原因，可能存在招股说明书中部分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

# 第二节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 一、发行人简介

### （一）基本情况

| | |
|---|---|
| 公司名称 |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 英文名称 | Ningbo Peacebird Fashion Co., Ltd. |
| 注册资本 | 42,000 万元 |
| 注册地址 | 宁波市海曙环城西路南段 826 号 |
| 法定代表人 | 张江平 |
| 成立日期 | 2001 年 9 月 10 日 |
| 经营范围 | 服装设计、技术开发和批发、零售；童装、婴儿服装、婴儿睡袋、皮革制品、羽绒制品、服饰、鞋帽、袜子、手套、领带、围巾、披巾、面纱、化妆品、内衣、箱包、眼镜、香水的批发、零售。 |

### （二）业务及经营概况

发行人是一家以零售为导向的多品牌时尚服饰公司，以“让每个人尽享时尚的乐趣”为使命，秉持“活出我的闪耀”的品牌主张，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中等价位的优质时尚服饰。

根据欧睿（Euromonitor）报告，公司在 2014 年中国中档休闲服饰市场中总体排名位列第五，市场占有率（按终端零售额计）为 3.5%。公司旗下的男女装品牌均衡协同发展。公司在 2014 年中国女士、男士中档休闲服饰市场中均位列第六。在整个行业中，同时在女士、男士中档休闲服饰市场中位列前十的企业只有五家，除公司外，其余均为国际知名服饰巨头。

公司实施梯度品牌发展战略。公司品牌组合在年龄、价格上存在梯度，各品牌针对差异化的细分市场，在目标消费群、品牌定位及产品设计等方面相互补充，满足日益细分的消费群体的多元需求。公司已形成了核心品牌、新兴品牌、初创品牌三个不同发展梯度的品牌组合，具备滚动式发展的潜力。

发行人先后获得“第三届中国服装品牌创新大奖”、“第六届中国服饰品牌营销大奖”、“第八届中国服饰品牌价值大奖”、“浙江名牌”、“中国最佳电商服装品牌”、“中国仓储服务金牌企业”和“中国五星级仓库”等荣誉称号。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属服饰品牌的具体情况如下：

| 品牌名称 | 品牌发展梯度 | 创立时间 | 品牌标识 | 品牌风格<br>目标消费群 |
|---|---|---|---|---|
| PEACEBIRD 女装 | 核心品牌 | 1997 年 | PEACEBIRD | 时尚、活力、亚洲 25-30 岁都市女性 |
| PEACEBIRD 男装 | | 1995 年 | PEACEBIRD MEN | 时尚、优雅、亚洲 25-30 岁都市男性 |
| 乐町 LED’IN 女装 | 新兴品牌 | 2008 年 | L·E·D·I·N 乐町 | 甜美、优雅、活力 18-25 岁都市少女 |
| Mini Peace 童装 | | 2011 年 | Mini Peace | 时尚、活泼<br>4-10 岁都市儿童 |
| MATERIAL GIRL 女装 | 初创品牌 | 2013 年 | MATERIAL GIRL | 都市、明星、音乐 18-25 岁新时代少女 |
| AMAZING PEACE 男装 | | 2014 年 | AMAZING PEACE | 品位、时尚、轻奢 30-40 岁时尚商务男士 |

公司自品牌创立以来始终致力于自主品牌的研发设计，目前已拥有一支高素质、具有国际视野的研发设计团队。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设计人员达509人。公司拥有强大研发创新能力，报告期，年均开发超过8,000款色新品投放市场，使公司品牌能推行高频率商品上市节奏，确保零售门店每1至2周上一次新品，保持门店商品的高新鲜度与时尚度。

公司采取“直营与加盟为主，代理为辅”相结合的销售模式，2015年公司直营收入（包括线上及线下）占品牌服饰运营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52.34%，加盟收入占45.64%，代理销售收入占2.02%。公司对包括加盟店、代理店在内的销售网络实行小区域、网格式的扁平化管理模式，对加盟、代理商的授权细化到市、县的小区域，除个别省市因历史原因外，公司不发展省级总代理和二级代理。

公司采取百货、购物中心、街店、电商相互协调的“四轮驱动”的销售渠道策略。公司门店布局实施“以二、三线城市为重点，一线城市及四线城市并行推广”的策略，现已形成了遍布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营销网络。公司一般在

省会城市及经济发达的城市开设直营门店，在其他地区采取加盟、代理模式开设门店，直营店与加盟、代理店保持合理比例同步发展。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门店3794家，其中直营店943家，加盟店2651家，代理店200家。

公司积极发展电商业务，将线上和线下销售有机结合，2013、2014和2015年，公司电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31,852.44万元、56,471.25万元和89,139.11万元，占公司品牌服饰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64%、11.66%和15.42%。2013至2015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67.29%。由于公司电商业务持续健康规范发展，公司电商子公司被商务部授予“2013-2014年度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经立信审计，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实现持续发展。2013、2014和2015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383,116.74万元、499,905.33万元和590,333.67万元，2013至2015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24.13%。2013、2014和2015年的净利润分别为21,084.05万元、43,071.60万元和53,301.00万元，2013至2015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59.00%。

##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一）公司控股股东

太平鸟集团直接持有公司54.61%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 | |
|---|---|
| 公司名称 | 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 |
| 注册资本 | 15,000 万元 |
| 注册地址 | 宁波市海曙环城西路南段 776 号 3 幢 |
| 法定代表人 | 张江平 |
| 成立日期 | 1995 年 7 月 28 日 |
| 股权结构 | 鹏源投资持有 100% |
| 经营范围 | 实业投资；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咨询；房地产开发；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家具、家居饰品、餐厨用具、卫浴用品、工艺品、金属制品、办公用品、机械设备的研发、销售；矿产品、食用农产品、建材及化工原料产品、塑料原料及产品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除服饰），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
| 主营业务 | 股权性投资管理、进出口贸易 |

鹏源投资持有太平鸟集团100%的股权，鹏源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 | |
|---|---|
| 公司名称 | 浙江鹏源投资有限公司 |
| 注册资本 | 9,800 万元 |
| 注册地址 | 北仑区梅山盐场 1 号办公楼十号 856 室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张江平 |
| 成立日期 | 2009 年 5 月 15 日 |
| 股权结构 | 张江平先生持有 60%、张江波先生持有 40% |
| 主营业务 | 投资管理 |

###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江平、张江波兄弟。张江平先生：公司董事长，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3022719670524****，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住所：宁波市江北区环城北路西段。张江波先生：公司董事，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3022719681118****，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住所：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

##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立信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6]第610155号《审计报告》，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流动资产合计 | 299,971.68 | 246,536.58 | 201,628.15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10,341.53 | 95,463.33 | 78,901.34 |
| **资产总计** | **410,313.21** | **341,999.91** | **280,529.48** |
| 流动负债合计 | 198,179.53 | 167,402.79 | 154,483.72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4,945.55 | 32,878.63 | 23,169.68 |
| **负债合计** | **233,125.08** | **200,281.42** | **177,653.4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77,911.89 | 142,152.89 | 102,989.41 |
| 少数股东权益 | -723.76 | -434.40 | -113.33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77,188.13** | **141,718.49** | **102,876.08** |

###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营业收入 | 590,333.67 | 499,905.33 | 383,116.74 |
| 营业利润 | 63,773.62 | 60,815.24 | 30,361.61 |
| 利润总额 | 72,555.74 | 63,328.92 | 32,177.92 |
| 净利润 | 53,301.00 | 43,071.60 | 21,084.0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3,590.35 | 43,692.67 | 21,297.41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 | -289.35 | -621.07 | -213.36 |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698.12 | 52,968.91 | 53,179.2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6,787.25 | -26,637.12 | -34,580.88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536.92 | -10,987.78 | 7,701.58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9,626.05 | 15,344.01 | 26,299.94 |

### （四）主要财务指标

| 项　目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流动比率 | 1.51 | 1.47 | 1.31 |
| 速动比率 | 0.75 | 0.84 | 0.74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42.21% | 42.13% | 43.74% |
|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 1.57% | 1.89% | 0.66% |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18.15 | 19.68 | 18.85 |
| 存货周转率（次） | 2.10 | 2.41 | 2.29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 90,128.40 | 78,400.87 | 44,889.54 |
| 利息保障倍数（倍） | 34.96 | 27.15 | 24.64 |
|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元/股） | 0.56 | 1.26 | 1.27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 -0.23 | 0.37 | 0.63 |

## 四、本次发行情况

| | |
|---|---|
| 股票种类 |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
| 每股面值 | 人民币1.00元 |
| 每股发行价格 | 人民币【●】元 |
| 发行数量 | 不超过10,500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20%。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得超过自愿设定12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且合计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的50%，符合条件的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按其持股比例确定 |
| 发行方式 |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届时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 【】元/股 |
| 发行对象 |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开设A股股东账户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投资者（中国法律、法规、规则和政策禁止者除外） |
| 承销方式 | 余额包销 |

##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总额 | 募集资金投入 | 核准/备案号 |
|---|---|---|---|---|
| 1 |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 102,841 | 102,841 | 甬发改审批【2013】247 号 |
| 2 | 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 | 47,900 | 35,000 | 甬发改审批【2013】125 号 |
| 3 |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 15,158 | 15,158 | 慈发改慈东审核【2013】1 号 |
| | **合计** | **165,899** | **152,999** | |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将以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等方式筹集资金先行投入，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如有不足，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募集资金超过部分补充流动资金。

#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 | |
|---|---|
| 股票种类 |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
| 每股面值 | 人民币 1.00 元 |
| 拟上市地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发行数量 | 不超过 10,500 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20%。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且合计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的 50%，符合条件的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按其持股比例确定 |
| 每股发行价 | 人民币【●】元 |
| 发行市盈率 | 【●】倍 |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 【●】元 |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 【●】元（扣除发行费用，全面摊薄） |
| 发行市净率 |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值计算） |
| 净资产收益率 | 【●】 |
| 发行方式 |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届时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
| 发行对象 |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设 A 股股东账户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投资者（中国法律、法规、规则和政策禁止者除外） |
| 承销方式 | 余额包销 |
|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万元 |
|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 【●】万元 |
| 发行费用概算 | 承销及保荐费用 【●】万元 |
| | 审计费用【●】万元 |
| | 律师费用【●】万元 |
| | 其他费用【●】万元 |
| | 合计【●】万元 |

##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 | | |
|---|---|---|
| 1. | 发行人 |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 | 住所： | 宁波市海曙环城西路南段 826 号 |
| | 法定代表人： | 张江平 |
| | 联系人： | 於采、王潘祺 |
| | 电话： | 0574-5670 6588 |
| | 传真： | 0574-5622 5671 |
| 2. | 保荐人/主承销商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办公地址： |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14 楼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王开国 |
| | 保荐代表人： | 孔令海、姜诚君 |
| | 项目协办人： | 王泽华 |
| | 项目经办人： | 石迪、李文杰、梁劲、叶陈睿、张若思 |
| | 电话： | 021-2321 9626 |
| | 传真： | 021-6341 1627 |
| 3. | 发行人法律顾问 |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
| | 住所： | 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 33 号花旗集团大厦 14 楼 |
| | 负责人： | 吴明德 |
| | 经办律师： | 章晓洪、王硕、李波 |
| | 电话： | 021-6105 9000 |
| | 传真： | 021-6105 9100 |
| 4. | 会计师事务所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住所： |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
| | 负责人： | 朱建弟 |
| | 经办会计师： | 沈利刚、魏琴、陈瑜 |
| | 电话： | 0571-8694 2998 |
| | 传真： | 0571-8694 9133 |
| 5. | 资产评估机构 |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 | 住所： | 北京市朝阳门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九层 |
| | 法定代表人： | 孙月焕 |
| | 经办评估师： | 张丽哲、张齐虹 |
| | 电话： | 010-6588 1818 |
| | 传真： | 010-6588 2651 |
| 6. | 股票登记机构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 | 住所： |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
| | 电话： | 021-5870 8888 |
| | 传真： | 021-5889 9400 |
| 7. | 证券交易所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 住所： |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
| | 电话： | 021-6880 8888 |
| | 传真： | 021-6880 4868 |
| 8. | 收款银行 | 【●】 |
| | 开户行： | 【●】 |
| | 户名： | 【●】 |
| | 账号： | 【●】 |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上述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三、有关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 | | |
|---|---|---|
| 1. | 询价及推介时间 | 【●】年【●】月【●】日至【●】月【●】日 |

| | | |
|---|---|---|
| 2. | 网下申购及缴款日期 | 【●】年【●】月【●】日 |
| 3. | 网上申购及缴款日期 | 【●】年【●】月【●】日 |
| 4. |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 【●】年【●】月【●】日 |
| 5. |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 【●】年【●】月【●】日 |

#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国内中档休闲服饰行业目前整体处于充分竞争状态，国际和国内品牌众多，竞争较为激烈。包括绫致时装公司、Inditex 集团、迅销公司等为代表的国际休闲服饰品牌巨头加速进入国内市场，与国内品牌服饰企业直接展开竞争。同时，国内品牌服饰企业也日益重视国内中档休闲服饰市场，新品牌创立、原有品牌转型步伐有所加快，市场参与者和竞争主体增加，公司正面临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

## 二、未能准确把握市场流行趋势变化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社会经济、信息技术的发展演变，特别是新的社交网络、电子支付、智能设备等新事物的快速兴起和传播，目标消费群体情感体验的注重点、个性表达方式受此影响不断变化。同时，随着时间的推移，公司目标年龄段的消费群体也在不断变化。如果主要目标消费群体的服饰消费偏好因上述原因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产品设计、营销方式等不能及时有效调整，导致与目标消费群体服饰消费偏好产生较大偏差，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三、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服饰类商品与食品等其它日常消费品相比，弹性较大，易受宏观经济影响。目前，公司服饰产品的销售市场主要在国内，中国经济形势的重大变化，如经济增长放缓或停滞，消费者预期收入下降，将很可能降低服饰消费频次，减少服饰消费金额，可能制约服饰类产品的市场需求，进而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

## 四、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在 2013、2014、2015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86,773.94 万元、106,280.26万元和150,874.75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3.04%、43.11%和 50.30%。公司同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数额，占期末存货余额比例分别为13.71%、14.50%和 13.85%。虽然公司的存货规模与销售规模增长相适应，且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销售情况，谨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是，在以后经营年度中，如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竞争加剧等原因导致存货变现困难，有可能出现存货减值超过跌价准备计提数额的情况，公司存在存货跌价风险。

**五、销售渠道变化的风险**

近年来，服饰零售行业的销售渠道发生较大变化。随着网上购物用户规模的持续扩大、网上交易环境和支付方式的不断健全和物流配送体系的逐渐完善，服饰的互联网销售在国内呈现出高速发展态势。此外，以万达广场为代表的购物中心因其集购物、餐饮、文化、娱乐等多种功能于一体，为消费者提供一站式服务，得到迅速发展。电商渠道、购物中心渠道的兴起对传统百货渠道、街店渠道形成较大冲击。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有效应对互联网销售渠道及购物中心渠道的崛起，可能会处于不利的竞争地位，从而对经营业绩构成不利影响。

**六、营销网络管理风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建立了遍布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营销网络，营销终端覆盖街店、百货店、购物中心等各类零售业态。公司的线下门店数量达 3794 家。本次发行后，公司拟利用募集资金投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公司拟在一、二、三线城市重要商圈，采用购置及租赁方式建设直营店 238 家，该项目实施后，公司营销网络将进一步扩大。

公司的线下门店数量增长快、覆盖区域广、涉及商业业态多样，随着销售规模增长，公司仍将进一步增加门店数量、扩大覆盖区域。如果公司不能对线下门店的区域布局、门店选址、货品规划和库存调配进行有效管理，对直营、加盟和代理店管理和销售人员进行有效培训，则可能面临因门店数量过度扩张，新增门店销售不达预期的风险。如果营运管理能力无法跟上公司规模快速发展的需求，可能导致投资项目投资回报率低于预期、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 七、面、辅料和成衣的采购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通过外包给成衣厂商进行生产。受棉花、石油等价格波动影响，面、辅料价格呈现波动走势，此外，近年来劳动力价格呈上涨趋势，也影响成衣厂商的加工成本进而可能提高公司的采购价格，可能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 八、应收账款风险

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应收账款期末净额随着收入增长而相应增长，应收账款周转率较稳定，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较好。

| 项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应收账款平均净额（万元） | 32,532.63 | 25,396.22 | 20,327.65 |
| 营业收入（万元） | 590,333.67 | 499,905.33 | 383,116.74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18.15 | 19.68 | 18.85 |

未来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应收账款绝对金额将进一步增加，如公司客户发生支付困难，公司可能面临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

## 九、实际控制人控制权使用不当的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前，实际控制人张江平、张江波通过太平鸟集团持有公司 54.61%的股份；同时持有禾乐投资 32.271%的股权，禾乐投资持有公司 9.64%的股权。本次发行后，其实际控制的股份仍将处于控制地位，实际控制人有可能通过其实际控制的股份行使表决权。如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实施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权使用不当的风险。

## 十、净资产收益率下降、摊薄即期股东收益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按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2.62%、36.86%和 34.63%，每股收益分别为 0.51 元、1.04 元、1.28 元。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均有所增长，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过程，在其产生效益之前，公司的利润实现和股东回报仍主要依赖现有业务，公司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即期回报财务指标在短期内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 十一、公司品牌商标可能被仿冒、侵犯风险

公司一贯重视对自有品牌的保护，积极采取包括对线下门店零售渠道和线上电商平台进行巡查与监测等多种方式，对仿冒品牌的不法行为进行制止，并采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品牌形象。随着公司各品牌知名度进一步提高，仍可能出现不法分子仿制公司服饰产品、假冒公司品牌，从而对公司的品牌声誉构成不利影响。

## 十二、租赁物业风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租赁 546 个物业合计面积 199,482.41 平方米，用于商业、办公、仓储和服装生产制造。部分租赁物业存在瑕疵，包括未办理房屋权属证明及租赁权有瑕疵（租赁权有瑕疵包括出租人无法提供物业所有权人同意转租或授权租赁的证明、军产房未提供军队房屋租赁许可证等情形）。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 租赁物业瑕疵情况 | 数量 | 面积（平方米） | 占总租赁面积比例 |
|---|---|---|---|
| 房屋权属证明齐全且拥有租赁权 | 308 | 134,735.51 | 67.54% |
| 未办理房屋权属证明 | 181 | 38,439.01 | 19.27% |
| 其中：有土地使用权无房屋权属证明 | 81 | 18,349.50 | 9.20% |
| 无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权属证明 | 100 | 20,089.51 | 10.07% |
| 租赁权有瑕疵 | 57 | 26,307.89 | 13.19% |
| **合计** | **546** | **199,482.41** | **100.00%**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部分租赁物业存在设定抵押及抵押情况不明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 租赁物业抵押情况 | 数量 | 面积（平方米） | 占总租赁面积比例 |
|---|---|---|---|
| 已设定抵押 | 162 | 59,121.46 | 29.64% |
| 未设定抵押 | 79 | 19,449.15 | 9.75% |
| 抵押情况不明 | 305 | 120,911.80 | 60.61% |
| **合计** | **546** | **199,482.41** | **100.00%** |

尽管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租赁物业不存在因出租方未办理房产证被认定为违章建筑而导致拆除的情形，亦不存在因出租方主张权利而导致发行人或子公司无法继续承租该物业的情形，但是，如果公司的租赁物业出现因产权或合同纠纷、被有权第三方主张无效等影响正常使用的情形，可能出现已经支付的租金无法退回的财务损失并被迫重新租赁。

此外，因日常办公需要，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以租赁方式使用关联方位于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 826 号的办公楼。根据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政府（海政

[2014]17 号）房屋征收决定，上述房屋已被依法征收。宁波市海曙区旧村改造办公室与公司签订《租赁协议》许可公司租用该办公场所，期限为 2015 年 1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若租赁到期未能续期，可能影响公司的日常办公。

**十三、季节性风险**

服饰行业下半年的销售额通常高于上半年，主要原因系秋冬季服饰与春夏季服饰相比，普遍品类多、单价高。从产品收入结构来看，秋冬装在整个产品的销售收入中所占比重较大，营业收入和收益一般呈现下半年高而上半年低的态势，服饰业务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下半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1.51%、61.74%、60.81%。公司存在季节性风险。

**十四、自营门店现金管理的风险**

公司的自营门店直接与消费者进行零售交易，存在一定数额的现金收款。如果公司对于此类自营店的现金管理不力，或存在计数差错或个人舞弊行为，可能会造成公司的经营损失。为规范公司自营店的现金管理，公司制定《零售店资金管理规定》。虽然公司对自营店内的现金交易作了严格规定，但仍可能存在雇员不按公司规定操作、因自营店遭受偷窃、抢劫等其他原因导致公司遭受损失的风险。

**十五、信息管理系统不能正常运行的风险**

信息管理系统是公司日常运营的基础，是公司进行供应商、加盟商和门店管理和财务部门进行财务管理的综合性信息平台，是生产、运输、仓储、销售等重要信息的汇总平台，也是公司供应链协同能力的重要体现之一。若公司出现信息管理系统突然长时间失灵，或由于病毒、黑客等攻击而造成信息管理系统故障，或公司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库内的信息无法共享或丢失等情况，公司的经营和管理均会受到不利影响。

**十六、产品仓储及运输的风险**

公司货品在实现销售前主要存放于公司自有或租赁的仓库和配送中心，若发生重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项，将对公司仓储的货品构成不利影响。此外，若

由于仓储管理不善，产品也可能面临火灾、破损、丢失等风险，从而影响公司正常的产品配送和销售。

公司采用第三方物流运输方式。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严格的第三方运输服务筛选机制和程序，但是如果因运输公司管理操作或管理实务，或其他不可控因素导致货物损坏、错误配送、交通事故、自然灾害等情况发生，造成产品运输的重大延误或效率低下，公司的销售及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 |
|---|---|
| 中文名称 |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 英文名称 | Ningbo Peacebird Fashion Co., Ltd. |
| 注册资本 | 42,000 万元 |
| 法定代表人 | 张江平 |
| 成立日期 | 2001 年 9 月 10 日 |
| 整体变更日期 | 2012 年 12 月 5 日 |
| 公司住所 | 宁波市海曙环城西路南段 826 号 |
| 邮政编码 | 315011 |
| 电话号码 | 0574-5670 6588 |
| 传真号码 | 0574-5622 5671 |
| 互联网地址 | www.peacebird.com |
| 电子信箱 | board@peacebird.com |

##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 （一）发行人的设立方式

2012 年 11 月 30 日，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同意合资企业宁波太平鸟时尚女装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甬外经贸资管函【2012】718 号），同意女装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 41,533.80 万股。同日，公司换领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12 年 12 月 5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注册号为 33020000006395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二）发起人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持股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万股） | 持股比例（%） |
|---|---|---|---|
| 1 | 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 | 22,936.20 | 55.22 |
| 2 | 陈红朝 | 4,909.80 | 11.82 |
| 3 | Proven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 4,783.80 | 11.52 |
| 4 | 宁波泛美时尚家纺有限公司 | 4,216.80 | 10.15 |
| 5 | 宁波禾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4,048.80 | 9.75 |
| 6 | 翁江宏 | 638.40 | 1.54 |
| | **合计** | **41,533.80** | **100.00** |

**（三）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在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主要发起人太平鸟集团的主要资产为其所持有的女装公司 55.22%的股权。同时，太平鸟集团还持有宜昌太平鸟集团 90%的股权、太平鸟股份 88%的股权、太平鸟物产 80%的股权、池州发展 60%的股权、太平鸟进出口 40%的股权、巢艺术文化 40%的股权、禾乐投资 21.64%的股权、鹏源小额贷款 20%的股权、池州鹏源地产 43.40%的股权和盛邦进出口 15%的股权。

太平鸟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股权投资管理、进出口贸易。股份公司设立后，太平鸟集团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由女装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女装公司的全部资产、业务、人员及整体生产经营体系全部进入公司。公司成立时实际从事设计、采购、生产、销售服饰业务。

**（五）公司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公司由女装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成，改制前后公司的业务流程未发生变化。有关公司业务流程情况，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的相关内容。

**（六）公司成立后，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独立运行。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发起人太平鸟集团、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关联关系与关联交易及其变化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中相关内容。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由女装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成，所有资产、债务全部进入股份公司，由股份公司承继，各项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已全部完成。

##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的前身是宁波太平鸟时尚女装有限公司。为解决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问题，女装公司经历了两次重大资产重组。其后，女装公司整体变更为发行人。

发行人历次股本演变情况及资产重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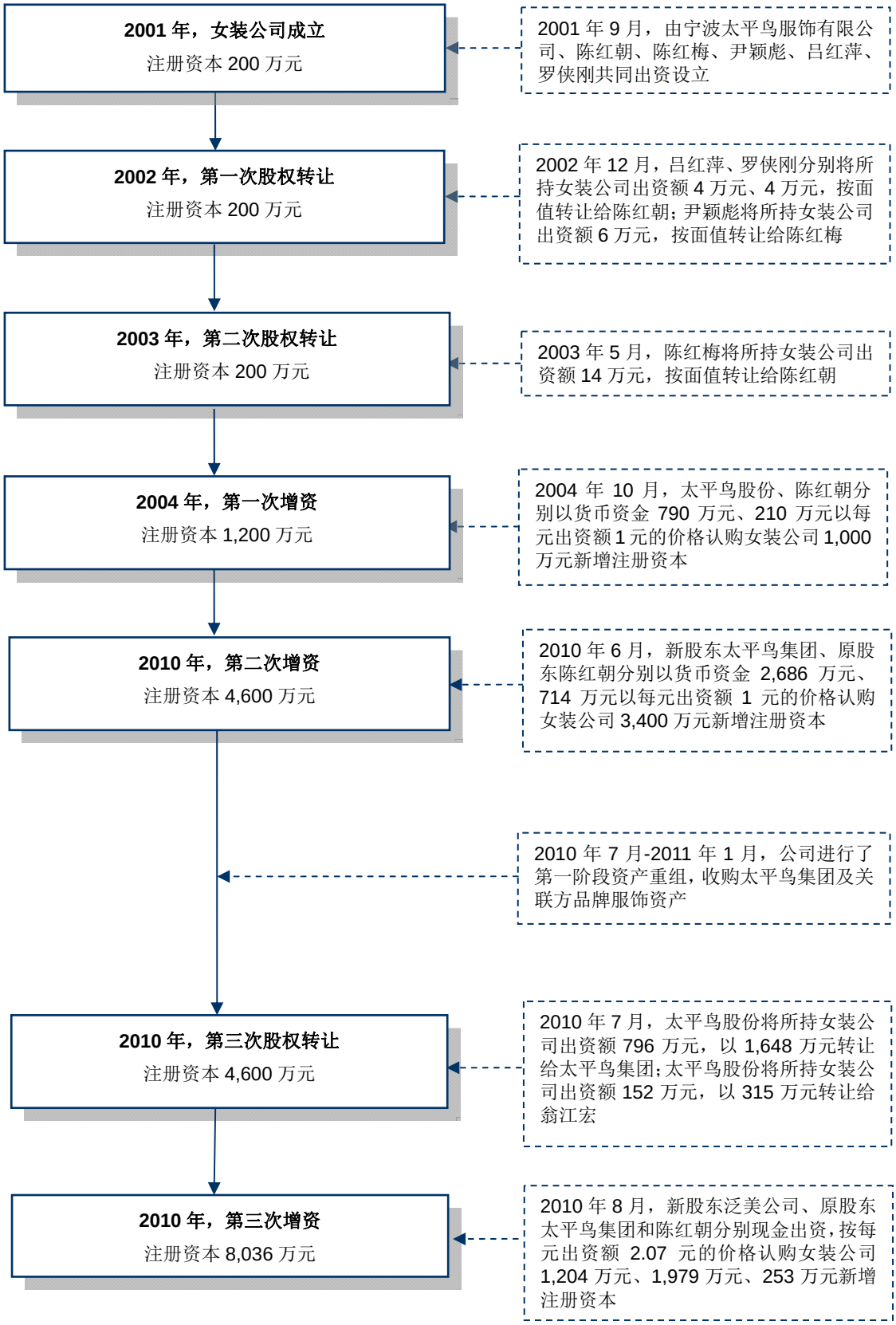
2001 年，女装公司成立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2001 年 9 月，由宁波太平鸟服饰有限公司、陈红朝、陈红梅、尹颖彪、吕红萍、罗侠刚共同出资设立
2002 年，第一次股权转让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2002 年 12 月，吕红萍、罗侠刚分别将所持女装公司出资额 4 万元、4 万元，按面值转让给陈红朝；尹颖彪将所持女装公司出资额 6 万元，按面值转让给陈红梅
2003 年，第二次股权转让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2003 年 5 月，陈红梅将所持女装公司出资额 14 万元，按面值转让给陈红朝
2004 年，第一次增资
注册资本 1,200 万元
2004 年 10 月，太平鸟股份、陈红朝分别以货币资金 790 万元、210 万元以每元出资额 1 元的价格认购女装公司 1,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10 年，第二次增资
注册资本 4,600 万元
2010 年 6 月，新股东太平鸟集团、原股东陈红朝分别以货币资金 2,686 万元、714 万元以每元出资额 1 元的价格认购女装公司 3,4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10 年 7 月-2011 年 1 月，公司进行了第一阶段资产重组，收购太平鸟集团及关联方品牌服饰资产
2010 年，第三次股权转让
注册资本 4,600 万元
2010 年 7 月，太平鸟股份将所持女装公司出资额 796 万元，以 1,648 万元转让给太平鸟集团；太平鸟股份将所持女装公司出资额 152 万元，以 315 万元转让给翁江宏
2010 年，第三次增资
注册资本 8,036 万元
2010 年 8 月，新股东泛美公司、原股东太平鸟集团和陈红朝分别现金出资，按每元出资额 2.07 元的价格认购女装公司 1,204 万元、1,979 万元、253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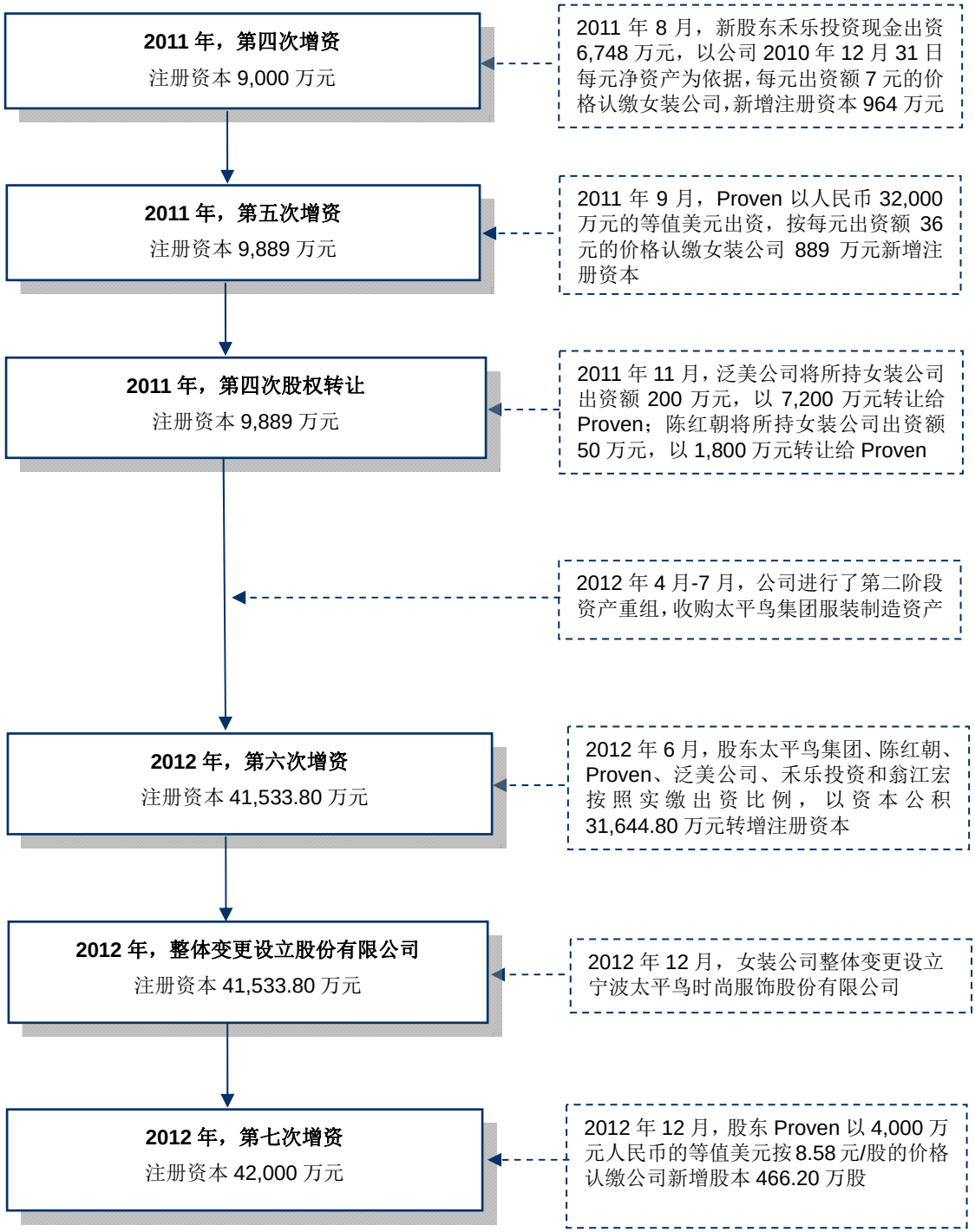
2011 年，第四次增资
注册资本 9,000 万元
2011 年 8 月，新股东禾乐投资现金出资 6,748 万元，以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每元净资产为依据，每元出资额 7 元的价格认缴女装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964 万元
2011 年，第五次增资
注册资本 9,889 万元
2011 年 9 月，Proven 以人民币 32,000 万元的等值美元出资，按每元出资额 36 元的价格认缴女装公司 889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11 年，第四次股权转让
注册资本 9,889 万元
2011 年 11 月，泛美公司将所持女装公司出资额 200 万元，以 7,200 万元转让给 Proven；陈红朝将所持女装公司出资额 50 万元，以 1,800 万元转让给 Proven
2012 年 4 月-7 月，公司进行了第二阶段资产重组，收购太平鸟集团服装制造资产
2012 年，第六次增资
注册资本 41,533.80 万元
2012 年 6 月，股东太平鸟集团、陈红朝、Proven、泛美公司、禾乐投资和翁江宏按照实缴出资比例，以资本公积 31,644.80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
2012 年，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41,533.80 万元
2012 年 12 月，女装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七次增资
注册资本 42,000 万元
2012 年 12 月，股东 Proven 以 4,000 万元人民币的等值美元按 8.58 元/股的价格认缴公司新增股本 466.20 万股

## （一）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1、2001 年 9 月，设立宁波太平鸟时尚女装有限公司

2001 年 9 月，宁波太平鸟服饰有限公司与自然人陈红朝、陈红梅、尹颖彪、吕红萍、罗侠刚以货币资金 200 万元共同出资设立宁波太平鸟时尚女装有限公司，2001 年 9 月 7 日，宁波科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女装公司的设立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宁科验（2001）064 号《验资报告》。2001 年 9 月 10 日，女装公司在宁波市工商局完成设立登记，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宁波太平鸟服饰有限公司 | 158.00 | 79.00 |
| 2 | 陈红朝 | 20.00 | 10.00 |
| 3 | 陈红梅 | 8.00 | 4.00 |
| 4 | 尹颖彪 | 6.00 | 3.00 |
| 5 | 吕红萍 | 4.00 | 2.00 |
| 6 | 罗侠刚 | 4.00 | 2.00 |
| | **总　计** | **200.00** | **100.00** |

### 2、2002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2 年 11 月 21 日，经女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吕红萍、罗侠刚分别将所持女装公司出资额 4 万元、4 万元，按面值转让给陈红朝；尹颖彪将所持女装公司出资额 6 万元，按面值转让给陈红梅。同日，上述转让双方均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2002 年 12 月 16 日，女装公司完成股权转让及股东名称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结构变更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转让前 | | 转让后 | |
|---|---|---|---|---|---|
| |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1 | 太平鸟股份 | 158.00 | 79.00 | 158.00 | 79.00 |
| 2 | 陈红朝 | 20.00 | 10.00 | 28.00 | 14.00 |
| 3 | 陈红梅 | 8.00 | 4.00 | 14.00 | 7.00 |
| 4 | 尹颖彪 | 6.00 | 3.00 | - | - |
| 5 | 吕红萍 | 4.00 | 2.00 | - | - |
| 6 | 罗侠刚 | 4.00 | 2.00 | - | - |
| | **总　计** | **200.00** | **100.00** | **200.00** | **100.00** |

注：2001 年 12 月 12 日，宁波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同意设立宁波太平鸟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甬政发【2001】162 号）同意，宁波太平鸟服饰有限公司改制变更为太平鸟股份

### 3、2003 年 5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3 年 4 月 28 日，经女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陈红梅将所持女装公司出资额 14 万元，按面值转让给陈红朝。同日，上述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03 年 5 月 13 日，女装公司完成前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结构变更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转让前 | | 转让后 | |
|---|---|---|---|---|---|
| |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1 | 太平鸟股份 | 158.00 | 79.00 | 158.00 | 79.00 |
| 2 | 陈红朝 | 28.00 | 14.00 | 42.00 | 21.00 |
| 3 | 陈红梅 | 14.00 | 7.00 | - | - |
| | **总　计** | **200.00** | **100.00** | **200.00** | **100.00** |

**4、2004 年 10 月，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1,200 万元**

2004 年 10 月 18 日，经女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增至 1,200 万元，太平鸟股份、陈红朝分别以货币资金 790 万元、210 万元以每元出资额 1 元的价格认购女装公司 1,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4 年 10 月 19 日，宁波天宏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宏验报字【2004】058 号《验资报告》。2004 年 10 月 22 日，女装公司完成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增资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增资前 | | 增资后 | |
|---|---|---|---|---|---|
| |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1 | 太平鸟股份 | 158.00 | 79.00 | 948.00 | 79.00 |
| 2 | 陈红朝 | 42.00 | 21.00 | 252.00 | 21.00 |
| | **总　计** | **200.00** | **100.00** | **1,200.00** | **100.00** |

**5、2010 年 6 月，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4,600 万元**

2010 年 6 月 10 日，经女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1,200 万元增至 4,600 万元，新股东太平鸟集团、原股东陈红朝分别以货币资金 2,686 万元、714 万元以每元出资额 1 元的价格认购女装公司 3,4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10 年 6 月 17 日，宁波正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正德内验【2010】第 139 号《验资报告》。2010 年 6 月 18 日，女装公司完成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股权结构变更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增资前 | | 增资后 | |
|---|---|---|---|---|---|
| |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 | | | | |
|---|---|---|---|---|---|
| 1 | 太平鸟集团 | - | - | 2,686.00 | 58.39 |
| 2 | 陈红朝 | 252.00 | 21.00 | 966.00 | 21.00 |
| 3 | 太平鸟股份 | 948.00 | 79.00 | 948.00 | 20.61 |
| | **总　计** | **1,200.00** | **100.00** | **4,600.00** | **100.00** |

**6、2010 年 7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7 月 27 日，经女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太平鸟股份将所持女装公司出资额 796 万元以 1,64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太平鸟集团；太平鸟股份将所持女装公司出资额 152 万元以 31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翁江宏。同日，上述转让双方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0 年 7 月 29 日，女装公司完成前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结构变更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转让前 | | 转让后 | |
|---|---|---|---|---|---|
| |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1 | 太平鸟集团 | 2,686.00 | 58.39 | 3,482.00 | 75.70 |
| 2 | 陈红朝 | 966.00 | 21.00 | 966.00 | 21.00 |
| 3 | 翁江宏 | - | - | 152.00 | 3.30 |
| 4 | 太平鸟股份 | 948.00 | 20.61 | - | - |
| | **总　计** | **4,600.00** | **100.00** | **4,600.00** | **100.00** |

**7、2010 年 8 月，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8,036 万元**

2010 年 8 月 2 日，经女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4,600 万元增至 8,036 万元，新股东泛美公司、原股东太平鸟集团和陈红朝分别现金出资，按每元出资额 2.07 元的价格认购女装公司 1,204 万元、1,979 万元、253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10 年 8 月 4 日，宁波正德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正德内验【2010】第 193 号《验资报告》。2010 年 8 月 5 日，女装公司完成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股权结构变更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增资前 | | 增资后 | |
|---|---|---|---|---|---|
| |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1 | 太平鸟集团 | 3,482.00 | 75.70 | 5,461.00 | 67.96 |
| 2 | 陈红朝 | 966.00 | 21.00 | 1,219.00 | 15.17 |
| 3 | 泛美公司 | - | - | 1,204.00 | 14.98 |
| 4 | 翁江宏 | 152.00 | 3.30 | 152.00 | 1.89 |
| | **总　计** | **4,600.00** | **100.00** | **8,036.00** | **100.00** |

**8、2011 年 8 月，第四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9,000 万元**

（1）增资情况

2011 年 8 月 16 日，经女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8,036 万元增至 9,000 万元，新股东禾乐投资现金出资 6,748 万元，以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每元净资产为依据，按每元出资额 7 元的价格认缴女装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964 万元。2011 年 8 月 17 日，宁波正德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正德内验【2011】第 3013 号《验资报告》。2011 年 8 月 17 日，女装公司完成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股权结构变更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增资前 | | 增资后 | |
|---|---|---|---|---|---|
| |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1 | 太平鸟集团 | 5,461.00 | 67.96 | 5,461.00 | 60.68 |
| 2 | 陈红朝 | 1,219.00 | 15.17 | 1,219.00 | 13.54 |
| 3 | 泛美公司 | 1,204.00 | 14.98 | 1,204.00 | 13.38 |
| 4 | 禾乐投资 | - | - | 964.00 | 10.71 |
| 5 | 翁江宏 | 152.00 | 1.89 | 152.00 | 1.69 |
| | **总　计** | **8,036.00** | **100.00** | **9,000.00** | **100.00** |

（2）禾乐投资出资情况

2011 年 8 月 10 日，禾乐投资作为激励管理人员的持股公司，由太平鸟集团、女装公司及太平鸟集团的相关管理人员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6,748 万元。有关禾乐投资基本情况见本节“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起人情况 5、禾乐投资”。

上述股权激励按股份支付处理，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宁波太平鸟时尚女装有限公司用于股份支付目的之股东全部权益追溯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505 号），对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公司经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35,615.19 万元，每股净资产 16.88 元。该价值与出资价值的差额为 7,463.35 万元，增加公司 2011 年管理费用。

**9、2011 年 9 月，第五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9,889 万元**

2011 年 8 月 18 日，经女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 9,000 万元增至 9,889 万元，新股东 Proven 以人民币 32,000 万元的等值美元按每元出资额 36 元的价格认缴女装公司 889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11 年 8 月 24 日，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甬外经贸资管函【2011】599 号《关于同意外资并购宁波太平鸟时尚女装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本次增资，企业性质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同日，女装公司取得了宁波市人民政府颁发的商外资甬资字【2011】0102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11 年 9 月 14 日，宁波正德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正德外验【2011】第 3002 号《验资报告》。2011 年 9 月 16 日，女装公司完成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股权结构变更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增资前 | | 增资后 | |
|---|---|---|---|---|---|
| |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1 | 太平鸟集团 | 5,461.00 | 60.68 | 5,461.00 | 55.22 |
| 2 | 陈红朝 | 1,219.00 | 13.54 | 1,219.00 | 12.33 |
| 3 | 泛美公司 | 1,204.00 | 13.38 | 1,204.00 | 12.18 |
| 4 | 禾乐投资 | 964.00 | 10.71 | 964.00 | 9.75 |
| 5 | Proven | - | - | 889.00 | 8.99 |
| 6 | 翁江宏 | 152.00 | 1.69 | 152.00 | 1.54 |
| | **总　计** | **9,000.00** | **100.00** | **9,889.00** | **100.00** |

**10、2011 年 11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9 月 19 日，经女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泛美公司将所持女装公司出资额 200 万元以 7,200 万元转让给 Proven；陈红朝将所持女装公司出资额 50 万元以 1,800 万元转让给 Proven。2011 年 9 月 20 日，上述转让双方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陈红朝已缴本次股权转让的个人所得税。

2011 年 9 月 28 日，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甬外经贸资管函【2011】683 号《关于同意合资企业宁波太平鸟时尚女装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该次股权转让事项。同日，女装公司换领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11 年 11 月 10 日，女装公司完成前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结构变更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转让前 | | 转让后 | |
|---|---|---|---|---|---|
| |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1 | 太平鸟集团 | 5,461.00 | 55.22 | 5,461.00 | 55.22 |
| 2 | 陈红朝 | 1,219.00 | 12.33 | 1,169.00 | 11.82 |
| 3 | Proven | 889.00 | 8.99 | 1,139.00 | 11.52 |
| 4 | 泛美公司 | 1,204.00 | 12.18 | 1,004.00 | 10.15 |
| 5 | 禾乐投资 | 964.00 | 9.75 | 964.00 | 9.75 |

| | | | | | |
|---|---|---|---|---|---|
| 6 | 翁江宏 | 152.00 | 1.54 | 152.00 | 1.54 |
| | **总　计** | **9,889.00** | **100.00** | **9,889.00** | **100.00** |

**11、2012 年 6 月，第六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41,533.80 万元**

2012 年 4 月 16 日，经女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全体股东按照实缴出资比例，以资本公积 31,644.80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9,889 万元增至 41,533.80 万元。2012 年 5 月 15 日，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甬外经贸资管函【2012】276 号《关于同意合资企业宁波太平鸟时尚女装有限公司章程合同变更的批复》，同意该次增资事项和股东名称变更。同日，女装公司换领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2 年 6 月 25 日，立信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150657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6 月 28 日，女装公司完成前述股东名称变更及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变更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增资前 | | 增资后 | |
|---|---|---|---|---|---|
| |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1 | 太平鸟集团 | 5,461.00 | 55.22 | 22,936.20 | 55.22 |
| 2 | 陈红朝 | 1,169.00 | 11.82 | 4,909.80 | 11.82 |
| 3 | Proven | 1,139.00 | 11.52 | 4,783.80 | 11.52 |
| 4 | 泛美公司 | 1,004.00 | 10.15 | 4,216.80 | 10.15 |
| 5 | 禾乐投资 | 964.00 | 9.75 | 4,048.80 | 9.75 |
| 6 | 翁江宏 | 152.00 | 1.54 | 638.40 | 1.54 |
| | **总　计** | **9,889.00** | **100.00** | **41,533.80** | **100.00** |

**12、2012 年 12 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41,533.80 万股**

2012 年 11 月 28 日，女装公司全体股东签订《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同意公司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本次变更以 2012 年 10 月 31 日为审计基准日，以立信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2】第 610059 号《审计报告》确认，女装公司的净资产为 62,222.72 万元，女装公司注册资本 41,533.80 万元折合股份总额 41,533.80 万股，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20,688.9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股本与其前身注册资本相等。

2012 年 11 月 30 日，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了甬外经贸资管函【2012】718 号《关于同意合资企业宁波太平鸟时尚女装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

限公司的批复》，同意女装公司变更为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公司换领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2 年 12 月 4 日，立信对整体变更设立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2】第 610060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12 月 5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33020000006395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533.80 万元。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股份（万股） | 比例（%） |
|---|---|---|---|
| 1 | 太平鸟集团 | 22,936.20 | 55.22 |
| 2 | 陈红朝 | 4,909.80 | 11.82 |
| 3 | Proven | 4,783.80 | 11.52 |
| 4 | 泛美公司 | 4,216.80 | 10.15 |
| 5 | 禾乐投资 | 4,048.80 | 9.75 |
| 6 | 翁江宏 | 638.40 | 1.54 |
| | **总　计** | **41,533.80** | **100.00** |

**13、2012 年 12 月，第七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42,000 万元**

2012 年 12 月 16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41,533.80 万元增至 42,000 万元，股东 Proven 以 4,000 万元人民币的等值美元按 8.58 元/股的价格认缴公司新增股本 466.20 万股。2012 年 12 月 20 日，宁波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甬外经贸资管函【2012】759 号《关于同意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该次增资事项。当日，公司换领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2 年 12 月 28 日，立信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610084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12 月 31 日，女装公司完成前述股东名称变更及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结构变更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增资前 | | 增资后 | |
|---|---|---|---|---|---|
| | | 股份（万股） | 比例（%） | 股份（万股） | 比例（%） |
| 1 | 太平鸟集团 | 22,936.20 | 55.22 | 22,936.20 | 54.61 |
| 2 | 陈红朝 | 4,909.80 | 11.82 | 4,909.80 | 11.69 |
| 3 | Proven | 4,783.80 | 11.52 | 5,250.00 | 12.50 |
| 4 | 泛美公司 | 4,216.80 | 10.15 | 4,216.80 | 10.04 |
| 5 | 禾乐投资 | 4,048.80 | 9.75 | 4,048.80 | 9.64 |
| 6 | 翁江宏 | 638.40 | 1.54 | 638.40 | 1.52 |
| | **总　计** | **41,533.80** | **100.00** | **42,000.00** | **100.00** |

Proven 以 4,000 万元人民币的等值美元按 8.58 元/股的价格认购 466.2 万股，系根据 Proven 与女装公司及其原股东、张江平、张江波、张国芳签订的《<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女装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约定，如公司 2011 年和 2012 年经立信审计的实际利润未能达到人民币 58,000 万元，则 Proven 有权按照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的等值美元进行跟进增资，以认购公司跟进增资后注册资本中 1.11%的股权。根据上述条款，Proven 与发行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协商一致后，以 4,000 万元人民币的等值美元按 8.58 元/股的价格认购 466.2 万股。

**（二）资产重组概况**

2010 年 7 月前，太平鸟集团及其关联方控制多家涉及服装类业务的子公司。太平鸟集团原拟以太平鸟股份作为上市主体，鉴于其除品牌服饰业务外，还涉及房产开发等业务，后作出调整，拟以女装公司为上市主体，将服装类业务纳入上市公司，以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资产重组前，太平鸟集团及其关联方的架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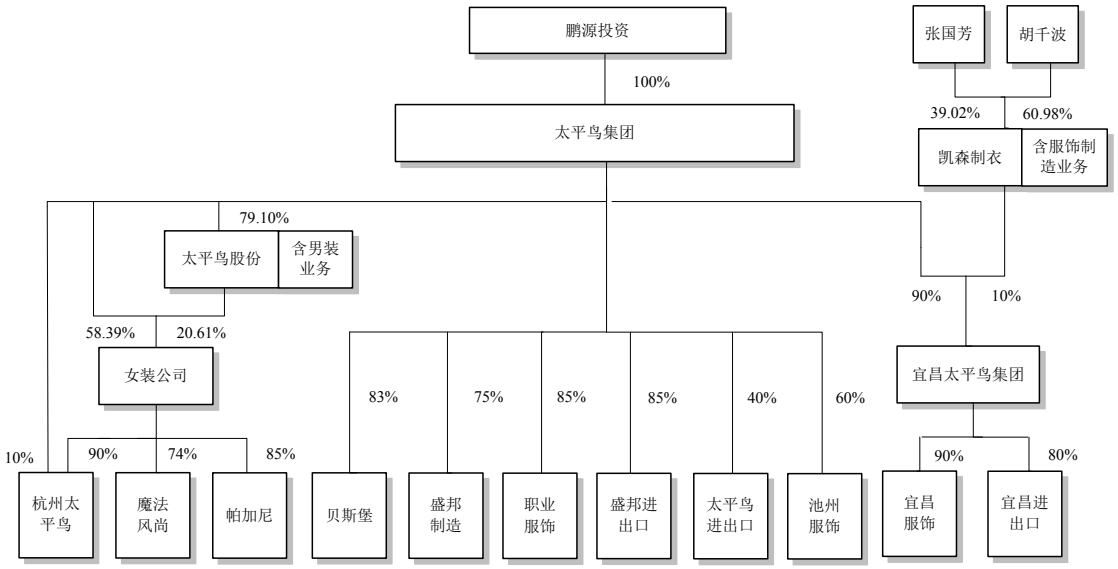


以上公司涉及的具体服装业务情况如下：

| 公司名称 | 主营业务 | 重组后情况 |
| --- | --- | --- |
| 女装公司 | 太平鸟女装 | 发行人 |
| 太平鸟股份 | 太平鸟男装、房地产 | 主营家居饰品、房地产 |
| 魔法风尚 | 服饰的网上销售 | 发行人子公司 |

| | | |
|---|---|---|
| 帕加尼 | 男装服饰 | 发行人子公司 |
| 杭州太平鸟 | 太平鸟女装直营店 | 发行人子公司 |
| 职业服饰 | 职业装的加工、制造 | 2012 年 12 月注销 |
| 盛邦制造 | 服饰的加工、制造 | 更名为易佳品，主营家居饰品 |
| 凯森制衣 | 服饰的加工、制造 | 更名为凯森家居，主营家居饰品 |
| 宜昌服饰 | 服饰的加工、制造 | 更名宜昌创意，主营家居饰品，2014 年 9 月注销 |
| 池州服饰 | 服饰的加工、制造 | 更名池州创意，主营家居饰品 |
| 盛邦进出口 | 服饰出口业务 | 2014 年 4 月注销 |
| 宜昌进出口 | 服饰出口业务 | 2012 年 12 月注销 |
| 太平鸟进出口 | 进出口业务 | 更名为甬泰平进出口，2013 年 11 月股权已转让予非关联方 |

2010 年 7 月开始，公司分两阶段实施资产重组，第一阶段，通过股权收购、资产收购方式，将品牌服饰运营公司纳入女装公司；第二阶段，通过股权收购、资产收购方式，将服饰制造类资产纳入女装公司。目前，原服饰出口贸易类公司已通过股权转让或注销的方式，消除了同业竞争。

### （三）第一阶段资产重组（2010 年 7 月-2011 年 1 月）

2010 年 7 月-2011 年 1 月，女装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风尚男装，以风尚男装为主体，收购了太平鸟股份的男装业务相关经营性资产。此外，女装公司先后以股权收购方式，收购太平鸟集团旗下的涉及服饰业务的杭州太平鸟、魔法风尚、贝斯堡、宁波帕加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股权，变更为全资子公司。

#### 1、新设风尚男装，收购太平鸟股份的男装业务经营性资产

（1）风尚男装设立及增资情况

2010 年 7 月，女装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风尚男装，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2010 年 7 月 20 日，宁波正德对风尚男装的设立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正德内验【2010】第 174 号《验资报告》。2010 年 7 月 21 日，风尚男装在宁波市工商局领取 33021500002565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 年 9 月 16 日，经女装公司以货币资金对风尚男装增资，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4,000 万元。2010 年 9 月 15 日，宁波正德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正德内验【2010】第 249 号《验资报告》。2010 年 9 月，风尚男装完成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2011 年 12 月 22 日，女装公司再次以货币资金对风尚男装增资，注册资本由 4,000 万元增至 9,000 万元。2011 年 12 月 23 日，宁波正德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正德内验【2011】第 3016 号《验资报告》。2011 年 12 月，风尚男装完成该次增资工商变更登记。

（2）风尚男装收购太平鸟股份的男装业务经营性资产

2010 年 7 月 30 日，经女装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约定风尚男装以中企华评估后的评估价值 10,560.77 万元（2010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作为转让价款，收购太平鸟股份的男装业务经营性资产，太平鸟股份和风尚男装签订了《资产转让协议》，同日，经太平鸟股份 2010 年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风尚男装股东决定，同意上述资产转让事项。

（3）收购男装业务经营性资产的评估情况

2010 年 9 月 20 日，中企华以 2010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10）第 467 号《宁波太平鸟风尚男装有限公司拟收购宁波太平鸟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实物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存货采用市场法，机器设备采用成本法。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值为 7,934.34 万元，评估价值为 10,560.77 万元，增值 2,626.43 万元，增值率 33.1%。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科目名称 | 账面价值 | 评估价值 | 增值额 | 增值率（%） |
|---|---|---|---|---|
| 原材料 | 886.13 | 834.41 | -51.72 | -5.84 |
| 委托加工物资 | 1,309.44 | 1,309.44 | - | - |
| 产成品 | 7,575.90 | 8,240.14 | 664.23 | 8.77 |
| 存货合计 | 9,771.48 | 10,383.99 | 612.51 | 6.27 |
| 减：存货跌价准备 | 1,990.83 | - | -1,990.83 | -100.00 |
| 存货净额 | 7,780.65 | 10,383.99 | 2,603.35 | 33.46 |

单位：万元

| 科目名称 | 账面价值 | | 评估价值 | | 增值率（%） | |
|---|---|---|---|---|---|---|
| | 原值 | 净值 | 原值 | 净值 | 原值 | 净值 |
| 固定资产-车辆 | 56.74 | 16.77 | 35.01 | 21.39 | -38.30 | 27.59 |
|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 306.30 | 171.31 | 228.73 | 155.38 | -25.33 | -9.30 |
| 固定资产合计 | 363.04 | 188.08 | 263.74 | 176.78 | -27.35 | -6.01 |
|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34.39 | - | - | - | -100.00 |
| 固定资产 | 363.04 | 153.69 | 263.74 | 176.78 | -27.35 | 15.02 |

原材料评估减值是因为原材料中有部分为企业以前年度生产产成品后结余的面料及辅料，其可收回净收益低于账面成本；库存商品包括当季产品和过季产品，其中当季产品的可变现净值较高，而过季产品评估减值，当季产品的评估增值大于过季产品评估减值，故产成品总体评估增值；车辆评估增值是因为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大于企业的折旧年限；电子设备评估减值是因为电子设备的市场价格近几年整体呈下降的趋势。

（4）收购后续事项处理

2010 年 7 月 31 日，太平鸟股份和风尚男装完成了资产转让。太平鸟股份于 2012 年 11 月 8 日变更了经营范围，不再从事与服装相关的业务。具体如下：

| 变更前经营范围 | 目前经营范围 |
| --- | --- |
| 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有效期至 2014 年 3 月 3 日）；一般经营项目：服装、服饰、针纺织品、工艺品、皮革制品、服装原辅材料的制造、加工、销售；百货、电子产品、家电、办公设备、机械设备、建材、金属的批发、零售；房地产开发。 | 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在许可证件有效期内经营）；床上用品、家具、家居饰品、餐厨用品、卫浴用品的研发、批发、零售；木制品、陶瓷品、纸制品中、花艺品、金属制品的批发、零售、网上销售；焦炭、初级农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塑料原料及制品的销售；煤炭的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除服饰），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企业经营管理咨询服务；物业服务。 |

**2、收购太平鸟集团持有杭州太平鸟 10%股权**

女装公司和太平鸟集团以货币资金共同出资设立杭州太平鸟，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2008 年 4 月 9 日，杭州太平鸟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 33021500002565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杭州太平鸟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 --- | --- | --- |
| 1 | 女装公司 | 900.00 | 90.00 |
| 2 | 太平鸟集团 | 100.00 | 10.00 |
| | **总　计** | **1,000.00** | **100.00** |

2010 年 7 月 20 日，经女装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鉴于本次股权收购前，杭州太平鸟的主营业务为太平鸟女装服饰销售，是一家营销子公司，太平鸟集团出资金额较小，经协商，女装公司以 100 万元的价格受让太平鸟集团持有的杭州太平鸟 100 万元出资额。2010 年 8 月，杭州太平鸟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杭州太平鸟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收购关联方持有贝斯堡 100%股权**

（1）贝斯堡设立及增资情况

2005 年 7 月，太平鸟投资集团（即太平鸟集团的前身）、翁江宏以货币资金共同出资设立贝斯堡，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2005 年 7 月 25 日，浙江宏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贝斯堡的设立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浙宏会（2005）验字 235 号《验资报告》。2010 年 7 月，贝斯堡在宁波市工商局领取 330200000017943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贝斯堡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太平鸟投资集团 | 166.00 | 83.00 |
| 2 | 翁江宏 | 34.00 | 17.00 |
| | **总　计** | **200.00** | **100.00** |

2006 年 7 月 11 日，经贝斯堡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增至 1,500 万元，太平鸟投资集团、翁江宏分别以货币资金 1,079 万元、221 万元以每元出资额 1 元的价格认购贝斯堡 1,3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6 年 7 月 20 日，浙江宏达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浙宏会（2006）验字 157 号《验资报告》。2006 年 7 月，贝斯堡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其股权结构变更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增资前 | | 增资后 | |
|---|---|---|---|---|---|
| |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1 | 太平鸟投资集团 | 166.00 | 83.00 | 1,245.00 | 83.00 |
| 2 | 翁江宏 | 34.00 | 17.00 | 255.00 | 17.00 |
| | **总　计** | **200.00** | **100.00** | **1,500.00** | **100.00** |

（2）女装公司收购贝斯堡 100%股权

2010 年 7 月 27 日，经贝斯堡股东会审议通过，太平鸟集团将所持贝斯堡 1,245 万元 83%股权按 1,53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女装公司；翁江宏将所持贝斯堡 255 万元 17%股权按 31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女装公司。转让价格参照中企华评估后的评估价值 1,850.54 万元协商确定（评估基准日为 2010 年 6 月 30 日）。收购完成后，贝斯堡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0 年 7 月，贝斯堡已就上述股东变更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贝斯堡股权评估情况

2010 年 7 月 26 日，中企华以 2010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10)第 348 号《宁波太平鸟时尚女装有限公司拟收购宁波贝斯堡服饰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贝斯堡在评估基准日的账面总资产为 2,735.46 万元，总负债为 1,700.33 万元，净资产 1,035.13 万元，评估后贝斯堡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850.54 万元，增值 815.41 万元，增值率 78.77%。评估增值的原因：贝斯堡是独立的品牌运营公司，有持续盈利能力。

**4、收购魔法风尚少数股东持有的股权**

（1）魔法风尚的设立情况

2008 年 2 月，女装公司、王军海、张九妹以货币资金共同出资设立魔法风尚，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2008 年 2 月 24 日，浙江宏达对魔法风尚的设立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浙宏会（2008）验字 020 号《验资报告》。2008 年 2 月 27 日，魔法风尚在宁波市工商局领取 33020000002500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魔法风尚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女装公司 | 370.00 | 74.00 |
| 2 | 王军海 | 100.00 | 20.00 |
| 3 | 张九妹 | 30.00 | 6.00 |
| | **总　计** | **500.00** | **100.00** |

（2）女装公司收购魔法风尚少数股东持有的股权

2010 年 10 月 25 日，经魔法风尚股东会审议通过，鉴于魔法风尚处于创立初期，转让前一年尚未盈利，但存在盈利预期，经协商，王军海将所持魔法风尚出资额 100 万元按 1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女装公司，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0 年 11 月 8 日，经魔法风尚股东会审议通过，张九妹将所持魔法风尚出资额 30 万元按 3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女装公司，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9 年，魔法风尚的有关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年份 | 总资产 | 注册资本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 2009 年 | 743.91 | 500.00 | 176.35 | 637.14 | -170.24 |

上述收购完成后，魔法风尚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0 年 10 月 28 日、2010 年 11 月 15 日，魔法风尚已就上述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收购赫奇服饰前身的少数股东持有的股权**

公司全资子公司赫奇服饰的前身为宁波帕加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简称“帕加尼”），宁波帕加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前身为宁波太平鸟町尚服饰有限公司（简称“町尚服饰”）。

（1）町尚服饰的设立及名称变更情况

2008 年 9 月，女装公司和王军海以货币资金共同出资设立了町尚服饰，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2008 年 9 月 24 日，宁波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对町尚服饰的设立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华永验字（2008）第 725 号《验资报告》。2008 年 9 月，町尚服饰在宁波市工商局领取 33020000004605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町尚服饰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女装公司 | 425.00 | 85.00 |
| 2 | 王军海 | 75.00 | 15.00 |
| | **总　计** | **500.00** | **100.00** |

2009 年 2 月 10 日，经町尚服饰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变更为帕加尼。

（2）女装公司收购帕加尼少数股东持有的股权，帕加尼更名为赫奇服饰

2011 年 1 月 13 日，经帕加尼股东会审议通过，王军海将所持帕加尼 15%股权按面值转让给女装公司，由于帕加尼品牌处于创立初期，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经协商,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按出资额面值转让。

2009 年至 2010 年，赫奇服饰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年份 | 总资产 | 注册资本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 2009 年 | 1,775.09 | 500.00 | 367.03 | 1,158.03 | -132.97 |
| 2010 年 | 5,256.56 | | 411.15 | 5,136.45 | 44.12 |

收购完成后，帕加尼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1 年 1 月，帕加尼已就上述股东变更事宜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2 年 5 月 15 日，经帕加尼股东决定，该公司名称变更为赫奇服饰。

**6、第一阶段资产重组完成后，太平鸟集团和女装公司的服装经营业务结构**

第一阶段重组完成后，太平鸟集团和女装公司的架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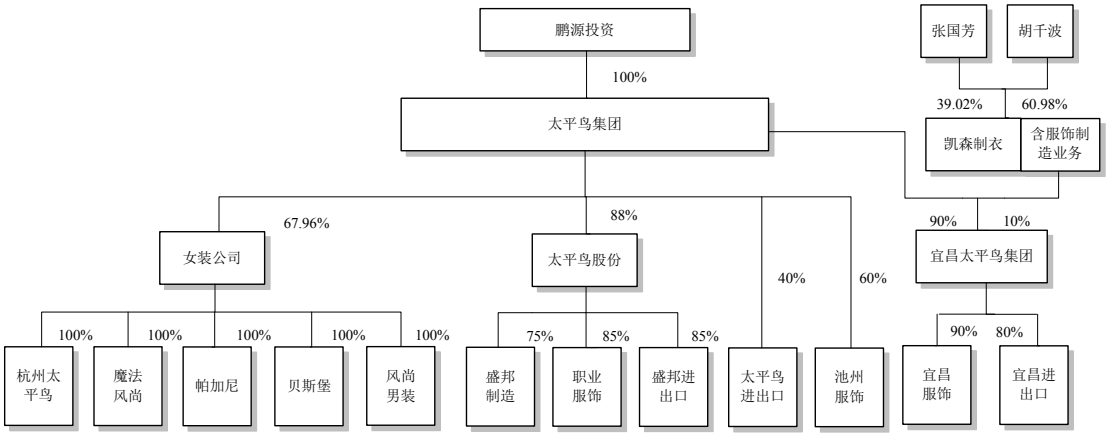


注：关联方太平鸟股份的男装业务已纳入风尚男装

**（四）第二阶段资产重组（2012 年 4 月-7 月）**

经过第一阶段资产重组，太平鸟集团的品牌服饰业务全部纳入女装公司业务范围，但集团仍存在服饰制造业务，且与女装公司存在交易。为进一步消除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2012 年 4-7 月，女装公司先后以股权收购、资产收购方式，收购太平鸟集团旗下的盛邦制造、宜昌服饰、池州服饰等服饰制造相关资产。此外，女装公司还收购了关联方凯森制衣的服装制造相关资产。

盛邦制造、凯森制衣、宜昌服饰、池州服饰在服装制造业务被公司收购前，业务规模较小，本次收购对发行人的资产、损益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1、女装公司收购盛邦制造的服饰制造业务**

收购过程：盛邦制造先以现金出资设立宁波太平鸟制造；其后，将所持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向新设公司增资；再次，女装公司收购宁波太平鸟制造的全部股权使其成为全资子公司；最后，宁波太平鸟制造向盛邦制造收购生产设备和存货等资产。

（1）宁波太平鸟制造设立情况

2012 年 4 月，盛邦制造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宁波太平鸟制造，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2012 年 4 月 27 日，宁波正德对宁波太平鸟制造设立出资进行审验，出具正德内验【2012】第 2006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4 月 28 日，宁波太平鸟制造在宁波市工商局领取 33021200029592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盛邦制造 | 300.00 | 100.00 |
| | **总　计** | **300.00** | **100.00** |

（2）宁波太平鸟制造增资情况

2012 年 5 月 14 日，经宁波太平鸟制造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300 万元增至 1,000 万元，盛邦制造以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上述资产在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4 月 30 日的评估价值为 7,218.16 万元，确认其中 700 万元作为宁波太平鸟制造的注册资本，其余 6,518.16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2012 年 5 月 9 日，中企华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163 号《宁波盛邦服装制造有限公司拟以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对外投资项目评估报告》对上述评估价值予以确认。2012 年 5 月 30 日，宁波正德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正德内验【2012】第 2010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5 月 30 日，宁波太平鸟制造完成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增资前 | | 增资后 | |
|---|---|---|---|---|---|
| |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1 | 盛邦制造 | 300.00 | 100.00 | 1,000.00 | 100.00 |
| | **总　计** | **300.00** | **100.00** | **1,000.00** | **100.00** |

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已于 2012 年 5 月过户至宁波太平鸟制造名下。

（3）增资资产的评估情况

2012 年收购盛邦制造的房屋建筑物共 7 幢，建筑面积合计 38,709.29 平方米，主要包括厂房及仓库，食堂、锅炉房及配电房，展销厅、宿舍及附属建筑，在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价值为 3,555.4 万元。情况如下：

| 序号 | 名称 | 权证编号 | 建筑面积（平方米） |
|---|---|---|---|
| 1 | 厂房及仓库 |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 201015893 号 | 24,758.73 |

| | | | |
|---|---|---|---|
| 2 | 食堂、锅炉房及配电房 |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 201015894 号 | 2,703.9 |
| 3 | 展销厅、（1#、2#）宿舍 |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 201015896 号 | 11,246.66 |

2012 年收购盛邦制造的土地使用权共 1 宗，位于鄞州区横街镇横街村横街大道西，面积计 34,243.7 平方米，在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价值为 358.26 万元。基本情况如下：

| 土地证号 | 土地位置 | 土地使用性质 | 终止日期 | 面积（平方米） |
|---|---|---|---|---|
| 鄞国用（2004）第 07-064 号 | 鄞州区横街镇横街村横街大道西 | 工业用地 | 2052 年 6 月 | 34,243.7 |

2012 年 5 月 9 日，中企华以 2012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163 号《宁波盛邦服装制造有限公司拟以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对外投资项目评估报告》，本次评估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法，土地使用权采用市场法。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值为 3,913.66 万元，评估价值为 7,218.16 万元，增值 3,304.50 万元，增值率 84.44%。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科目名称 | 账面价值 | 评估价值 | 增值额 | 增值率（%） |
|---|---|---|---|---|
| 房屋建筑物 | 3,555.40 | 5,180.66 | 1,625.26 | 45.71 |
| 土地使用权 | 358.26 | 2,037.50 | 1,679.24 | 468.72 |
| 资产总计 | 3,913.66 | 7,218.16 | 3,304.50 | 84.44 |

房屋建筑物评估增值 1,625.26 万元，增值率为 45.71%，增值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房屋建筑物建设较早，考虑物价上涨因素，房屋建筑物增值幅度合理。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 1,679.24 万元，增值率为 468.72%，增值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盛邦制造获得该土地使用权的时间较早，近几年来宁波市地价呈大幅上升趋势，故评估值增值较大。

（4）女装公司收购宁波太平鸟制造 100%股权

2012 年 5 月 31 日，盛邦制造和女装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盛邦制造将所持宁波太平鸟制造 100%股权转让给女装公司。转让价款以宁波太平鸟制造设立时的现金出资 300 万元，与中企华以 2012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评估价 7,218.16 万元之和，减去 2012 年 5 月宁波太平鸟制造该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的折旧和摊销额后作为交易价格，即 7,489.05

万元。2012 年 6 月 4 日，宁波太平鸟制造已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收购完成后，宁波太平鸟制造变为女装公司全资子公司。

（5）宁波太平鸟制造收购盛邦制造资产及评估情况

2012 年 6 月，宁波太平鸟制造和盛邦制造签订《资产转让协议》，约定宁波太平鸟制造收购盛邦制造的与服装制造有关的存货和设备等资产，本次转让资产以经中企华以 2012 年 6 月 6 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后的资产评估值 586.22 万元作为转让价款。

2012 年 6 月 15 日，中企华以 2012 年 6 月 6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282 号《宁波太平鸟服装制造有限公司拟收购宁波盛邦服装制造有限公司存货和设备项目评估报告》。盛邦制造的存货和设备在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价值为 614.71 万元，评估值为 586.22 万元，评估减值 28.5 万元，减值率 4.64%。本次评估选用成本法评估。

（6）收购后续事项处理

2012 年 6 月 6 日，盛邦制造与宁波太平鸟制造完成资产转让。本次收购完成后，盛邦制造于 2012 年 11 月 15 日变更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不再从事服装相关业务，具体如下：

| 原公司名称 | 变更后名称 | 重组前经营业务 | 重组变更后经营范围 |
|---|---|---|---|
| 盛邦制造 | 易佳品 | 服饰的制造、加工 | 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除服饰），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家居饰品、床上用品、家具、餐厨用具、卫浴用品的研发、销售；木制品、陶瓷品、纸制品、工艺品、金属制品的销售。 |

**2、女装公司收购凯森制衣的服饰制造资产**

（1）宁波太平鸟制造收购凯森制衣资产作价及评估情况

2012 年 6 月，宁波太平鸟制造与凯森制衣签订《资产转让协议》，约定收购凯森制衣的设备，本次转让资产以经中企华以 2012 年 6 月 6 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后的资产评估值 197.43 万元作为转让价款。

2012 年 6 月 15 日，中企华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281 号《宁波太平鸟服装制造有限公司拟收购宁波凯森制衣有限公司设备项目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选用成本法评估。凯森制衣的设备在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价值为 166.38 万元，评估值为 197.43 万元，评估增值 31.05 万元，增值率 18.66%。机器设备评估增值主要因为部分机器设备的经济使用年限大于其折旧年限，且评估时采用的最低成新率高于企业的残值率所致。

（2）收购后续事项处理

2012 年 6 月 6 日，凯森制衣与宁波太平鸟制造完成资产转让。本次收购完成后，凯森制衣 2012 年 11 月 7 日变更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不再从事服装相关业务，具体如下：

| 原公司名称 | 变更后名称 | 重组前经营业务 | 重组变更后经营范围 |
|---|---|---|---|
| 凯森制衣 | 凯森家居 | 服饰的制造、加工 | 家居饰品、床上用品、家居、餐厨用具、卫浴用品的销售、研发；木制品、纸制品、工艺品、金属制品的销售。 |

**3、女装公司收购宜昌服饰制造业务**

收购过程：宜昌服饰先以现金出资设立宜昌太平鸟制造；其后，将所持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向新设公司增资；再次，女装公司收购宜昌太平鸟制造的全部股权使其成为全资子公司；最后，宜昌太平鸟制造向宜昌服饰收购生产设备和存货。

（1）宜昌太平鸟制造设立情况

2012 年 4 月，宜昌服饰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宜昌太平鸟制造，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2012 年 4 月 25 日，湖北锐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宜昌太平鸟制造的设立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鄂锐达验字【2012】149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4 月 26 日，宜昌太平鸟制造在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 42050000014203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宜昌服饰 | 300.00 | 100.00 |
| | **总　计** | **300.00** | **100.00** |

（2）宜昌太平鸟制造增资情况

2012 年 5 月 29 日，经宜昌太平鸟制造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300 万元增至 1,000 万元，宜昌服饰以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在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4 月 30 日的评估价值为 5,994.92 万元，确认其中 700 万元作为宜昌太平鸟制造的注册资本，其余 5,294.92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2012 年 5 月 9 日，中企华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172 号《宜昌太平鸟服饰有限公司拟以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对外投资项目评估报告》对上述评估价值予以确认。2012 年 5 月 29 日，宜昌中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信会所验字【2012】第 0198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5 月 30 日，宜昌太平鸟制造完成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增资前 | | 增资后 | |
|---|---|---|---|---|---|
| |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1 | 宜昌服饰 | 300.00 | 100.00 | 1,000.00 | 100.00 |
| | **总　计** | **300.00** | **100.00** | **1,000.00** | **100.00** |

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分别于 2012 年 5 月 18 日和 2012 年 5 月 24 日过户至宜昌太平鸟制造名下。

（3）增资资产的评估情况

2012 年收购宜昌太平鸟制造的房屋建筑物共 8 幢，建筑面积合计 24,589.41 平方米，包括厂房、办公大楼、展厅、食堂、宿舍楼和配电房，合计账面原值 2,362.68 万元。详细情况如下：

| 序号 | 名称 | 权证编号 | 建筑面积（平方米） |
|---|---|---|---|
| 1 | 1#厂房 | 宜市房权证宜昌开发区字第 0200477 号 | 5,170.76 |
| 2 | 2#厂房 | 宜市房权证宜昌开发区字第 0200486 号 | 8,305.78 |
| 3 | 办公大楼 | 宜市房权证宜昌开发区字第 0200483 号 | 2,148.66 |
| 4 | 展厅 | 宜市房权证宜昌开发区字第 0200487 号 | 61,206 |
| 5 | 食堂 | 宜市房权证宜昌开发区字第 0200468 号 | 2,119.87 |
| 6 | 1#宿舍 | 宜市房权证宜昌开发区字第 0200480 号 | 3,052.13 |
| 7 | 2#宿舍 | 宜市房权证宜昌开发区字第 0200472 号 | 3,052.13 |
| 8 | 配电房 | 宜市房权证宜昌开发区字第 0200470 号 | 128.04 |

2012 年收购宜昌服饰的土地使用权共 1 宗，位于宜昌开发区大连路 9 号，面积计 60,810.24 平方米，账面价值为 16,661,851.41 万元。基本情况如下：

| 土地证号 | 土地位置 | 土地使用性质 | 终止日期 | 面积（平方米） |
|---|---|---|---|---|

| | | | | |
|---|---|---|---|---|
| 宜市国用（2010）第 100203042-2 号 | 宜昌开发区大连路 9 号 | 工业用地（出让） | 2052 年 9 月 | 60,810.24 |

2012 年 5 月 9 日，中企华以 2012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172 号《宜昌太平鸟服饰有限公司拟以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对外投资项目评估报告》。宜昌服饰对外投资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4,028.87 万元，评估值为 5,994.92 万元，评估增值 1,966.05 万元，增值率 48.8%。本次评估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法，土地使用权采用基准地价修正法。

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 2,362.68 万元，评估价值 3,266.12 万元，评估增值 903.44 万元，增值率为 38.24%，增值幅度较大。主要原因：账面值不含资金成本，评估值考虑合理的资金成本，材料人工价格上涨，评估采用的经济寿命年限大于企业的折旧年限。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 1,666.19 万元，评估价值 2,728.8 万元，评估增值 1,062.61 万元，增值率为 63.78%，增值幅度较大。主要原因：该土地使用权获取的时间较早，近年来宜昌市开发区地价上升，故评估值增值较大。

（4）女装公司收购宜昌太平鸟制造 100%股权

2012 年 6 月 1 日，宜昌服饰和女装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宜昌服饰将所持宜昌太平鸟制造 100%股权转让给女装公司。转让价款以宜昌太平鸟制造设立时的现金出资 300 万元，与中企华评估以 2012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评估价 5,994.92 万元之和，减去 2012 年 5 月宜昌太平鸟制造该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的折旧和摊销额后作为交易价格，即 6,274.75 万元。2012 年 6 月 5 日，宜昌太平鸟制造已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收购完成后，宜昌太平鸟制造变为女装公司全资子公司。

（5）宜昌太平鸟制造收购宜昌服饰资产及评估情况

2012 年 6 月，宜昌太平鸟制造和宜昌服饰签订《资产转让协议》，约定宜昌太平鸟制造收购宜昌服饰的存货和机器设备，本次转让资产以经中企华以 2012 年 6 月 6 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后的资产评估值 844.34 万元作为转让价款。

2012 年 6 月 15 日，中企华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279 号《宜昌太平鸟服装制造有限公司拟收购宜昌太平鸟服饰有限公司存货和机器设备项目评估报

告》，宜昌服饰的存货和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 894.47 万元，评估值为 844.34 万元，评估减值 50.13 万元，减值率 5.6%。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评估。

（6）收购后续事项处理

2012 年 6 月 6 日，宜昌服饰与宜昌太平鸟制造完成了资产转让。本次收购完成后，宜昌服饰于 2012 年 9 月 6 日变更了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不再从事与服装相关的业务，情况如下：

| 原公司名称 | 变更后名称 | 重组前经营业务 | 变更后经营范围 |
|---|---|---|---|
| 宜昌服饰 | 宜昌创意（2014 年 9 月注销） | 服饰的制造、加工 | 创意设计、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不含需前置审批项目）；时尚家居饰品、床上用品、家具、餐厨用品、卫浴用品的研发、销售；商业经营、物业管理、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

**4、女装公司收购池州服饰制造业务**

收购过程：女装公司先以现金出资设立池州太平鸟制造；之后，池州太平鸟制造向池州服饰收购生产设备和存货，使其服饰制造业务纳入上市主体。

（1）池州太平鸟制造设立情况

2012 年 5 月，女装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池州太平鸟制造，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2012 年 4 月 27 日，安徽正鼎会计师事务所对池州太平鸟制造的设立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皖鼎会验字（2012）第 162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5 月 4 日，池州太平鸟制造在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 341792000007961（1-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池州太平鸟制造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女装公司 | 1,000.00 | 100.00 |
| | **总　计** | **1,000.00** | **100.00** |

（2）池州太平鸟制造收购池州服饰的服装制造业务作价及评估情况

2012 年 5 月，池州服饰和池州太平鸟制造签订《资产转让协议》，约定池州服饰将其存货和机器设备转让给池州太平鸟制造，本次转让资产以经中企华以 2012 年 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后的资产评估值 299.05 万元作为转让价款。

2012 年 6 月 15 日，中企华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283 号《池州太平鸟服装制造有限公司拟收购池州太平鸟服饰投资有限公司存货和机器设备项目评估报告》。评估对象包括在用低值易耗品、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池州太平鸟服饰的评估对象的账面价值为 264.49 万元，评估值为 299.05 万元，评估增值 34.56 万元，增值率 13.07%。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

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评估增值是因为经济使用年限大于其折旧年限。在用低值易耗品评估增值是因为在领用时企业已经进行五五摊销，本次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在评估基准日在用低值易耗品使用年限较短，其成新率大于 50%，导致评估净值较高。因此造成评估增值。

（3）收购后续事项处理

2012 年 5 月 31 日，池州服饰和池州太平鸟制造完成了资产转让，并出具《资产交割清单》。本次收购完成后，池州服饰于 2012 年 9 月 4 日变更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不再从事服装相关业务，具体如下：

| 原公司名称 | 变更后名称 | 重组前经营业务 | 变更后经营范围 |
|---|---|---|---|
| 池州服饰 | 池州创意 | 服饰的制造、加工 | 创意设计、投资、投资咨询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时尚家居饰品、床上用品、家具、餐厨用品、卫浴用品的研发、销售，经营管理，物业管理，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5、第二阶段资产重组完成后对公司的影响**

第二阶段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的架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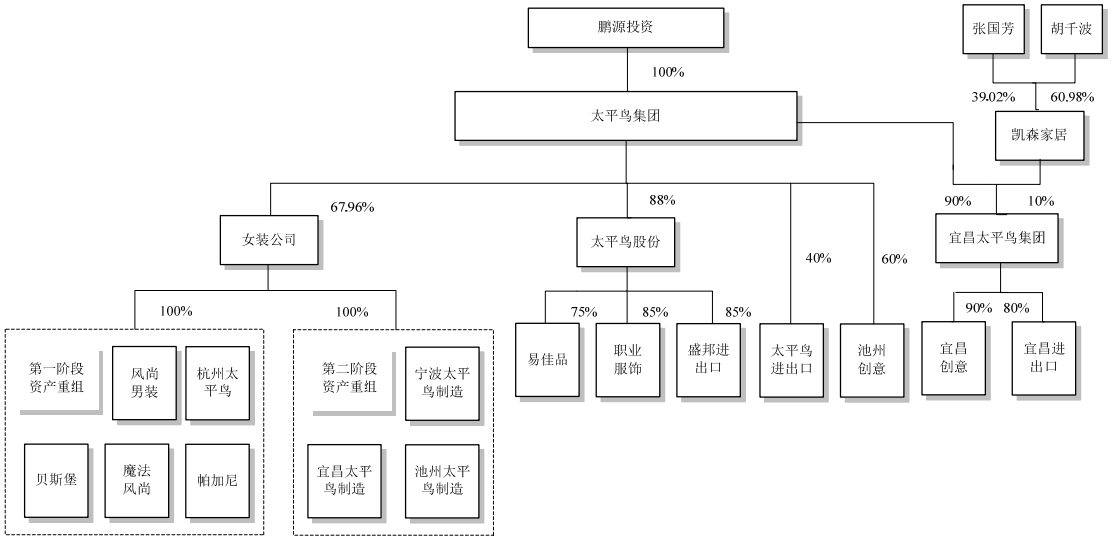


注：关联方凯森制衣的服饰制造业务已纳入宁波太平鸟制造

盛邦制造、凯森制衣、宜昌服饰、池州服饰在服装制造业务被公司收购前，业务规模较小，本次收购对发行人的资产、损益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经过两次资产重组，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涉及的服饰业务已全部纳入上市主体，消除同业竞争，大幅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提高整体经营管理效率，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收入和利润规模有大幅度提升。

## 四、历次验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共进行了九次验资，具体验资情况如下：

（一）2001 年设立时验资情况

2001 年 9 月 7 日，宁波科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女装公司的设立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宁科验（2001）06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1 年 9 月 5 日，女装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2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二）2004 年第一次增资验资情况

2004 年 10 月 19 日，宁波天宏会计师事务所对太平鸟股份和陈红朝的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宏验报字【2004】058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4 年 10 月 18 日，女装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0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1,200 万元。

（三）2010 年 6 月第二次增资验资情况

2010 年 6 月 17 日，宁波正德对新股东太平鸟集团和原股东陈红朝的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正德内验【2010】第 13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6 月 17 日，女装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3,4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4,600 万元。

（四）2010 年 8 月第三次增资验资情况

2010 年 8 月 4 日，宁波正德对新股东泛美公司、原股东太平鸟集团和陈红朝的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正德内验【2010】第 19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8 月 4 日，女装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3,436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8,036 万元。

（五）2011 年 8 月第四次增资验资情况

2011 年 8 月 17 日，宁波正德对禾乐投资的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正德内验【2011】第 301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1 年 8 月 17 日，女装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964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9,000 万元。

（六）2011 年 9 月第五次增资验资情况

2011 年 9 月 14 日，宁波正德对 Proven 的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正德外验【2011】第 3002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1 年 9 月 9 日，女装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889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9,889 万元。

（七）2012 年 6 月第六次增资验资情况

2012 年 6 月 25 日，立信对公司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15065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2 年 6 月 21 日，女装公司已将资本公积 31,644.8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41,533.8 万元。

（八）2012 年 12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验资情况

2012 年 12 月 4 日，立信对整体变更设立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2】第 61006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2 年 12 月 4 日，女装公司注册资本 41,533.80 万元折合股份 41,533.80 万股，每股面值为 1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20,688.9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股本与其前身注册资本相等。

（九）2012 年 12 月第七次增资验资情况

2012 年 12 月 28 日，立信对股东 Proven 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61008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2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 Proven 缴纳的注册资本 466.20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42,000 万元。

（十）2014 年 8 月，立信复核验资情况

报告期内，2011 年 8 月禾乐投资新增投入的注册资本 964 万元、2011 年 9 月 Proven 新增投入的注册资本 889 万元，未经立信验资。2014 年 8 月 25 日，立信对发行人报告期的注册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复核，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610447 号《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收情况的复核报告》，确认该两次出资已到位。

##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 （一）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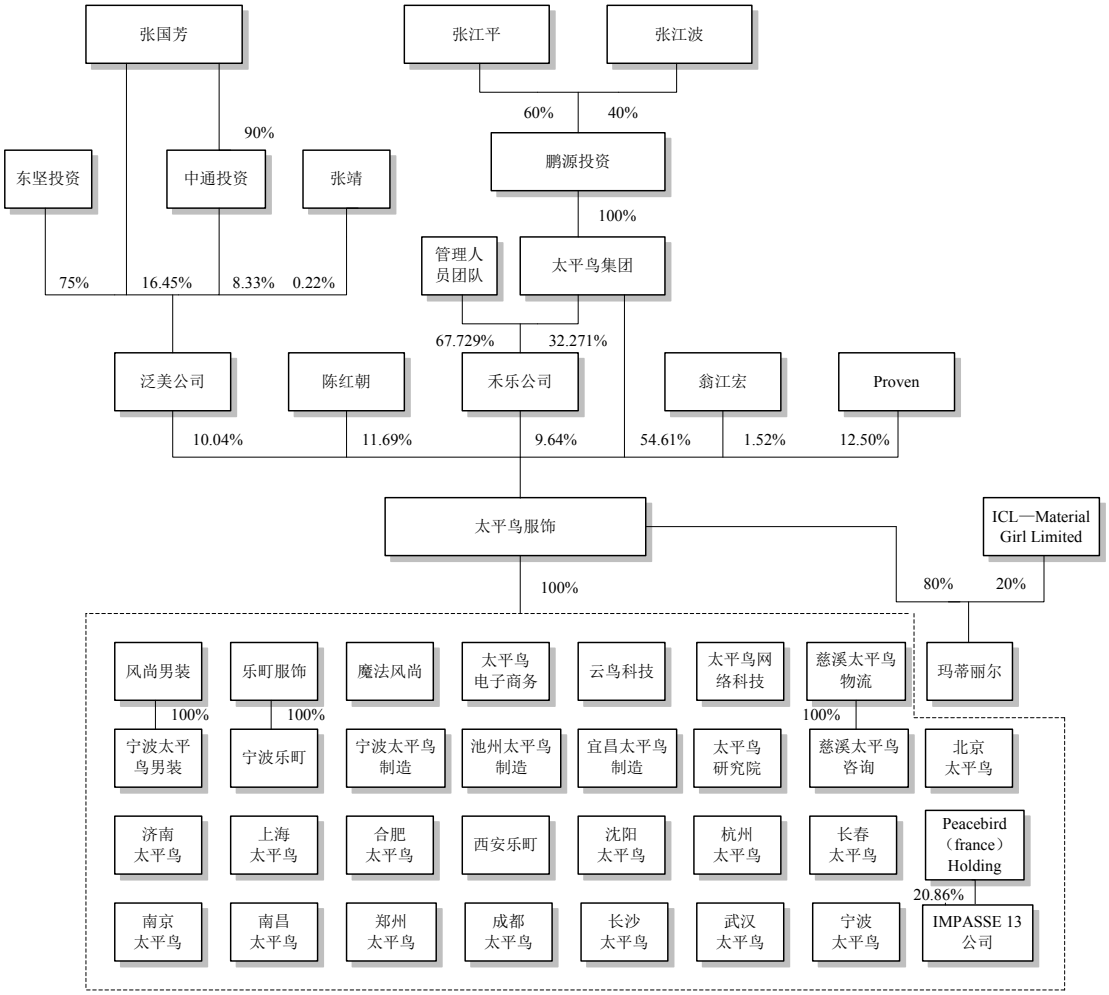


## （二）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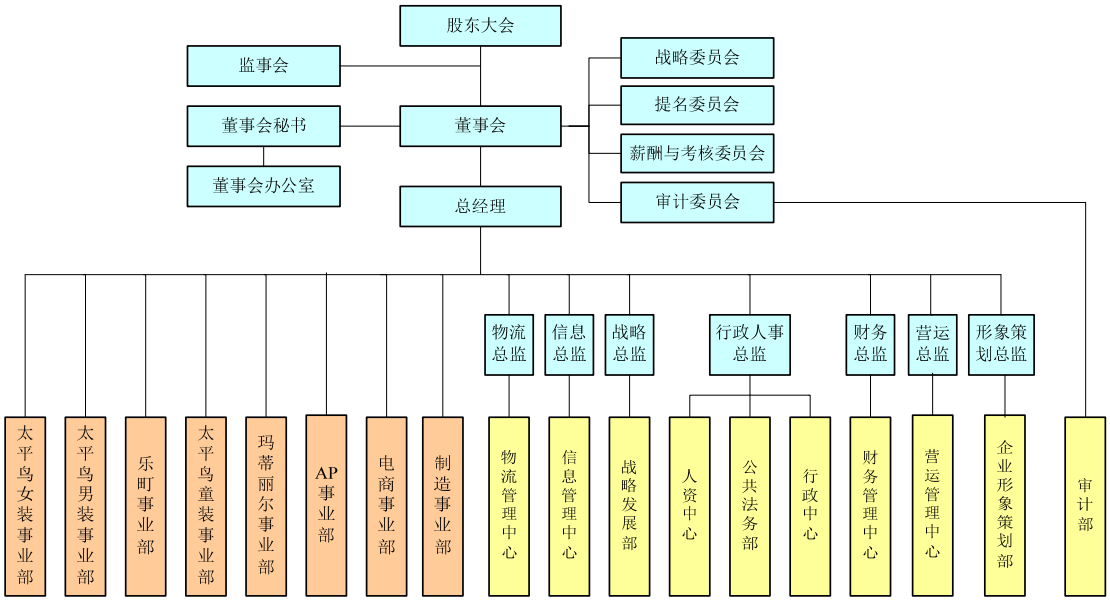

### （三）发行人的主要职能部门

1、董事会办公室：协助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筹备股东大会、董事会；协助董事会秘书处理公司与监管机构有关事宜；履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

2、财务管理中心：制订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制度；建立健全各子公司财务预算、核算、监督等机制；定期对财务预决算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及时提供决策管理分析数据；合理调配和使用公司资金及其他资产。

3、审计部：拟定各项内部审计制度，并对内部审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日常审计相关的工作；完成董事会及管理层要求的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对公司及各子公司财务状况的分析及预警；指导各事业部内部审计工作。

4、人资中心：负责选拔、考核和培养公司所需的各类人才；指导各事业部的人力资源工作；制订并实施各项薪酬福利政策及员工职业发展规划。

5、公共法务部：公司对外公共联系；审核公司各类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并提供法务支持；维护各事业部销售渠道。

6、行政中心：公司各项行政制度的贯彻与执行；公司各项会议、活动的组织与实施；公司办公资产的管理；为各子公司提供综合服务。

7、战略发展部：分析企业的经营现状，组织制定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及年度发展规划；把握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进行服饰行业和相关行业的调查研究；对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进行跟踪并提出调整方案。

8、企业形象策划部：负责服饰公司的企业形象战略、建设和推广工作；全面协调服饰公司各事业部的品牌形象策略、建设和资源协同工作；积极建立与资讯公司、市场调研公司、广告创意、媒体等关系，确保企业的对外公众形象。

9、信息管理中心：制定公司信息化工作规划；公司局域网的系统平台运行维护和管理；计算机及周边设备和网络设备的采购、维护和管理；公司各信息系统的管理；公司信息化建设应用系统的规划、运行、维护和管理。

10、营运管理中心：负责制定、实施公司产品的年度、月度的采购计划和销售计划；指导和监督公司总体货源的调配；负责专卖店加盟商的招商、开业组织和管理；策划、实施公司营销广告活动；负责公司品牌的宣传；负责市场调研工作，制定市场营销战略、营销方案和定价策略、销售渠道；负责公司产品的收、发及存工作；负责产品售后服务工作。

11、物流管理中心：负责物流中心总体规划，流程系统规划设计和信息系统规划设计；供应商协调；物流中心营运管理。

12、太平鸟女装事业部：负责经营女装旗下系列品牌的研发设计、生产采购、营运管理。

13、太平鸟男装事业部：负责经营男装旗下系列品牌的研发设计、生产采购、营运管理。

14、乐町事业部：负责经营乐町品牌的研发设计、生产采购、营运管理。

15、太平鸟童装事业部：负责经营 Mini Peace 童装品牌的研发设计、生产采购、营运管理。

16、玛蒂丽尔事业部：负责经营玛蒂丽尔品牌的研发设计、生产采购、营运管理。

17、AP 事业部：负责经营 AMAZING PEACE 品牌的研发设计、生产采购、营运管理。

18、电商事业部：负责经营公司旗下品牌的电子商务。

19、太平鸟物流事业部：负责太平鸟旗下各品牌事业部的仓储、运输以及增值加工服务。

20、制造事业部：负责经营公司三家服装制造子公司。

## 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共有 30 家全资子公司、1 家控股子公司玛蒂丽尔、1 家参股子公司 IMPASSE13。基本情况如下：

## （一）发行人的控股、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万元） |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 法定代表人 | 主营业务 | 备注 |
|---|---|---|---|---|---|---|---|
| 全资子公司 | | | | | | | |
| 1 | 风尚男装 | 2010 年 7 月 21 日 | 9,000 | 宁波高新区菁华路 188 号甬港现代铭楼 2 幢 327 | 张江平 | 太平鸟男装的营运管理 | |
| 2 | 太平鸟电子商务 | 2014 年 7 月 3 日 | 1,000 | 宁波市海曙区机场路 1000 号 1 号楼 101 室 | 张江平 | 服饰的网上销售 | |
| 3 | 太平鸟研究院 | 2011 年 6 月 17 日 | 510 | 宁波高新区聚贤路 587 弄 15 号 5#楼 15-1-1 | 张江平 | 服饰设计研究 | |
| 4 | 魔法风尚 | 2008 年 2 月 27 日 | 500 | 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 826 号 | 张江平 | 服饰的网上销售 | |
| 5 | 乐町服饰 | 2010 年 10 月 19 日 | 500 | 浙江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56 号 | 张江平 | 乐町女装的营运管理 | |
| 6 | 太平鸟网络科技 | 2014 年 1 月 2 日 | 500 | 宁波高新区创苑路 800 号 10 层 1001 室 | 张江平 | 服饰的网上销售 | |
| 7 | 云鸟科技 | 2015 年 9 月 18 日 | 1,000 | 宁波高新区研发园聚贤路 587 弄 15 号 5 号楼 15-1-2 室 | 张江平 | 软件的研发、服务 | |
| 8 | 太平鸟物流 | 2012 年 10 月 17 日 | 21,000 | 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56 号 | 张江平 | 服饰的仓储服务 | |
| 9 | 慈溪太平鸟咨询 | 2015 年 12 月 11 日 | 50 | 浙江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56 号 | 张江平 | 物流管理咨询等服务 | |
| 10 | 宜昌太平鸟制造 | 2012 年 4 月 26 日 | 1200 | 宜昌开发区大连路 9 号 | 翁江宏 | 服饰的加工、制造 | |
| 11 | 宁波太平鸟制造 | 2012 年 4 月 28 日 | 1,000 | 宁波市鄞州区横街镇工业区 | 翁江宏 | 服饰的加工、制造 | |
| 12 | 池州太平鸟制造 | 2012 年 5 月 4 日 | 1,550 | 池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安工业园 | 翁江宏 | 服饰的加工、制造 | |
| 13 | 杭州太平鸟 | 2008 年 4 月 9 日 | 1,000 | 杭州市上城区崔家巷 4 号 2 幢 215 室 | 黄敏坤 | 服饰销售 | |
| 14 | 上海太平鸟 | 2011 年 6 月 21 日 | 550 | 上海市金山区吕巷镇干巷红木桥路 7 号 | 黄敏坤 | 服饰销售 | |
| 15 | 宁波太平鸟 | 2014 年 7 月 4 日 | 500 | 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 1 号办公楼十号 318 室 | 黄敏坤 | 服饰销售 | |
| 16 | 宁波太平鸟男装 | 2014 年 8 月 22 日 | 300 | 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 1 号办公楼十号 329 室 | 施朝祺 | 服饰销售，风尚男装子公司 | |
| 17 | 北京太平鸟 | 2011 年 5 月 11 日 | 250 |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9 号新中关大厦 3 层 L320 号 | 黄敏坤 | 服饰销售 | |
| 18 | 济南太平鸟 | 2011 年 8 月 15 日 | 250 | 济南市魏家庄万达广场购物中心内室内步行街二层 226B/227 号商铺 | 黄敏坤 | 服饰销售 |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万元） |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 法定代表人 | 主营业务 | 备注 |
|---|---|---|---|---|---|---|---|
| 19 | 合肥太平鸟 | 2010 年 7 月 27 日 | 200 | 合肥市庐阳区淮河路新时代 A 座西侧 1-4 层 | 翁江宏 | 服饰销售 | |
| 20 | 西安乐町 | 2010 年 11 月 8 日 | 200 | 西安市碑林区东大街 354 号一楼 | 王幸丽 | 服饰销售 | |
| 21 | 武汉太平鸟 | 2014 年 3 月 4 日 | 200 | 武汉市江岸区吉庆家园 | 翁江宏 | 服饰销售 | |
| 22 | 宁波乐町 | 2015 年 9 月 18 日 | 100 | 宁波市鄞州区横街镇横街村 | 严翔 | 服饰销售 | |
| 23 | 沈阳太平鸟 | 2010 年 12 月 28 日 | 50 | 沈阳市沈河区风雨坛街 52、54 号 511、513 室 | 施朝祺 | 服饰销售 | |
| 24 | 长春太平鸟 | 2011 年 8 月 17 日 | 50 | 长春市朝阳区崇智路与青云街交汇处省政府 148 栋 5 门 410 室 | 陈林梅 | 服饰销售 | |
| 25 | 南京太平鸟 | 2012 年 5 月 11 日 | 50 | 南京市秦淮区中华路 8 号 804 室 | 黄敏坤 | 服饰销售 | |
| 26 | 南昌太平鸟 | 2012 年 6 月 18 日 | 50 | 南昌市东湖区建德观 360 号胜利广场 B#2901 室 | 黄敏坤 | 服饰销售 | |
| 27 | 郑州太平鸟 | 2012 年 8 月 4 日 | 50 | 郑州市金水区紫荆山路 16 号紫金城 1 单元 15 层 1502 号 | 黄敏坤 | 服饰销售 | |
| 28 | 成都太平鸟 | 2012 年 8 月 14 日 | 50 | 成都市锦江区春熙路北段 43 号 | 黄敏坤 | 服饰销售 | |
| 29 | 长沙太平鸟 | 2012 年 9 月 12 日 | 50 | 长沙市天心区坡子街 216 号悦方购物中心二楼 | 黄敏坤 | 服饰销售 | |
| 30 | Peacebird（france）Holding | 2015 年 4 月 23 日 | 10,000 欧元 | 法国巴黎一区 Roule 路 23 号（23 rue du Roule 75001 Paris France） | 张江平 | 对外投资，目前主要投资参股 Impasse 13 | |
| 控股子公司 | | | | | | | |
| 1 | 玛蒂丽尔 | 2013 年 5 月 10 日 | 2,000 | 宁波高新区创苑路 800 号 9 层 901 室 | 张江平 | 玛蒂丽尔女装的营运管理 | |
| 参股子公司 | | | | | | | |
| 1 | IMPASSE13 公司 | 2001 年 9 月 18 日 | 43,144.38 欧元 | 法国 Sainte-Foy-lès-Lyon 69110 Rue Parmentier Impasse n°13 | Martin MABILLE | Alexis Mabille 品牌的设计、销售 | 2015 年 4 月 30 日，完成投资 |
| 合并注销公司 | | | | | | | |
| 1 | 宜昌太平鸟 | 2010 年 7 月 19 日 | 200 | 宜昌市开发区大连路 9 号 | 翁江宏 | 服饰销售 | 2015 年 1 月 22 日注销 |
| 2 | 池州太平鸟 | 2011 年 3 月 10 日 | 50 | 池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安工业园 | 黄敏坤 | 服饰销售 | 2014 年 9 月 26 日 |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万元） |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 法定代表人 | 主营业务 | 备注 |
|---|---|---|---|---|---|---|---|
| | | | | | | | 注销 |
| 注销公司 | | | | | | | |
| 1 | 赫奇服饰 | 2008 年 9 月 24 日 | 14,000 | 宁波高新区菁华路 188 号甬港现代铭楼 2 幢 206-85 | 张江平 | - | 该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注销。 |
| 股权转让公司 | | | | | | | |
| 1 | 贝斯堡 | 2005 年 7 月 26 日 | 1,500 | 宁波海曙区民丰街 29 弄 36 号 505 室 | 郑耀 | 营运管理贝诗堡男装 | 2015年2月11日，股权已转让 |

注：2016 年 2 月 24 日，公司二届二次董事会决议，拟出资 5000 万元设立宁波太平鸟悦尚童装有限公司，3 月 25 日已登记设立。

## （二）玛蒂丽尔公司之外方股东背景情况

### 1、ICL-MateriaL Girl Limited 背景情况

2013 年，发行人与 ICL-MateriaL Girl Limited 合作，设立玛蒂丽尔，发行人的持股比例为 80%、ICL-MateriaL Girl Limited 的持股比例为 20%。ICL-MateriaL Girl Limited 的基本情况以及双方合作的背景情况如下：

ICL-MateriaL Girl Limited 系于 2011 年 4 月 20 日在香港依据香港《公司条例》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注册证编号为 1590972，注册地址为德辅道中 188 号金龙中心 14 楼，董事为 JONES David Kevin 、BURKHARDT William Paul,法定股本为美金 1,000 元，分为每股面值 1 美金的 1,000 股，已发行股份为 1 普通股。其股权结构为：

| 股东 | 承购股份（股） | 出资比例（%） |
|---|---|---|
| Iconix China Limited（HK） | 1 | 100 |
| **合计** | **1** | **100** |

Iconix China Limited（HK）是美国 Iconix Brand Group, Inc.(纳斯达克股票代码：ICON)的全资子公司。美国 Iconix Brand Group, Inc.成立于 1992 年，拥有一系列时尚、运动及家纺品牌，业务涉及奢侈品及大众市场零售分销的各个领域。Iconix Brand Group, Inc.将品牌授权予世界各地领先的零售商及制造商，并专注于创意广告及品牌推广。Iconix China Limited（HK）致力于将 Iconix 旗下时尚品牌引进中国，并寻求有实力的合作伙伴，开拓内地庞大的消费市场。

鉴于此，出于在内地市场推广 MateriaL Girl 品牌的背景需要，由 ICL-MateriaL Girl Limited 于 2013 年与发行人合作设立合资公司玛蒂丽尔，且将 MateriaL Girl 商标出资注入玛蒂丽尔，由玛蒂丽尔拥有该商标在中国区域的所有权，由 ICL-MateriaL Girl Limited 提供国际品牌经验、市场推广建议及设计潮流指导，发行人则可根据自身发展及市场需要，灵活运作产品设计及营销。

ICL-MateriaL Girl Limited 出具书面说明，声明：“本公司与发行人的合作系出于商业经营、共同发展盈利的需要，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与发行人上下游客户、发行人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 2、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 ICL-MateriaL Girl Limited 的注册证书、商业登记证、周年申报表，以及中国委托公证人及香港律师杨麟振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出具的档案编号为 SY12367-E1/V《证明书》、ICL-MateriaL Girl Limited 出具的书面说明，保荐机构、律师认为，ICL-MateriaL Girl Limited 与发行人的合作系出于商业经营、共同发展盈利的需要，ICL-MateriaL Girl Limited 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上下游客户、发行人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三）吸收合并的公司**

**1、池州太平鸟制造吸收合并池州太平鸟**

2014 年 6 月 20 日，经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人子公司池州太平鸟制造吸收合并池州太平鸟。吸收合并完成后，池州太平鸟于 2014 年 9 月 26 日注销。

**2、宜昌太平鸟制造吸收合并宜昌太平鸟**

2014 年 6 月 20 日，经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人子公司宜昌太平鸟制造吸收合并宜昌太平鸟。吸收合并完成后，宜昌太平鸟于 2015 年 1 月 22 日注销。

**（四）出售转让的公司——贝斯堡股权转让**

2015 年 1 月 1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将持有贝斯堡 100%股权以 1,282.72 万元转让给宁波润尚服饰有限公司。2015 年 1 月 14 日，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5 年 2 月 11 日，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1、转让原因**

贝斯堡定位于大众男装市场，主要在大卖场销售。近年来受到电商市场冲击，缺乏成长性；此外，该品牌与公司“卓越的时尚品牌零售公司”的愿景和“时尚品牌零售”的战略方向存在较大差异。公司为进一步优化品牌结构，专注于时尚服饰领域的发展，决定予以转让。

2013、2014 年，贝斯堡的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年度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净资产 |
|---|---|---|---|
| 2014 年 | 3,469.79 | -148.04 | 1,272.92 |
| 2013 年 | 4,050.74 | 130.96 | 1,420.95 |

**2、评估情况**

2015 年 1 月 9 日，中企华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3010 号《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宁波贝斯堡服饰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贝斯堡在评估基准日的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926.19 万元，评估价值为 1,935.99 万元，增值额为 9.80 万元，增值率为 0.51%；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653.27 万元，评估价值为 653.27 万元，无增减变化；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 1,272.92 万元，评估价值为 1,282.72 万元，增值额为 9.8 万元，增值率为 0.77%。

**3、宁波润尚服饰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宁波润尚服饰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0 日成立，在宁波市海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住址为宁波市海曙区新典路 528 弄 76 号（83）室，法定代表人为郑耀，经营范围为：服装、服饰、婴儿用品、皮革制品、羽绒制品、鞋帽、箱包、化妆品的批发、零售；服饰设计。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 1 | 徐军凯 | 70.00 | 35.00 |
| 2 | 郑耀 | 94.00 | 47.00 |
| 3 | 朱玲 | 10.00 | 5.00 |
| 4 | 冯玲燕 | 10.00 | 5.00 |
| 5 | 张一虹 | 8.00 | 4.00 |
| 6 | 孔卓君 | 8.00 | 4.00 |
| **合　计** | | **200.00** | **100.00** |

该公司的股东均为贝斯堡的管理人员，有多年运营大众男性服饰品牌的经验，且熟悉销售渠道，愿意继续独立运营贝斯堡。

**（五）投资参股法国品牌公司**

2015 年 1 月 13 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人拟新设法国太平鸟全资子公司，以法国太平鸟公司为主体，拟以股权受让及增资的方式投资参股 Alexis Mabille 品牌所在公司 Impasse 13 公司。本次投资金额为 500 万欧元的等值人民币。

持有 Alexis Mabille 品牌的 Impasse 13 公司为法国高级定制时装协会正式会员之一。投资参股该品牌有助于提升发行人整体形象,优化品牌组合,提升公司在时尚领域的专业技能，获得国际时尚圈资源。

截至目前，发行人已完成投资参股法国品牌 Alexis Mabi11e，投资金额合计 5,000,020 欧元，具体情况如下：

1、根据 2015 年 1 月 13 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投资法国品牌公司的议案》，发行人聘任了相关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 IMPASSE 13 公司进行法律和财务尽职调查。2015 年 4 月 23 日，发行人在法国设立全资子公司 Peacebird（france）Holding（以下简称“法国太平鸟”），注册成立地点为法国巴黎一区 Roule 路 23 号（23 rue du Roule 75001 Paris France），在法国巴黎商法院注册，注册号码为 RCS 811 050 293，现时法定股本为一万欧元，已发行股份为一千股，每股票面价格为十欧元，主要业务为投资其他从事民事和商业活动的法国公司，服饰销售，零售和批发，现任主席为张江平。发行人为其唯一股东，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量（股） | 持股比例（%） |
|---|---|---|
| 发行人 | 1,000 | 100 |
| **合计** | **1,000** | **100** |

2015 年 8 月 17 日，法国法院上诉律师 QIAN ZHANG 出具《有关 Peacebird（france）Holding 公司的法律意见书》，证明了上述情况。

2、2015 年 4 月 30 日，法国太平鸟与 Mabille Family 签署《股权购买增资协议》、与 Mabille Family 及 eDesigner 签署《股东协议》、《公司章程》等文件，确认法国太平鸟以每股 20 欧的价格合计 3,000,020 欧元的价格增资认购 IMPASSE 13 公司的 150,001 股，同时以每股 20 欧的价格合计 200 万欧元的价格从 IMPASSE 13 公司原股东处受让 100,000 股，分别为：以 80 万欧元的价格自 IMPASSE 13 公司原股东 Alexis MABILLE 处受让 40,000 股、以 98 万欧元的价格自 IMPASSE 13 公司原股东 Martin MABILLE 处受让 49,000 股、以 22 万欧元的价格自 IMPASSE 13 公司原股东 Mireille MABILLE 处受让 11,000 股。增资认购及受让完成后，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法国太平鸟共计持有 IMPASSE 13 公司 250,001 股，占该公司总股本的 20.86%。

3、IMPASSE 13 为一家在法国注册成立，受法国法律管辖，现时有效存在的简易股份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9 月 18 日，注册成立地点为法国 Sainte-Foy-lès-Lyon 69110 Rue Parmentier Impasse n°13，在法国里昂商法院注册，注册号码为 RCS 439 030 313，现时法定股本为四万三千一百四十四欧元三十八欧分，已发行股份为一百十九万八千四百五十五股，每股票面价格为三点六欧分，主要业务为服饰设计、销售，现任主席为 Martin MABILLE，现任总经理为 Alexis MABILLE，现任监事会成员为 Ségolène GALLIENNE、Myrthe MABILLE、Mireille MABILLE、张江平、欧利民、Frank CINTAMANI。截至 2015 年 8 月 18 日，其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或姓名 | 持股量（股） | 持股比例（%） |
|---|---|---|
| Alexis MABILLE | 160,000 | 13.3505 |
| Martin MABILLE | 195,999 | 16.3543 |
| Mireille MABILLE | 44,000 | 3.6714 |
| AUDACIA | 1 | 0.0001 |
| eDesigner Limited | 150,000 | 12.5161 |
| 法国太平鸟 | 250,001 | 20.8603 |
| Porteurs des ADP2011 | 126,782 | 10.5788 |
| Porteurs des ADP2012 | 123,174 | 10.2777 |
| Porteurs des ADP2013 | 148,498 | 12.3908 |
| **合计** | **1,198,455** | **100** |

2015 年 8 月 18 日，法国法院上诉律师 QIAN ZHANG 出具《有关 IMPASSE 13 公司的法律意见书》，证明了上述情况。

经核查，IMPASSE 13 公司的主席 Martin MABILLE 于 2015 年 8 月 15 日出具的说明、IMPASSE 13 公司的相关资料以及法国法院上诉律师 QIAN ZHANG 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出具《有关 IMPASSE 13 公司的法律意见书》、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保荐机构认为投资企业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 （六）发行人子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共有 32 家全资、控股、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序号 | 公司名称 | 2015 年财务数据 | | |
|---|---|---|---|---|
| | | 总资产（万元） | 净资产（万元） | 净利润（万元） |
| 1 | 风尚男装 | 132,624.74 | 34,650.39 | 13,146.41 |
| 2 | 太平鸟电子商务 | 16,368.50 | 319.27 | -336.42 |

| | | | | |
|---|---|---|---|---|
| 3 | 太平鸟研究院 | 148.18 | 110.84 | -6.00 |
| 4 | 魔法风尚 | 1,043.57 | 1,023.79 | 237.33 |
| 5 | 乐町服饰 | 42,404.63 | 14,448.03 | 4,228.49 |
| 6 | 太平鸟网络科技 | 35,379.00 | 6,944.70 | 3,762.20 |
| 7 | 云鸟科技 | 1,002.27 | 997.09 | -2.91 |
| 8 | 太平鸟物流 | 51,945.43 | 8,093.41 | -8,033.19 |
| 9 | 慈溪太平鸟咨询 | - | - | - |
| 10 | 宜昌太平鸟制造 | 12,001.93 | 8,506.65 | 1,858.47 |
| 11 | 宁波太平鸟制造 | 13,477.36 | 6,648.22 | 1,439.53 |
| 12 | 池州太平鸟制造 | 14,522.39 | 11,201.20 | 5,445.29 |
| 13 | 杭州太平鸟 | 3,207.03 | 14.07 | -609.48 |
| 14 | 上海太平鸟 | 986.76 | -1,077.02 | -140.20 |
| 15 | 宁波太平鸟营销 | 17,313.43 | 12,792.99 | 7,311.94 |
| 16 | 宁波太平鸟男装 | 16,789.34 | 11,661.04 | 8,464.94 |
| 17 | 北京太平鸟 | 2,780.42 | -915.72 | 515.41 |
| 18 | 济南太平鸟 | 2,871.05 | -1,551.43 | -1,085.82 |
| 19 | 合肥太平鸟 | 5,327.04 | -590.49 | -2,035.54 |
| 20 | 西安乐町 | 1,923.99 | 294.85 | -88.38 |
| 21 | 武汉太平鸟 | 4,646.86 | 783.55 | 188.48 |
| 22 | 宁波乐町 | 4,964.87 | 68.65 | -31.35 |
| 23 | 沈阳太平鸟 | 1,787.74 | 646.01 | 337.94 |
| 24 | 长春太平鸟 | 433.99 | -145.95 | 191.97 |
| 25 | 南京太平鸟 | 3,779.94 | -186.04 | -601.40 |
| 26 | 南昌太平鸟 | 3,910.99 | -1,356.95 | -1,079.53 |
| 27 | 郑州太平鸟 | 1,419.02 | 1,078.16 | 292.28 |
| 28 | 成都太平鸟 | 3,670.18 | -1,215.27 | -962.49 |
| 29 | 长沙太平鸟 | 1,329.03 | -601.32 | -539.41 |
| 30 | Peacebird（france）Holding | 3,302.15 | 3,301.84 | -88.49 |
| 31 | 玛蒂丽尔 | 7,996.52 | -3,618.78 | -1,446.77 |
| 32 | IMPASSE13 | 783.45 万欧元 | 666.15 万欧元 | -71.90 万欧元 |

注：除 IMPASSE13 公司外，其余公司财务数据均经立信审计。

#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一）发起人情况

公司的发起人为太平鸟集团、陈红朝、Proven、泛美公司、禾乐投资和翁江宏，基本情况如下：

### 1、太平鸟集团

太平鸟集团于 1995 年 7 月 28 日成立，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913302002540819 8XJ，注册资本为 15,000 万元，住址为宁波市海曙环城西路南段 776 号 3 幢，法定代表人为张江平，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项目投资；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咨询；房地产开发；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家具、家居饰品、餐厨用具、卫浴用品、工艺品、金属制品、办公用品、机械设备的研发、销售；矿产品、食用农产品、建材及化工原料产品、塑料原料及产品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除服饰），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股权结构为：鹏源投资持股 100%。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680,172.28 万元，净资产为 201,056.01 万元，2015 年净利润为 44,486.38 万元。（上述数据均为合并数，2015 年数据经宁波正德审计。）

太平鸟集团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1）1995 年 7 月，设立宁波鹏派实业有限公司

张江平、张江波、张国芳共同出资 1,500 万元设立宁波鹏派实业有限公司。1995 年 7 月 4 日，宁波明州会计师事务所对宁波鹏派实业有限公司的设立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书》。宁波鹏派实业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 1 | 张江平 | 900.00 | 60.00 |
| 2 | 张江波 | 500.00 | 33.33 |
| 3 | 张国芳 | 100.00 | 6.67 |
| **合　计** | | **1,500.00** | **100.00** |

（2）1995 年 9 月，公司名称变更；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2,500 万元

1995 年 9 月 12 日，经宁波市工商局核准，宁波鹏派实业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宁波鹏派集团有限公司。1995 年 9 月 18 日，经宁波鹏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1,500 万元增至 2,500 万元，张江平、张江波分别出资 832 万元、168 万元认缴宁波鹏派集团有限公司 1,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995 年 9 月 27 日, 宁波明州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书》。本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 1 | 张江平 | 1,732.00 | 69.30 |
| 2 | 张江波 | 668.00 | 26.70 |
| 3 | 张国芳 | 100.00 | 4.00 |
| **合　计** | | **2,500.00** | **100.00** |

（3）1996 年 1 月，公司名称变更

1996 年 1 月 9 日，经宁波市工商局核准，宁波鹏派集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

为宁波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

（4）2001 年 11 月，公司名称变更

2001 年 11 月 28 日，宁波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名称由宁波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宁波太平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2002 年 8 月，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3,000 万元

2002 年 8 月 12 日，经太平鸟集团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2,500 万元增至 3,000 万元，张江平、张江波和张国芳分别出资 68 万元、412 万元和 20 万元认购太平鸟集团 5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2 年 8 月 14 日，浙江宏达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 1 | 张江平 | 1,800.00 | 60.00 |
| 2 | 张江波 | 1,080.00 | 36.00 |
| 3 | 张国芳 | 120.00 | 4.00 |
| **合　计** | | **3,000.00** | **100.00** |

（6）2005 年 10 月，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4,000 万元

2005 年 10 月 12 日，经太平鸟集团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增至 4,000 万元，张江平、张江波和张国芳分别出资 600 万元、360 万元和 40 万元认缴太平鸟集团 1,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5 年 10 月 14 日，浙江宏达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 1 | 张江平 | 2,400.00 | 60.00 |
| 2 | 张江波 | 1,440.00 | 36.00 |
| 3 | 张国芳 | 160.00 | 4.00 |
| **合　计** | | **4,000.00** | **100.00** |

（7）2006 年 5 月，第四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5,000 万元

2006 年 5 月 15 日，经太平鸟集团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4,000 万元增至 5,000 万元，张江平、张江波和张国芳分别出资 100 万元、560 万元和 340 万元认缴太平鸟集团 1,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6 年 5 月 17 日,浙江宏达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 1 | 张江平 | 2,500.00 | 50.00 |

| | | | |
|---|---|---|---|
| 2 | 张江波 | 2,000.00 | 40.00 |
| 3 | 张国芳 | 500.00 | 10.00 |
| **合　计** | | **5,000.00** | **100.00** |

（8）2006 年 7 月，公司名称变更

2006 年 7 月 5 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国）名称变核内字[2006]第 390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宁波太平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

（9）2007 年 11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11 月，经太平鸟集团股东会审议通过，张国芳将所持出资额 500 万元按面值转让给张江平。同日，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 1 | 张江平 | 3,000.00 | 60.00 |
| 2 | 张江波 | 2,000.00 | 40.00 |
| **合　计** | | **5,000.00** | **100.00** |

（10）2009 年 6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6 月，经太平鸟集团股东会审议通过，张江平、张江波将所持太平鸟集团出资额 5,000 万元，按面值转让给鹏源投资。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
| 1 | 鹏源投资 | 5,000.00 | 100.00 |

（11）2009 年 11 月，第五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10,000 万元

2009 年 11 月 2 日，经太平鸟集团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至 10,000 万元，鹏源投资出资 5,000 万元认缴太平鸟集团 5,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9 年 11 月 2 日，宁波正德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12）2012 年 4 月，第五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15,000 万元

2012 年 4 月 9 日，经太平鸟集团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增至 15,000 万元，鹏源投资出资 5,000 万元认缴太平鸟集团 5,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12 年 4 月 17 日，宁波正德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

报告》。

**2、陈红朝**

现任公司董事、女装事业部总经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22719741030****，住所：宁波市环城北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陈红朝直接持有公司 4,909.80 万股，占总股本的 11.69%。

**3、Proven**

Proven 于 2011 年 5 月 5 日成立，法定股本为港币 10,000 元分为每股面值 0.001 元的 1,000 万股，已发行股份为 100,000 普通股，住址为香港湾仔港湾道 18 号中环广场 55 楼 5501 室，董事为张明堂、张为信，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 | 认购股份（万股） | 出资比例（%） |
|---|---|---|
| FountainVest China Growth Fund, L.P. | 5.84 | 58.36% |
| FountainVest China Growth Capital Fund, L.P. | 4.07 | 40.68% |
| FountainVest China Growth Capital-A Fund, L.P. | 0.10 | 0.96% |
| 合计 | 10.00 | 100.00%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4,439.90 万美元，净资产为 16,637.71 万美元，2015 年净利润为 4,191.59 万美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4、泛美公司**

（1）泛美公司基本情况

泛美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1 日成立，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分局注册，注册号为：913302015545163 08J，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住址为宁波高新区菁华路 188 号 2 幢 153 室，法定代表人为张国芳，经营范围为：床上用品、家具、家居饰品、餐厨用品、卫浴用品的研发、销售；木制品、陶瓷品、纸制品、花艺品、工艺品、金属制品的批发、零售；企业投资咨询服务。股权结构为：东坚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75%，张国芳持股 16.45%，中通投资持股 8.33%，张靖持股 0.2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1,509.39 万元，净资产为 11,243.08 万元，2015 年净利润为 1,836.50 万元。（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

（2）泛美公司设立

2010 年 5 月 10 日，张国芳、张靖共同出资 500 万元设立泛美公司，宁波华

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华永验字（2010）第 234 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泛美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方式 | 出资比例（%） |
|---|---|---|---|
| 张国芳 | 493.35 | 货币 | 98.67 |
| 张靖 | 6.65 | 货币 | 1.33 |
| **合计** | **500.00** | -- | **100.00** |

（3）泛美公司增资

2012 年 3 月 1 日，泛美公司注册资本由原 500 万元增加至 3,000 万元，新增的 2,500 万元出资由新增股东中通投资以货币方式出资。中通投资为实际控制人父亲张国芳持股 90%的企业。2012 年 3 月 6 日，宁波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华永验字（2012）第 60 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本次增资后，泛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 股东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中通投资 | 2,500.00 | 83.33 |
| 张国芳 | 493.35 | 16.45 |
| 张靖 | 6.65 | 0.22 |
| **合计** | **3,000.00** | **100.00** |

（4）泛美公司股权转让情况

2013 年 11 月 11 日，泛美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中通投资将其持有的泛美公司 75%的股份即 2,250 万元出资以 6,50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 Proven 的关联方东坚投资，本次股权转让后，泛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 股东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东坚投资 | 2,250.00 | 75.00 |
| 张国芳 | 493.35 | 16.45 |
| 中通投资 | 250.00 | 8.33 |
| 张靖 | 6.65 | 0.22 |
| **合计** | **3,000.00** | **100.00** |

前述股权变动背景如下：

2011 年 7 月 18 日，Proven 与太平鸟集团、泛美公司、陈红朝、翁江宏、张江平、张江波、张国芳、女装公司签订了《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女装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书》及《<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女装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下称《增资补充协议》），约定 Proven 以 32,000 万元溢价认购女装公司 889 万元的增资款。

2012 年 11 月 26 日，Poven 与原股东太平鸟集团、泛美公司、张江平、张江波、中通投资签订了《增资补充协议》的《关于 Proven 投资估值调整有关事宜的协议书》（下称《调整协议》），约定如 2012 年度公司经立信审计的税后净利润（不含非经常性损益）低于 30,000 万元，张江平、张江波、张国芳和中通投资同意 Proven 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有权按净资产价格受让中通投资持有的泛美公司 75%的股权。

因 2012 年度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达到预期，前述股东及其关联人执行《增资补充协议》及《调整协议》的约定，中通投资将其持有的泛美公司 75%的股权转让给 Proven 的关联方东坚投资。

（5）东坚投资的情况

东坚投资于 2013 年 5 月 12 日由东杰汽车投资有限公司全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30.1 万美元，住所为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 999 号 4 幢（D 座）403 室，法定代表人为徐陈俩，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贸易信息咨询、环保信息咨询、会务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香港伟德勤律师事务所于 2014 年 9 月 24 日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汇嘉开曼群岛律师事务所于 2014 年 9 月 24 日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东坚投资的股东东杰汽车投资有限公司（即 Town Giant Auto Investment Limited）的股东为 Giant Auto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Town Auto Holding Limited（Giant Auto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的唯一股东为 Town Auto Holding Limited）；Town Auto Holding Limited 的股东为 Fountainvest China Growth Fund, L.P.、Fountainvest China Growth Capital Fund, L.P. 、Fountainvest China Growth Capital-A Fund, L.P.，与前述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Proven 的股东完全一致。

综上，东坚投资系与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Proven 受同一控制的企业。

（6）Proven 出具的《承诺函》

根据 Proven 出具的《承诺函》，确认并承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亲属依据《增资补充协议》及《调整协议》约定向本公司指定对象转让宁波泛美时尚家纺

有限公司 75%股权的行为已完整履行了本公司与发行人原股东约定的全部补偿条款，本公司对上述协议的履行无异议；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6 日以 4,000 万元人民币的等值美元认购发行人 466.2 万股，已完整履行了《增资补充协议》第 2 条约定的跟进增资事宜，本公司对上述协议的履行无异议；除上述协议外，本公司与发行人、发行人原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均未另行签署就发行人未满足约定的经营业绩、上市期限等事项而应向本公司提供现金或股权补偿、或回购本公司的股权等任何可能影响发行人、发行人原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控制的企业的股权稳定性的事项及约定;除已经履行完毕的相关条款外,《增资补充协议》约定的回购条款、补偿条款、反稀释条款、股权转让限制、优先购买权、联售权、发行人原股东的进一步承诺等未履行的条款均不再履行。本公司同意终止《增资补充协议》中所有尚未履行的条款；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与发行人、发行人原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不存在其他应履行而未履行的事项；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均系本公司持有，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情形，亦不存在权属争议。本公司对发行人现有股权结构无异议及争议，并确认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5、禾乐投资**

禾乐投资于 2011 年 8 月 10 日成立，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9133020025408198XJ，注册资本为 6,748 万元，住址为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 1 号办公楼 11 号 186 室，法定代表人为戎益勤，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和咨询。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7,090.03 万元，净资产为 7,077.73 万元，2015 年净利润为 1,832.47 万元。（上述数据经宁波正德审计）

单位：万元，%

| 序号 | 股东 | 现任职务或亲属关系 | 设立时 | | 2015.12.31 | | 出资来源 |
|---|---|---|---|---|---|---|---|
| | | | 出资额 | 出资比例 | 出资额 | 出资比例 | |
| 1 | 太平鸟集团 | - | 1,460.20 | 21.639 | 2,177.70 | 32.271 | 投资所得 |
| 2 | 王明峰 | 男装事业部总经理、AP 事业部总经理、禾乐董事 | 231.00 | 3.423 | 700.00 | 10.373 | 个人积蓄 |
| 3 | 欧利民 | 公司董事、总经理、禾乐董事 | 280.00 | 4.149 | 280.00 | 4.149 | 个人积蓄 |
| 4 | 严翔 | 乐町事业部总经理、禾乐董事 | 210.00 | 3.112 | 210.00 | 3.112 | 自有资金 |
| 5 | 戎益勤 | 公司行政人事总监、禾乐董事长 | 140.00 | 2.075 | 140.00 | 2.075 | 家庭积蓄 |
| 6 | 施朝祺 | 童装事业部总经理 | 142.10 | 2.106 | 102.20 | 1.515 | 个人积蓄 |

| | | | | | | | |
|---|---|---|---|---|---|---|---|
| 7 | 黄敏坤 | 女装事业部副总经理 | 137.20 | 2.033 | 97.30 | 1.442 | 工资收入<br>借款 |
| 8 | 王幸丽 | 女装事业部营运总监 | 130.90 | 1.940 | 78.40 | 1.162 | 家庭积蓄 |
| 9 | 洪杨威 | 女装事业部设计总监，与吴琳为夫妻关系 | 121.10 | 1.795 | 78.40 | 1.162 | 个人收入<br>借款 |
| 10 | 殷浩 | 公司物流总监兼太平鸟物流事业部总经理 | 73.50 | 1.089 | 73.50 | 1.089 | 自有资金 |
| 11 | 黄奇辉 | 女装事业部产品总监 | 123.20 | 1.826 | 71.40 | 1.058 | 家庭积蓄 |
| 12 | 李超麟 | 女装事业部店务形象部副总监 | 112.70 | 1.670 | 71.40 | 1.058 | 家庭积蓄<br>工资收入 |
| 13 | 龚大建 | 女装事业部财务总监 | 110.60 | 1.639 | 71.40 | 1.058 | 工资收入<br>银行贷款 |
| 14 | 章永安 | 原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56.00 | 0.830 | 70.00 | 1.037 | 自有存款 |
| 15 | 张挺 | 玛蒂丽尔事业部总经理 | - | - | 70.00 | 1.037 | 个人存款 |
| 16 | 於采 | 公司董事会秘书 | - | - | 70.00 | 1.037 | 个人积蓄 |
| 17 | 张玲芳 | 乐町事业部营运二部部长 | 84.00 | 1.245 | 64.40 | 0.954 | 工资收入<br>家庭积蓄 |
| 18 | 刘军 | 太平鸟集团副总裁、公司董事 | 84.00 | 1.245 | 63.00 | 0.934 | 个人存款 |
| 19 | 斯忠平 | 太平鸟集团财务副总监 | 63.00 | 0.934 | 63.00 | 0.934 | 自有资金 |
| 20 | 徐颖 | 男装事业部设计总监 | 91.00 | 1.349 | 60.90 | 0.903 | 借款 |
| 21 | 申亚欣 | 财务总监兼禾乐董事 | - | - | 56.00 | 0.830 | 自有资金 |
| 22 | 应良军 | 玛蒂丽尔事业部副总经理 | 65.80 | 0.975 | 53.20 | 0.789 | 个人积蓄 |
| 23 | 沈志敏 | 男装事业部财务总监 | 93.80 | 1.390 | 51.80 | 0.768 | 家庭积蓄 |
| 24 | 叶涵琦 | 男装事业部营销策划总监 | 76.30 | 1.131 | 51.80 | 0.768 | 家庭积蓄 |
| 25 | 龙稳根 | 男装事业部财务总监助理 | 70.00 | 1.037 | 51.80 | 0.768 | 工资收入<br>家庭积蓄 |
| 26 | 叶桂琴 | 女装事业部营运一部部长 | 92.40 | 1.369 | 49.70 | 0.737 | 工资收入<br>借款 |
| 27 | 史晶 | 女装事业部营运二部部长 | 91.70 | 1.359 | 49.70 | 0.737 | 家庭积蓄 |
| 28 | 陶润堂 | 公司信息总监 | - | - | 49.00 | 0.726 | 自筹 |
| 29 | 顾军 | 乐町事业部品牌形象总监 | - | - | 45.50 | 0.674 | 自有资金 |
| 30 | 程立阳 | 男装事业部市场营运部大区总理 | 77.70 | 1.151 | 43.40 | 0.643 | 工资收入 |
| 31 | 鞠金林 | 女装事业部设计研发部副部长 | 86.80 | 1.286 | 42.00 | 0.622 | 工资收入<br>借款 |
| 32 | 沈朝霞 | 女装事业部产品中心上装部副部长 | 86.10 | 1.276 | 42.00 | 0.622 | 工资收入<br>借款 |
| 33 | 俞籁 | 女装事业部行政部部长 | 85.40 | 1.266 | 42.00 | 0.622 | 家庭积蓄 |
| 34 | 李霞 | 女装事业部商学院院长 | 85.40 | 1.266 | 42.00 | 0.622 | 工资收入<br>家庭积蓄 |
| 35 | 裘频伶 | 公司监事兼女装事业部营运副总监 | 84.70 | 1.255 | 42.00 | 0.622 | 借款 |
| 36 | 谢维 | 女装事业部供应商管理部部长 | 84.70 | 1.255 | 42.00 | 0.622 | 家庭积蓄 |
| 37 | 陈亚伟 | 女装事业部产品中心部长 | 84.70 | 1.255 | 42.00 | 0.622 | 工资收入<br>借款 |
| 38 | 邱银飞 | 女装事业部审计副部长 | 83.30 | 1.234 | 42.00 | 0.622 | 工资收入<br>借款 |
| 39 | 蔡乐亚 | 女装事业部物流管理中心副部长 | 83.30 | 1.234 | 42.00 | 0.622 | 家庭积蓄 |
| 40 | 王东鹏 | 公司监事会主席 | 63.00 | 0.934 | 42.00 | 0.622 | 家庭积蓄 |
| 41 | 周佩玉 | 鹏源物产副总经理、禾乐监事会主席 | 42.00 | 0.622 | 42.00 | 0.622 | 家庭积蓄 |
| 42 | 邹茜 | 企业形象策划总监 | - | - | 38.50 | 0.570 | 家庭积蓄 |
| 43 | 窦倩 | 乐町事业部总经理助理 | 71.40 | 1.058 | 37.10 | 0.550 | 家庭积蓄 |
| 44 | 杨德祥 | 男装事业部渠道部副总监 | 70.00 | 1.037 | 37.10 | 0.550 | 家庭积蓄 |
| 45 | 孙亚波 | 男装事业部设计总监助理 | 37.10 | 0.550 | 37.10 | 0.550 | 工资收入 |
| 46 | 陈良金 | 太平鸟集团顾问 | 35.00 | 0.519 | 35.00 | 0.519 | 家庭积蓄 |
| 47 | 顾贤樟 | 太平鸟集团党委书记、 | 35.00 | 0.519 | 35.00 | 0.519 | 家庭积蓄 |

| | | | | | | | |
|---|---|---|---|---|---|---|---|
| | | 工会主席 | | | | | |
| 48 | 邵新平 | 公司财务部高级部长 | 45.50 | 0.674 | 31.50 | 0.467 | 银行借贷、亲朋资助 |
| 49 | 蔡生其 | 男装事业部开发采购部部长 | 74.20 | 1.100 | 30.80 | 0.456 | 个人收入家庭收入 |
| 50 | 陈林梅 | 男装事业部人力资源部部长 | 55.30 | 0.820 | 30.80 | 0.456 | 工资收入 |
| 51 | 朱剑洪 | 男装事业部品质保证部部长 | 45.50 | 0.674 | 30.80 | 0.456 | 工资收入 |
| 52 | 岑威万 | 男装事业部市场营运部大区经理 | 30.80 | 0.456 | 30.80 | 0.456 | 工资收入 |
| 53 | 孙健 | 男装事业部自营市场部区域经理 | 30.80 | 0.456 | 30.80 | 0.456 | 工资收入 |
| 54 | 陈凯鑫 | 男装事业部营销策划开店部部长 | 30.80 | 0.456 | 30.80 | 0.456 | 工资收入 |
| 55 | 汤浩斌 | 太平鸟物流事业部营运中心高部长、禾乐监事 | 30.80 | 0.456 | 30.80 | 0.456 | 工资收入 |
| 56 | 林莎 | 男装事业部设计开发部部长 | 30.80 | 0.456 | 30.80 | 0.456 | 工资收入 |
| 57 | 洪炜 | 男装事业部自营市场部大区经理 | 30.80 | 0.456 | 30.80 | 0.456 | 工资收入 |
| 58 | 吴琳 | 女装事业部店务形象部副部长 | 70.00 | 1.037 | 29.40 | 0.436 | 家庭积蓄 |
| 59 | 叶尔右 | 女装事业部信息技术部副部长 | 29.40 | 0.436 | 29.40 | 0.436 | 家庭积蓄 |
| 60 | 邬晓红 | 女装事业部营运管理部部长 | 29.40 | 0.436 | 29.40 | 0.436 | 家庭积蓄 |
| 61 | 翁丽慧 | 女装事业部商品企划部副部长 | 29.40 | 0.436 | 29.40 | 0.436 | 家庭积蓄 |
| 62 | 叶晓学 | 男装事业部审计经理 | 28.00 | 0.415 | 28.00 | 0.415 | 自有资金 |
| 63 | 宗辉 | 玛蒂丽尔事业部审计部长 | - | - | 24.50 | 0.363 | 自有资金 |
| 64 | 王木荣 | 乐町事业部生产部长 | 23.80 | 0.353 | 23.80 | 0.353 | 家庭积蓄 |
| 65 | 陈小清 | 男装事业部自营市场部华中区经理 | 23.80 | 0.353 | 23.80 | 0.353 | 工资收入 |
| 66 | 曾庐 | 男装事业部华中区大区经理 | 23.80 | 0.353 | 23.80 | 0.353 | 工资收入 |
| 67 | 钱广 | 男装事业部开发采购专员 | 52.50 | 0.778 | 21.00 | 0.311 | 个人积蓄 |
| 68 | 应海军 | 电商事业部男装事业部营运总监 | - | - | 21.00 | 0.311 | 自有资金 |
| 69 | 范彦杰 | 宁波制造兼宜昌制造总经理 | | | 21.00 | 0.311 | 个人储蓄 |
| 70 | 周炳辉 | 电商事业部女装事业部副总监 | 18.20 | 0.270 | 18.20 | 0.270 | 自筹 |
| 71 | 李徐伟 | 电商事业部视觉形象部副总监 | 18.20 | 0.270 | 18.20 | 0.270 | 银行借款 |
| 72 | 周江南 | 公司行政主管 | 17.50 | 0.259 | 17.50 | 0.259 | 工资收入 |
| 73 | 陆洁 | 公司财务部长、禾乐监事 | - | - | 17.50 | 0.259 | 自有资金 |
| 74 | 周锋 | 女装事业部拓展部长 | 30.80 | 0.456 | 17.50 | 0.259 | 工资、借款 |
| 75 | 吴娟娟 | 女装事业部买手 | 16.10 | 0.239 | 16.10 | 0.239 | 自有资金 |
| 76 | 丁纪东 | 女装事业部技术部纸样师 | 14.00 | 0.207 | 14.00 | 0.207 | 工资收入 |
| 77 | 吴军 | 玛蒂丽尔事业部店务形象部长 | - | - | 14.00 | 0.207 | - |
| 78 | 金孟班 | 男装事业部营销中心营运副总监 | - | - | 14.00 | 0.207 | 储蓄 |
| 79 | 童世春 | 股份公司行政专员 | 43.40 | 0.643 | 12.60 | 0.187 | 家庭积蓄 |
| 80 | 叶燕君 | 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 | 12.60 | 0.187 | 12.60 | 0.187 | 自有资金 |
| 81 | 陈磊 | 男装事业部店务形象部部长 | 12.60 | 0.187 | 12.60 | 0.187 | 工资收入 |
| 82 | 汤静娟 | 男装事业部加盟区域经理 | 12.60 | 0.187 | 12.60 | 0.187 | 家庭积蓄 |
| 83 | 卞奇峰 | 乐町事业部拓展部副部长 | 11.20 | 0.166 | 11.20 | 0.166 | 资金自理 |
| 84 | 余咏蝶 | 乐町事业部设计一部部长 | 11.20 | 0.166 | 11.20 | 0.166 | 自筹资金 |
| 85 | 许立存 | 公司审计部经理 | - | - | 10.50 | 0.156 | 自有资金 |
| 86 | 郁毅青 | 太平鸟物流规划发展部副总监 | - | - | 10.50 | 0.156 | 自有资金 |
| 87 | 何吉民 | 太平鸟物流业务营运中心副总监 | - | - | 10.50 | 0.156 | 自有资金 |
| 88 | 穆旦娜 | 乐町事业部营运管理部部长 | 9.10 | 0.135 | 9.10 | 0.135 | 家庭积蓄 |
| 89 | 俞越 | 股份公司产品规划与集成部副部长 | 9.10 | 0.135 | 9.10 | 0.135 | 借款 |
| 90 | 杨巧波 | 男装事业部人资主管 | 9.10 | 0.135 | 9.10 | 0.135 | 工资收入 |
| 91 | 王科 | IT 运维服务部副部长 | - | - | 8.40 | 0.124 | 自有资金 |
| 92 | 方子杰 | 云鸟公司 BI 与移动组助理产品 | - | - | 8.40 | 0.124 | 自有资金 |

| | | | | | | | |
|---|---|---|---|---|---|---|---|
| | | 经理 | | | | | |
| 93 | 姚蓉蓉 | 男装事业部商品企划部专员 | 7.00 | 0.104 | 7.00 | 0.104 | 工资收入 |
| 94 | 葛磊 | 电商事业部童装事业部营运部长 | - | - | 3.50 | 0.052 | 自有资金 |
| 95 | 叶彩凤 | 电子商务技术部副部长 | - | - | 3.50 | 0.052 | 自有资金 |
| 96 | 李伟 | 女装事业部营运部长 | - | - | 3.50 | 0.052 | 工资收入 |
| 97 | 俞苏辉 | 宁波制造生产总监 | - | - | 3.50 | 0.052 | 个人存款 |
| 98 | 费腾 | 乐町营运一部副部长 | - | - | 2.80 | 0.042 | 个人存款 |
| 99 | 丁王侃 | 乐町品牌形象副部长 | - | - | 2.80 | 0.042 | 个人储蓄 |
| 100 | 计引琪 | 乐町营运三部部长 | 19.60 | 0.290 | 2.80 | 0.042 | 个人存款 |
| 101 | 赖申峰 | 玛蒂丽尔事业部营运副部长 | - | - | 2.80 | 0.042 | 自有资金 |
| 102 | 胡兴 | 宜昌制造副总经理 | - | - | 2.10 | 0.031 | 工资收入 |
| 103 | 毛剑平 | 宁波制造采购主管 | - | - | 2.10 | 0.031 | 个人存款 |
| 104 | 胡寅祥 | 宁波制造生产经理 | - | - | 2.10 | 0.031 | 工资收入 |
| 105 | 黄宏 | 男装品质保证部副部长 | - | - | 1.40 | 0.021 | 储蓄 |
| 106 | 方文喜 | 池州制造副总监 | - | - | 1.40 | 0.021 | 工资收入 |
| 107 | 李若帆 | 宁波制造财务副总监 | - | - | 1.40 | 0.021 | 工资 |
| 108 | 叶绍婵 | 乐町事业部财务副总监 | - | - | - | - | 父母资助 |
| 109 | 童立林 | 已离职 | 110.60 | 1.639 | - | - | 个人收入 |
| 110 | 杨雨莳 | 已离职 | 91.00 | 1.349 | - | - | 自有资金 |
| 111 | 吴媚 | 已离职 | 63.00 | 0.934 | - | - | - |
| 112 | 褚桃园 | 已离职 | 30.80 | 0.456 | - | - | 工资收入 |
| 113 | 卢俊 | 已离职 | - | - | - | - | 自有积蓄 |
| 114 | 赵娟 | 已离职 | 21.00 | 0.311 | - | - | - |
| 115 | 刘海霞 | 已离职 | 19.60 | 0.290 | - | - | - |
| 116 | 葛曙坚 | 已离职 | 16.10 | 0.239 | - | - | 家庭积蓄 |
| 117 | 许红 | 已离职 | 14.00 | 0.207 | - | - | 个人积蓄 |
| 118 | 颜浩 | 已离职 | - | - | - | - | - |
| 119 | 钟涛 | 已离职 | 12.60 | 0.187 | - | - | 工资收入 |
| 120 | 张丽丽 | 已离职 | 11.90 | 0.176 | - | - | 工资收入 |
| 121 | 钱宁 | 已离职 | 11.20 | 0.166 | - | - | - |
| 122 | 曹敏芳 | 已离职 | - | - | - | - | 自有资金 |
| 123 | 高山 | 已离职 | 7.70 | 0.114 | - | - | 个人积蓄 |
| 124 | 张继成 | 已离职 | 7.70 | 0.114 | - | - | 工资收入 |
| 125 | 魏文波 | 已离职 | 7.00 | 0.104 | - | - | 自有资金 |
| 126 | 郁行江 | 已离职 | - | - | - | - | 自有资金 |
| 合计 | | | 6,748.00 | 100.00 | 6,748.00 | 100.00 | - |

注：2014 年 12 月 15 日，经禾乐投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太平鸟集团将所持禾乐投资出资额 35 万元、70 万元、469 万元分别转让给陈良金、於采、王明峰。本次股权转让构成了股权激励按股份支付处理，增加公司 2014 年管理费用 3,419.78 万元。2015 年 12 月 22 日，经禾乐投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太平鸟集团将所持禾乐投资出资额 179.20 万元分别转让给周锋、金孟班、黄宏、费腾、丁王侃、计引琪、叶彩凤、李伟、赖申峰、申亚欣、邹茜、范彦杰、胡兴、俞苏辉、方文喜、李若帆、毛剑平、胡寅翔等 18 名自然人。本次股权转让构成了股权激励按股份支付处理，增加公司 2015 年管理费用 1,068.65 万元。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九、所有者权益（二）资本公积”。

2011 年 8 月禾乐投资设立，其后经历了多批次股权转让，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股份结构如上表。

禾乐投资设立时，存在委托持股情况，直接持股的 91 名股东中，有 38 名股东受托与 135 名委托人签订《委托持股协议》持有禾乐股份。其后，有 16 名委托人因离职，通过将其委托持有的股份转让给太平鸟集团解除代持；1 名委托人

转为直接股东解除代持；其余 118 名委托人通过将其委托持有的股份转让给太平鸟集团解除代持。

太平鸟集团、禾乐投资及其法定代表人已出具《承诺函》，承诺股份代持情况已解除完毕。

**6、翁江宏**

现任公司电商事业部总经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3022719731009****，住所：宁波市海曙区联丰路。翁江宏直接持有公司 638.40 万股，占总股本的 1.52%。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太平鸟集团、陈红朝、Proven、泛美公司和禾乐投资，其基本情况具体参见本节“（一）发起人基本情况”。

**（三）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江平、张江波兄弟。张江平先生：公司董事长，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3022719670524****，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住所：宁波市江北区环城北路西段。张江波先生：公司董事，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3022719681118****，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住所：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参股的其它企业**

**1、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参股企业的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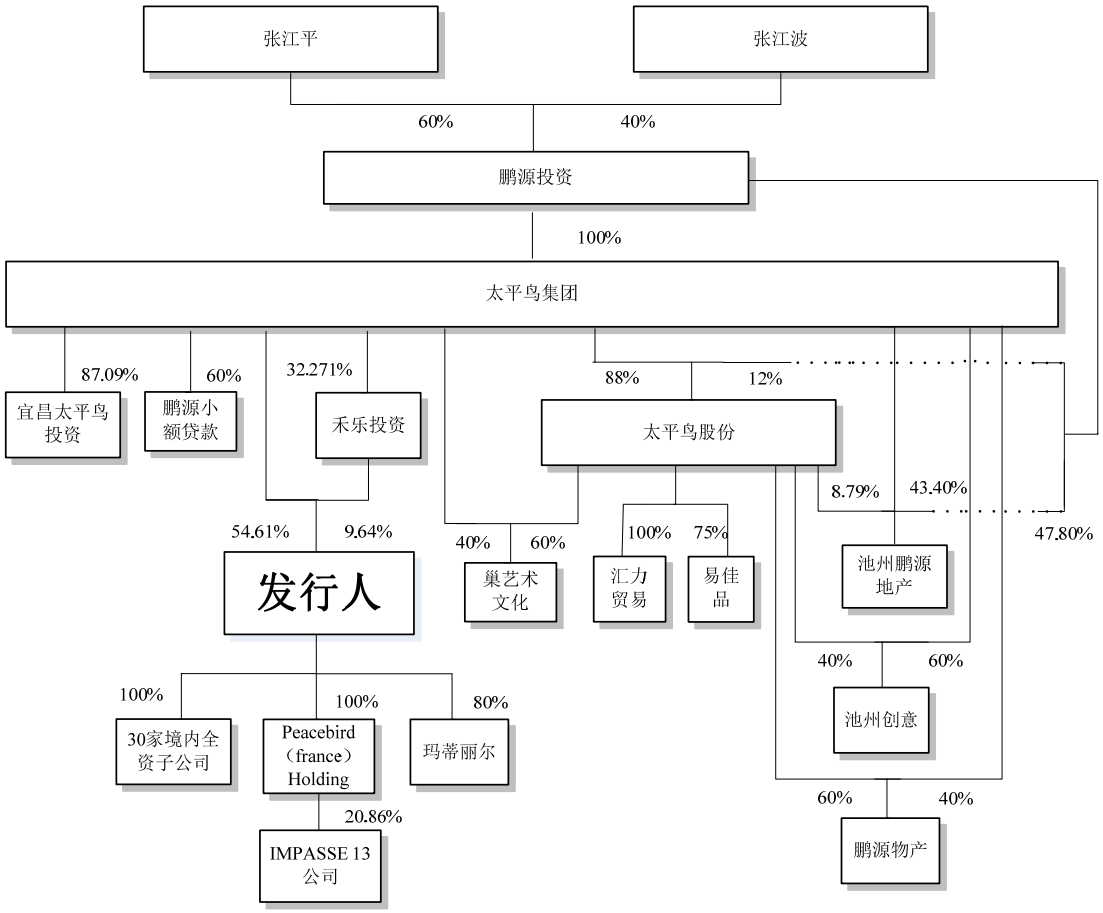


**注：**太平鸟股份的股东为鹏源投资和太平鸟集团。池州鹏源地产的股东为鹏源投资、太平鸟集团和太平鸟股份。

## 2、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鹏源投资

鹏源投资于 2009 年 5 月 15 日成立，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分局注册，注册号为：330215000013412，注册资本为 9,800 万元，住址为北仑区梅山盐场 1 号办公楼十号 856 室，法定代表人为张江平，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服务；物业管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5,215.57 万元，净资产为 11,757.77 万元，2015 年净利润为-133.53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池州创意

池州创意于 2008 年 5 月 5 日成立，在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注册，注册号为：341700000007559，注册资本为 6,850 万元，住址为池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安工业园，法定代表人为张江波，经营范围为：创意设计、

投资、投资咨询服务，时尚家居饰品、床上用品、家具、餐厨用品、卫浴用品的研发、销售，经营管理，物业管理，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7,115.64 万元，净资产为 7,049.02 万元，2015 年净利润为-430.94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鹏源物产

鹏源物产于 2012 年 2 月 23 日成立，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分局注册，注册号为：330215000044878，注册资本为 22,000 万元，住址为宁波高新区菁华路 188 号 2 幢 5B-30，法定代表人为张江波，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企业投资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房产销售代理；房产中介服务；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办公设备、机械设备、建材、家电、金属制品的批发、零售；自营或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或禁止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34,422.60 万元，净资产为 20,602.54 万元，2015 年净利润为-881.08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4）宜昌太平鸟投资

宜昌太平鸟投资于 2003 年 8 月 27 日成立，在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420500000088090，注册资本为 3,100 万元，住址为宜昌开发区大连路 9 号，法定代表人为张江波，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产对创新项目投资；企业创业服务；科技成果推广；物业管理；商业管理；时尚家居用品、家具研发、销售（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项目的须办理许可手续后经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9,283.39 万元，净资产为-777.20 万元，2015 年净利润为-167.95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5）池州鹏源地产

池州鹏源地产于 2008 年 5 月 5 日成立，在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341700000007534，注册资本为 14,100 万元，住址为池州市站前区，法定代表人为张江波，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销售，房产中介代理服务，实业投资（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涉及前置许可审批经批准后方可经营）。截

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1,155.52 万元，净资产为 12,815.92 万元，2015 年净利润为-239.48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6）易佳品

易佳品于 2001 年 12 月 29 日成立，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鄞州分局注册，注册号为：91330212734246499L，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住址为宁波市鄞州区鄞县大道古林段 1 号，法定代表人为胡惠达，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除服饰），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家居饰品、床上用品、家具、餐厨用具、卫浴用品的研发、销售；木制品、陶瓷品、纸制品、工艺品、金属制品的销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1,786.21 万元，净资产为-6,826.76 万元，2015 年净利润为 6.31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7）巢艺术文化

巢艺术文化于 2011 年 8 月 9 日成立，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分局注册，注册号为：330215000039080，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住址为宁波高新区菁华路 188 号 2 幢 152 室，法定代表人为张江波，经营范围为：文化活动策划；国内各类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家具、家居饰品、床上用品、餐厨用品、卫浴用品的研发、销售；木制品、陶瓷品、纸制品、花艺品、金属制品的批发、零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4,523.67 万元，净资产为-502.38 万元，2015 年净利润为-129.94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8）汇力贸易

汇力贸易于 2012 年 12 月 12 日成立，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鄞州分局注册，注册号为：330212000322445，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住址为宁波市鄞州区横街镇凤岙村，法定代表人为张江波，经营范围为：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除服饰），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家居饰品、床上用品、家具、餐厨用具、卫浴用品的研发、销售；办公用品、木制品、陶瓷品、纸制品、工艺品、金属制品、日用百货、化妆品的销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1,355.57 万元，净资产为 321.00 万元，2015 年净利润为-74.95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9）太平鸟股份

太平鸟股份于 1998 年 6 月 16 日成立，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330200000059942，注册资本为 7,250 万元，住址为宁波市海曙环城西路南段 776 号，法定代表人为张江波，经营范围为：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在许可证件有效期内经营）。床上用品、家具、家居饰品、餐厨用品、卫浴用品的研发、批发、零售；木制品、陶瓷品、纸制品中、花艺品、金属制品的批发、零售、网上销售；焦炭、初级农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塑料原料及制品的销售；煤炭的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除服饰），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企业经营管理咨询服务；物业服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73,582.39 万元，净资产为-3,694.96 万元，2015 年净利润为-4,250.00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0）鹏源小额贷款

鹏源小额贷款于 2010 年 5 月 19 日成立，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注册号为：3302000066915，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住址为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 776 号，法定代表人为张江波，经营范围为：办理各项贷款；办理票据贴现；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咨询。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6,176.60 万元，净资产为 12,894.02 万元，2015 年净利润为 527.15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11）禾乐投资的基本情况具体参见本节“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起人情况”。

（12）宜昌创意。2014 年 9 月 23 日，宜昌创意经宜昌市工商局高新区分局核准注销。

### （五）股份质押和其它有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八、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42,000 万股，本次拟发行不超过 10,5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20%。发行前后公司各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发行前股本结构 | | 发行后股本结构 | |
|---|---|---|---|---|---|
| |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1 | 太平鸟集团 | 22,936.20 | 54.61 | 22,936.20 | 43.69 |
| 2 | 陈红朝 | 4,909.80 | 11.69 | 4,909.80 | 9.35 |
| 3 | Proven | 5,250.00 | 12.50 | 5,250.00 | 10.00 |
| 4 | 泛美公司 | 4,216.80 | 10.04 | 4,216.80 | 8.03 |
| 5 | 禾乐投资 | 4,048.80 | 9.64 | 4,048.80 | 7.71 |
| 6 | 翁江宏 | 638.40 | 1.52 | 638.40 | 1.22 |
| 二、本次发行流通股 | | - | - | **10,500.00** | **20.00** |
| 合　计 | | **42,000.00** | **100.00** | **52,500.00** | **100.00** |

##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六名股东，具体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
| 1 | 太平鸟集团 | 22,936.20 | 54.61 |
| 2 | 陈红朝 | 4,909.80 | 11.69 |
| 3 | Proven | 5,250.00 | 12.50 |
| 4 | 泛美公司 | 4,216.80 | 10.04 |
| 5 | 禾乐投资 | 4,048.80 | 9.64 |
| 6 | 翁江宏 | 638.40 | 1.52 |
| 合　计 | | **42,000.00** | **100.00** |

##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共有 2 名自然人股东，其持股情况及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任职情况 |
|---|---|---|---|---|
| 1 | 陈红朝 | 4,909.80 | 11.69 | 公司董事、女装事业部总经理 |
| 2 | 翁江宏 | 638.40 | 1.52 | 电商事业部总经理 |
| 合　计 | | 5,548.20 | 13.21 | - |

## （四）外资股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发起人股东中有一家外资法人股东 Proven，持有公司股份 5,250 万股，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12.50%。

## （五）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中不存在战略投资者。

###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太平鸟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54.61%的股份，同时持有禾乐投资 32.271%的股份，禾乐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9.64%的股份。

泛美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10.04%的股份，中通投资、张国芳、张靖分别持有泛美公司 8.33%、16.45%、0.22%的股权，张国芳、胡惠达分别持有中通投资 90%、10%的股权；张挺直接持有禾乐投资 1.04%股权，禾乐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9.64%的股份；自然人股东翁江宏直接持有公司 1.52%的股份。张国芳为实际控制人之父；张靖、胡惠达、张挺、翁江宏与实际控制人是亲属关系。

Proven 直接持有公司 12.50%股份，东坚投资持有泛美公司 75%的股权。Proven、东坚投资的最终出资人相同。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七）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

股东的持股锁定承诺，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之“一、相关当事人的承诺事项（一）股东的持股锁定承诺”。

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之“一、相关当事人的承诺事项（三）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 九、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两百人的情况。公司股东禾乐投资曾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况，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已解除完毕，具体参见本节“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起人情况”。

## 十、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 （一）员工情况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在册员工人数分别为 7,425 人、8,335 人和 9,943 人，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员工结构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 类别 | 员工人数 |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
|---|---|---|
| 行政管理人员 | 284 | 2.86% |
| 设计人员 | 509 | 5.12% |
| 财务人员 | 224 | 2.25% |
| 信息技术人员 | 63 | 0.63% |
| 营销人员 | 7,355 | 73.97% |
| 物流及仓储人员 | 555 | 5.58% |
| 生产人员 | 810 | 8.15% |
| 其他人员 | 143 | 1.44% |
| **合计** | **9,943** | **100.00%** |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 类别 | 员工人数 |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
|---|---|---|
| 硕士及以上 | 32 | 0.32% |
| 本科 | 1,153 | 11.60% |
| 大专 | 1,633 | 16.42% |
| 大专以下 | 7,125 | 71.66% |
| **合计** | **9,943** | **100.00%** |

**3、按年龄划分**

| 类别 | 员工人数 |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
|---|---|---|
| 25 岁以下 | 4,529 | 45.55% |
| 26-35 岁 | 4,363 | 43.88% |
| 36-45 岁 | 763 | 7.67% |
| 45 岁以上 | 288 | 2.90% |
| **合计** | **9,943** | **100.00%** |

**（二）员工薪酬政策**

2013 年 1 月 30 日，发行人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对员工薪酬政策作了如下规定：

第三条　基本原则：1、责任原则：按岗位的职责、胜任力、任职资格等因素，确定各个岗位的薪酬标准。2、绩效原则：通过绩效考评，使员工的薪酬与公司的经营状况、部门绩效和个人的工作业绩挂钩。3、激励原则：依据公司的发展目标，采用积极的、多样的、有效的激励方式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保障公司目标的实现。4、公平原则：薪酬以体现外部公平和内部公平为导向，建立合理的薪酬评价机制，在统一的规则下，通过对员工的绩效考评决定员工的最终收

入。

第九条　薪酬结构：1、薪资组成：薪酬由月度工资、绩效工资、补贴、奖金、司龄工资、保险福利、带薪休假和长期激励组成。

第十二条　薪酬调整的条件：1、外部薪酬水平发生较大变化，现有的薪酬策略和水平不能吸引和保留公司正常运营所必须的人才；2、员工岗位发生变化或岗位工作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3、员工的绩效优秀或薪酬水平不能体现岗位价值时。

第十三条　调整的分类：1、定级调整：指试用期满（试用期限以劳动合同为准）经考核符合公司用人标准，予以正式录用；或试用期未满但表现突出，批准提前转为正式录用员工的；2、年度考核调整：公司一年一次给予适当调整岗位工资；3、年度薪酬调整：公司人资中心每年根据市场薪酬的变化、外部经济环境趋势、公司的发展需要制定年度薪酬调整方向和比例，经薪酬委员会批准后实施。4、岗位调整：指员工岗位发生变动后对其工资级别进行相应调整；5、特别调整：指员工被正式录用后经考核有特别重大贡献或因个人过失给公司业务、声誉造成重大损失的情况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其工资级别进行调整，不受时间限制。

**（三）上市前后高管薪酬安排**

上市前高管薪酬安排参照《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办法》，具体内容参见本节“（四）工资奖金的规定”。

截至目前，发行人暂未对上市后高管薪酬作安排。

**（四）工资奖金的规定**

发行人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办法》，对工资奖金作如下规定：

依据董事会管理要求，本委员会对各单位年度薪酬管理工作主要抓以下三个方面：第一、对各单位薪酬福利进行宏观管理，薪酬福利总额与营业收入挂钩进行合理比率控制，促进各单位人效的不断提升，保证公司持续发展又使重点费用得到有效控制。第二、制定高管层合理薪酬标准，根据国内行业现状设定，结合

各单位规模及盈利水平，既体现竞争性又具备公平性。第三、建立股份公司合理的薪酬结构体系，对各单位薪酬进行分块管理，薪酬分为“岗位薪酬”以固定方式发放（指平时发放），“绩效薪酬”和“业绩奖”按年度《考核办法》和《业绩奖办法》执行，并控制三类薪酬之间的合理比例。

1、公司绩效规模：每年设定薪酬福利占营业收入比对各单位进行宏观管理，本委员会根据各单位的经营模式、发展阶段、同行水平等提出年度薪酬福利控制的基本目标，各单位按此目标制定预算并对公司薪酬福利进行年度管理。公司薪酬福利总额包括员工薪酬、相关社保公积金、各类补贴、公司业绩奖等。每年各单位根据实际考核得分和薪酬比例指标进行上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批。

2、高管层年度收入预期=岗位薪酬+绩效薪酬+个人业绩奖等三部分组成，具体说明如下：

岗位薪酬：这部分薪酬无需考核，按月度或月度、季度结合进行定期。是员工服务公司规模、盈利水平、工作经验、学历、从事的岗位责任大小等综合因素确定，是员工平时生活的基本保障。

绩效薪酬：为有效将团队或个人的努力付出与单位经营质量密切关联，充分体现经营者或团队的价值，特设立绩效薪酬，在年底根据岗位的工作实绩考核后统一发放。

岗位薪酬、绩效薪酬标准每年由本委员会根据股份公司各单位主要预算指标，结合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决定。

业绩奖：为充分体现“共创事业、共享财富”的经营理念，鼓励团队创造更好的经营业绩，对在考核年度中表现尤为突出的单位，本委员会设立“业绩奖”对其进行表彰并在年度考核后统一发放。

**（五）各级别、各类岗位员工**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各级别、各类岗位员工的薪酬水平及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元/年

| | 2015年度 | | | 2014年度 | | | 2013年度 | | |
|---|---|---|---|---|---|---|---|---|---|
| 级别 | 员工数 | 薪酬总额 | 平均薪酬 | 员工数 | 薪酬总额 | 平均薪酬 | 员工数 | 薪酬总额 | 平均薪酬 |

| | | | | | | | | | |
|---|---|---|---|---|---|---|---|---|---|
| 高级管理人员 | 18 | 2,360.07 | 131.12 | 16 | 2,202.74 | 137.67 | 14 | 1,472.95 | 122.75 |
| 管理人员 | 2,731 | 27,074.70 | 9.91 | 2,225 | 23,067.61 | 10.37 | 1,971 | 17,834.85 | 9.04 |
| 其他员工 | 7,194 | 39,877.20 | 5.54 | 6,094 | 31,111.22 | 5.11 | 5,440 | 24,308.04 | 4.47 |
| **合计** | **9,943** | **69,311.98** | **6.97** | **8,335** | **56,381.57** | **6.76** | **7,425** | **43,615.84** | **5.87** |
| **类别** | **员工数** | **薪酬总额** | **平均薪酬** | **员工数** | **薪酬总额** | **平均薪酬** | **员工数** | **薪酬总额** | **平均薪酬** |
| 行政管理人员 | 284 | 4,817.22 | 16.96 | 417 | 5,090.62 | 12.21 | 481 | 3,710.62 | 7.71 |
| 设计人员 | 509 | 5,033.41 | 9.89 | 386 | 4,321.62 | 11.20 | 325 | 2,890.79 | 8.89 |
| 财务人员 | 224 | 2,394.34 | 10.69 | 173 | 2,116.23 | 12.23 | 152 | 1,623.40 | 10.68 |
| 信息技术人员 | 63 | 643.85 | 10.22 | 83 | 744.28 | 8.97 | 61 | 517.38 | 8.48 |
| 营销人员 | 7,355 | 45,848.57 | 6.23 | 6,070 | 36,157.31 | 5.96 | 5,245 | 27,906.96 | 5.32 |
| 物流及仓储人员 | 555 | 4,452.07 | 8.02 | 383 | 2,717.29 | 7.09 | 402 | 2,662.72 | 6.62 |
| 生产人员 | 810 | 5,414.90 | 6.69 | 733 | 4,620.06 | 6.30 | 745 | 3,952.94 | 5.31 |
| 其他人员 | 143 | 707.62 | 4.95 | 90 | 614.16 | 6.82 | 14 | 351.04 | 25.07 |
| **合计** | **9,943** | **69,311.98** | **6.97** | **8,335** | **56,381.57** | **6.76** | **7,425** | **43,615.84** | **5.87** |

注：员工数为期末数。薪酬总额为期间数。

发行人各级别、各类岗位员工的薪酬水平除其他人员外总体呈增长趋势，与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相符。其他人员是公司聘用的后勤人员。2013 年，其他人员平均薪酬较高，主要是公司在 2013 年双十一等促销活动中直接聘用临时员工作业，其酬劳计入职工薪酬，而在 2014 年双十一等促销活动时采用劳务派遣的方式使用临时作业人员，其酬劳不计入职工薪酬。

### （六）同行业、当地上市公司的薪酬水平情况

2013 年、2014 年，同行业、地区主要上市公司的薪酬水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元/年

| 公司名称 | 类别 | 2014年度 | | | 2013年度 | | |
|---|---|---|---|---|---|---|---|
| | | 人数 | 薪酬总额 | 平均薪酬 | 人数 | 薪酬总额 | 平均薪酬 |
| 美邦服饰 | 总员工数 | 1,576 | 64,669.93 | 41.03 | 1,371 | 69,653.20 | 50.8 |
| | 高级管理人员 | 13 | 833.9 | 64.15 | 18 | 1,293.39 | 71.86 |
| 森马服饰 | 总员工数 | 2,029 | 46,529.76 | 22.93 | 2,094 | 41,010.49 | 19.58 |
| | 高级管理人员 | 12 | 554.37 | 46.20 | 13 | 473.24 | 36.40 |
| 海澜之家 | 总员工数 | 14,162 | 82,572.15 | 5.83 | 7,155 | 43,018.28 | 6.01 |
| | 高级管理人员 | 14 | 535.83 | 38.27 | 10 | 228.75 | 22.88 |
| 报喜鸟 | 总员工数 | 6,810 | 45,762.70 | 6.72 | 5,448 | 41,720.18 | 7.66 |
| | 高级管理人员 | 13 | 1,210.65 | 93.13 | 13 | 1,292.51 | 99.42 |
| 乔治白 | 总员工数 | 3,167 | 15,347.25 | 4.85 | 3,111 | 15,798.75 | 5.08 |
| | 高级管理人员 | 16 | 312 | 19.50 | 15 | 289.45 | 19.30 |
| 步森股份 | 总员工数 | 2,035 | 10,640.22 | 5.23 | 2,648 | 11,385.54 | 4.30 |

| | | | | | | | |
|---|---|---|---|---|---|---|---|
| | 高级管理人员 | 15 | 205.3 | 13.69 | 14 | 227.76 | 16.27 |
| 发行人 | 总员工数 | 8,335 | 56,381.57 | 6.76 | 7,425 | 43,615.84 | 5.87 |
| | 高级管理人员 | 16 | 2,202.74 | 137.67 | 14 | 1,472.95 | 122.75 |

数据来源：Wind

除美邦服饰外，2013 年、2014 年，发行人员工的平均薪酬分别为 5.87 万元、6.76 万元，与同行业、地区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相当。

## （七）社会保障情况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劳动法》的有关规定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享受权利并承担义务。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 1、社保缴纳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下属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9943 人，发行人社会保险缴纳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 缴纳情况 | | 员工人数 |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
|---|---|---|---|
| 已缴纳人数 | | 8,920 | 89.71% |
| 未缴纳人数 | 正在办理中员工 | 884 | 8.89% |
| | 自愿放弃缴纳社保员工 | 109 | 1.10% |
| | 已缴纳农保员工 | 30 | 0.30% |
| | **小　计** | **1,023** | **10.29%** |
| **合　计** | | **9,943** | **100.00%** |

正在办理中员工主要是新入职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社保员工主要是制造工厂及自营门店流动性较强的一线员工，其已向公司提交自愿放弃缴纳社保的说明。

### 2、公积金缴纳情况

| 缴纳情况 | | 员工人数 |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
|---|---|---|---|
| 已缴纳人数 | | 6,018 | 60.52% |
| 未缴纳人数 | 正在办理中员工 | 951 | 9.56% |
| | 未缴纳员工 | 2,974 | 29.91% |
| | **小　计** | **3,925** | **39.48%** |
| **合计** | | **9,943** | **100.00%** |

正在办理中员工主要是新入职员工。未缴纳员工主要是制造工厂及自营门店流动性较强的一线员工。发行人子公司太平鸟物流、宁波太平鸟制造、宜昌太平鸟制造、池州太平鸟制造已为有需要的员工提供职工宿舍。

## （八）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意见

宁波市海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违反国家及地方社会保险方面的法律、法规的情形，未受到行政处罚。宁波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确认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违反国家及地方公积金方面的法律、法规的情形，未受到行政处罚。

**（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太平鸟集团，实际控制人张江平、张江波兄弟承诺：如果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所在地有关社保主管部门及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对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任何期间内应缴的员工社会保险费用或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或者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被要求支付滞纳金或因此受到处罚的，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补缴，并承担相关罚款、滞纳金等费用。

## 十一、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江平、张江波先生和控股股东太平鸟集团均作出避免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的承诺，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二）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的主要股东和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作出了股份锁定、减持意向的承诺，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相关当事人的承诺事项”。

**（三）社保、公积金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江平、张江波先生和控股股东太平鸟集团均作出关于社保、公积金的承诺，具体参见本节“十、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遵守并履行了上述承诺。

**（四）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本次募集资金对公司每股收益的相关影响”之“（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

发行人是一家以零售为导向的多品牌时尚服饰公司，以“让每个人尽享时尚的乐趣”为使命，秉持“活出我的闪耀”的品牌主张，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中等价位的优质时尚服饰。

1995 年，张江平先生及创业伙伴们，以象征自由、快乐和美丽的和平鸽为原型，创建 PEACEBIRD 太平鸟品牌。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经营服饰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各类品牌服饰产品，包括 PEACEBIRD 女装、PEACEBIRD 男装、乐町 LED’IN 女装、MATERIAL GIRL 女装、AMAZING PEACE 男装、贝诗宝男装、Mini Peace 童装等多个品牌。具体如下：

### （一）发行人的女装品牌

#### 1、PEACEBIRD 女装

PEACEBIRD 女装的产品系列与设计风格如下：

| 品牌 | 目标客户 | 产品系列 | 设计风格 |
|---|---|---|---|
| PEACEBIRD 女装 | “时尚、活力、亚洲”、25-30 岁都市女性 | STYLE | 名媛风尚。STYLE 是专为具有优雅气质、充满女性魅力的消费者设计的品牌系列 |
| | | SHOW | 秀场造型。SHOW 是为具有强烈创新意识和独立意识的消费者设计的品牌系列 |
| | | STREET | 高街潮流。STREET 专为着装随性但追求有型、不断寻找新的形象来表达自己年青活力的消费者设计的品牌系列 |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PEACEBIRD 女装门店数量分别为 1146 家、1377 家和 1448 家；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59,502.23 万元、215,794.69 万元和 254,203.55 万元，2013 至 2015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6.24%。

**2、乐町 LED'IN 女装**

乐町 LED'IN 女装的产品系列与设计风格如下：

| 品牌 | 目标客户 | 产品系列 | 设计风格 |
|---|---|---|---|
| 乐町 LED'IN | "甜美、优雅、活力"、18-25 岁都市少女 | TIBI | 复古甜美、轻盈精巧、趣味的少女风 |
| | | LOVE | 优雅摩登，崇尚独特创意，打造艺术新浪潮的全新少女风 |
| | | COOL | 俏皮叛逆、帅气、小性感的少女风格 |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乐町 LED'IN 门店数量分别为 622 家、620 家和 696 家，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49,668.61 万元、64,565.00 万元和 78,478.70 万元，2013 至 2015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5.70%。

### 3、MATERIAL GIRL 女装

MATERIAL GIRL 品牌女装的产品系列与设计风格如下：

| 品牌 | 目标客户 | 产品系列 | 设计风格 |
|---|---|---|---|
| MATERIAL GIRL | "新潮、大胆、俏皮"、18-25 岁新时代少女 | STYLE | 明星气质、闪耀的新新少女风 |
| | | STREET | 街头、随性、独立精神的少女形象 |

公司于 2013 年引入美国纽约的 MATERIAL GIRL 品牌，作为初创品牌，截至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MATERIAL GIRL 品牌门店数量分别为 10 家、34 家和 57 家，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41.83 万元、2,048.57 万元和 4,825.54 万元。

**（二）发行人的男装品牌**

**1、PEACEBIRD 男装**

PEACEBIRD 男装产品系列与设计风格如下：

| 品牌 | 目标客户 | 产品系列 | 设计风格 |
|---|---|---|---|
| PEACEBIRD 男装 | “时尚、优雅、亚洲”、25-30 岁都市男性 | COLLECTION | 斯文系列。以高级剪裁为代表，倾力打造自信的都市男性形象 |
| | | CASUAL | 生活系列。以多种时尚元素融合，热衷于表达自由的男性形象 |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PEACEBIRD 男装门店数量分别为 950、1089 和 1139 家，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44,724.87 万元、180,146.43 万元和 208,381.96 万元，2013 至 2015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9.99%。

**2、赫奇服饰、AMAZING PEACE 男装**

赫奇服饰近年来尚未实现赢利，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赫奇服饰门店数量分别为 72 家、1 家和 0 家，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4,821.56 万元、3,606.77 万元和 291.20 万元。赫奇服饰原运营的品牌在品牌定位、产品开发、营销推广等方面存在不足，自 2013 年 7 月开始，公司对赫奇服饰进行调整，逐步关闭原有门店。同时公司针对 30-40 岁都市商务精英男性，创立具有轻奢风格的 AMAZING PEACE 品牌，2014 年 8 月，在杭州设立第一家 AMAZING PEACE 门店。至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AMAZING PEACE 品牌门店数量分别为 5 家和 13 家。

2015 年 1 月 13 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将赫奇公司注销，AMAZING PEACE 品牌由风尚男装运营。赫奇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注销。

AMAZING PEACE 男装定位于“品位、时尚、轻奢”30-40 岁时尚商务男士。

**3、贝诗宝男装**

贝诗宝男装定位于“舒适、品质、流行”25-40 岁大众男性。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贝诗宝男装门店数量分别为 177 家和 50 家，2013 年和 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4,081.06 万元和 3,468.17 万元。贝诗宝男装主要在大卖场销售。

近年来，贝诗宝男装缺乏成长性，门店数量不断减少；此外，该品牌与公司愿景和战略方向存在较大差异。为进一步优化品牌结构，专注于时尚服饰领域的发展，公司于 2015 年 1 月将贝斯堡 100%股权转让给宁波润尚服饰有限公司，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情况之（三）出售转让的公司——贝斯堡股权转让”。

### （三）发行人的童装品牌

Mini Peace 童装的定位与产品系列如下：

| 品牌 | 目标客户 | 产品系列 | 设计风格 |
|---|---|---|---|
| Mini Peace | “时尚、活泼”，4-10岁都市儿童 | 男童 | 时尚、童趣、玩味的都市男童 |
| | | 女童 | 时尚、优雅、梦幻的都市女童 |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Mini Peace 门店数量分别为 68 家、245 家和 441 家，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5,830.73 万元、14,806.62 万元和 31,089.45 万元，2013 至 2015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30.91%。2014 年，Mini Peace 已成功实现盈利，由初创品牌成长为新兴品牌。

根据 2016 年 2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由于童装品牌发展较快，根据公司经营战略需要，公司拟出资 5,000 万元现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宁波太平鸟悦尚童装有限公司，负责经营 Mini Peace 童装品牌的设计研发、生产采购、运营管理，2016 年 3 月 25 日已完成登记设立。

## 二、发行人所处服装行业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的行业为纺织服装、服饰业，行业代码为 C18。

### （一）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 1、行业监管情况

| 序号 | 监管机构 | 简介 |
| --- | --- | --- |
| 1 | 国家发改委 | 负责行业产业政策的制定、产品开发和推广的政府指导、项目审批和产业扶持基金的管理等 |
| 2 | 商务部 | 国内服饰行业进出口业务、特许经营业务的主管部门，负责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以及特许经营的监督管理等 |
| 3 | 工信部 | 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等 |
| 4 |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 制定行规行约，规范行业行为，建立行业自律机制，维护行业利益；向企业提供信息、咨询服务；综合协调纺织各行业之间经济技术关系，促进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推动横向经济联合与协作；组织开展行业对外技术经济协作与交流等 |
| 5 | 中国服装协会 | 研究行业的发展方向和战略，接受政府部门委托，拟定行业长远发展规划；向政府部门提出全行业的技术、经济政策和行业立法建议并协助政府贯彻实施；制定行规行约，建立行业自律机制，促进企业平等竞争；推动行业的科技创新等 |

#### 2、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1）主要法律法规

| 序号 | 法律法规 | 简介 |
| --- | --- | --- |
| 1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 自 1993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于 2000 年 7 月 8 日修订，是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明确产品质量责任的法律 |
| 2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 自 199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2013 年全面修订，是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规定消费者权利及经营者义务的法律 |
| 3 | 《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 | 自 2007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是规定特许经营活动、信息披露及法律责任等方面的法规 |
| 4 | 《零售商供应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 | 自 2006 年 11 月 15 日起施行，是规范零售商与供应商的交易行为，维护公平交易秩序的规章 |
| 5 | 《零售商促销行为管理办法》 | 自 2006 年 10 月 15 日起施行，是规范零售商的促销行为，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公平竞争和社会公共利益的规章 |

（2）主要产业政策

| 序号 | 产业政策 | 简介 |
| --- | --- | --- |
| 1 | 《关于加快推进服饰家纺自主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 | 2009 年 9 月，为推动服饰家纺自主品牌建设的进程，工信部、发改委、财政部等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服饰家纺自主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该意见指出加快推进服饰家纺自主 |

| | | |
|---|---|---|
| | | 品牌的主要措施：支持自主品牌服饰、家纺企业提高核心竞争力；加大服饰、家纺自主品牌保护力度等。 |
| 2 | 《关于进一步加强纺织企业管理的指导意见》 | 2009 年 9 月，为促进纺织服饰企业持续健康发展，工信部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纺织企业管理的指导意见》。该意见包括：加强企业管理的重要意义和总体要求；加强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和管理创新；加强基础管理；加强质量管理；加强营销管理；加强财务资金管理；加强成本管理等。 |
| 3 | 《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 2012 年 1 月，工信部发布了《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该规划提出了“十二五”纺织工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突出了结构调整、自主创新、品牌建设和可持续发展等重点内容，是未来五年纺织工业发展的指导性文件和实现纺织强国目标的行动纲领，也是纺织工业各行业和各地区编制规划的重要依据。 |
| 4 | 《关于“十二五”时期促进零售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 2012 年 1 月，商务部《关于“十二五”时期促进零售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鼓励专业店、专卖店、会员店连锁化经营，满足消费者个性化需求”，“促进零售企业由注重门店数量和营业面积扩张转向注重质量提升，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
| 5 | 《关于促进中国品牌消费的指导意见》 | 2012 年 12 月，商务部《关于促进中国品牌消费的指导意见》提出，“集中发展工厂店、折扣店、体验店和专卖店等新型业态”。 |
| 6 | 《商务部关于促进电子商务应用的实施意见》 | 2013 年 10 月，商务部印发《关于促进电子商务应用的实施意见》。该《意见》重点任务是：引导网络零售健康快速发展；加强农村和农产品电子商务应用体系建设；支持城市社区电子商务应用体系建设；推动跨境电子商务创新应用等。 |

**（二）国际服饰行业发展概况**

根据欧睿统计，近年来，全球成人服饰市场规模稳步增长，2014 年市场规模已达 9,407 亿美元。2014 年世界主要发达经济体增长低于预期，新兴市场增长放缓，全球成人服饰市场零售额实现 1.3%的增长。未来随着发达地区经济的好转以及发展中国家经济的稳定增长，将有希望进一步推动全球服饰市场,根据欧睿预测，预计未来五年全球成人服饰市场的零售额规模将实现 4.3%的复合年均增长，到 2019 年市场规模达到 1.13 万亿美元。

由于年轻一代的男性消费者越来越注重个人形象和着装，更加关注时尚流行趋势，预计未来成人男士服饰市场的增速快于女士服饰市场。根据欧睿预测，未来五年，全球成人男士服饰市场的零售额规模将实现 4.5%的年均复合增长，到 2019 年市场规模达到 4,770.30 亿美元，而同期全球成人女士服饰市场的零售额规模将达到 4.2%的年均复合增长，到 2019 年市场规模达到 6,528.81 亿美元。

在国际服饰行业中，发达国家凭借技术、品牌和供应链整合的优势，掌握着价值链中高附加值环节，占据着市场主动地位。国际知名服饰企业通过在全球范围内优化供应商的覆盖范围，将生产部分以外包方式转移到成本较低的发展中国

家，专注于提高品牌建设推广能力、产品设计能力，完善全球化的营销网络，传播最新的时尚潮流，获得领先的市场地位。发展中国家凭借劳动力成本、资源、贸易环境等比较优势，主要承接价值链中的制造环节。

根据欧睿统计，2014 年，西班牙的 Inditex 集团、瑞典的 H&M 公司和美国的 GAP 公司位列全球服饰终端零售额前三位。

### （三）发行人所处服饰行业的情况

#### 1、中国服饰行业概况

根据欧睿统计，2010-2014 年，中国成人服饰市场规模从 7,112 亿元增长至 10,090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 9.1%。未来中国服饰市场规模将继续扩大，根据欧睿预测，2015-2019 年，中国成人服饰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 6.2%，到 2019 年，我国成人服饰市场规模将达到 13,704 亿元。

#### 2、中国休闲服饰行业概况

成人服装主要分为正装、休闲装和运动装三个品类。其中，休闲服装涵盖的品类和所适用的场合最为广泛，是人们工作、学习、旅游、社交等的常用穿着。2014 年，中国成人休闲服装的市场零售额规模达到 5,824 亿元，较上一年增长 7.6%，占同期总体成人服装市场的 57.7%。

数据来源：Euromonitor Passport Database– Apparel and Footwear 2014，Euromonitor 根据案头研究和行业访谈所作估计。

注：成人服装，包括成人正装、休闲装以及运动装，但不包括内衣、睡衣、服装配饰。成人休闲服饰，主要包括夹克、休闲裤类、绵衫、T 恤衫、休闲衬衣、牛仔类等，但不包括

商务休闲装和服装配件。

### 3、中国中档休闲服饰行业概况

根据价格区间和整体定位可将休闲服装市场进一步细分为低档、中档和高档市场。其中中档休闲服装市场，以男式冬装外套为例，零售吊牌价格范围通常在500-2500 元之间，以女式冬装外套为例，零售吊牌价格范围通常在 500-2000 元之间。根据欧睿统计，2014 年国内成人中档休闲服装市场零售额规模同比增长约 8.9%，达到 2,057 亿元，其在成人休闲服装中的占比由 2010 年的 33.5%提升到 2014 年的 35.3%。

**数据来源：Euromonitor 根据案头研究和行业访谈所作估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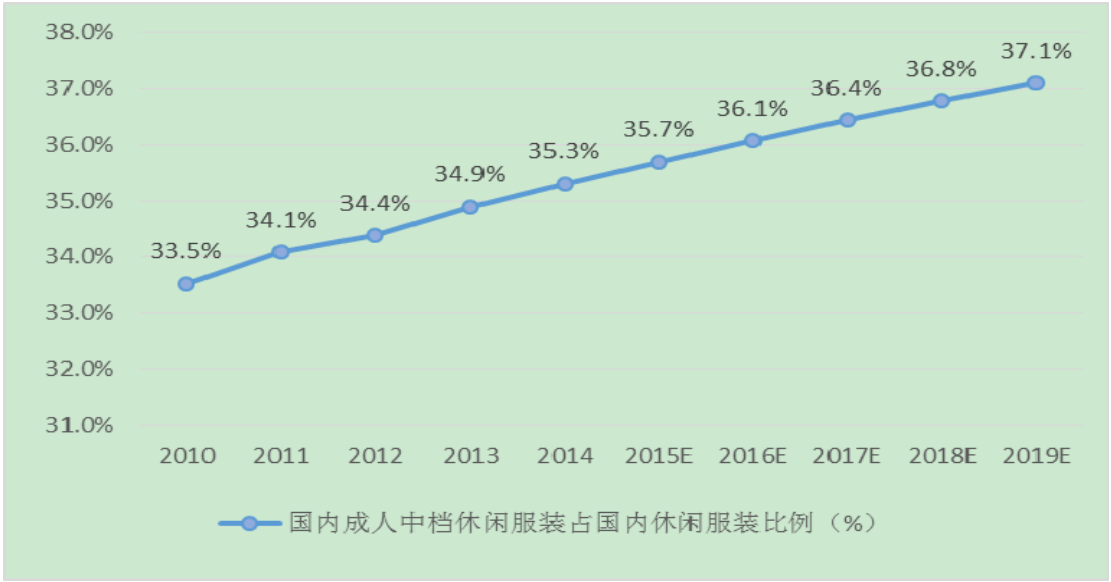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Euromonitor 根据案头研究和行业访谈所作估计

**4、中档休闲服饰主要消费群体情况**

中档休闲服市场规模大，品类丰富，产品线多，而且覆盖的消费群体范围广，主要针对年龄在 18-45 岁之间，追求个性、时尚、注重穿衣风格的消费群体。这一受众群体对新事物的接受能力高，具有一定的教育和收入水平，日常在社交、休闲、娱乐文化上的开支和所花费的时间也更多，会根据不同时尚潮流在应季的时间内采购一定量的服装用于日常穿着搭配。

总体而言，中档休闲服装的消费群体相对于低档休闲服装的客户群拥有更强的购买力，更高的客单价；而相较于高档休闲服，中档休闲服消费群体基数庞大，需求相对稳定，购买频率更高。

**5、女士中档休闲服饰市场**

中档休闲服饰价格适中、品牌和风格选择丰富、款式和搭配紧跟时尚潮流，因而拥有广大的女性消费者和较高的市场接受度。近年来，女士中档休闲服饰市场规模呈现不断发展壮大的态势。根据欧睿统计，2010-2014 年，女士中档休闲服饰市场规模从 859 亿元增长至 1,344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1.8%，高于女士服饰市场与女士休闲服饰市场整体增幅；预计 2015-2019 年，女士中档休闲服饰市场规模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8.1%，到 2019 年，其市场规模将达到 1,993 亿元，在女士休闲服饰市场规模的占比将进一步提升。

数据来源：Euromonitor 根据案头研究和行业访谈所作估计

### 6、男士中档休闲服饰市场

男士对于服饰的消费更加理性，更加注重产品品质和品牌形象，因此产品品质与品牌形象较高、选择丰富多样的中档休闲服饰更能满足男士对于服饰的消费需求。近年来，男士中档休闲服饰市场规模保持稳定增长。根据欧睿统计，2010-2014 年，男士中档休闲服饰市场规模从 467 亿元增长至 713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1.1%，高于男士服饰市场与男士休闲服饰市场整体增幅；预计 2015-2019 年，男士中档休闲服饰市场规模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7.9%，到 2019 年，其市场规模将达到 1,046 亿元，在男士休闲服饰市场规模的占比也将进一步提升。

数据来源：Euromonitor 根据案头研究和行业访谈所作估计

### 7、行业竞争格局

（1）海外企业竞争力强

从 2014 年零售额排名来看，在前 10 位的成人中档休闲服企业中，海外企业占据优势。海外企业在品牌知名度、品牌忠诚度维护、消费者体验营造、产品设计等方面具备一定优势。但近年来国内领先企业在门店扩张、借鉴国际品牌运营模式、创建自身品牌风格和品牌营销、供应链管理，以及加强客户体验等方面加大投入并取得长足进步。

（2）多品牌运营模式普遍

在排名前十位的中档休闲服饰企业中，很多都采用多品牌策略。这种经营模式不仅很好地迎合了现代社会追求个性、独立的时尚氛围，更凭借各品牌自有特色在各个细分市场中更好满足不同类型消费者的需求，培养有品牌忠诚度的客户群体。

（3）市场集中度趋于提升

2014 年中档休闲服饰市场排名前十位企业的零售额总计达 953.4 亿元，市场集中度为 46.4%，这两个数字较 2013 年分别增长了约 16%和提高了 3 个百分点，市场集中度趋于提高。领先企业优于行业平均的表现也成为市场进一步成长的主要推动因素之一。

领先企业保持快速增长有两个主要原因：一、部分企业主要通过门店数量的扩充实现销售额增长，通过向低线市场的渗透扩大其销售覆盖区域从而推动其整体零售额的增长；二、与此同时，也有一些企业通过推出更多子品牌或开始跨界经营，以满足更细分消费群体需求或扩大目标消费群体覆盖面来带动销售业绩。根据欧睿预测，国内中档休闲服市场的行业集中度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仍将呈现有所提升的态势。

（4）二三线市场成为竞争的主要焦点

随着一线城市服饰市场发展趋于成熟，越来越多的中档休闲服饰企业将未来的重心放在二三线市场，预计未来的竞争焦点将向二三线市场转移。近年来，国际服饰巨头不断在二三线城市开设门店，用于扩大其品牌在二三线城市的影响力，培养目标客户群，提升销售业绩。与此同时新兴的购物场所和设施的建立和完善，也将满足服饰企业渠道下沉的需求，未来的竞争格局将随着居民购买力的增长、对时尚关注度的提升、以及丰富的品牌进驻而日趋激烈。

**8、销售渠道**

目前国内服装的零售渠道主要分为实体门店销售模式和非实体门店销售模式。其中实体门店是传统的也是主要的服装销售渠道，包括百货商场、大卖场、服装专卖店等类型。根据欧睿统计，国内休闲服以及中档休闲服零售额超过 85%来自实体门店。

非实体门店的销售模式主要分为网络渠道和其他一些直销渠道（如电视购物），其中网络零售渠道近几年来保持高速增长。根据中国商务部相关统计，2014年国内网络购物交易额增长超过48.7%达2.81万亿元，已占到同期国内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10.3%。伴随着物流配送的逐步完善、支付便捷度和安全度的提高、网站运营的升级，目前网络销售在国内中档休闲服饰市场中已成为继百货商场和服装专卖店之后的第三大服装销售渠道，在未来具有非常大的发展潜力。与此同时，服装行业中的诸多领先品牌也都纷纷推出自己的网络门店，加大线上销售的投入，将推动网络渠道在服装零售各渠道中的占比进一步提高。

**9、国内服饰行业发展趋势**

（1）中档休闲服市场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

基于中国国内经济走势总体稳健，消费者购买力不断提高，零售业态愈加丰富和活跃，以及二三四线城市所拥有的巨大发展潜力，国内外中档服装企业或通过将渠道下沉至更低线的市场以实现销售区域的扩张，或通过提升运营管理能力实现内生式增长来增加其在中国的销售业绩。

另一方面，随着更多新品牌的进入，以及现有品牌进行更有针对性的产品线和品牌细分，市场细分化的趋势明显，各品牌努力通过更精准的客户定位、广泛的区域覆盖、有力的品牌宣传在细分市场中取得更好的销售业绩，从而推动整体市场规模的持续扩张和消费升级。根据欧睿预计，2015年-2019年国内中档休闲服市场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超过8.0%。

（2）消费日益个性化、差异化，市场进一步细分

随着国内消费者购买力提升以及对时尚资讯的获取渠道愈加丰富，消费者对于服装的个性化、差异化的购买需求也日益明显。为适应这一需求变化，国内中档休闲服装市场的细分化的趋势日益显著，有利于服装品牌实现更准确的顾客定位和产品宣传扩大市场份额。以西班牙的Inditex集团为例，其在华拥有Zara，Pull&Bear，Bershka，Stradivarius，Massimo Dutti，Oysho等多个针对不同消费群体的服装品牌。

（3）快速时尚化能力成为中档休闲服装企业竞争重要因素

随着快时尚的代表品牌 Zara, H&M 等相继进入中国，并加速在国内的扩张，快时尚的概念逐渐被中国消费者所接受。快时尚主要有时尚风格更新速度快、价格相对适中、搭配种类繁多、永远追随潮流等特点，很大程度地满足了国内年轻消费群体对于个性和国际时尚的追求，也同时使得这些快时尚品牌在中国获得了快速的发展和消费者的认可。

在这种服装潮流风格多变、新品更新迅速的消费环境中，消费者的购买频率和购买热情往往被迅速调动起来，增加了他们在服装上的消费，所以快速时尚化的能力，即迅速把握国际服装潮流、推出精准定位的服装产品的能力将成为中档休闲服装企业未来必须具备的重要竞争力。

（4）通过品牌间合作提升品牌形象和客流量

品牌间竞争激烈，同质化现象突出是中档休闲服市场的特点之一。为突出差异化，一些品牌开始积极寻求能够相互借力的合作伙伴，甚至进行跨界合作，推出品牌联名产品。通过品牌联名，品牌商可为顾客提供更新颖的购物体验，为品牌注入更多的时尚新元素，使其与众不同，提升品牌形象和关注度。

（5）利用新媒体增加产品宣传和促销

由于中档休闲服市场主要消费者的年龄层次对于网络的依赖程度较高，因此利用社交媒体如微博、微信等进行产品宣传成为时下及未来流行的一种营销手段。通过将品牌活动，产品上新和促销信息不定期的进行网络曝光和推送，让消费者及时了解到产品更新和门店活动的最新消息，加深品牌在消费者心中的印象。此外，通过在社交网络平台与消费者互动，例如晒买家秀，推广微电影等，调动消费者参与品牌活动的积极性，为线上和线下门店带来更多的流量。

（6）O2O 或将是未来销售新趋势

O2O 将线下的销售机会与互联网结合，将是未来服装品牌的销售新趋势。随着互联网高速发展，基于无线移动设备的 O2O 模式已成为国内零售业的主要销售模式发展方向之一，并对服装零售业开始产生深刻影响。

**（四）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品牌壁垒**

知名品牌的树立是企业长期经营积累的结果，建立具有一定知名度、美誉度和忠诚度的品牌需要企业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在中档休闲服饰行业，消费者可选择的品牌众多，知名品牌均已拥有了相对稳定的目标客户群体。对于新进入者而言，培育品牌知名度和维持品牌运营的竞争压力较大，要突破市场已有品牌形成的壁垒，需要有更大的投入。

**2、研发设计壁垒**

产品设计和研发能力是决定消费者对品牌接受度的重要因素。中档休闲服饰市场对流行时尚较为敏感，企业需精准把握流行趋势和时尚潮流，通过研发设计款式丰富的产品快速响应市场，这需要企业打造专业化研发设计团队并持续进行投入，不断提高自身的产品设计及创新能力，从而形成了研发设计壁垒，为新进入者设置了障碍。

**3、渠道壁垒**

建立完善的终端营销网络为品牌服饰企业最主要的销售方式，而营销网络的铺设需要耗费巨大的资金成本和时间成本。此外，优质门店资源为各企业争夺之重点，往往比较稀缺。现有品牌相比新品牌知名度高，更易获得优质门店资源，在销售渠道合作中拥有更大的议价能力，这造成了新进入者的渠道壁垒。

**4、管理能力壁垒**

在休闲服饰行业中，管理能力体现在内部流程的优化和对产业链上下游全面有力的掌控，如把握时尚潮流高效研发、快速生产采购优质产品、成本和费用的控制、大量终端营销网点的管理等方面。企业管理能力已成为制约提高企业竞争力、影响企业发展的重要因素。本行业新进入者较难在短时期内达到较高的管理水平。因此，管理能力是进入本行业的障碍之一。

**（五）行业利润水平变动趋势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变动及与同行业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 公　司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美邦服饰 | 44.02% | 45.17% | 44.63% |
| 森马服饰 | 37.66% | 36.06% | 35.35% |
| 海澜之家 | 40.27% | 39.89% | 43.59% |
| 卡宾 | 46.18% | 42.07% | 41.31% |

| | | | |
|---|---|---|---|
| 拉夏贝尔 | 68.15% | 68.65% | 68.81% |
| **平均** | **47.26%** | **46.37%** | **46.74%** |
| **发行人** | **54.24%** | **53.51%** | **51.82%** |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率变动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 公　司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美邦服饰 | -6.86% | 2.20% | 5.14% |
| 森马服饰 | 14.20% | 13.35% | 12.36% |
| 海澜之家 | 18.66% | 19.28% | 10.74% |
| 卡宾 | 21.11% | 21.38% | 20.67% |
| 拉夏贝尔 | 7.24% | 6.54% | 6.64% |
| **平均** | **10.87%** | **12.55%** | **11.11%** |
| **发行人** | **9.03%** | **8.62%** | **5.50%** |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由于不同企业品牌定位、经营模式和发展阶段不同，企业间的利润水平存在较大差异。

###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1）行业政策的鼓励支持

纺织服装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传统支柱产业、重要的民生产业和国际竞争优势明显的产业，为鼓励支持行业发展，国家出台一系列方针政策，为行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有利于行业长远健康发展。这些政策包括包括《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关于加快推进服饰家纺自主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纺织企业管理的指导意见》、《关于“十二五”时期促进零售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促进中国品牌消费的指导意见》等。

（2）城镇化进程带动消费增长

由于农村和城市的生活环境、社会保障制度以及消费环境存在较大差异，农村居民在衣着方面的消费需求显著低于城镇居民。根据《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农村居民人均衣着支出是城镇居民的 18%。随着城镇人口数量的持续增长，城镇化率不断提高，将对服饰消费产生巨大的拉动作用。2010 至 2014 年，

我国城镇人口数量由 6.70 亿增长至 7.49 亿，城镇人口占总人口比例由 49.9%增长至 5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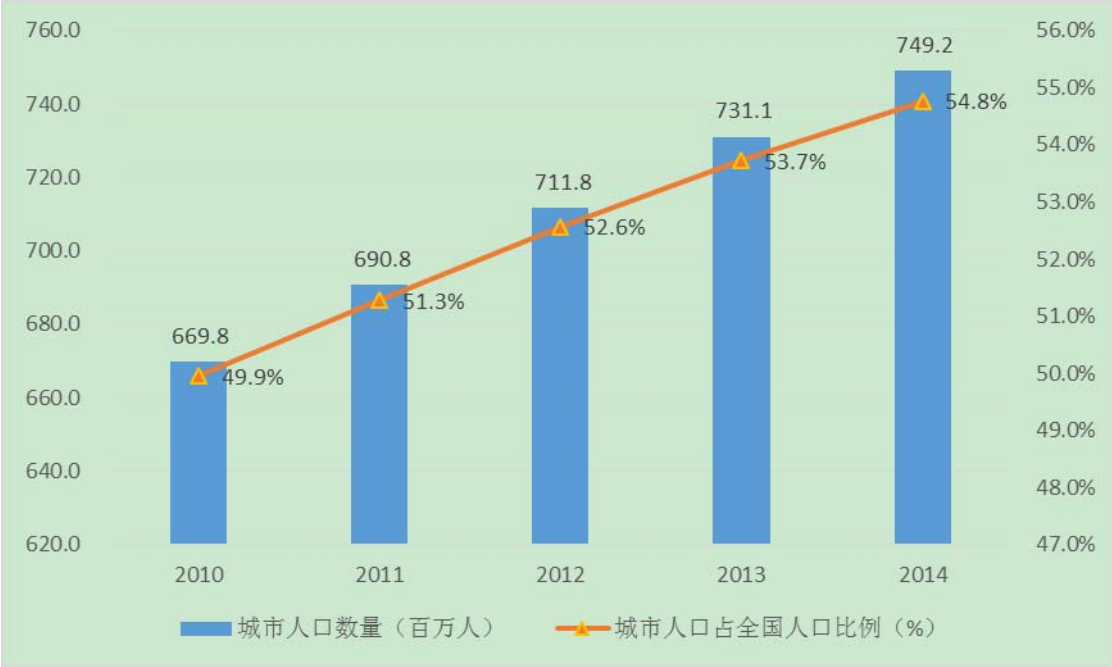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3）居民购买力的不断提升和消费理念的改变

我国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在近年来实现快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在 2011 年首次突破 20,000 元大关，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 2010 年 19,109.4 元增长到 2014 年 28,844.0 元，而与此同时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也由 5,919.0 元增长到 9,892.0 元，实现了快速增长。

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居民收入水平的全面促进了消费的升级换代，就服装市场而言，基础功能性消费正逐步升级为个性化和享受型消费，并体现在两个层面，首先，城市居民对更高层次服装产品和品牌的需求，消费者对产品和品牌的功能性需求渐渐让位于个性、情感需求，对服装消费已不仅仅满足衣着御寒的需求，更多的是一种品牌消费、文化消费、时尚消费；其次，由持续的城市化进程所带来的对中档服装的需求基数的不断提高，农村居民的潜在需求得到进一步释放和升级。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4）服饰制造业产能充足

我国纺织服饰行业已形成完整、贯通的产业链，在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等地区拥有大量的面、辅料供应商和成衣厂商，具有强大的各类面料和各种辅料、配饰的加工能力，产业链上游的原材料丰富、产能充沛、产品线丰富，涵盖各类服饰品种。凭借丰富的原材料供应、较高的劳动力素质，我国已成为世界服饰制造主要基地，充足的产能可为自主服饰品牌的发展壮大提供有力支持。

**2、不利因素**

（1）市场竞争日益激烈

国际知名服饰企业，在资金实力、研发力量、技术、供应链整合、品牌知名度与市场营销方面具有显著优势，近年来纷纷加大中国市场开拓力度，与国内服饰企业展开竞争。我国纺织工业面临发达国家在产业链高端、发展中国家在产业链低端的双重竞争将更加激烈。此外，国内中档休闲服饰品牌也不断扩充渠道规模，提高品牌影响力，市场的竞争日趋激烈。

（2）宏观经济波动

服饰类产品与食品等其它日常消费品相比，需求价格弹性较大，易受宏观经济影响。目前，发行人品牌服饰产品的销售市场在国内。近年来，中国 GDP 增幅较之前长期两位数相比，总体趋缓。如宏观经济增长进一步放缓或停滞，消费

者预期收入下降，将很可能降低服饰消费频次，减少服饰消费金额，进而制约服饰类产品的市场需求。

### （七）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 1、产品设计能力

全球服饰市场的时尚及潮流中心为法国、意大利等欧洲国家，北美及日韩等也具有较强影响力，其他国家及地区大多处于潮流跟随状态，国内休闲服饰行业的设计能力总体上与国外时尚大国存在一定的差距。近年来，国内企业通过参与国际服饰市场考察，国际服饰时尚交流活动，与国际知名设计机构合作，聘请国际优秀设计师等方式，不断学习积累，提升设计能力，逐步缩小与国际领先企业的差距。

#### 2、零售体验设计能力

随着人们消费观念的逐渐转变，购物活动不仅是一种交易，也是一种时尚的生活方式，消费者希望在购物中得到优质的体验。由于消费者主要通过进入终端零售门店购买商品，良好的零售体验可提高消费者购物的可能性、提升消费者购买频次和金额。零售体验设计能力体现在店务设计与装修、货品陈列、广告宣传等多方面。目前国内大部分企业处于成长阶段，在零售体验设计经验和能力方面与国际领先企业存在差距。

#### 3、供应链管理能力

伴随中国与全球经济一体化全面接轨，整个服饰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时尚潮流变化加快、服饰流行周期越来越短，这要求供应链体系由过去的大规模制造并批发体系，转变为建立小批量、多批次、快出货的体系，增加供应链的弹性，提高信息反馈及供应能力。国际领先品牌对供应链管理水平较高，国内品牌总体存在较大差距。

#### 4、信息管理系统的建设

优秀的品牌服饰企业需要一个强大的信息管理系统。信息管理系统使服饰企业可以更及时有效地管理产品开发、生产采购、出入仓库、配送运输、分销零售和财务活动，并建立数据仓库，进行商业智能分析，从而极大地提高价值链中各

个环节之间的沟通和协调能力，并提高整体运营效率。信息管理系统正在成为行业不可或缺的重要管理工具。

**（八）行业主要经营模式**

目前，我国服饰行业主要通过外包加工、自主生产或两者相结合的模式进行产品的生产和采购；以直营零售、特许加盟、代理销售等单独或相结合的模式进行产品的销售。

**（九）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本行业属日常消费品，受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影响。

我国幅员辽阔，不同地域的人们穿着因气候、体格身形、习俗及其它方面存在较大差异。如北方地区由于四季分明，对服饰产品的需求比较多样化；华南地区一年之中气候差异较小，对服饰产品的需求差异较小；西部干旱地区与东南部潮热地区也存在较为明显的差异。

此外，我国沿海地区与中西部内陆地区、城市与农村地区之间经济发展不平衡。由于不同地区居民收入水平和消费理念的差异，在经济发达地区，消费者购买力较强，时尚敏感度高；而在中西部等经济欠发达地区及农村，消费者购买力较弱，时尚敏感度较低。

我国品牌服饰行业下半年的销售额通常高于上半年，主要原因系秋冬季服饰相比春夏季服饰普遍品类多、单价高。从产品收入结构来看，秋冬装在整年的产品销售收入中所占比重较大，营业收入和收益一般均呈现下半年高而上半年低的态势，因而服饰业务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十）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发行人所处行业，上游是面、辅料生产及成衣制造行业。在上游行业的供给方面，我国在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等地区拥有大量的面、辅料供应商和成衣厂商，具有强大的面料和辅料、配饰的加工能力，产业链上游的原材料丰富、产能充沛、产品线丰富，涵盖各类服饰品种，可为中档休闲服饰行业产品设计和外包加工提供可靠保障。

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下游为终端消费者，客户群体广泛。随着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的逐步推进、居民消费观念的逐渐转变及购买力的不断提升，未来中档休闲服饰消费增长空间较大，市场前景广阔。

### （十一）发行人的出口业务

公司未直接在境外生产经营，公司的品牌产品未直接对外出口。报告期内，公司制造子公司接受少量外贸订单，从事少量加工出口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业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出口 | 2,095.12 | 0.36% | 3,843.54 | 0.78% | 2,120.93 | 0.56% |

##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一）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情况

#### 1、发行人在行业总体竞争地位

根据欧睿统计，发行人在 2014 年中国中档休闲服饰市场中排名第五。2014 年中国中档休闲服饰市场排名前十的企业如下：

| 排名 | 名称 | 主要品牌 |
|---|---|---|
| 1 | 绫致时装(天津)有限公司 | Jack&Jones, Selected, Only, Vero Moda |
| 2 | 迅销（中国）商贸有限公司 | Uniqlo, GU |
| 3 | 中国衣恋集团 | E-land, Teenie Weenie, Roem, Scofield, Prich, So Basic, SCAT,TERESIA,WHO.A.U, GEROLAMO, Hunt,Plory, SPAO, MIXXO |
| 4 |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La Chapelle, La Chapelle sport, Candie's, La Chapelle Homme, 7.Modifier, La babite |
| **5** | **发行人** | **PEACEBIRD，乐町 LED'IN，MATERIAL GIRL** |
| 6 | 赫基中国服饰贸易 | Ochirly, Five Plus, TRENDIANO |
| 7 | 飒拉商业有限公司 | Zara, Pull & Bear, Bershka, Stradivarius |
| 8 | 海恩斯莫里斯（上海）商业有限公司 | H&M, Cheap Monday, Monki |
| 9 | 宁波合和杰斯卡服饰有限公司 | GXG, gxg jeans |
| 10 | 马克华菲(上海)商业有限公司 | Mark Fairwhale, Fairwhale Jeans, Fairwhale SHAKE, F.C.U. |

数据来源：Euromonitor 根据案头研究和行业访谈所作估计

注：（1）排名根据 2014 年总零售额计算

（2）零售额是指在中国销售的中档成人休闲服饰零售价值（含增值税）

（3）上表所列领先企业销售份额及排名主要基于欧睿通过案头研究和行业访谈所作估计。部分企业包括上市公司有公开其审计后的销售数据，但该数字通常情况下并不能细分到本研究所特指的产品类别或渠道范围。对于这些公司以及排名中并未上市的企业的行业排名

及市场份额，欧睿主要通过行业访谈、案头研究等不同来源信息的收集、比较、分析进行估计，以尽可能达到行业共识（而不仅仅依赖公司自己提供的数字）

根据欧睿统计，在 2014 年国内中档休闲服饰品牌企业中，排名居前的企业大多为国际知名服饰巨头，发行人排名位列第五位。以发行人为代表的国内自主品牌服饰企业，通过差异化的品牌定位，逐步提升的自主设计与研发能力以及日趋完善的营销网络，得到了快速发展。2014 年，发行人在国内中档休闲服饰市场的占有率为 3.5%。

公司旗下的男女装品牌均衡协同发展。2014 年发行人在中国女士、男士中档休闲服饰市场中均位列第六。在整个行业中，同时在女士、男士中档休闲服饰市场中位列前十的企业只有五家，除发行人外，其余均为国际知名服饰巨头。

**2、发行人女装的市场竞争地位**

根据欧睿统计，发行人在 2014 年中国女士中档休闲服饰市场中排名第六。2014 年中国女士中档休闲服饰市场排名前十的企业如下：

| 排名 | 名称 | 主要品牌 |
|---|---|---|
| 1 | 绫致时装(天津)有限公司 | Only, Vero Moda |
| 2 |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La Chapelle, La Chapelle sport, Candie's, 7.Modifier, La babite |
| 3 | 中国衣恋集团 | E-land, Teenie Weenie, Roem, Scofield, Prich, So Basic, SCAT,TERESIA,WHO.A.U,GEROLAMO, SPAO, MIXXO |
| 4 | 赫基中国服饰贸易 | Ochirly, Five Plus |
| 5 | 迅销（中国）商贸有限公司 | Uniqlo, GU |
| **6** | **发行人** | **PEACEBIRD，乐町 LED'IN, MATERIAL GIRL** |
| 7 | 飒拉商业有限公司 | Zara,Pull & Bear, Bershka, Stradivarius |
| 8 | 海恩斯莫里斯（上海） 商业有限公司 | H&M, Cheap Monday, Monki |
| 9 | 上海英模特制衣有限公司 | Etam,Etam Weekend,ES, E&joy |
| 10 | 百家好（上海）时装有限公司 | Basic House, Mind Bridge, Voll, Jucy Judy |

数据来源：Euromonitor 根据案头研究和行业访谈所作估计

**3、发行人男装的行业竞争地位**

根据欧睿统计，发行人在 2014 年中国男士中档休闲服饰市场中位列第六。2014 年中国男士中档休闲服饰市场排名前十的企业如下：

| 排名 | 名称 | 主要品牌 |
|---|---|---|
| 1 | 绫致时装(天津)有限公司 | Jack&Jones, Selected |
| 2 | 迅销（中国）商贸有限公司 | Uniqlo |

| | | |
|---|---|---|
| 3 | 宁波合和杰斯卡服饰有限公司 | GXG, gxg |
| 4 | 马克华菲(上海)商业有限公司 | Mark Fairwhale, Fairwhale Jeans, Fairwhale SHAKE |
| 5 | 卡宾服饰（中国）有限公司 | Cabbeen Lifestyle, Cabbeen Urban |
| **6** | **发行人** | **PEACEBIRD** |
| 7 | 飒拉商业有限公司 | Zara, Pull & Bear, Bershka |
| 8 | 海恩斯莫里斯（上海） 商业有限公司 | H&M, Cheap Monday |
| 9 | 利惠商业贸易有限公司 | Levi's |
| 10 | 恒德利服装有限公司 | Lee, Wrangler |

数据来源：Euromonitor 根据案头研究和行业访谈所作估计

### （二）同行业其他企业情况

国内中档休闲服饰行业目前整体处于充分竞争状态，国际和国内品牌众多，竞争较为激烈。同行业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 企业名称 | 开始在中国经营年份 | 2014 年市场占有率 | 网址 |
|---|---|---|---|
| 绫致时装(天津)有限公司 | 1996 | 15.60% | www.bestseller.com.cn |
| 迅销（中国）商贸有限公司 | 2006 | 5.00% | www.uniqlo.cn |
| 中国衣恋集团 | 1994 | 4.50% | www.cn.eland.com |
|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2001 | 4.40% | www.lachapelle.cn |
| **发行人** | **1995** | **3.50%** | www.peacebird.com |

数据来源：Euromonitor 根据案头研究和行业访谈所作估计

### （三）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 1、品牌梯度优势

（1）品牌组合多重梯度，有效覆盖目标客户群

公司品牌组合在性别、年龄、价格上存在梯度，可伴随消费者年龄的增长、消费倾向的变化，在其成长的不同阶段，持续满足其消费需求，增加产品对消费者的黏性。

年龄梯度。Mini Peace 品牌定位于 4-10 岁都市儿童。乐町 LED'IN 和 MATERIAL GIRL 定位于 18-25 岁的都市少女，公司的核心品牌 PEACEBIRD 以 25-30 岁都市女性和男性为核心目标，AMAZING PEACE 定位于 30-40 岁的时尚商务男士，公司品牌组合有效覆盖 18-40 岁消费群体。

价格梯度。在公司的女装品牌中，PEACEBIRD 女装与乐町 LED'IN 和 MATERIAL GIRL 的产品价格存在梯度；在公司的男装品牌中，PEACEBIRD 男装与 AMAZING PEACE 的产品价格存在梯度。公司多品牌组合之间的价格梯度，

可连贯目标消费群的价格接受区间，满足细分市场消费者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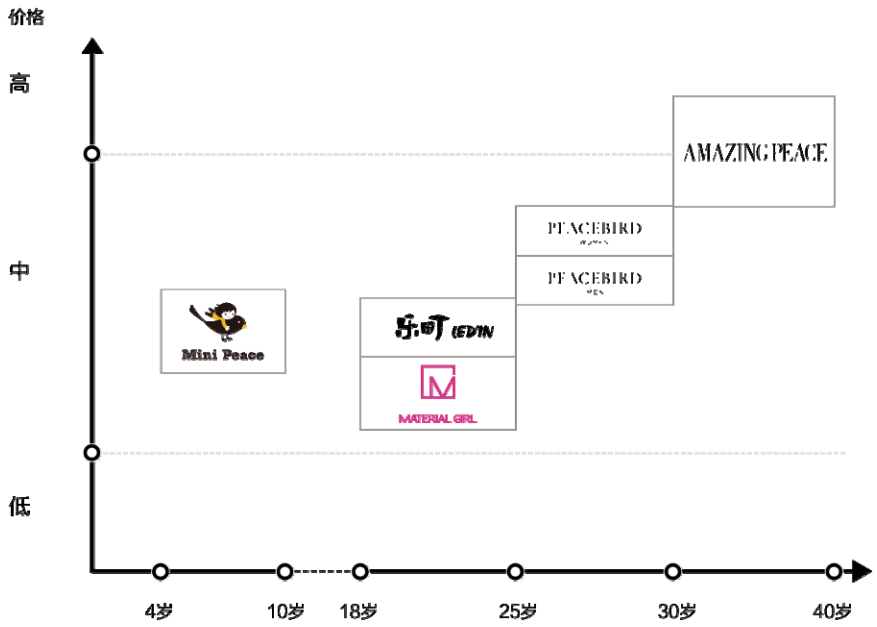


（2）品牌发展存在梯度，具备滚动式发展潜力

公司创始人最早于 1995 年创建 PEACEBIRD 品牌，经过多年的经营，已积累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拥有了较大的客户群，成长性及盈利性较好，成为公司的核心品牌。在此基础上，公司运用强大的品牌复制能力，建立独立的品牌运作团队，输送成熟的管理理念和运营模式，培育新的品牌独立运营。

2008 年，PEACEBIRD 女装增设乐町产品系列，2010 年成立乐町服饰事业部，独立运营乐町品牌。该品牌成长迅速，持续盈利。2011 年，公司创立 Mini Peace 童装品牌，目前 Mini Peace 品牌由太平鸟童装事业部运营管理，2014 年以来已实现盈利。

2013 年，公司与 ICL-Material Girl Limited 合作，引入了美国纽约都市少女装品牌 MATERIAL GIRL，目前由玛蒂丽尔事业部运营；2014 年，公司创立具有轻奢风格的 AMAZING PEACE 男装，目前由太平鸟男装事业部培育发展。AMAZING PEACE、MATERIAL GIRL 等初创品牌均定位于具有较大潜力的细分市场，目前处于品牌发展初期，随着品牌运营的逐步成熟和完善，未来将与其他品牌一起推动公司发展。

| 品牌 | 创立时间 | 发展阶段 | 门店数量 2015.12.31 | 2015 年收入（万元） | 盈利情况 |
|---|---|---|---|---|---|
| PEACEBIRD 女装 | 1997 年 | 核心品牌 | 1448 | 254,203.55 | 盈利 |
| PEACEBIRD 男装 | 1995 年 | 核心品牌 | 1139 | 208,381.96 | 盈利 |
| 乐町 LED'IN 女装 | 2008 年 | 新兴品牌 | 696 | 78,478.70 | 盈利 |
| Mini Peace 童装 | 2011 年 | 新兴品牌 | 441 | 31,089.45 | 盈利 |
| MATERIAL GIRL 女装 | 2013 年 | 初创品牌 | 57 | 4,825.54 | 未盈利 |
| AMAZING PEACE 男装 | 2014 年 | 初创品牌 | 13 | 687.45 | 未盈利 |

公司已形成了核心品牌、新兴品牌、初创品牌三个不同发展梯度、结构合理的品牌组合，具备滚动式发展的潜力和优势。

**2、商品企划及设计研发优势**

公司品牌设计研发团队通过不断调研国内市场，及时洞察目标消费者的需求，高频次考察全球时尚都市，与生产供应商密切合作，设计研发出国际前沿流行的深受目标消费者喜爱的优质产品。

公司各品牌研发创新能力强大，报告期，年均开发超过 8,000 款色新品投放市场，公司投放市场的服装款色数量如下：

| 年份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上市服装新款色数量 | 8,632 | 8,254 | 7,846 |

注：上市服装新款色数量为进入终端门店进行销售的不同新款色的数量

同时，公司采用高频率的上货波段将新款色送达门店，不断吸引消费者的造访。2015 年，PEACEBIRD 女装上新品 36 波段，PEACEBIRD 男装上新品 32 波段，乐町 LED'IN 上新品 36 波段，Mini Peace 童装上新品 28 波段。零售门店确保平均每 1-2 周上一次新品。多波段上货，可保持门店商品的高新鲜度，确保门店商品的时尚度，增加消费者门店造访次数，有效推动门店零售业绩。

**3、以零售为导向的商业运营优势**

公司借鉴国际领先品牌服饰企业的 SPA 运营模式，结合国内市场情况，建立了有自己特色以零售为导向的商业运营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公司直营销售占比高。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943 家直营门店，直营收入（包括线上及线下）占品牌服饰运营业务收入的 52.34%。直营销售有利于品牌切身洞察消费者的真实需求及其变化，有助于品牌快速有效地开发时尚潮流的优质平价的产品。

（2）公司实行小区域、网格式的扁平化营销网络管理模式。公司对加盟、代理商实行细化到市、县的小区域，除个别省市，公司不发展省级总代理和二级代理。公司一般在直辖市、省会城市及经济发达城市开设直营门店，在其他市场主要采取加盟或代理模式开设门店。直营店与加盟、代理店保持合理比例同步发展，既能保持对核心城市营销网络的管控能力，又可充分利用加盟、代理商资源。

（3）公司与加盟商的共赢机制。服饰行业普遍存在部分换季后未售罄的货品。为保障加盟商利益，同时维护公司品牌形象，公司一般给予加盟商每季订货货 15%的退货权。该共赢机制降低加盟商的运营风险，提高加盟商的积极性。

（4）公司统一规范各类门店的管理，涵盖门店拓展标准，门店装修、商品陈列、商品管理、门店运营和店员培训等各方面，以保持全国各地统一的门店形象，为消费者提供一致的最佳购物体验。为此，公司建立 DRP 信息系统覆盖终端门店，实时收集门店的营运数据，及时分析门店营运数据，指导各个职能持续改善，通过门店运营更好地服务消费者，提升门店零售业绩。

**4、“四轮驱动”的渠道优势**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建立遍布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营销网络，拥有门店 3794 家。由于不同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和商业业态存在差异，因此，公司综合运用街店、百货商场店、购物中心店等各类实体销售渠道，充分发挥各渠道特点与优势。

公司不同渠道零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类 型 | 2015 年度 | | 2014 年度 | | 2013 年度 | |
|---|---|---|---|---|---|---|
| | 零售额 | 占比 | 零售额 | 占比 | 零售额 | 占比 |
| 街店 | 250,241 | 28.41% | 248,311 | 32.87% | 226,725 | 39.31% |
| 百货商场店 | 326,312 | 37.05% | 287,989 | 38.12% | 220,465 | 38.22% |
| 购物中心店 | 193,147 | 21.93% | 149,583 | 19.80% | 88,771 | 15.39% |
| 网上销售 | 111,051 | 12.61% | 69,570 | 9.21% | 40,816 | 7.08% |
| **合 计** | **880,751** | **100.00%** | **755,453** | **100.00%** | **576,777** | **100.00%** |

注：零售额是门店销售商品给最终消费者的含税交易额，门店零售额数据取自公司 DRP 系统

目前，公司已形成街店、百货商场店、购物中心店、网上销售为核心的“四轮驱动”渠道优势。主要体现如下几个方面:

（1）街店、百货店是服饰行业的传统销售渠道，公司在传统销售渠道发展良好。报告期内，公司街店零售额持续增长，销售占比逐年下降。百货店零售额持续较高增长，销售占比保持稳定。

（2）购物中心异军突起。近年来，商业零售业态发生较大变化。购物中心因其集购物、餐饮、文化、娱乐等多种功能于一体，为消费者提供一站式服务，得到迅速发展，顺应此潮流，公司在购物中心开设门店实现的零售额从 2013 年的 88,771 万元增长至 2015 年的 193,147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7.51%。

（3）公司积极发展电商业务，将线上和线下销售有机结合，网上销售实现的零售额从 2013 年的 40,816 万元增长至 2015 年的 111,051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64.95%。由于公司电商业务持续健康规范发展，公司电商子公司被商务部授予“2013-2014 年度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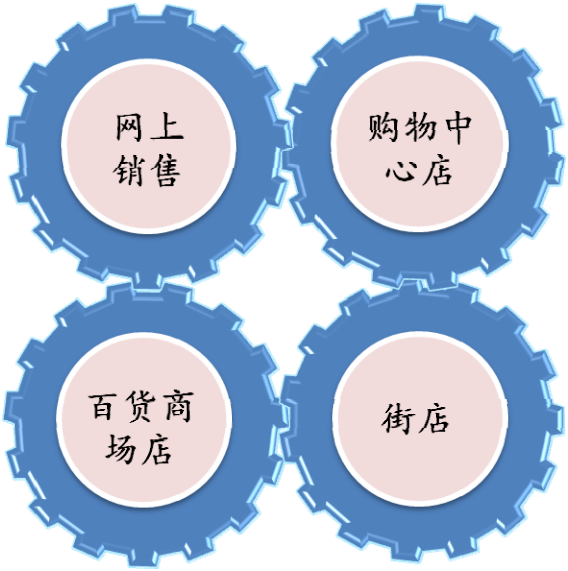


**（四）发行人的竞争劣势**

**1、营销网络布局亟需优化，且在核心商圈的覆盖面有限**

在浙江、江苏、安徽、山东等省份，公司的门店数量较多、网点密集度高。但在其他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公司的门店相对较少，市场辐射能力不强，公司营销网络的布局有待进一步优化。另外，公司虽然拥有遍布全国的门店，但直营门店在核心商圈的覆盖面仍然有限，掌控的优质门店资源存在不足，公司的品牌形象和影响力尚未得到充分体现。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门店在全国分布情况如下：

| 省级政区 | PEACEBIRD 女装 | PEACEBIRD 男装 | 乐町 LED'IN | Mini Peace | MATERIAL GIRL | AMAZING PEACE | 合计 |
|---|---|---|---|---|---|---|---|
| 浙江 | 146 | 190 | 108 | 102 | 15 | 8 | **569** |
| 江苏 | 160 | 131 | 75 | 66 | 5 | 0 | **437** |
| 安徽 | 118 | 98 | 51 | 31 | 4 | 0 | **302** |
| 山东 | 126 | 59 | 44 | 37 | 6 | 3 | **275** |
| 河北 | 107 | 39 | 51 | 10 | 2 | 0 | **209** |
| 辽宁 | 75 | 43 | 53 | 18 | 8 | 0 | **197** |
| 湖北 | 71 | 68 | 37 | 21 | 0 | 0 | **197** |
| 河南 | 90 | 53 | 14 | 23 | 4 | 0 | **184** |
| 四川 | 24 | 52 | 41 | 23 | 0 | 0 | **140** |
| 湖南 | 37 | 35 | 38 | 7 | 0 | 0 | **117** |
| 江西 | 37 | 46 | 19 | 10 | 0 | 0 | **112** |
| 内蒙古 | 59 | 25 | 18 | 5 | 1 | 0 | **108** |
| 陕西 | 53 | 32 | 14 | 13 | 0 | 0 | **112** |
| 黑龙江 | 55 | 27 | 12 | 1 | 1 | 0 | **96** |
| 广东 | 28 | 41 | 0 | 12 | 0 | 0 | **81** |
| 福建 | 24 | 32 | 11 | 8 | 0 | 0 | **75** |
| 重庆 | 30 | 26 | 15 | 4 | 1 | 0 | **76** |

| | | | | | | | |
|---|---|---|---|---|---|---|---|
| 贵州 | 15 | 17 | 21 | 1 | 0 | 0 | **54** |
| 上海 | 19 | 10 | 3 | 15 | 1 | 1 | **49** |
| 吉林 | 16 | 7 | 21 | 1 | 4 | 0 | **49** |
| 山西 | 44 | 11 | 5 | 9 | 2 | 1 | **72** |
| 甘肃 | 27 | 16 | 12 | 3 | 0 | 0 | **58** |
| 北京 | 10 | 11 | 14 | 10 | 2 | 0 | **47** |
| 云南 | 19 | 17 | 3 | 1 | 1 | 0 | **41** |
| 天津 | 14 | 4 | 3 | 0 | 0 | 0 | **21** |
| 宁夏 | 19 | 11 | 1 | 1 | 0 | 0 | **32** |
| 新疆 | 14 | 15 | 6 | 3 | 0 | 0 | **38** |
| 广西 | 4 | 14 | 2 | 5 | 0 | 0 | **25** |
| 海南 | 5 | 7 | 2 | 0 | 0 | 0 | **14** |
| 西藏 | 0 | 1 | 0 | 0 | 0 | 0 | **1** |
| 青海 | 2 | 1 | 2 | 1 | 0 | 0 | **6** |
| **合计** | **1448** | **1139** | **696** | **441** | **57** | **13** | **3794** |

### 2、信息管理系统与国际领先企业存在差距

公司虽然已在信息管理系统的开发上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与财力，信息管理系统也能够覆盖所有核心的业务环节，但是在生产资源管理、商品生命周期管理、物流仓储运输管理、人力资源管理、预算管理、财务核算、数据库和商业智能等信息系统领域与国际领先企业相比存在较大差距。公司的信息管理系统仍需不断持续优化和提升。

##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 （一）发行人的主要产品

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按品牌分为 PEACEBIRD 女装、PEACEBIRD 男装、乐町 LED’IN 女装、Mini Peace 童装、MATERIAL GIRL 女装、AMAZING PEACE 男装等品牌服饰产品；按产品大类，则分为厚外套、薄外套、衬衫、裙装类、T 恤、毛线衫、裤类和配饰及其他八个大类。

### （二）发行人主要经营业务流程

#### 1、发行人的主要经营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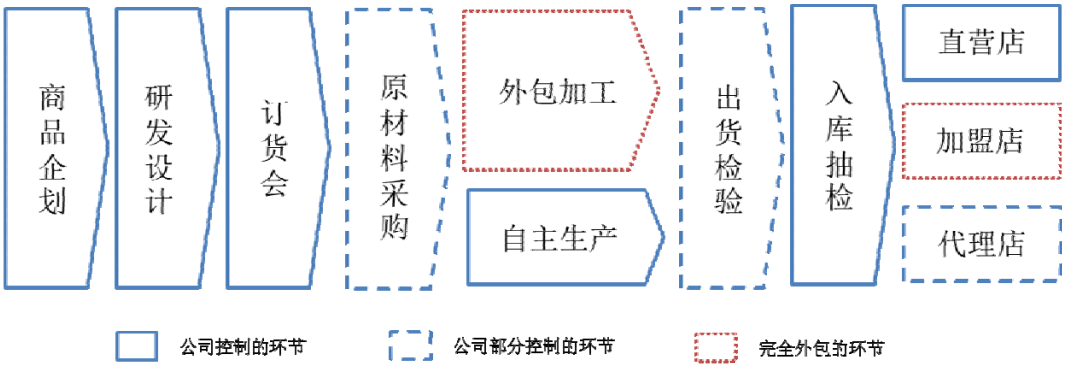


**2、公司下属制造工厂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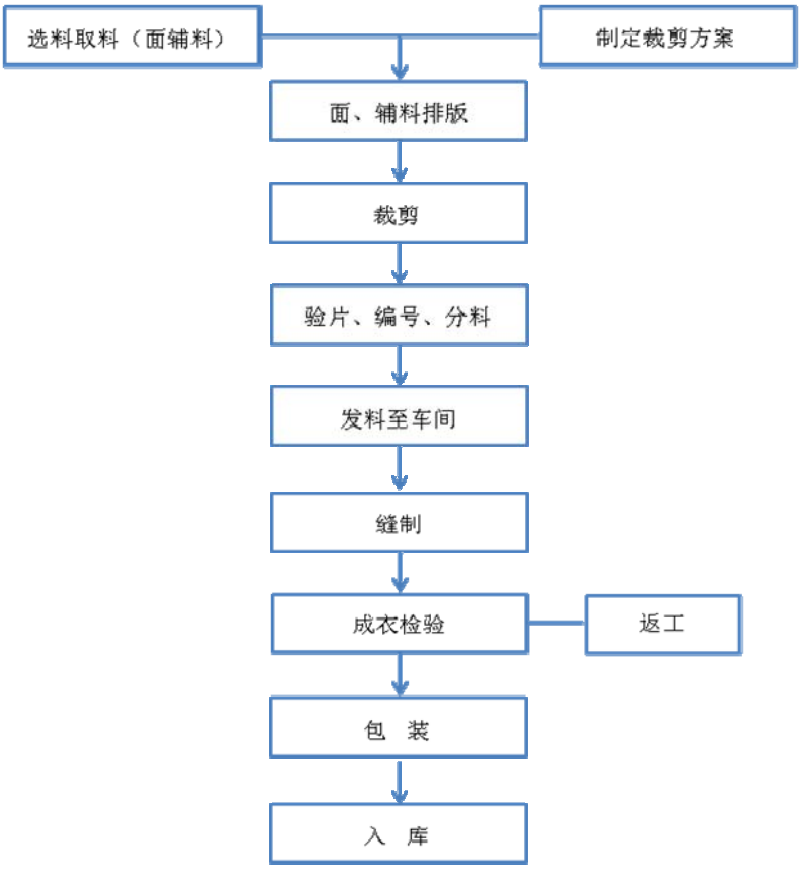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模式**

**1、发行人的商品企划、研发设计模式**

发行人的研发设计从商品企划开始。商品企划是各品牌业务流程的起点，连接设计、采购、生产、物流和营销各环节。具体情况见本节“七、发行人的技术和研发情况”。

**2、发行人的采购、生产模式**

我国是世界第一服装生产大国，我国在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等地区拥有

大量的面、辅料供应商和成衣厂商，具有强大的面料和辅料、服饰的加工能力，产业链上游的原材料丰富、产能充沛、产品线丰富，涵盖各类服饰品种。鉴于此，公司采取“外包加工为主、自主生产为辅”的采购模式。具体情况见本节“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六）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采购情况”。

**3、发行人的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营与加盟为主，代理为辅”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公司对包括加盟店、代理店在内的销售网络实行小区域、网格式的扁平化管理模式，公司采取百货、购物中心、街店、电商相互协调的“四轮驱动”的销售渠道策略。公司门店布局实施“以二、三线城市为重点，一线城市及四线城市并行推广” 的策略，具体情况见本节“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四）发行人的品牌、营销策略与销售模式”。

**（四）发行人的品牌、营销策略与销售模式**

**1、发行人的品牌**

（1）发行人的使命及价值观

公司以“让每个人尽享时尚的乐趣”为使命，秉持“活出我的闪耀”的品牌主张。公司以“我们信任人、我们坚持诚信、我们热爱时尚、我们致力于不断惊喜客户、我们拥抱变化渴求创新、我们力求简洁、我们感恩创始人和每位伙伴”等七大信条为核心价值观，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中等价位的优质时尚服饰。

（2）发行人的品牌组合

随着服饰行业的发展，服饰企业的竞争已由原有的价格、设计竞争上升为品牌的竞争，品牌建设已经成为服饰企业发展的核心。品牌的市场形象、在消费者心目中的地位，是影响公司产品消费的重要因素。

公司实施梯度式、差异化的多品牌发展战略，通过目标消费群体、品牌定位及品牌风格等方面的差异，满足了日益细分的多元的消费需求，同时实现了目标消费群体的广泛覆盖。各品牌一般拥有多个细分的产品系列，提供目标消费者在不同场合的着装选择。

（3）发行人的品牌滚动发展战略

公司通过成功运营核心品牌，掌握了品牌服饰运营的核心要素，为其他品牌的运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在此基础上，公司运用强大的品牌复制能力，通过输送成熟的管理理念和运营模式，培育新的品牌作为其业绩助推器和利润增长点。

（4）发行人的战略品牌管控模式

公司多年来不断完善组织结构和制度建设，已形成了较为完整的流程和机制。公司总部统一企业使命、愿景、价值观和文化，并在战略、人力资源、财务、信息技术和行政等职能领域建立统一的专业平台和支持体系，保障各事业部协同发展。

由于各品牌分工高度专业化，各品牌之间的发展策略、定位等存在差异，决定其运营需保持相对独立性。公司实行每个品牌对应一个事业部与一个品牌运营公司的战略品牌管控模式，各品牌事业部在授权范围内独立运营，其商品企划、产品开发、外包加工、门店拓展、门店营运和品牌营销等品牌运营关键要素由其自主决策。公司各品牌对应的事业部与运营公司如下：

| 品牌名称 | 事业部名称 | 品牌运营公司名称 |
| --- | --- | --- |
| PEACEBIRD 女装 | 女装事业部 | 公司 |
| PEACEBIRD 男装 | 男装事业部 | 宁波太平鸟风尚男装有限公司 |
| 乐町 LED’IN | 乐町事业部 | 宁波乐町时尚服饰有限公司 |
| Mini Peace | 童装事业部 | 宁波太平鸟悦尚童装有限公司 |
| MATERIAL GIRL | 玛蒂丽尔事业部 | 宁波玛蒂丽尔时尚服饰有限公司 |
| AMAZING PEACE | 男装事业部 | 宁波太平鸟风尚男装有限公司 |

注：AMAZING PEACE 品牌目前正在男装事业部旗下培育发展

（5）发行人的品牌战略规划设计

品牌战略规划设计包括品牌设立目标、方向与原则，形成品牌理念、风格与定位，建立自身独特的品牌识别。报告期内，为提升品牌管理能力，公司聘请了全球知名品牌整合及设计咨询公司百益通市场顾问有限公司（Interbrand），对核心品牌 PEACEBIRD 的品牌内涵、品牌定位和品牌构架进行梳理和提炼，确定了品牌的核心主张“活出我的闪耀”。此外，公司还聘请知名的法国服饰咨询机构 MLC（MARTINE LEHERPEUR CONSEIL）对品牌进行产品策略和设计企划指导。

为进一步树立企业和品牌的整体形象，不断强化消费者的感知体验，同时进一步提升员工的认同感及归属感，加强企业凝聚力，公司聘请全球知名品牌咨询

机构朗涛策略设计顾问公司（Landor）提供咨询服务，公司以现有太平鸟品牌标识设计为基础发展新的品牌标识和视觉识别系统（VI）。

**2、发行人的市场营销策略**

公司的品牌战略的核心目标是提升品牌价值、深入品牌形象和提升零售业绩。各品牌的市场营销策略以品牌事业部为主体，以终端零售门店为核心载体，以商品作为核心营销对象，以提升消费者购物体验为核心目标实行整合营销。

（1）店务设计与装修

实体门店为品牌与消费者进行互动的最主要场所，消费者对一个新品牌的认识一般从店务设计与装修开始。优秀的店务设计与装修不仅可吸引消费者，而且体现品牌内涵。公司各品牌保持店务设计、装修和品牌形象的高度一致，门店的设计与装修均保持统一，各门店使用相同的商品陈列、橱窗陈列，统一和强化消费者对品牌的认知。在品牌内涵的指导下，门店的店务设计与装修一般会每三年进行一次升级，以不断保持门店形象的时尚感和新鲜感。

（2）橱窗与商品陈列

橱窗设计、商品陈列、门店宣传资料（POP）对于增加门店客流量和提升门店零售起到重要作用。在一个客户群相对固定且成熟的门店，如果橱窗或陈列吸引到顾客，促使顾客进入门店，就有实现销售的可能。

为维护门店形象，使门店持续保持对消费者的吸引力，各品牌事业部根据品牌形象、当季主题和商品策略等独立研发各自品牌的橱窗设计与商品陈列方案，制作手册并发放至各门店，对门店员工进行培训和指导。门店按品牌事业部要求执行橱窗设计和商品陈列方案，实现主题表达，品牌事业部定期检查门店的执行情况。

（3）新品时装发布会等各类推广活动

公司旗下品牌事业部通过举办或参与各类专题活动进行品牌宣传，如不定期参加各种国际时装博览会、在有影响力的专业展会及购物广场等组织时装表演等，传递品牌和商品讯息。同时，公司品牌定期举办大型新品时装发布会，邀请

加盟商、代理商及核心会员观摩。目前 PEACEBIRD 女装、PEACEBIRD 男装、乐町 LED'IN 品牌每年举办大型新品时装发布会两次。

（4）通过会员计划保持客户黏性

为提升客户忠诚度，公司各品牌实行会员计划。通过会员计划，各品牌加强与消费者联系，保持客户黏性。公司制定了《会员管理办法》，以规范对会员的日常管理，提高服务会员的水平。公司信息管理系统可对会员信息进行调查与统计，并详细分析其年龄、职业、消费行为及支出习惯，为推广品牌、改进设计及产品提供了重要的信息。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超过 700 万名会员，其中实体店铺会员超过 200 万名。

公司各品牌为会员提供一系列优惠活动，如积分兑换礼品、享受会员折扣等；此外，公司各品牌还为会员提供众多特色增值服务：如举办会员欣赏会活动，定期向会员发行品牌产品画册，传递最新流行资讯和 VIP 互动信息，不定期举办时尚聚会等各类会员专享活动，在新品上市阶段开展 VIP 新品发布专场，邀请会员优先品鉴等。

发行人对线下服饰品牌及其线上会员的准入、后续服务、退出等方面作了如下规定：

| 服饰品牌名称 | 准入条件 | 后续服务 | 积分有效期 | 退出机制 |
|---|---|---|---|---|
| PEACEBIRD 女装 | 1、普卡：填写信息即可加入 | 消费 1 元积 0.5 分（过季货品及季末清货、会员专场、年终/中庆等大型促销活动不参加积分累积）；会员折扣不与其他活动同时享受（除非活动说明可折上折）；积分累积全国自营互通，加盟店不可； | 当年积分，于次年 7 月底清零 | 连续两年内无消费记录时，会员卡自动作废。 |
| | 2、金卡：单次消费满 1000 元或普卡积分兑换 1,000 分 | 消费 1 元积 1 分（过季货品及季末清货、会员专场、年终/中庆等大型促销活动不参加积分累积）；可享受 8.8 折；会员折扣不与其他活动同时享受（除非活动说明可折上折）；积分累积全国自营互通，加盟店不可；生日可享受 5 件内 6.8 折优惠，并可领取吊牌价 400 元内饰品（凭短信发送的券号和验证码单张小票享受，时间为生日当天货前后各三天） | | |
| | 3、白金卡：金卡积分兑换 10,000 分 | 消费 1 元积 1.5 分（过季货品及季末清货、会员专场、年终/中庆等大型促销活动不参加积分累积）；可享受 8.8 折；会员折扣不与其他活动同时享受（除非活动说明可折上折）；积分累积全国自营互通，加盟店不可；生日可享受 10 件内 6.8 折优惠，并可领取吊牌价 700 元内货品（凭短信发送的券号和验证码单张小票享受，时间为生日当天货前后各三 | | |

| | | | | |
|---|---|---|---|---|
| | | 天）；有机会参加品牌发布会 | | |
| PEACEBIRD 男装 | F 卡：任意消费即可 | 累积实付满 2800 元自动升级“VIP”卡；会员专场优惠；会员售后优先；免费衣物熨烫 | - | 连续两年内无消费记录时，会员卡自动作废。 |
| | VIP 卡：当年 3-8 月，一次性消费满 1,200 元；当年 9 月-次年 2 月，一次性消费满 1,500 元 | 生效后立享正价商品 8.8 折，8 折（含）以上促销商品的额外优惠，8 折（不含）以下的货品，将不能重复享受 VIP 优惠折扣；消费 1 元积 1 分，会员参与（官方微信等）不定期举办的互动，也可获赠积分；会员卡折扣不与商场会员卡折扣同时生效；每年两次定期举办的会员专场期间享受正价商品 6.8 折（详以通知和海报为准）；在售后无须出示小票也可在购买门店享受优先处理待遇；非促销阶段，会员可免费在门店享受衣物熨烫服务；获受邀享受优先选购每季新品；电话预约购物可享受专人服务；生日当月可享受 5 件正价商品 6.8 折；生日当月可凭身份证到开卡店铺领取生日礼品一份（生日以身份证日期为准）；每年消费一次 8.8 折，即享受免费续卡服务 | 会员积分有效期为一年（自然年），超过一年未兑换的积分将自动清零，系统清零日：每年的 6 月 30 日。 | |
| 乐町 LED’IN 女装 | 1、普卡：消费任意商品 | 享受 15 天的退换货;可参加会员专场 | - | 连续两年内无消费记录时，会员卡自动作废。 |
| | 2、金卡：单次消费实付金额满 888 元或一年累计消费 888 元 | 实付 1 元积 1 分；生日当天享受双倍积分（系统按实际付款生成积分）;生日当月通过短信免费领取 200 元生日专享礼券；3、可参加积分兑换及会员专场；享受 15 天退货，20 天换货；积分兑换：500 分=25 元（满 500 可兑换，不兑现） | 当年积分，于次年 12 月 31 日清零 | |
| | 3、铂金卡：单次消费实付金额满 8,888 元或一年累计消费 8,888 元 | 实付 1 元积 1.5 分；生日当天享受双倍积分（系统按实际付款生成积分）；生日当月可通过短信免费领取 500 元的生日专享礼券；享受 20 天退货，30 天换货；积分兑换：500 分=25 元（满 500 可兑换，不兑现）;可参加积分兑换及会员专场，有机会被邀请参加品牌发布会 | | |
| MATERIAL GIRL 女装 | 1、星宠卡：任意消费并关注公众号 | 消费 1 元积 1 分；特定节日有机会享受双倍以上积分；积分换购 MG 专属小礼物；生日享正价 6.8 折优惠（2 件内，不享受折扣货品折上折）；积分仅供兑换礼品或会员升级使用,积分兑换或升级后系统将自动扣除所使用的积分数；享受专属会员特卖活动；不定时新品会员独享会，预先欣赏当季新品，并可提前预定购买 | 积分永久有效 | 终生有效 |
| | 2、金卡：单次消费满 2000 元或当前积分满 5000 分 | 消费 1 元积 1 分；特定节日有机会享受双倍以上积分；正价产品 9 折优惠并享受折上折优惠；生日享正价货品 6.8 折（5 件内，不享受折扣货品折上折）；积分换购 MG 专属小礼物；积分仅供兑换礼品或会员升级使用,积分兑换或升级后系统将自动扣除所使用的积分数；享受专属会员特卖活动；不定时新品会员独享会，预先欣赏当季新品，并可提前预定购买 | | |

| | | | | |
|---|---|---|---|---|
| | 3、钻石卡：单次消费满 3000 元或当前积分满 8000 分 | 消费 1 元积 1 分；特定节日有机会享受双倍以上积分；正价产品 8 折优惠,并享受折上折优惠；生日享正价货品 6.8 折（8 件内，不享受折扣货品折上折）；积分换购 MG 专属小礼物；积分仅供兑换礼品或会员升级使用,积分兑换或升级后系统将自动扣除所使用的积分数；享受专属会员特卖活动；不定时新品会员独享会，预先欣赏当季新品，并可提前预定购买；作为 VIP 贵宾被邀请 MG 专属走秀活动以及 MG 私人派对活动 | | |
| AMAZING PEACE 男装 | 一次性消费实付满 5,000 元；累积消费实付满 8,000 元；SVIP（消费累积值达到 10000 元，店员视情况主观判断）每月每家店主观晋升 SVIP 名额仅有一个 | 可享正价货品 9 折折扣；可在新品上市期间，通过电话预约获得新品预留及优先购买权；可享受本品牌衣物的免费熨烫服务；获得私人试衣邀请，由品牌搭配师根据 VIP 喜好的时尚元素，定制搭配，给予私人尊享服务（SVIP 专享）；可参与不定期举办的高端专场活动，如时尚社交派对、新品走秀等（SVIP 专享）；每年消费一次 9 折，既享免费续卡服务； | - | 一年内无消费记录时，会员卡自动作废 |
| Mini Peace 童装 | 粉丝卡：任意消费即可 | 累计消费满 2000 元，可升级会员卡 | - | - |
| | 会员卡：3-8 月一次性消费满 1000 元，9-2 月一次性消费满 1200 元 | 生效后正价商品 8.8 折优惠，8 折（含）以上促销商品额外优惠，8 折（不含）以下的促销商品，不能重复享受 VIP 优惠折扣；会员卡折扣不与商场会员卡折扣同时生效；每年两次定期举办的会员专享日享受特殊优惠（详以通知和海报为准）；在售后无须出示小票也可在购买门店享受优先处理待遇；非促销阶段，会员可免费在门店享受衣物熨烫服务；获受邀享受优先选购每季新品；电话预约购物可享受专人服务；宝宝生日当月可享受 10 件正价商品 6.8 折（以身份证日期为准）；宝宝与妈妈生日当月，均可凭身份证/户口本到开卡店铺领取生日礼品一份；每年消费一次 8.8 折，即享受免费续卡服务 | | 连续两年内无消费记录时，会员卡自动作废 |
| 线上会员 | 1、普通会员：一年内消费一次 | 一年内享专柜新品 9.8 折（不与店铺折扣同时享受）；天猫店尊享会员日特惠；享受 20 元生日礼券；7 天价格保护期；消费 1 元积 1 分 | 不定期兑换清零 | 一年无未消费记录时，会员卡自动降一级。而普通会员再次购买，会重新激活原等级。 |
| | 2、高级会员：一年内消费 1,000 元 | 一年内享专柜新品 9.5 折（不与店铺折扣同时享受）；天猫店尊享会员日特惠；享受 20 元生日礼券；7 天价格保护期；消费 1 元积 1 分 | | |
| | 3、VIP 会员：一年内消费满 2,500 元 | 一年内享专柜新品 9.2 折（不与店铺折扣同时享受）；天猫店尊享会员日特惠；享受 30 元生日礼券；10 天价格保护期，优先参与会员活动；消费 1 元积 1.5 分 | | |
| | 4、至尊 VIP：一年内消费满 4,000 元 | 一年内享专柜新品 8.8 折（不与店铺折扣同时享受）；天猫店尊享会员日特惠；享受 50 元生日礼券+小礼品；10 天价格保护期，优先参与会员活动，终身包邮；消费 1 元积 2 分； | | |

发行人会员分线上会员和线下会员。情况如下：

| 类别 | 2015 年度 | | | | 2014 年度 | | | |
|---|---|---|---|---|---|---|---|---|
| | 线上会员 | 线下会员 | 合计 | 活跃有效会员 | 线上会员 | 线下会员 | 合计 | 活跃有效会员 |
| 会员人数 | 5,414,781 | 2,042,512 | 7,457,293 | 684,993 | 3,537,983 | 1,666,719 | 5,204,702 | 473,788 |
| 年均购买次数（次/年） | 2,683,326 | 1,596,719 | 4,280,045 | 2,452,890 | 1,584,844 | 1,230,264 | 2,815,108 | 1,758,562 |
| 每次消费金额（元/次） | 322.00 | 906.72 | 614.54 | 791.36 | 347.51 | 849.09 | 566.71 | 576.69 |
| 累计消费金额（万元） | 86,500.57 | 135,821.15 | 222,321.72 | 132,497.20 | 55,074.48 | 104,461.02 | 159,535.49 | 101,415.16 |
| 总零售额 | 880,751.00 | | | | 755,453.00 | | | |
| 占零售额比例 | 9.82% | 15.42% | 25.24% | 15.04% | 7.29% | 13.83% | 21.12% | 13.42% |

注：活跃有效会员指在一年内消费超过两次的所有会员。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会员累计消费金额分别为 222,321.72 万元、159,535.49 万元，占当期零售额的比例分别为 25.24%、21.12%，其中，活跃有效会员消费金额占零售额的比例分别为 15.04%、13.42%，对发行人的经营成果有一定提升作用。

（5）代言人

公司聘请明星张亮担任 PEACEBIRD 男装品牌代言人。2013 年、2014 年，《爸爸去哪儿》节目热播，张亮作公司品牌代言人参与节目，对提升公司品牌与产品形象起到积极作用。

（6）跨界品牌合作

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行业与行业之间开始相互渗透与融会，品牌跨界合作成为潮流。跨界合作能让不同品牌元素进行相互渗透和融合，赋予品牌一种立体感和纵深感。

COTTON USA 商标为全球性注册商标，是美国国际棉花协会（CCI）的推广项目，在世界主要的消费市场广泛被采用，以显示棉产品的舒适性和优质保障。PEACEBIRD 风尚男装与美国国际棉花协会（CCI）进行合作，以提高男装产品品质的可靠性，为消费者提供更加优质的服饰产品，CCI 授权风尚男装在门店及商品上使用 COTTON USA 标志。

施华洛世奇元素（SWAROVSKI ELEMENTS）是国际领先的水晶品牌，以生产水晶和相关产品而闻名。为提升产品品质，PEACEBIRD 男装与施华洛世奇

元素合作，推出搭配施华洛世奇元素水晶的系列服饰，以契合“活出我的闪耀”的品牌主张。

随着迪士尼概念的升温，太平鸟与华特迪士尼（上海）有限公司签署授权合作协议，获得迪士尼商标在门店与网站使用的官方授权，男装和童装已推出 2016 年春夏迪士尼合作系列，在线上线下同步发售，获得良好反响。

（7）广告策略

根据公司品牌定位及目标消费者特点，公司较少采用电视、报纸等传统大众传播广告方式，而主要针对目标消费群体的消费习惯，通过产品画报与时尚刊物，如在《瑞丽》、《昕薇》等知名时尚刊物，及时更新公司品牌网站等多种方式传播公司品牌理念及产品信息。

由于经济发展、科技进步以及人们生活方式的改变，时尚潮流变化速度加快，流行周期趋短。网络带来的流行资讯的快速传递以及现代媒体和社交网络的迅速发展让消费者能够接触到更多流行信息。公司在电商综合平台和太平鸟网站等发布和推广品牌及产品信息。公司注重在年轻人热衷的新兴渠道开展营销活动，如在电影映前播放广告；携手“明星潮拍时刻”通过明星演绎的形式，为年轻群体带去时尚新体验。

**3、发行人的销售模式概况**

公司借鉴包括 ZARA 等在内的国际领先服饰品牌零售商的 SPA 经营模式，结合国内市场及自身情况，经过多年的探索，已形成适合自身发展的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营与加盟为主，代理为辅”的销售模式。2015 年，公司直营收入（包括线上及线下）占 52.34%，加盟收入占 45.64%，两者合计收入占 97.98%。

公司直营销售模式分为线下与线上两类，具体包括三种类型，即自营、联销与电子商务。代理模式分为联营和分销两种类型，联营在国内较为常见，分销模式在欧洲市场有一定运用。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品牌借鉴欧洲品牌服饰公司的经验，探索分销这种代理模式，现已向加盟模式调整。

不同销售模式情况如下：

| 项目 | 直营模式 | | 加盟模式 | 代理模式 | |
|---|---|---|---|---|---|
| | 线下 | 线上 | | 分销 | 联营 |

| | 自营 | 联销 | 电子商务 | | | |
|---|---|---|---|---|---|---|
| 对应品牌 | PEACEBIRD女装、PEACEBIRD男装、Mini Peace、乐町LED'IN、赫奇、MATERIAL GIRL 、AMAZING PEACE | PEACEBIRD女装、PEACEBIRD男装、Mini Peace、乐町LED'IN、赫奇、MATERIAL GIRL、贝诗宝、AMAZING PEACE | PEACEBIRD女装、PEACEBIRD男装、Mini Peace、乐町LED'IN、赫奇、MATERIAL GIRL | PEACEBIRD女装、PEACEBIRD男装 Mini Peace、乐町LED'IN、赫奇、贝诗宝、 | 赫奇、MATERIAL GIRL | 乐町LED'IN、赫奇 |
| 门店类型 | 街店、购物中心店 | 百货商场店、大卖场 | 互联网销售 | 街店、购物中心店、百货商场店、大卖场 | 街店、购物中心店、百货商场店 | 街店、购物中心店、百货商场店 |
| 营业执照 | 公司 | 百货商场 | 公司，销售平台 | 加盟商 | 分销商 | 联营商 |
| 员工薪酬 | 公司 | 公司 | 公司 | 加盟商 | 分销商 | 联营商 |
| 货品所有权 | 公司 | 公司 | 公司 | 加盟商 | 公司 | 公司 |
| 货款结算 | 对客户销售，现金或POS机结算 | 商场销售额扣除约定比例的分成后的净额结算 | 客户先网上支付给销售平台，待客户收货确认后，该平台再与公司结算 | 加盟商先预付货款，发货后结算货款 | 收到预付款后发货；在实际货品销售基础上，按照约定的分销商毛利率分成比例结算货款 | 在实际货品销售基础上，按照约定的分成比例结算货款 |
| 发票开具 | 公司 | 百货商场店 | 公司 | 加盟商 | 分销商 | 联营商 |

**4、发行人的线下直营销售模式**

发行人的线下直营销售模式分为自营和联销。具体情况如下：

（1）自营

自营是服饰行业普遍应用的销售模式，指由公司开设自营门店，负责门店的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费用。公司一般租用商业街、购物中心的门店，负责商品品供应及销售、门店人员的管理及薪酬，向终端消费者收款并根据消费者要求开具销售发票。

（2）联销

联销在百货行业广泛采用，指公司与百货商场等签订联销合同，由百货商场提供场地和收款服务，公司提供产品和销售管理，百货商场按销售额的约定比例扣取应得部分。百货商场定期根据上期销售情况与公司进行结算，公司按照百货商场提供的结算单向其开具发票，百货商场将销售款净额划给公司。

（3）直营门店情况

| 门店数量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PEACEBIRD 女装 | 322 | 277 | 280 |
| PEACEBIRD 男装 | 331 | 271 | 257 |
| 乐町 LED'IN | 89 | 49 | 36 |
| Mini Peace | 176 | 93 | 53 |
| MATERIAL GIRL | 12 | 16 | 5 |
| AMAZING PEACE 男装 | 13 | 4 | - |
| 赫奇 | - | - | 20 |
| 贝诗宝 | - | 33 | 161 |
| **总计** | **943** | **743** | **812** |

公司自营门店数量 2014 年末较上年末减少，主要是贝诗宝品牌、赫奇 2014 年闭店较多。

近年来，贝诗宝男装缺乏成长性，且该品牌与公司愿景和战略方向存在较大差异。为进一步优化品牌结构，专注于时尚服饰领域的发展，公司于 2015 年 1 月将贝斯堡 100%股权予以转让，并将其店铺全部转让宁波润尚服饰有限公司。

赫奇服饰原运营的品牌在品牌定位、产品开发、营销推广等方面存在不足，公司对赫奇服饰进行调整，逐步关闭原有门店。2015 年 1 月公司决定将赫奇公司注销，并将其店铺全部关闭。赫奇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完成注销，其店铺已全部关闭。

2015 年度营业收入合计占比超过 50%的主要直营店的基本信息如下（按 2015 年度收入排名）：

| 店铺名称 | 位置 | 面积 | 开业时间 |
|---|---|---|---|
| 合肥淮河路天玥店 | 安徽省合肥市淮河路步行街新时代广场 A 座 | 1150 | 2010/5/21 |
| 合肥淮河路天昊店 | 安徽省合肥市淮河路 50 号东段 | 880 | 2012/7/2 |
| 合肥淮河路盛大店 |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淮河路步行街 | 377 | 2012/11/1 |
| 宁波天一 2 店 |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中山东路 188 号天一广场 | 1030 | 2013/6/22 |
| 郑州国贸 360 广场店 |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国贸 360 广场 | 490 | 2013/9/22 |
| 合肥宿州路天宝店 |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宿州路 118 号 | 779 | 2012/5/23 |
| 武汉花楼街天硕店 |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花楼街江汉 47 号 | 674 | 2012/4/20 |
| 武汉江汉路天和店 |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江汉路 126 号 | 495 | 2012/3/27 |
| 郑州二七区万达店 |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大学南路 8 号万达广场 | 260 | 2012/10/7 |
| 襄樊长虹路万达店 | 湖北省襄樊市樊城区长虹北路 11 号万达广场 | 243 | 2012/11/1 |
| 成都春熙路蓉盛店 |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春熙路北段 43 号 | 160 | 2012/8/21 |
| 南昌胜利路 1 店 | 江西省南昌市胜利路 45 号 | 675 | 2012/7/4 |
| 武汉江汉路鼎盛店 |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路步行街 47 号 | 460 | 2012/6/1 |
| 宜昌万达 CT 店 | 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特 166 号万达广场 | 125 | 2014/1/3 |
| 宜昌夷陵路玖盛店 | 湖北省宜昌市夷陵路 58 号 CBD 购物中心 | 125 | 2012/11/21 |
| 阜阳人民西路店 | 安徽省阜阳市人民西路 11 号 | 200 | 2012/8/8 |
| 南昌红谷滩万达店 | 江苏省南昌市会展路 999 号红谷滩万达广场 | 235 | 2012/8/24 |

| | | | |
|---|---|---|---|
| 宜昌夷陵路玖盛店 | 湖北省宜昌市夷陵路 58 号 CBD 购物中心 | 130 | 2012/3/20 |
| 郑州中原中路万达店 |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中路 117 号万达广场 | 310 | 2014/10/2 |
| 南昌红谷滩万达店 |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红谷滩会展路 999 号万达广场 | 210 | 2012/8/24 |
| 嘉兴华庭街大华店 |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华庭街 L 区 105-110 号 | 300 | 2012/11/1 |
| 太原柳巷店 | 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云路街 1 号柳南小区南 1 号楼 | 520 | 2012/6/19 |
| 蚌埠天星百货店 | 安徽省蚌埠市淮河路 942 号天星百货 | 700 | 2012/10/31 |
| 成都春熙路店 |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春熙路北段 | 1388 | 2015/9/27 |
| 宁波天一 2 店 |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中山东路 188 号天一广场 | 1040 | 2012/12/14 |
| 武汉楚河汉街万达店 |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楚河汉街万达广场 | 560 | 2013/9/28 |
| 沈阳太原街万达店 |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太原南街 2 号太原街万达广场 | 266 | 2012/12/3 |
| 西安东大街天宏店 | 陕西省西安市东大街 355 号 | 500 | 2010/1/1 |
| 宜昌沿江大道万达店 | 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 166 号万达广场 | 200 | 2010/11/27 |
| 西安赛格中心店 | 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长安中路 123 号赛格购物中心 | 177 | 2013/9/26 |
| 合肥马鞍山路万达店 |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路 130 号万达广场 | 154 | 2014/4/2 |
| 南昌中山路广瑞店 | 江西省南昌市中山路 258 号 | 436 | 2013/7/18 |
| 郑州东太康路店 | 河南省郑州市东太康路鸿成广场 | 300 | 2012/10/19 |
| 合肥马鞍山路万达店 | 安徽省合肥市马鞍山路 130 号万达广场 | 235 | 2012/10/12 |
| 济南魏家庄万达店 | 山东省济南市中区经四路 5 号魏家庄万达广场 | 233 | 2014/5/1 |
| 合肥天鹅湖万达店 |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南二环路 3818 号天鹅湖万达广场 | 207 | 2012/7/20 |
| 沈阳太原街万达店 |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太原南街 2 号万达广场 | 276 | 2011/9/13 |
| 宁波天一银泰店 |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中山东路 188 号天一广场银泰百货 | 56 | 2010/10/4 |
| 宁波东门银泰店 |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中山东路 238 号银泰东门店 | 77 | 2010/10/31 |
| 合肥之心城店 |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长江西路 189 号之心城购物中心 | 316 | 2012/10/1 |
| 北京龙德广场店 | 北京市昌平区立汤路 186 号龙德广场 | 152.1 | 2012/12/18 |
| 西安民乐园万达店 |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解放路 111 民乐园万达广场 | 428 | 2012/8/7 |
| 武汉菱角湖万达店 |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兴唐路菱角湖万达广场 | 144 | 2014/3/13 |
| 金华银泰天地店 |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解放东路 168 号银泰天地 | 580 | 2010/11/1 |
| 芜湖中山路昭明店 | 安徽省芜湖市中山路步行街 95 号 | 120 | 2012/11/1 |
| 蚌埠东海大道万达店 | 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 4399 号蚌埠万达广场 | 207 | 2013/11/29 |
| 芜湖启大店 | 安徽省芜湖市芜湖步行街 116 号 | 175 | 2012/11/1 |
| 福州仓山万达店 |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浦上大道 276 号仓山万达广场 | 145 | 2012/10/19 |
| 蚌埠天星百货店 | 安徽省蚌埠市淮河路 942 号天星百货 | 300 | 2012/11/1 |
| 西安民乐园万达店 |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解放路 111 民乐园万达广场 | 350 | 2012/7/14 |
| 宁波天一 2 店 |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中山东路 188 号天一广场 | 460 | 2010/1/1 |
| 宁波天一 2 店 |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中山东路 188 号天一广场 | 924 | 2015/6/19 |
| 长沙黄兴南路步行街店 |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黄兴南路 270-274 号 | 742 | 2015/2/7 |
| 宁波小梁街开明店 |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小梁街 1-3 号 | 270 | 2010/11/1 |
| 南昌中山路店 |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中山路 196 号 | 200 | 2015/2/7 |
| 淄博王府井广场 1 店 |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共青团西路 57 号淄博王府井广场 | 296 | 2012/10/24 |
| 无锡崇安寺店 | 江苏省无锡市崇安寺公园街 65 号、67 号、73 号 | 426 | 2012/7/20 |
| 杭州西溪印象城店 |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 1 号西溪印象城 | 312 | 2013/4/13 |
| 武汉经开万达 2 店 | 湖北省武汉市东风大道 111 号经开万达广场 | 180 | 2012/10/29 |

| | | | |
|---|---|---|---|
| 阜阳源丰阁店 | 安徽省阜阳市人民西路源丰阁 | 664 | 2012/8/8 |
| 长沙坡子街悦方店 |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坡子街 216 号悦方 ID | 312 | 2012/9/3 |
| 合肥淮河路广宇店 | 安徽省合肥市淮河路 3 号海亚商城 | 180 | 2012/12/10 |
| 合肥淮河路店 |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淮河路 50 号东段 | 360 | 2013/6/13 |
| 南昌胜利路 2 店 | 江苏省南昌市胜利路 82-87 号 | 491.4 | 2012/7/4 |
| 芜湖镜湖万达店 | 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镜湖万达广场 | 325 | 2012/11/1 |
| 蚌埠东海大道万达店 | 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 4399 号蚌埠万达广场 | 210 | 2013/11/29 |
| 合肥之心城店 |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长江西路 189 号之心城 | 370 | 2012/10/1 |
| 西安大明宫万达店 | 陕西省西安市凤城二路大明宫万达广场 | 150.5 | 2013/11/22 |
| 郑州锦艺城店 | 河南省郑州市棉纺路 4 号锦艺城 | 508 | 2013/2/1 |
| 南昌中山路店 |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中山路 268 号 | 771 | 2014/12/10 |
| 廊坊新华路万达店 |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新华路 50 号 | 202.5 | 2011/11/11 |
| 南昌中山路店 | 江西省南昌市中山路 267 号 | 380.7 | 2012/7/14 |
| 北京君太百货店 | 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 133 号君太百货 | 192 | 2013/4/1 |
| 合肥天鹅湖万达店 |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怀宁路天鹅湖万达广场 | 182 | 2012/7/20 |
| 蚌埠淮河路天禧店 | 安徽省蚌埠市淮河路 928 号 | 285 | 2012/10/31 |
| 重亲江北新世界店 | 重庆市江北区新世界百货 | 125 | 2010/11/1 |
| 福州台江万达店 |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鳌峰路万达广场 | 250 | 2012/10/22 |
| 嘉兴华庭街专卖店 | 浙江省嘉兴市华庭街 I 区 114-117 号 | 120 | 2012/11/1 |
| 合肥淮河路悦盛店 | 安徽省合肥市淮河路步行街 77 号百盛购物中心 | 400 | 2012/11/1 |
| 武汉销品茂店 |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徐东大街 18 号武汉销品茂 | 338 | 2012/8/31 |
| 重庆南坪万达店 | 重庆市南岸区江南大道 8 号南坪万达广场 | 236 | 2012/12/18 |
| 阜阳财富广场店 | 安徽省阜阳市人民路香港财富广场 | 125 | 2013/7/4 |
| 成都 EGO 潮流广场店 |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上东大街段 133 号 EGO 潮流广场 | 70 | 2012/10/31 |
| 济南恒隆广场店 |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泉城路 188 号恒隆广场 | 379 | 2011/8/26 |
| 无锡滨湖万达店 |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梁溪路 35 号无锡滨湖万达广场 | 192 | 2013/11/9 |
| 宁波江北万达店 |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江北万达广场 | 300 | 2010/12/10 |
| 北京朝阳大悦城店 |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 101 号朝阳大悦城 | 260 | 2012/9/28 |
| 宁波鄞州万达银泰店 |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四明中路 999 号万达广场银泰 | 95 | 2010/11/1 |
| 南京江东中路万达店 |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98 号万达广场 | 192 | 2012/11/1 |
| 衢州坊门街 2 店 | 浙江省衢州市坊门街 1 号、3 号、5 号 | 700 | 2012/9/27 |
| 广州正佳广场店 |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228 号正佳广场 | 100 | 2012/9/1 |
| 杭州武林银泰店 | 浙江省杭州市延安路 530 号武林银泰 | 90 | 2010/11/1 |
| 深圳太阳百货店 |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解放路 2001 号太阳百货 | 135 | 2010/11/1 |
| 南京建邺万达店 | 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 98 号建邺万达广场 | 476 | 2012/5/11 |
| 南京长虹路虹悦城 | 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长虹路 222 号 | 206 | 2012/9/29 |
| 广州白云万达店 |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云城东路 509 号广州白云万达广场 | 109 | 2014/1/19 |
| 杭州庆春银泰店 | 浙江省杭州市景昙路 18-26 号庆春银泰 | 150 | 2010/11/1 |
| 南昌中山路店 |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中山路 18 号 | 239 | 2014/10/1 |
| 重庆沙坪坝凯德 | 重庆市沙坪坝区小龙坎新街 029 号华宇广场 | 186.6 | 2013/6/8 |
| 广州城东路万达店 |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城东路 509 号万达广场 | 111 | 2014/1/19 |
| 宁波春华路奥特莱斯店 |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春华路 1399 号杉井奥特莱斯广场 | 230 | 2014/5/1 |
| 无锡钟楼街乐盛店 | 江苏省无锡市崇安寺街区钟楼街 33 号 | 335 | 2012/11/1 |
| 南昌胜利路祯明店 | 江西省南昌市胜利路步行街 94 号 | 260 | 2012/8/7 |
| 上海江桥万达广场店 | 上海省上海市嘉定区金沙江西路 1051 弄 1 号江桥万达广场 | 178 | 2012/9/16 |
| 西安李家村万达店 |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路北段 8 号西安碑林万达广场 | 155 | 2014/9/14 |

| | | | |
|---|---|---|---|
| 九江信华广场广浔店 | 江西省九江市大中路信华广场 500-1035-1036 号 | 110 | 2013/4/28 |
| 北京通州万达店 | 北京市通州区新华西街与北苑南路东南角万达广场 | 137 | 2014/11/30 |
| 嘉兴旭辉广场店 |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中山路 666 号旭辉广场 | 443 | 2012/8/7 |
| 宁波天一 2 店 |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中山东路 188 号天一广场 | 502 | 2012/4/7 |
| 南京中央商场店 | 江苏省南京市白下区中山南路 79 号中央商场 | 75 | 2010/10/19 |
| 长春红旗街万达店 |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红旗街万达广场 | 260 | 2012/9/18 |
| 宜兴蛟桥店 | 江苏省宜兴市长桥河商业街 5 号楼 | 776 | 2012/10/23 |
| 宁波鄞州万达店 |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四明中路 999 号鄞州万达广场 | 236.4 | 2011/1/28 |
| 西安大明宫万达店 |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太华北路 369 号西安大明宫万达广场 | 141 | 2013/11/22 |
| 苏州人民路万达荣大店 | 江苏省苏州市平江区人民路 3188 号万达广场 | 280 | 2012/8/4 |
| 东营济南路 2 店 | 山东省东营市济南路 229 号 | 420 | 2012/9/20 |
| 芜湖华艺购物中心店 | 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中山路步行街 18 华亿国际购物中心 | 102 | 2011/9/30 |
| 宁波中山东路第二百货店 |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中山东路 22 号第二百货商店 | 125 | 2010/11/1 |
| 常州新北万达店 |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通江中路 88 号新北万达广场 | 254 | 2014/12/12 |
| 无锡中山路 T12 时购物中心店 | 江苏省无锡市崇安区中山路 328 号 T12 时尚购物中心 | 350 | 2015/1/1 |
| 北京五道口购物中心店 |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8 号五道口购物中心 | 93.43 | 2013/3/22 |
| 北京西单大悦城店 | 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 131 号西单大悦城 | 108.35 | 2012/8/24 |
| 衢州上街店 | 浙江省衢州市上街 119 号 | 557 | 2012/6/25 |
| 宁波天一广场弘泰店 |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天一广场丽池旁 | 330 | 2015/6/19 |
| 杭州丰潭路银泰城店 |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丰潭路银泰城 | 174 | 2013/9/8 |
| 南昌胜利路天盛店 |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胜利路步行街 30 号 | 730 | 2012/8/7 |
| 合肥宿州路启明店 |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宿州路 60 号太阳城 | 543 | 2012/11/1 |
| 合肥淮河路宏大店 |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淮河路步行街明教寺 | 130.9 | 2012/10/31 |
| 苏州宫巷顺大店 |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宫巷 82 号 | 170 | 2012/11/1 |
| 北京新中关大厦店 |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9 号新中关大厦 | 234.15 | 2013/11/20 |
| 深圳福田三路 COCO PARK 店 |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三路 COCO PARK | 307.12 | 2012/9/9 |
| 合肥之心城店 |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长江西路 189 号之心城购物中心 | 274 | 2012/10/1 |
| 长沙坡子街悦方店 |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坡子街 216 号悦方 | 118 | 2012/9/3 |
| 无锡梁溪路万达店 |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梁溪路 35 号万达广场 | 208 | 2012/11/1 |
| 南昌中山路昌大店 | 江西省南昌市中山路 320 号 | 430 | 2012/9/1 |
| 都江堰天和盛世店 | 四川省都江堰市天和盛世步行街 | 200 | 2013/3/30 |
| 沈阳兴华南街万达店 | 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兴华南街 58-2 万达广场 | 283 | 2011/10/1 |
| 北京太阳宫店 | 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 12 号凯德 MALL 太阳宫 | 200 | 2012/7/14 |
| 广州百信广场店 | 广东省广州市机场路 1423-1456 号广州国声商业广场 | 670 | 2013/1/13 |
| 长沙黄兴中路广泽店 | 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新福源 | 160 | 2013/10/1 |
| 武汉中山大道天众店 |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中山大道 620 号 | 500 | 2012/10/31 |
| 无锡团结中路英特宜家店 | 江苏无锡市锡山经济开发区团结中路 3 号英特宜家 | 328 | 2015/1/17 |
| 上海周浦万达店 | 上海市浦东新区年家浜路 437 号周浦万达广场 | 150 | 2012/11/13 |
| 洛阳万达店 |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辽宁路 170 万达广场 | 176 | 2013/1/21 |

| | | | |
|---|---|---|---|
| 苏州现代大道印象城店 | 江苏省苏州市现代大道 1699 号印象城三楼 39 号 | 289 | 2014/11/4 |
| 九江新湖九方购物中心点 | 江西省九江市八里湖新区长虹大道与长江大道交汇处九方购物中心 | 189 | 2014/12/27 |
| 常州百货大楼店 |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南大街 1 号百货大楼 | 145 | 2012/4/28 |
| 南京新百店 |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南路 3 号南京新百 | 120 | 2011/8/31 |
| 宁波天一广场广源店 |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天一广场右营巷 94 号 | 336 | 2013/9/4 |
| 宁波鄞州万达店 |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四明中路 999 号万达广场 | 124.97 | 2011/12/17 |
| 丹阳新民中路华地店 | 丹阳市新民中路 2 号丹阳华地 | 86 | 2014/7/26 |
| 武汉光谷街光谷大洋店 |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光谷街 3 号光谷大洋 | 54 | 2013/10/21 |
| 杭州西城广场店 | 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 551 号西城广场 | 135 | 2012/11/1 |
| 广州五号停机坪店 |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云霄路 353 栋 5 号停机坪购物广场 | 448 | 2012/10/1 |
| 上海西江湾路龙之梦店 | 上海省虹口区西江湾路 388 号 | 240 | 2011/12/2 |
| 杭州拱墅区万达店 |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石祥路和杭行路交汇处万达广场 | 215 | 2014/12/12 |
| 金华恒大百货店 |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文化路恒大百货 | 185 | 2012/11/1 |
| 武汉中山大道凯德广场店 | 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中山大道 238 号凯德广场武胜 | 203 | 2012/10/4 |
| 铜陵长江路天乐店 | 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路 356 号 | 660 | 2012/4/24 |
| 江阴万达店 |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西路 317 号万达广场 | 263 | 2012/9/22 |
| 武汉珞瑜路武汉世界城店 |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珞瑜路 | 180 | 2014/1/5 |
| 沈阳北一中路万达店 | 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北一中路 1 号万达广场 | 242 | 2012/8/31 |
| 长沙中山西路万达店 |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中山西路 589 号万达广场 | 125 | 2013/9/27 |
| 济南槐荫区和谐广场店 |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经十路与纬十二路交叉口和谐广场 | 150 | 2014/11/22 |
| 抚顺浑河南路万达店 | 辽宁省抚顺市新抚区浑河南路（中段）58 号 | 211 | 2013/10/25 |
| 宁波酷购商城 A 馆店 |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中山东路 188 号天一广场酷购商城 | 104 | 2012/8/24 |
| 深圳华强茂业店 |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 2009 号华强茂业 | 136 | 2010/11/1 |
| 深圳龙岗万科广场店 |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万科广场 | 183 | 2013/12/21 |
| 宁波江北万达店 |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江北大道 188 号万达广场 | 179 | 2010/12/10 |
| 合肥宝业万达店 |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长江东路 504 号宝业东城时代广场 | 251 | 2013/10/25 |
| 郑州西大街天行店 |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西大街西口 150 号 | 335 | 2012/10/31 |
| 蚌埠淮河路天俪店 | 安徽省蚌埠市蚌山区淮河路 968 号蚌埠百货大楼 | 125 | 2014/6/1 |
| 宁波中山东路世纪东方广场店 | 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 1083 号世纪东方广场 | 295 | 2011/1/30 |
| 嘉兴和兴南路戴梦得店 | 浙江省嘉兴市和兴南路 366 号 | 121 | 2014/1/9 |
| 成都金牛万达店 |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一环路北二段万达广场 | 173 | 2012/12/24 |
| 沈阳太原街百盛店 |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中华路 21 号太原街百盛商场 | 128 | 2012/12/1 |
| 宁波天一广场华楼巷店 |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天一华楼巷 18 号 | 242.55 | 2010/11/1 |
| 南京江宁万达店 | 江苏省南京市东山街道竹山路 59 号江宁万达 | 117.9 | 2013/12/23 |
| 天津河东区万达店 | 天津市河东区万达广场室内步行街 | 185 | 2014/1/10 |
| 上海五角广场店 | 上海市杨浦区淞沪路 111 号上海五角广场黄金珠宝城 | 182 | 2012/3/22 |
| 合肥颍河路家天下店 |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颍河路家天下购物中心 | 250 | 2014/10/1 |

**（4）新增直营店情况**

按报告期各期间当期新增门店为新店，当期已开门店为老店，发行人直营店铺新开门店与存续店铺有关经营情况的数据对比如下：

单位：元

| 期间 | 内容 | 期末存货 | 营业收入 | 销售费用 | 净利润 | 毛利率 |
|---|---|---|---|---|---|---|
| 2015 年 | 新店 | 266,238.41 | 126,604.77 | 88,760.66 | -6,902.75 | 67.76% |
| | 老店 | 380,241.09 | 221,883.09 | 107,933.27 | 31,413.10 | 66.42% |
| | 新店/老店 | 70.02% | 57.06% | 82.24% | -21.97% | |
| 2014 年 | 新店 | 251,085.34 | 136,671.64 | 67,482.58 | 14,140.62 | 65.48% |
| | 老店 | 328,469.53 | 231,780.61 | 114,522.26 | 27,951.92 | 66.70% |
| | 新店/老店 | 76.44% | 58.97% | 58.93% | 50.59% | |
| 2013 年 | 新店 | 243,858.08 | 135,885.13 | 90,611.90 | -1,682.05 | 67.22% |
| | 老店 | 319,469.20 | 223,369.91 | 122,773.68 | 15,499.33 | 65.52% |
| | 新店/老店 | 76.33% | 60.83% | 73.80% | -10.85% | |

注：营业收入、销售费用、净利润数据为平均每个店铺每月数据，期末存货为平均每个店铺期末存货金额，毛利率为所有店铺综合毛利率。

公司新开门店主要费用为租金、装修费、人员薪酬等。会计核算方法为：租金按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摊销，装修费用按租赁合同期限与预计使用寿命孰短的原则摊销，人员薪酬计入当期费用。

新开门店需要一定时间来积累消费者，所以在开业当年的销售情况一般不及存续店铺，利润率较低，相应期末铺货也较小。新开店铺销售毛利率各期均与存续店铺相当，较为合理。

**5、发行人的线上直营模式-电子商务**

（1）业务概况

近年来，电子商务在国内呈现出高速发展态势。公司敏锐地捕捉到电子商务的巨大商机，较早开始从事服饰的电商业务。2008 年，公司旗下的魔法风尚开始从事电商业务。2014 年，公司又成立太平鸟网络科技、太平鸟电子商务等两家电商平台，进一步布局互联网时代下的电子商务业务。

公司积极发展电商业务，将线上和线下销售有机结合，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电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31,852.44 万元、56,471.25 万元和 89,139.11 万元，占公司品牌服饰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64%、11.66%和 15.42%，2013 至 2015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67.29%。由于公司电商业务持续健康规范发展，电商子公司被商务部授予“2013-2014 年度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2）业务模式

公司电商事业部统一负责公司所有品牌的电商业务，销售公司品牌产品，与公司各品牌事业部紧密合作。电商事业部通过设立太平鸟购物网站(www.pb89.com)，以及入驻天猫商城、唯品会、京东商城等电子商务主流开放平台，拓展网络销售渠道，扩大销售覆盖面。

2007 年 9 月，太平鸟购物网站成立。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网上销售渠道已拥有超过 540 万的注册会员。公司网站最初仅仅用来展示商品，经过多年发展，现已成为集公司多个服饰品牌的购物、交流和资讯于一体的综合网站。

**（3）销售结算方式及实物流转程序**

公司网络销售收入的确认方式：公司在商品发出且退货期结束后确认收入。

公司网络销售货款结算方式：客户先网上支付给电商销售平台，待客户收货确认后，该电商销售平台再与公司结算。

公司网络销售的实物流转程序：公司电商事业部向线下各品牌事业部采购新品或老品，其实物货品都在电商事业部仓库存储，电商客户在网络订货确认后，公司电商事业部将实物货品交付物流公司发运，客户收货确认后，实物流转结束。

（4）公司电商的主要业务

目前，公司电商业务以销售过季货品为主并积极尝试当季货品销售。2015 年，电商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89,139.11 万元。在 2015 年天猫商城的“双十一购物节”，电商业务实现订单 122.17 万票，成交额 36,585.71 万元。

通过电商业务，公司有效处理过季货品，改善公司现金流，优化存货结构；使得线下实体门店能专注于销售新品，对目标消费者形成较强的吸引力，有效提升客户体验和品牌形象。在销售过季货品的同时，电商事业部积极尝试销售当季新品，新品售价与实体门店保持一致，这为电商的发展提供新的增长点，也为未来的 O2O 模式（Online To Offline）的应用奠定了基础。

（5）公司电商业务未来发展方向

由于电商平台可更方便收集消费者需求及竞争产品等信息，通过对电商平台与公司信息系统的连通，可实现线上线下的信息共享，从而可为线下实体门店的销售提供有力支持。公司的电商事业部已展开网上新品预售测试和浏览测试；同时大力发展移动互联网业务，积极探索 O2O 业务。

网上预售测试是指在产品还没正式进入市场前进行的网上预先销售行为，通过预售可了解该种产品的市场欢迎程度。网上浏览测试是指根据消费者的浏览数据，来推断该产品是否需要投放市场以及投放量。通过网上预售测试和浏览测试，电商事业部将收集的测试数据反馈给相应品牌事业部，各品牌事业部就可根据测试数据决定投产的产品款式和数量，实现精准投放。

随着在网络环境下成长的 85 后、90 后年轻一代开始进入社会，以及 3G、4G 网络的逐渐普及，微博、微信等社交工具的普遍应用，支付宝、财付通等支付工具在手机无线端上的支付技术逐渐成熟，移动终端已发展成为重要的购买渠道和支付方式；未来，线下体验在线上支付购买将日益成为电商的发展趋势，O2O 模式或将在服饰行业内得到广泛应用。

为此，公司的电商事业部已经成立了专门负责移动互联网业务的部门及 O2O 项目组，在微淘、微信等平台大力发展移动互联网业务，积极探索 O2O 业务，目前已在男装的部分门店试运行 O2O 业务。

**6、发行人的加盟销售模式**

（1）加盟销售模式概况

加盟销售模式为行业内广泛采用的销售模式。加盟销售模式是指公司通过与具备一定资质的企业或个人签订加盟合同，授予加盟商在一定时间和地域范围内通过开设加盟店销售公司商品的权利。加盟销售模式有利于公司借助加盟商力量拓展营销网点，实现对未开直营店地区的有效渗透，提高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提升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加盟商参加订货会并向公司采购产品。加盟商自行运营加盟店，负责加盟店的日常管理工作，支付门店员工薪酬，承担相应管理费用。加盟店纳入公司营销网点标准化管理，在品牌形象、店务形象、商品陈列、产品吊牌价格、信息系统、终端营运和员工培训等方面执行公司统一标准。

（2）公司对加盟商及其门店的管理

公司对加盟商的管理主要依据与其签订的《特许经营加盟合同》，为充分发挥加盟店的作用并实施有效管理，公司对加盟商及加盟店建立了系统管理体系，同时，公司对加盟商及门店经营管理给予一系列指导和支持。主要约定如下：

加盟商销售区域限制。公司授权加盟商在规定的省、市及区县零售经营旗下品牌产品，不得在授权区域核准地点外任何地点开设或授权他人开设销售网点等经营机构，也不得开展除实体门店销售外的其它销售方式。

授权门店的基本要求。授权经营的销售网点为独立门店，门店能有效地拥有或租赁授权店铺所在的场所。授权经营的销售网点必须依法办理相关工商、税务、卫生、消防和治安等登记或备案手续。授权经营的销售网点单店使用面积不小于双方书面约定的面积。

加盟费。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收取加盟商加盟费。为了鼓励优质加盟商的加盟，促进品牌的快速发展，公司仅少量收取加盟费，不收取商标许可使用费。

信息系统和通讯。加盟店应提供直线电话和互联网网络连接。公司在授权加盟门店配备 DRP 等信息系统终端。

订货。公司每年举行以不同季节为题的订货会，供加盟商订货。加盟商在确定签订产品的款式和数量后，在规定时间内交付订货量总额的约定比例的货款作为订金，订金可用于抵扣该季末次订货产品货款。公司按统一约定价格供货给加盟商。

发货。公司按加盟商的订单要求标准，统一包装配送货品。送货产品的灭失和损害风险将于产品在指定的交付点交付给加盟商时转移给加盟商。公司一般安排在宁波交货，如需公司代为托运至加盟商的指定地点，加盟商须特别指定运输方式及提供委托书，并承担相应的运费。

退货。公司的产品实行订货经营，款到发货。公司一般给予加盟商发货额15%的退货率，退货额度按每季发货金额计算一次，每季退货额度将不予累加到下一个退货额度内。退换货品的运输费用由加盟商承担。

折扣政策、返利政策：发行人对加盟店按照加盟合同约定的固定折扣比例进行销售。如全年加盟商销售额达到合同约定的金额，则按照合同约定的比例予以加盟商返利。

结算政策：加盟商需在提货前将货款金额全额支付给发行人，经发行人确认后再予以发货，发行人对加盟商于商品发出后确认收入。对于合作时间较长、规模较大且信誉较好的加盟商，经对方申请且经发行人内部审批流程审核通过后，予以对方一定的信用期和信用额度。

知识产权。公司授予加盟商无偿使用许可商标的权利。未经公司书面同意，加盟商不得在公司产品之外的任何其它产品上使用许可商标。加盟商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构成对许可商标的侵权的任何活动。在经营过程中，加盟商店铺播放的音乐、视频须按公司的要求执行。

合同期限。合同的期限为壹年，自双方在合同上签字之日起开始生效。合同规定期限届满时，合同自然终止，除非加盟商选择续约并另行签订合同。

（3）加盟费的收取情况

报告期内少量收取的加盟费计入当期收入，公司收取加盟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年份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加盟费(不含税） | 24.10 | 65.21 | 89.74 |

（4）加盟门店情况

| 门店数量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PEACEBIRD 女装 | 1126 | 1100 | 866 |
| PEACEBIRD 男装 | 808 | 818 | 693 |
| 乐町 LED’IN | 431 | 435 | 431 |
| Mini Peace | 265 | 152 | 15 |
| MATERIAL GIRL | 21 | - | - |
| AMAZING PEACE 男装 | - | 1 | - |
| 赫奇 | - | - | 22 |
| 贝诗宝 | - | 17 | 16 |
| **总计** | **2651** | **2523** | **2043** |

2015 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的主要加盟商的加盟门店基本信息如下：

| 序号 | 加盟商 | 店铺名称 | 品牌 | 地址 | 面积($m^2$) | 开店日期 |
|---|---|---|---|---|---|---|
| 1 | 陈建伟 | 遵义民主路百盛店 | 女装 | 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老城新街民主路百盛 2 楼 | 115 | 2012/9/29 |
| | | 六盘水钟山百盛购物 | 女装 | 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区钟山西路 36 号百 | 135 | 2013/1/1 |

| | | | | | | |
|---|---|---|---|---|---|---|
| | | 中心店 | | 盛购物中心 3 楼 | | |
| | | 铜仁碧江蓝波湾店 | 女装 | 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环北路 01 号蓝波湾购物广场 | 130 | 2012/12/22 |
| | | 安顺西秀小十字中环百货店 | 女装 |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中华东路小十字中环百货 2 楼 | 135 | 2013/9/16 |
| | | 贵阳金阳区世纪金源购物中心店 | 女装 | 贵州省贵阳市金阳新区世纪金源购物中心 C 幢 1F | 122.4 | 2013/10/29 |
| | | 贵州凯里世纪城店 | 女装 | 贵州省凯里市文化北路世纪城百货 1F | 104 | 2014/5/7 |
| | | 贵州贵阳亨特广场店 | 女装 | 贵阳市文昌路亨特城市广场二楼 | 80 | 2014/7/9 |
| | | 贵阳云岩恒峰步行街商场店 | 女装 |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山西路 16 号恒峰步行街商场-1 楼 | 160 | 2014/7/11 |
| | | 贵阳南明鸿通城购物中心店 | 女装 |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沙冲路鸿通城购物中心一楼 | 200 | 2014/7/27 |
| | | 贵阳云岩中大国际购物中心店 | 女装 |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大营坡鹿冲关路 74 号中大国际购物中心 2F-L211 | 160 | 2014/11/14 |
| | | 六盘水盘县红果合力购物广场店 | 女装 | 贵州省六盘水市盘县红果镇胜境大道与兴华东路交叉处红果合力购物广场 1F-B02 | 180 | 2014/12/19 |
| | | 铜仁碧江富霖商贸城店 | 女装 | 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解放路福霖商贸城 12 号门面 1 层专卖店 | 93 | 2015/5/5 |
| | | 贵阳南明星力百货店 | 女装 |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瑞金中路 50 号星力百货 2F | 60 | 2015/9/12 |
| | | 贵阳龙港商场店 | 男装 | 贵州省贵阳市中华中路喷水池百盛商场龙港店三楼太平鸟男装专柜 | 70 | 2011/9/3 |
| | | 贵阳金阳百货店 | 男装 | 贵州省贵阳市金阳新区 TPM 国贸商场一楼太平鸟男装专柜 | 95 | 2011/9/30 |
| | | 贵阳恒丰店 | 男装 | 贵州省贵阳市恒峰步行街太平鸟男装专卖店 | 132 | 2012/4/28 |
| | | 贵阳鸿通城店 | 男装 |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沙冲路口鸿通城商场一楼太平鸟男装专柜 | 165 | 2012/7/27 |
| | | 铜仁松桃店 | 男装 | 贵州省铜仁市松桃县县府路 13 栋 78 号门面 | 84 | 2012/8/2 |
| | | 遵义国贸店 | 男装 | 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国贸商场三楼太平鸟男装专柜 | 120 | 2012/8/30 |
| | | 遵义仁怀店 | 男装 | 贵州省仁怀市一转盘帝矛公馆 17 号太平鸟男装专卖店 | 104 | 2012/10/21 |
| | | 铜仁蓝波湾店 | 男装 | 贵州省铜仁市环城北路蓝波湾商场 1 楼太平鸟男装专柜 | 140 | 2012/12/21 |
| | | 遵义国贸二店 | 男装 | 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珠海路曼哈顿广场国贸商场二楼太平鸟男装专柜 | 120 | 2013/3/30 |
| | | 铜仁文化步行街店 | 男装 | 贵州省铜仁市文化步行街太平鸟男装专卖店 | 80 | 2012/12/16 |
| | | 贵州六盘水百盛店 | 男装 | 贵州省六盘水市黄土坡百盛购物中心天平鸟 | 190 | 2013/2/3 |
| | | 贵阳凯里世纪店 | 男装 | 贵州省凯里市世纪购物中心 | 223 | 2013/5/25 |
| | | 安顺中环百货店 | 男装 | 贵州省安顺市大十字总环百货 | 115 | 2013/10/1 |
| | | 贵阳艾维名店 | 男装 | 贵州省贵阳市中华中路艾维名店 | 140 | 2013/9/19 |
| | | 贵阳金阳世纪金源店 | 男装 | 贵州省贵阳市金阳新区世纪金源购物中心 | 121 | 2013/10/30 |
| | | 贵阳中大国际店 | 男装 | 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大营坡中大国际广场 | 108 | 2014/11/9 |
| | | 贵州六盘水红果店 | 男装 | 贵州省六盘水市红果胜境大道与兴华东路交叉处 | 100 | 2015/1/1 |
| | | 毕节爱民购物中心店 | 乐町 | 贵州省毕节市拥军路 110 号爱民购物中心 | 113 | 2015/12/30 |
| | | 贵阳正德家邦店 | 乐町 | 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正德家邦购物中心负一楼 | 83 | 2015/12/30 |
| | | 贵州都匀新华路店 | 乐町 | 贵州省都匀市新华路农资公司 3 号 | 42 | 2015/12/1 |
| | | 贵州仁怀国酒南路店 | 乐町 | 贵州省遵义市仁怀市国酒南路金庆花园 596 号 | 93 | 2015/12/17 |
| | | 贵州贵阳修文阳明大道店 | 乐町 | 贵州省贵阳市修文县阳明大道 28 号 | 98 | 2015/12/25 |

| | | | | | | |
|---|---|---|---|---|---|---|
| | | 贵阳金阳 LT 店 | 乐町 | 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金阳南路 6 号世纪金源购物中心 1 号楼 2F 乐町专卖 | 130 | 2011/10/15 |
| | | 贵阳黄河 LT 店 | 乐町 | 贵州省贵阳市小河区黄河路乐町专卖 | 90 | 2012/7/1 |
| | | 贵阳鸿通 LT 店 | 乐町 |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沙冲路鸿通城 | 138 | 2012/9/30 |
| | | 六盘水乐町店 | 乐町 | 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区百盛钟山西路 36 号宝隆商业金融中心 | 97 | 2011/12/29 |
| | | 遵义红花岗区民主路店 | 乐町 | 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民主路南北公司代建房 7 号地 5 号营业房 | 32 | 2012/3/22 |
| | | 贵州安顺中环百盛店 | 乐町 |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大十字中环百盛 2 楼 | 65 | 2013/9/9 |
| | | 贵州铜仁步行街店 | 乐町 | 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环城北路蓝波湾广场对面 | 43 | 2014/1/13 |
| | | 贵州凯里世纪城店 | 乐町 | 贵州省黔东南州凯里市文化北路 22 号世纪城百货 | 102 | 2014/5/4 |
| | | 贵阳恒丰店 | 乐町 |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大西门恒丰步行街国贸乐活馆 | 102 | 2014/7/23 |
| | | 贵阳中大店 | 乐町 | 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大营路中 | 88.2 | 2014/11/19 |
| | | 贵州红果合力店 | 乐町 | 贵州省六盘水市盘县特区红果胜境大道与兴华东路交叉处 | 70 | 2014/12/18 |
| | | 贵阳龙港百盛店 | 乐町 |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中路 117 号龙港百盛 2 楼 | 40 | 2015/7/23 |
| | | 贵州遵义国贸店 | 乐町 | 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中山路国贸三楼乐町 | 100 | 2015/9/11 |
| | | 贵阳大西门星力店 | 乐町 |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山西路 78 号大西门星力百货二楼乐町专柜 | 61 | 2015/9/7 |
| | | 贵州贵阳恒丰 2 店 | 乐町 |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恒丰步行街一楼乐町 | 96 | 2015/10/2 |
| | | 贵州兴义稻子巷店 | 乐町 | 贵州省黔西南兴义市稻子巷乐町专卖店 | 64 | 2015/9/1 |
| 2 | 张颖 | 营口站前东升路专卖店 | 女装 | 辽宁省营口市站前区东升路营百里 1 号 | 198 | 2010/1/1 |
| | | 营口盖州兴隆大家庭店 | 女装 | 辽宁省营口市盖州市红旗大街 64 号兴隆商场 3 楼 | 278.1 | 2010/8/20 |
| | | 营口站前新玛特购物广场店 | 女装 | 辽宁省营口市站前区渤海大街市府路 1 号大商新玛特商场三楼 | 100 | 2012/5/10 |
| | | 鞍山海城亨达广场专卖店 | 女装 | 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哈大路亨达广场一楼 | 80 | 2012/12/1 |
| | | 鞍山岫岩万客来店 | 女装 | 辽宁省鞍山市岫岩县战前大街 8 号万客来商场二楼 | 252 | 2013/10/4 |
| | | 营口盖州熊岳镇正大购物店 | 女装 | 辽宁省营口市盖州县熊岳镇站前街熊岳镇正大购物中心 4F | 84 | 2014/2/8 |
| | | 营口站前兴隆大厦店 | 女装 | 辽宁省营口市站前区盼盼路兴隆大厦 5F | 191 | 2015/2/17 |
| | | 营口站前渤海万达购物广场店 | 女装 | 辽宁省营口市站前区渤海大街与市府路交会处万达购物中心 1 楼 | 132 | 2015/6/19 |
| | | 辽宁营口盖州兴隆店 | 男装 | 辽宁省盖州兴隆 3 楼 | 100 | 2014/10/28 |
| | | 辽宁鞍山岫岩万客来店 | 男装 | 辽宁省鞍山市岫岩县万客来商场 3 楼 | 118 | 2015/1/1 |
| | | 鞍山岫岩 LT 店 | 乐町 | 辽宁省鞍山市岫岩中心街 | 75 | 2011/5/5 |
| | | 盖州乐町店 | 乐町 | 辽宁省营口市盖州市红旗大街兴隆大家庭 3 楼 | 72 | 2010/12/22 |
| | | 鲅鱼圈乐町店 | 乐町 | 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平安大街红旺广场 4 楼 | 60 | 2011/9/10 |
| | | 大石桥乐町店 | 乐町 | 辽宁省营口市大石桥市其他哈大路兴隆 4 楼 | 103 | 2012/3/29 |
| | | 营口大商店 | 乐町 | 辽宁省营口市站前区市府路渤海大街新玛特 3 楼 | 90 | 2012/5/1 |
| | | 营口熊岳正大店 | 乐町 | 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岳正大购物购物广场 | 90 | 2014/11/18 |
| | | 辽宁营口万达店 | 乐町 | 辽宁省营口市站前区渤海大街万达广场 2 楼 | 103 | 2015/6/19 |
| 3 | 张玉静 | 哈尔滨香坊万达广场 | 女装 |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衡山路 17-1 万 | 106 | 2010/12/2 |

| | | | | | | |
|---|---|---|---|---|---|---|
| | | 店 | | 达广场 1 楼 | | |
| | | 哈尔滨南岗凯德广场店 | 女装 |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学府路 1 号凯德广场二楼 | 205 | 2012/9/18 |
| | | 哈尔滨道里金安国际购物广场店 | 女装 | 黑龙江哈尔滨市道里区中央大街 69 号金安国际购物广场二楼 B 区太平鸟 | 115 | 2012/11/10 |
| | | 哈尔滨香坊松雷国际商厦店 | 女装 |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和平路 1 号松雷国际商厦四楼 | 100 | 2012/9/10 |
| | | 哈尔滨南岗哈西万达店 | 女装 |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中兴大道哈西万达广场 1 楼 | 146 | 2013/9/13 |
| | | 哈尔滨中央大街百盛店 | 女装 | 哈尔滨市中央大街 222 号百盛二楼太平鸟 | 91.8 | 2014/1/3 |
| | | 哈尔滨道里中央商城店 | 女装 |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中央大街中央商城 4F | 123 | 2014/8/27 |
| | | 哈尔滨南岗红博会展中心店 | 女装 |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红旗大街 301 号红博会展中心地下一层 | 190 | 2012/11/9 |
| | | 黑龙江哈尔滨市道里新一百店 | 女装 |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石头道街哈一百 | 170 | 2013/3/12 |
| | | 黑龙江哈尔滨奥特莱斯店 | 女装 |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利民大道 555 号奥特莱斯广场 | 206 | 2015/9/28 |
| | | 哈尔滨道外太平桥百盛购物中心店 | 女装 |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外区东直路 118 号太平桥百盛购物中心 3FL30 柜 | 160 | 2015/9/3 |
| 4 | 童蕾、张怀建 | 扬州广陵金鹰国际店 | 女装 |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汶河路 120 号扬州金鹰国际三楼 | 92 | 2014/8/1 |
| | | 江苏镇江万达店 | 女装 | 江苏省镇江市万达广场 2 楼 | 128.9 | 2014/8/1 |
| | | 扬州广陵时代广场店 | 女装 |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淮海路时代广场 3 号通道 2 楼 | 315 | 2008/3/21 |
| | | 江苏江都工农路 2 店 | 女装 |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工农路专卖店 | 240 | 2014/9/22 |
| | | 江苏扬州市江都工农路 1 店 | 女装 |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工农路 7-8 号 | 378 | 2013/5/10 |
| | | 扬州邗江三盛国际购物广场店 | 女装 | 江苏扬州市邗江中路 358 号三盛国际购物广场 2F-（2-2） | 130 | 2015/1/1 |
| | | 镇江镇江商业城店 | 女装 | 江苏省镇江市镇江商业城中山东路和解放路交叉口西侧 4F | 130 | 2015/5/29 |
| | | 江苏扬州江都店 | 男装 |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市引江路 32 号太平鸟专卖店 | 220 | 2010/11/2 |
| | | 江苏扬州江都工农路专卖店 | 男装 |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工农路太平鸟男装 | 136 | 2015/11/30 |
| | | 江苏扬州广陵时代广场店 | MG |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文昌中路 537 号时代广场 2 楼 MG 店 | 98 | 2015/4/4 |
| | | 扬州邗江京华路京华城专卖店 | 女装 |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江苏省扬州邗江京华路京华城专卖店 | 120 | 2013/12/2 |
| | | 江苏泰州万达店 | 乐町 | 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济川东路 232 号 | 128 | 2015/4/22 |
| | | 江苏泰州一百店 | 乐町 | 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海陵北路 299 号泰州一百乐町店 | 70 | 2015/9/11 |
| | | 江都乐町 2 店 | 乐町 |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工农路太平鸟女装对面乐町店 | 100 | 2011/9/30 |
| | | 金鹰百货文昌店 | 乐町 |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汶河南路 120 号金鹰国际购物中心 3 楼乐町店 | 43 | 2014/9/12 |
| | | 江都工农路店 | 乐町 |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市工农路 12 号 | 95 | 2014/9/29 |
| | | 江苏扬州三盛广场乐町店 | 乐町 |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文汇西路与邗江中路交汇处三盛购物中心二楼乐町店 | 110 | 2014/12/24 |
| | | 江苏泰州茂业天地店 | 乐町 | 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东风北路 9 号泰州茂业百货二楼乐町店 | 188 | 2015/1/20 |
| | | 扬州文昌时代广场店 | 乐町 |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文昌中路 523 号时代广场 2 楼乐町店 | 190 | 2015/4/2 |
| 5 | 邵明桥 | 苏州平江第一百货店 | 女装 | 江苏省苏州市平江区人民路 1381 号第一百货 2 楼 | 91 | 2014/5/5 |
| | | 江苏苏州圆融星座购 | 女装 |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圆融购物中心 2 楼 | 145 | 2014/5/28 |

| | | | | | | |
|---|---|---|---|---|---|---|
| | | 物店 | | 2040 号太平鸟女装 | | |
| | | 江苏苏州人民商场店 | 女装 | 江苏省苏州市观前街宫巷 78 号吴商会馆 4 楼 8411 | 90 | 2014/7/24 |
| | | 江苏苏州 C/T 店 | 女装 | 苏州市平江区观前街邵磨针巷 43 号太平鸟女装 | 225 | 2010/1/1 |
| | | 江苏苏州繁花中心店 | 女装 | 苏州市平江区观前街宫巷 78 号吴商会馆 4 楼 8411 室 | 128 | 2014/9/13 |
| | | 苏州平江观前街富仁坊专卖店 | 女装 | 江苏省苏州市平江区观前街富仁坊 1 号 | 360 | 2010/1/1 |
| | | 江苏苏州园区天虹店 | 女装 | 江苏省苏州市园区新天翔广场天虹 3 楼太平鸟女装 | 94 | 2014/4/14 |
| | | 苏州吴中新华广场店 | 女装 |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金山路 47 号新华广场 A 座 3 楼 | 103 | 2014/4/10 |
| | | 苏州平江万达广场店 | 女装 | 江苏省苏州市平江区人民路 3188 号万达广场地下一层 22 号 | 132 | 2012/12/25 |
| | | 江苏苏州专 CJ 店 | 女装 | 苏州市平江区观前街邵磨针巷 72 号太平鸟女装 | 90 | 2010/10/26 |
| | | 苏州金阊新苏天地百货店 | 女装 | 江苏省苏州市金阊区广济南路 219 号新苏天地 3 楼 | 83 | 2013/9/13 |
| | | 江苏苏州新苏国际广场店 | 女装 | 江苏苏州吴中区东吴北路 94 号新苏国际广场 3F | 79 | 2013/9/11 |
| | | 苏州沧浪观前街店 | 女装 | 江苏省苏州市沧浪区观前街 1 号 1 楼 | 112 | 2013/12/19 |
| | | 江苏苏州印象城店 | 女装 | 江苏省苏州市印象城 2F | 294 | 2014/12/24 |
| | | 苏州高新港龙城购物中心店 | 女装 |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长江路 556 号港龙城 2 楼 | 186 | 2015/7/13 |
| | | 苏州吴中万达广场店 | 女装 |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石湖西路 176-1 号万达广场 | 135 | 2015/12/11 |
| 6 | 祝启伟 | 泰州姜堰迎宾路专卖店 | 女装 | 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迎宾西路 165 号太平鸟专卖 CN | 48 | 2010/1/1 |
| | | 泰州姜堰市民广场专卖店 | 女装 | 江苏省姜堰市新市民广场 256 号太平鸟女装 | 210 | 2013/5/13 |
| | | 泰州海陵第一百货店 | 女装 | 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海陵北路 299 号第一百货 3F | 162 | 2013/11/19 |
| | | 江苏泰州万达店 | 女装 | 江苏省泰州市万达广场 2F | 147 | 2015/4/3 |
| | | 泰州姜堰茂业百货店 | 女装 | 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兴龙路 9 号茂业百货 2 楼 | 153 | 2015/2/11 |
| | | 江苏泰州姜堰专卖店 | 男装 | 江苏省泰州市姜堰新市民广场 270 号 | 90 | 2010/10/31 |
| | | 江苏泰州姜堰 2 店 | 男装 | 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市不夜城 | 100 | 2014/4/30 |
| | | 江苏泰州万达店 | 男装 | 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万达广场二楼 | 116 | 2015/4/22 |
| | | 江苏泰州茂业百货店 | 男装 | 江苏省泰州市茂业百货 | 132 | 2015/3/26 |
| | | 江苏南通海安文峰店 | 男装 | 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县宁海南路 2 号新文峰大世界 | 89 | 2013/9/26 |
| | | 江苏泰州海陵一百店 | 童装 | 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北路 299 号一百五楼 Mini Peace | 39 | 2014/4/16 |
| | | 江苏泰州姜堰东方不夜城店 | 童装 | 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人民中路东方不夜城 Mini Peace | 68 | 2014/4/30 |
| | | 江苏泰州海陵茂业店 | 童装 | 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南通路 369 号 3 楼 Mini Peace | 90 | 2015/2/13 |
| | | 江苏姜堰 LT 店 | 乐町 | 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市新市民广场 265 号 | 60 | 2012/4/7 |
| 7 | 倪晓璐 | 保定南市永华南大街专卖店 | 女装 | 河北省保定市南市区永华南大街 93 号 | 80 | 2010/1/1 |
| | | 保定新市北国先天下广场店 | 女装 | 河北省保定市新市区朝阳北大街 799 号北国先天下购物广场二楼 | 109 | 2011/10/28 |
| | | 保定南市北国商场店 | 女装 | 河北省保定市南市区裕华路北国商场一楼 | 80 | 2014/6/17 |
| 8 | 施瑜 | 江苏启东来鹤店 | 女装 | 江苏省南通启东吕四镇来鹤路 22 号 | 51 | 2014/6/3 |
| | | 南通启东公园专卖店 | 女装 |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公园中路 578-8 号启东大酒店楼下 | 307 | 2012/9/30 |
| | | 江苏启东 CTJ 店 | 女装 | 启东市公园中路 670-8 号太平鸟专卖 CN,JS | 190 | 2010/1/1 |

| | | | | | | |
|---|---|---|---|---|---|---|
| | | 江苏南通启东二店 | 男装 |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公园中路 670-16 | 100 | 2012/11/30 |
| | | 江苏南通启东专卖店 | 男装 |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公园中路 578 号 | 107 | 2014/3/10 |
| | | 江苏启东公园中路店 | 乐町 |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公园中路乐町店 | 90 | 2015/11/30 |
| | | 南通市启东 2 店 | 乐町 |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公园中路 670-16 号乐町店 | 70 | 2010/12/19 |
| 9 | 韩风利 | 铁岭银州新玛特购物广场店 | 女装 | 辽宁省铁岭市银州区南马路 29 号新玛特商厦二楼 | 206 | 2010/1/1 |
| | | 铁岭开原新玛特购物广场店 | 女装 | 辽宁省铁岭市开原市站前路新华路 35 号新玛特二楼 | 189 | 2012/12/30 |
| | | 辽宁铁岭新玛特店 | 男装 | 辽宁省铁岭市银川区南马路大商新玛特三楼 | 120 | 2014/7/14 |
| | | 辽宁铁岭兴隆店 | 男装 | 辽宁省铁岭市银州区工人街 8 号兴隆百货 4 楼 | 78 | 2014/12/30 |
| | | 辽宁铁岭银州新玛特百货店 | MG | 辽宁省铁岭市银州区南马路 29 号大商新玛特商场 3 楼 MG 专柜 | 150 | 2015/7/10 |
| | | 辽宁铁岭开原新玛特大商店 | MG | 辽宁省开原市站前街大商新玛特 3 楼 MG 女装 | 171 | 2015/12/11 |
| | | 辽宁铁岭 LT 店 | 乐町 | 辽宁省铁岭市银州区鄞州区银州路兴隆百货 3 楼 | 65 | 2012/4/28 |
| | | 铁岭南马路新玛特店 | 乐町 | 辽宁省铁岭市鄞州区南马路新玛特 2 楼 | 124 | 2012/9/24 |
| | | 开原新玛特店 | 乐町 | 辽宁省铁岭市开原市新华路新玛特 2 楼 | 118 | 2015/1/1 |
| 10 | 曾朝辉 | 长沙喜盈门广场店 | 乐町 |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路喜盈门广场 | 117 | 2015/7/14 |
| | | 河西通城店 | 乐町 |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嵘湾镇枫林一路通城商场 | 100 | 2015/8/12 |
| | | 湖南长沙万家丽店 | 乐町 |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万家丽大道万家丽 MALL 乐町店 | 98 | 2015/12/19 |
| | | 长沙车站 LT 店 | 乐町 |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车站路乐町店 | 81 | 2010/12/21 |
| | | 长沙王府井乐町店 | 乐町 |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黄兴中路王府井百货 | 43 | 2010/12/21 |
| | | 长沙星沙 LT 店 | 乐町 |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板仓路 54 号通城商业广场 | 80 | 2010/12/21 |
| | | 长沙红星 LT 店 | 乐町 |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东路 2 段 517 号通城百货 | 78 | 2011/5/30 |
| | | 长沙黄兴 2 店 | 乐町 |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黄兴步行街乐町专卖 2 店 | 150 | 2012/4/6 |
| | | 长沙凯德 LT 店 | 乐町 |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韶山路凯德广场 | 95 | 2012/5/17 |
| | | 长沙东塘 LT 店 | 乐町 |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东塘大都市 1 区 76 号 | 115 | 2012/6/2 |
| | | 湖南长沙奥克斯店 | 乐町 |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银盘南路奥克斯广场 2 楼 | 71 | 2013/4/28 |
| | | 湖南长沙悦方购物中心店 | 乐町 |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坡子街 216 号悦方购物中心 | 131 | 2015/3/28 |
| 11 | 兰霞 | 江苏镇江万达店 | 男装 | 江苏省镇江市万达广场 2 楼太平鸟男装 | 150 | 2011/8/12 |
| | | 江苏镇江八佰伴店 | 男装 | 江苏省镇江市八佰伴 5 楼 | 90 | 2012/9/20 |
| | | 江苏镇江丹阳华地店 | 男装 | 江苏省镇江市丹阳市新民中路 2 号华地百货四楼太平鸟 | 80 | 2010/10/31 |
| | | 江苏扬州万家福店 | 男装 | 江苏省扬州市文昌中路 1 号扬州万家福五楼 | 88 | 2010/11/1 |
| | | 江苏扬州金鹰京华城店 | 男装 | 江苏省扬州市京华城路 168 号，金鹰三楼 | 47 | 2011/4/1 |
| | | 江苏扬州金鹰文昌店 | 男装 | 江苏省扬州市文昌金鹰负 1 楼太平鸟男装 | 50 | 2011/9/10 |
| | | 江苏扬州时代广场店 | 男装 | 江苏省扬州市文昌中路 537 号扬州时代广场 3 楼太平鸟男装 | 164 | 2012/9/1 |
| | | 江苏溧阳八佰伴店 | 男装 | 江苏省溧阳市燕山路 2 号溧阳八佰伴 4 楼 | 90 | 2014/7/1 |
| | | 江苏常州金坛八佰伴店 | 男装 |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市八佰伴商场 4 楼 | 100 | 2015/4/18 |
| | | 江苏镇江商业城店 | 男装 | 江苏省镇江市中山东路商业城四楼 | 95 | 2015/12/9 |
| | | 江苏常州溧阳上河城店 | 男装 | 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上河城二楼 | 158 | 2015/12/25 |

| | | | | | | |
|---|---|---|---|---|---|---|
| 12 | 方崇灯 | 呼和浩特回民维多利购物中心店 | 女装 | 内蒙古呼和浩特回民区中山西路 69 号维多利购物中心四楼 | 240 | 2010/1/1 |
| | | 呼和浩特回民民族商场店 | 女装 | 内蒙古呼和浩特回民区中山西路 69 号民族商场四楼 | 162 | 2013/4/1 |
| | | 呼和浩特新万达广场店 | 女装 | 内蒙古呼和浩特新城区新华东街 47 号万达广场二楼 | 135 | 2013/12/5 |
| | | 呼和浩特赛罕维多利摩尔店 | 女装 | 内蒙古呼和浩特赛罕区新华东街 45 号维多利摩尔城 A 座三楼 | 180 | 2013/12/30 |
| | | 呼和浩特回民维多利时代店 | 女装 | 内蒙古呼和浩特回民区中山西路 69 号维多利时代城三楼 | 245 | 2014/8/29 |
| | |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维多利摩尔城店 | 乐町 |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 62 号维多利摩尔城 A 座 3 楼 A0314 店铺 | 114 | 2015/12/22 |
| | | 内蒙古呼和浩特维多利时代城店 | 乐町 | 内蒙古省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中山西路 1 号海亮广场维多利时代城 | 182 | 2014/8/26 |
| | | 呼和浩特维多利购物中心店 | 乐町 | 内蒙古省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中山西路维多利购物中心 | 140 | 2015/4/22 |
| 13 | 丁凯、刘玲 | 江苏宿迁 2 店 CTJ | 女装 | 江苏宿迁宝龙城市广场宝莱百货 2 楼太平鸟女装 | 252 | 2011/10/11 |
| | | 宿迁宿城宝龙城市广场一楼店 | 女装 |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宝龙城市广场一楼 | 165 | 2013/9/9 |
| | | 宿迁宿城金鹰店 | 女装 |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新青年路 2 号金鹰百货三楼太平鸟女装 | 105 | 2015/6/9 |
| | | 江苏宿迁专卖店 | 男装 |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中山路 91 号 | 80 | 2010/11/1 |
| | | 江苏宿迁宝莱百货店 | 男装 |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宝龙城市广场宝莱百货太平鸟专柜 | 120 | 2011/10/26 |
| | | 江苏宿迁宝龙店 | 男装 | 江苏省宿迁市西湖路 36 号宝龙城市广场 | 240 | 2013/5/17 |
| | | 江苏徐州邳州店 | 男装 | 江苏省徐州市邳州市青年路 | 200 | 2015/1/11 |
| | | 江苏宿迁宿城宝龙广场店 | 童装 |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西湖路宝龙城市广场三楼 Mini Peace | 91.6 | 2015/4/3 |
| | | 宿迁乐町店 | 乐町 |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中山路 91 号 | 110 | 2010/11/23 |
| | | 宿迁 2 店 | 乐町 |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西湖路 36 号宝莱百货 2 楼乐町店 | 86 | 2013/8/10 |
| | | 苏宿迁宝龙广场店 | 乐町 |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西湖路 36 号宝龙城市广场乐町店 | 54 | 2014/10/27 |
| 14 | 许晓红 | 江苏无锡宜兴华地总店商场 | 男装 | 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人民中路 227 号华地百货五楼太平鸟专柜 | 60 | 2011/8/21 |
| | | 江苏无锡宜兴万达店 | 男装 | 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万达广场 2012 号 | 160 | 2013/7/30 |
| | | 江苏无锡江阴万达店 | 男装 | 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万达广场二楼人民西路 | 170 | 2012/6/27 |
| | | 江苏苏州张家港商业大厦店 | 男装 |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步行街商业大厦 4 楼 太平鸟专柜 | 108 | 2011/9/4 |
| | | 江苏苏州张家港专卖店 | 男装 |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扬舍西街 13 号 | 160 | 2010/11/24 |
| | | 江苏苏州常熟华地店 | 男装 | 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方塔街 9 号常熟华地 4 楼 | 98 | 2013/9/23 |
| | | 江苏苏州常熟百盛店 | 男装 | 江苏省苏州市常熟方塔街 106 号百盛 3 楼太平鸟男装专柜 | 79 | 2011/1/1 |
| | | 江苏苏州张家港曼巴特店 | 男装 |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曼巴特商场四楼 | 130 | 2014/10/24 |
| | | 江苏淮安盱眙苏宁店 | 男装 |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金源北路 12 号苏宁生活广场 3 楼 | 185 | 2015/6/23 |
| | | 江苏无锡江阴华地店 | 男装 | 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华地百货 5 楼 | 86 | 2015/10/23 |
| 15 | 孙明伟 | 赤峰红山承天商厦专卖店 | 女装 | 内蒙赤峰红山区西交民路承天商厦一楼太平鸟专卖店 | 153 | 2010/1/1 |
| | | 赤峰红山哈达街专卖店 | 女装 | 内蒙古赤峰红山区哈达街中段太平鸟专卖店 | 105 | 2010/1/1 |
| | | 赤峰红山红旗大厦店 | 女装 | 内蒙赤峰红山区哈达街红旗大厦一楼太平鸟专卖店 | 60 | 2010/3/10 |

| | | | | | | |
|---|---|---|---|---|---|---|
| | | 赤峰市红山维多利商厦店 | 女装 | 内蒙古赤峰市红山区哈达西街 71 号维多利商厦三楼 | 134 | 2012/11/15 |
| | | 赤峰宁城契丹街专卖店 | 女装 | 内蒙古赤峰市宁城县契丹街专卖店 | 115 | 2014/7/22 |
| | | 赤峰红山万达广场店 | 女装 | 内蒙古赤峰市红山区昭乌达路 86 万达广场一楼 | 130 | 2014/6/20 |
| | | 赤峰敖汉旗新中路专卖店 | 女装 | 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新中路太平鸟专卖店 | 113 | 2015/6/1 |
| | | 赤峰松州 LT 店 | 乐町 | 内蒙古省赤峰市红山区松州巷中段 | 78 | 2011/3/1 |
| | | 赤峰 2 店 | 乐町 | 内蒙古省赤峰市红山区哈达西街 71 号维多利购物广场 | 81 | 2012/11/15 |
| | | 赤峰万达店 | 乐町 | 内蒙古省赤峰市红山区西拉沐沦大街 8 号万达广场 | 122 | 2014/6/20 |
| | | 内蒙古赤峰敖汉街店 | 乐町 | 内蒙古省赤峰市敖汉旗新中街文化馆 | 54 | 2015/5/31 |
| 16 | 杨爱娟 | 浙江温州平阳万达店 | 男装 | 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市鳌江镇万达广场二楼 | 135 | 2014/12/4 |
| | | 浙江温州鳌江专卖店 | 男装 | 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鳌江新河南路 62-1 号太平鸟男装 | 75 | 2010/10/29 |
| | | 浙江金华义乌专卖店 | 男装 | 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工人北路 111 号太平鸟男装 | 70 | 2010/11/1 |
| | | 浙江义乌世纪联华南门店 | 男装 | 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世纪联华南门店一楼 | 97 | 2014/7/15 |
| | | 浙江金华义乌银泰店 | 男装 | 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工人西路 15 号银泰百货六楼太平鸟专厅 | 230 | 2011/3/11 |
| | | 浙江义乌新世纪联华店 | 男装 | 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望道路 168 号新世纪华联 1 楼 | 148 | 2014/8/30 |
| | | 浙江金华义乌三店 | 男装 | 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商贸区 5 街 138 号 | 200 | 2011/8/30 |
| | | 浙江金华义乌银泰店 | 童装 | 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工人西路 15 号银泰百货 8 楼 Mini Peace | 70 | 2014/5/10 |
| | | 浙江金华义乌世纪联华店 | 童装 | 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北苑望道路 168 号天华世纪城 3 楼 Mini Peace | 80 | 2014/9/3 |
| | | 浙江温州平阳万达店 | 童装 | 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鳌江镇车站大道 88 号万达广场 2 楼 Mini Peace | 109 | 2015/2/26 |
| 17 | 李学敏 | 河南商丘店 | 男装 | 河南省商丘市向阳路步行街 18-2 太平鸟风尚男装 | 156.5 | 2010/11/24 |
| | | 河南信阳店 | 男装 | 河南省信阳市东方红大道和美五楼太平鸟男装 | 88.6 | 2010/11/1 |
| | | 河南郑州北京华联店 | 男装 | 河南省郑州市民主路 3 号北京华联商厦 4 楼太平鸟 | 108.1 | 2010/11/1 |
| | | 河南郑州百盛店 | 男装 | 河南省郑州市人民路与商城路交叉口百盛 4 楼太平鸟 | 80 | 2011/10/1 |
| | | 河南郑州中原万达广场店 | 男装 |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路与秦岭路交叉口室内步行街二层 253-256 | 255 | 2011/10/28 |
| | | 河南商丘中环店 | 男装 | 河南省商丘市梁园区凯旋中路毛主席像斜对面新中环广场太平鸟男装专卖店 | 200 | 2012/10/1 |
| | | 河南郑州大上海店 | 男装 | 河南省郑州市大康路大上海滔搏运动城一楼 | 151 | 2014/5/4 |
| | | 河南郑州登封店 | 男装 | 河南省郑州市登封市少林大道万佳时代广场 | 94 | 2014/9/7 |
| | | 河南郑州锦艺城店 | 男装 | 河南省郑州市桐柏路与棉纺路锦艺城二楼 | 208 | 2014/12/2 |
| | | 河南平顶山汝州金博大店 | 男装 | 河南省平顶山市汝州市广城路与风穴路交汇处 | 100 | 2014/10/1 |
| | | 河南郑州丹尼斯大卫城店 | 男装 | 河南省郑州市丹尼斯大卫城 5 层太平鸟男装 | 177 | 2015/5/15 |
| | | 河南安阳万达店 | 男装 | 河南省安阳市中华路与文明万达广场一楼 | 145 | 2015/7/25 |
| | | 河南郑州二七万达店 | 男装 | 河南省郑州航海路与大学路室内步行街 2 楼 | 215 | 2012/10/13 |
| | | 河南洛阳万达店 | 男装 | 河南省洛阳市万达广场 | 116 | 2014/8/27 |
| 18 | 朱信华 | 芜湖南陵利民路专卖 | 女装 | 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利民路中山花园 11 | 300 | 2013/4/2 |

| | | | | | | |
|---|---|---|---|---|---|---|
| | | 店 | | 栋 | | |
| | | 芜湖镜湖万达店 | 女装 | 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赭山东路 1 号万达广场 2 楼 | 203 | 2012/8/20 |
| | | 安徽芜湖星隆国际店 | 女装 | 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银湖南路与赭山西路交汇处星隆国际 3 楼 | 141 | 2015/5/5 |
| | | 芜湖弋江百大店 | 女装 | 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九华南路与大工山路交汇柏庄时代广场芜湖百大购物中心 3 楼 | 100 | 2015/5/29 |
| | | 安徽芜湖南陵店 | 男装 | 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小乔路 12 号太平鸟男装 | 99 | 2011/8/11 |
| | | 安徽马鞍山万达店 | 男装 | 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万达广场一楼 113-115 太平鸟男装 | 280 | 2014/9/19 |
| | | 安徽马鞍山八佰伴店 | 男装 | 安徽省马鞍山市东湖中路八佰伴商场五楼 | 62 | 2014/9/4 |
| | | 芜湖新百店 | 女装 | 安徽芜湖镜湖区中山路步行街新百大厦 2 楼 | 153 | 2013/4/17 |
| | | 芜湖镜湖华亿百货店 | 女装 | 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中山路 44 号华亿百货 3 楼 | 150 | 2014/9/5 |
| | | 安徽芜湖南陵店 | 乐町 | 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利民北路乐町 | 134 | 2014/8/1 |
| 19 | 池素女 | 浙江苍南 C/T/J 店 | 女装 | 温州市苍南县灵溪镇对务路南路 34-42 号 | 237 | 2014/8/1 |
| | | 温州平阳鳌江万达店 | 女装 | 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鳌江镇城新线路 99 号万达广场 1F | 168 | 2014/11/29 |
| | | 温州苍南银泰城店 | 女装 | 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玉苍路 56 号银泰城 2F | 191 | 2015/12/31 |
| | | 温州苍南平阳银泰城店 | 女装 | 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平阳兴鳌路 88 号银泰城 2F | 110 | 2015/12/11 |
| | | 浙江温州苍南三店 | 男装 | 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人民路 197-23 号 | 105 | 2014/9/1 |
| | | 浙江温州苍南灵溪二店 | 男装 | 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灵溪镇江湾路 353-357 号 | 320 | 2014/9/1 |
| | | 浙江温州苍南银泰城店 | 男装 | 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灵溪镇银泰城 | 147 | 2015/12/27 |
| 20 | 刘振武 | 锦州凌河兴隆大家庭店 | 女装 | 辽宁省锦州市凌河区凌川路 24-46 号兴隆大家庭 3 楼 | 144 | 2014/1/19 |
| | | 辽宁丹东新玛特店 | 女装 | 辽宁省丹东新玛特四楼太平鸟 | 190 | 2014/1/15 |
| | | 丹东振兴万达广场店 | 女装 | 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锦山大街 298 号万达广场 1 楼 | 138.6 | 2014/1/13 |
| | | 锦州凌河大商家乐汇店 | 女装 | 辽宁省锦州市凌河区解放路大商家乐汇 1 楼 | 70 | 2014/9/29 |
| | | 锦州古塔新玛特店 | 女装 | 辽宁省锦州市古塔区人民街 3 段 3 号新玛特三楼 | 161 | 2015/6/3 |
| | | 锦州凌河千盛百货店 | 女装 | 辽宁省锦州市凌河区中央大街千盛广场 3 楼 | 160.8 | 2011/9/9 |
| | | 锦州新玛特乐町店 | 乐町 | 辽宁省锦州市古塔区人民街新玛特 2 楼 | 122 | 2011/6/15 |
| | | 锦州兴隆店 | 乐町 | 辽宁省锦州市高新区中央大街兴隆大家庭 3 楼 | 122 | 2014/1/20 |
| | | 辽宁锦州家乐汇店 | 乐町 | 辽宁省锦州市凌河区解放路家乐汇 2 楼 | 60 | 2014/9/26 |
| | | 辽宁锦州千盛店 | 乐町 | 辽宁省锦州市凌河区中央大街千盛百货 3 楼 | 90 | 2015/1/1 |
| 21 | 李筱萍 | 宁波奉化银泰城店 | 男装 |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市南西路银泰城 5 楼 | 200 | 2012/9/28 |
| | | 宁波奉化银泰百货店 | 男装 |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市南西路银泰百货 4 楼 | 81 | 2012/9/28 |
| | | 浙江宁波奉化二店 | 男装 |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市广平路 39-25 号 | 133 | 2011/4/24 |
| | | 浙江宁波宁海二店 | 男装 |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人民大道 6 号 | 117 | 2011/4/1 |
| | | 宁波宁海太平洋百货店 | 男装 |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人民路 15 号，宁海大厦三楼太平鸟男装 | 87.6 | 2010/11/1 |
| | | 浙江宁波宁海北斗店 | 男装 |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北斗北路 55 号太平鸟男装 | 200 | 2012/5/28 |
| | | 浙江宁波宁海人民路店 | 童装 |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人民路 15 号 Mini Peace | 70 | 2014/5/20 |
| | | 浙江宁波宁海太平洋店 | 童装 |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跃龙街道人民大道 15 号太平洋百货三楼 Mini Peace | 45 | 2014/5/29 |

| | | | | | | |
|---|---|---|---|---|---|---|
| | | 浙江宁波奉化银泰店 | 童装 |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市南山路银泰百货五楼 Mini Peace | 100 | 2014/5/29 |
| 22 | 朱靖 | 淄博临淄利群广场店 | 女装 |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桓公路 91 号临淄区利群广场二楼太平鸟女装 | 210 | 2014/1/13 |
| | | 山东淄博专卖店 | 男装 | 山东省淄博市王府井名店街 47 号太平鸟男装三楼 | 250 | 2010/12/3 |
| | | 山东淄博利群专卖店 | 男装 |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桓公路利群购物广场一楼 | 150 | 2014/1/7 |
| | | 山东东营振华商厦店 | 男装 | 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济南路振华商厦 4 楼 | 110 | 2014/6/29 |
| | | 山东淄博五彩城店 | 男装 |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晶晶大道 66 号 | 180 | 2015/5/23 |
| | | 山东东营万达店 | 男装 | 山东省东营市北一路万达广场 | 150 | 2015/8/8 |
| | | 山东淄博临淄利群店 | 童装 |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桓公路利群购物中心一楼 Mini Peace | 70 | 2014/1/6 |
| | | 山东淄博张店五彩城店 | 童装 |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晶晶大道 66 号 Mini Peace | 87 | 2015/5/25 |
| | | 淄博王府井 LT 店 | 乐町 |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王府井名店街 47 号 1 楼 | 94 | 2011/4/8 |
| | | 山东淄博茂业百货店 | 乐町 |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桓公路茂业百货 3 楼 | 110 | 2015/2/12 |
| 23 | 杨可林 | 浙江义乌联华店 | 女装 | 浙江省义乌市商贸区 6 街 1 号 | 72 | 2012/9/7 |
| | | 浙江义乌银泰 4F 店 | 女装 | 浙江省义乌市商贸区 6 街 1 号 | 185 | 2014/6/26 |
| | | 浙江义乌商贸店 | 女装 | 浙江省义乌市商贸区 6 街 1 号 | 239 | 2013/7/5 |
| | | 金华义乌华联世纪城专卖店 | 女装 | 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雪峰西路 88 号华联世纪城 1F | 117 | 2014/8/28 |
| | | 浙江东阳太平洋百货店 | 女装 | 义乌市宾王商贸区六街 1 号太平鸟专卖 | 88 | 2013/8/15 |
| | | 金华东阳东阳一百店 | 女装 | 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人民路 106 号东阳一百 3F | 140 | 2014/11/20 |
| | | 金华东阳新光太平洋店 | 女装 | 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吴宁东路 1--30 号新光太平洋百货 2F | 150 | 2015/12/30 |
| 24 | 李燕 | 浙江湖州银泰城店 | 男装 |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南街东吴国际银泰城 4 楼 | 232.9 | 2014/5/1 |
| | | 浙江湖州长兴浙北店 | 男装 |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金陵北路浙北购物中心 3 楼太平鸟专柜 | 92 | 2012/4/29 |
| | | 浙江湖州浙北专厅 2 店 | 男装 | 浙江省湖州市南街浙北购物中心 5 楼 | 133 | 2013/7/18 |
| | | 浙江湖州银泰百货店 | 男装 | 浙江省湖州市观风路 158 号银泰（老浙北大厦）3 楼 | 92 | 2013/10/6 |
| | | 浙江湖州安吉浙北店 | 男装 |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安吉浙北 1 楼 | 90 | 2011/6/16 |
| | | 浙江湖州南浔店 | 男装 | 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泰安商业广场 4 幢 411-412 太平鸟 | 230 | 2010/10/30 |
| | | 浙江湖州星火百货店 | 男装 |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星火百货 3 楼 | 120 | 2013/7/18 |
| | | 浙江湖州吴兴银泰城店 | 童装 |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南街东吴国际银泰城 3 楼 Mini Peace | 117 | 2014/5/2 |
| | | 浙江湖州长兴八佰伴店 | 童装 |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金陵路八佰伴 6 楼 Mini Peace | 82 | 2014/3/27 |
| | | 浙江湖州长兴浙北购物中心店 | 童装 |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解放东路 1 9 0 号浙北购物中心 2 楼 Mini Peace | 90 | 2014/8/11 |
| | | 浙江湖州安吉浙北店 | 童装 |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云鸿西路 1 号浙北购物中心 4 楼 Mini Peace | 70 | 2014/9/6 |
| 25 | 张馨文 | 庆阳西峰丽晶百货店 | 女装 | 甘肃省庆阳市小什字丽晶百货店四楼太平鸟 | 124 | 2012/9/30 |
| | | 庆阳市西峰区民生百货店 | 女装 |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大什字民生百货 2 楼太平鸟女装专卖 CN | 113 | 2013/9/17 |
| | | 定西安定友谊广场专卖店 | 女装 | 甘肃省定西市安定区北城路友谊广场太平鸟专卖店 | 88 | 2014/10/16 |
| | | 庆阳西峰千旺百货店 | 女装 |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南大街与定安东路交汇处昊鑫时代广场千旺百货 3 楼 | 183.5 | 2015/10/1 |
| | | 甘肃庆阳丽晶店 | 男装 | 甘肃省庆阳市丽晶百货 2 楼 | 154 | 2012/10/1 |
| | | 甘肃庆阳千旺百货店 | 男装 |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昊鑫时代广场千旺百 | 122 | 2015/8/21 |

| | | | | | | |
|---|---|---|---|---|---|---|
| | | | | 货 2 楼 | | |
| | | 甘肃庆阳丽晶百货店 | 乐町 |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小十字丽晶百货 4 楼 | 80 | 2013/9/8 |
| | | 甘肃庆阳千旺百货店 | 乐町 |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南大街昊鑫时代广场 3 楼 | 91 | 2015/10/2 |
| 26 | 陈志扬 | 福建厦门湖里万达店 | 男装 |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 4666 号万达太平鸟风尚男装门牌号 261 | 145 | 2011/9/2 |
| | | 福建莆田万达店 | 男装 | 福建省莆田市城厢荔华东大道八号万达广场二层太平鸟男装 | 141 | 2012/12/15 |
| | | 福建厦门集美万达店 | 男装 |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万达广场 | 136 | 2013/7/18 |
| | | 福建晋江 SM 店 | 男装 | 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 SM 城市广场 | 136 | 2013/11/3 |
| | | 福建晋江万达店 | 男装 | 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万达广场 1 楼 | 153 | 2013/11/17 |
| | | 福建晋江安海上悦城店 | 男装 | 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安海鸿江中路与恒安路交汇处上悦城广场 1 楼 | 145 | 2014/5/4 |
| | | 福建莆田金鼎店 | 男装 | 福建省莆田市荔城区镇海金鼎广场 2 楼 | 169 | 2012/11/24 |
| | | 福建厦门 SM 店 | 男装 | 福建省厦门市嘉禾路 468 号 SM 城市广场 2 楼 | 77 | 2011/11/25 |
| 27 | 王红阳 | 宣城广德团结中路专卖店 | 女装 |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团结中路中段 | 86 | 2014/5/4 |
| | | 安徽宁国财苑大厦店 | 女装 | 安徽省宁国宁城中路财苑大厦 1 楼到 2 楼 | 448 | 2014/7/17 |
| | | 安徽宣城宁国一店 | 男装 | 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宁城中路太平鸟男装 | 78 | 2011/8/15 |
| | | 安徽宣城广德专卖店 | 男装 |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县团结东路太平鸟专卖 | 93 | 2011/10/1 |
| | | 安徽宣城宁国三店 | 男装 | 安徽省宁国市津河东路 | 400 | 2014/7/14 |
| | | 安徽宣城宁国国际大酒店 | 童装 | 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县津河东路国际大酒店一楼 Mini Peace | 100 | 2015/8/3 |
| | | 安徽宁国店 | 乐町 | 安徽省宁国市宁城北路乐町专卖 | 431 | 2014/7/20 |
| 28 | 黄永军 | 浙江柯桥万达 CT 店 | 女装 | 绍兴柯桥万达广场 1-O73，1-O75 太平鸟 | 207 | 2014/8/3 |
| | | 浙江柯桥银泰店 | 女装 | 浙江绍兴柯桥银泰 2F | 117 | 2014/8/1 |
| | | 宁波慈溪银泰店 | 女装 | 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青少年宫南路 99 号银泰百货 3 楼 | 153 | 2014/8/2 |
| | | 浙江慈溪 C/T/J 店 | 女装 | 慈溪新天地广场 38 号太平鸟女装-CN/TD | 360 | 2014/8/1 |
| | | 浙江慈溪周巷店 | 女装 | 浙江宁波慈溪市周巷镇中兴北路 51 号 | 73.8 | 2014/8/1 |
| | | 浙江慈溪观城店 | 女装 | 浙江慈溪市观城南市路 14 号太平鸟女装 | 99 | 2014/8/2 |
| | | 宁波慈溪观城嘉润国际店 | 女装 | 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观城镇观海卫路 198 号嘉润国际广场 1 楼 | 114 | 2014/9/30 |
| | | 宁波慈溪保利广场店 | 女装 | 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三北西大街 65 号保利广场 1 楼 | 200 | 2015/1/24 |
| 29 | 吴艳 | 江苏徐州金鹰 2 店 | 女装 | 江苏省徐州淮海西路金鹰国际购物中心 3F | 70 | 2014/8/1 |
| | | 江苏新沂南京路店 | 女装 | 江苏省新沂市南京路 51 号太平鸟女装 | 170 | 2014/8/1 |
| | | 江苏徐州万达店 | 女装 | 江苏省徐州市万达广场 1F | 173 | 2014/8/1 |
| | | 徐州沛县汉城中路新专卖店 | 女装 | 江苏省徐州市沛县汉城中路富泰商业中心 C 区 B 栋 10 号 | 218 | 2014/11/7 |
| | | 徐州云龙百货大楼店 | 女装 | 江苏省徐州市云龙区中山南路 1 号徐州百货大楼 | 70 | 2014/8/1 |
| | | 江苏徐州金鹰 1 店 | 女装 | 江苏省徐州中山路 2 号金鹰国际购物中心（彭城广场店）4F | 70 | 2014/8/1 |
| | | 徐州新沂新天地商城专卖店 | 女装 | 江苏省徐州市南京路 38 号新沂市新天地商城专卖店 | 100 | 2014/11/5 |
| | | 浙江兰溪解百 2F 店 | 女装 | 浙江省金华兰溪人民北路 133 号解百 2F | 169 | 2014/8/9 |
| 30 | 冷胜富 | 高邮世贸广场店 | 乐町 | 江苏省扬州市高邮市通湖路与屏淮路交叉路口世贸广场乐町店 | 108 | 2014/12/15 |
| | | 扬州高邮 LT 店 | 乐町 | 江苏省扬州市高邮市通湖路 167 号东方商厦一层乐町店 | 170 | 2010/12/19 |

**（5）新增加盟商情况**

报告期内，新加盟商对收入的贡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加盟总收入 | 263,795.71 | 233,534.34 | 173,064.50 |
| 新加盟商总收入 | 14,374.29 | 23,290.04 | 27,817.82 |
| 新加盟商收入贡献比例 | 5.45% | 9.97% | 16.07% |

注：新加盟商为每年度新加盟太平鸟服饰品牌的加盟商。

报告期内，新加盟商对收入的贡献较小，加盟收入以存续的加盟商为主。

**7、发行人的代理销售模式**

除上述直营和加盟两种主要销售模式外，报告期内，公司在乐町 LED'IN、赫奇、MATERIAL GIRL 三个品牌运用代理模式。代理又细分为联营、分销两种模式。联营模式在我国较为常见，分销模式在欧洲市场有一定运用，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品牌借鉴欧洲品牌服饰公司的经验，探索分销这种代理模式，现已向加盟模式调整。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200 家代理门店，数量较少。

（1）联营模式概况

联营模式是指公司与联营商签订联营合同，由公司统一提供货品、统一零售价格并拥有货品的所有权，联营商负责货品的销售，双方在实际货品销售基础上，按照约定的分成比例结算货款。联营商负责门店的租赁和日常管理，支付门店租金、员工薪酬等相关费用。联营店纳入公司营销网点标准化管理，在品牌形象、店务形象、商品陈列、产品零售价格、促销活动、信息系统、终端营运和员工培训等方面执行公司统一标准。

联营模式是一种收益分享、风险分担、优势互补的销售模式。一方面，公司统一提供货品并拥有货品的所有权，可实现货品在门店间的自由流动，从而使得门店库存最小化。另一方面，可利用公司在货品管理方面的专业性，运用公司整体的优势，将合适的货品在合适的时间配送至合适的门店，避免联营方由于订货经验不足或资金有限而导致门店货品款式、数量的不足。此外，联营模式可利用联营商掌握的优质门店资源，提升品牌形象和影响力。

联营模式收入确认：公司与联营商对账时按照代销清单的货款确认收入。联营分成比例确定依据：按照联营合同签订的分成比例结算货款，分成比例确定依据为联营商加入公司时间先后、城市等级、店铺类型等因素。

根据上述联营分成比例的原则，以 2014 年为例，街店零售收入 68 折以上的（包括 68 折），主要联营商的分成比例为 48%-55%，零售收入 68 折以下的，主要联营商的分成比例为 50%-55%。商场店零售收入 68 折以上的（包括 68 折），主要联营商的分成比例为 40%-50%，零售收入 68 折以下的，主要联营商的分成比例为 40%-50%。

（2）公司对联营商及其门店的管理

公司与联营方签署《联营合同》，根据合同，由联营方负责办理门店营业执照、税务登记，门店租金由联营方承担，销售人员由联营方聘任并支付薪酬。货品由公司提供，联营方有退货权利。联营方按公司的销售方式、销售定价进行经营管理，折扣及促销活动一般由公司决定。

（3）分销模式概况

分销模式与联营模式类似，同属于代理销售模式。在货品所有权、日常管理、主要特点等方面两者相同，两者主要区别在于货款结算：联营模式是在实际货品销售基础上，按照约定的零售额分成比例结算货款，而分销模式是在实际货品销售基础上，按照约定的分销商毛利率分成比例结算货款。分销店纳入公司营销网点标准化管理，在品牌形象、店务形象、商品陈列、产品零售价格、促销活动、信息系统、终端营运和员工培训等方面执行公司统一标准。

分销模式收入确认：公司与分销商对账时按照代销清单的货款确认收入。分销分成比例确定依据：按照分销合同约定的分销商分成比例结算货款。具体分成比例，根据经销商信用、规模及店面所处商区、楼层、楼面位置等的等级不同，约定的分销商分成比例也不同。

根据上述分销分成比例的原则，以 2014 年为例，分销商的分成比例为在约定的毛利率基础上，按分销店实际零售收入的 54%-58%分成。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品牌探索分销这种代理模式，现已向加盟模式调整。

（4）公司对分销商及其门店的管理

公司与分销商签署《分销协议》，根据协议，由分销方负责办理门店营业执照、税务登记，门店租金由分销方承担，销售人员由分销方聘任并支付薪酬。货

品由公司提供，分销方有退货权利。分销方按公司的销售方式、销售定价进行经营管理，折扣及促销活动一般由公司决定。

（5）代理门店情况

| 门店数量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PEACEBIRD 女装 | | - | - |
| PEACEBIRD 男装 | - | - | - |
| 乐町 LED'IN | 176 | 136 | 155 |
| Mini Peace | - | - | - |
| MATERIAL GIRL | 24 | 18 | 5 |
| AMAZING PEACE 男装 | - | - | - |
| 赫奇 | - | 1 | 30 |
| 贝诗宝 | - | - | - |
| **总计** | **200** | **155** | **190** |

注：报告期内， PEACEBIRD 女装、PEACEBIRD 男装、Mini Peace、贝诗宝、AMAZING PEACE 男装品牌无代理店

**8、发行人门店的拓展策略**

公司各品牌事业部下设独立的拓展部门，负责根据各品牌的经营目标，规划与制定市场开拓策略，寻找优秀的潜在加盟商、代理商，寻找优质的门店资源。公司将根据市场趋势和自身发展需要，提高门店总数量及营业面积，提升市场辐射能力，优化营销网点的布局，不断完善营销网络。同时，公司将保持直营店与加盟店、代理店在数量和销售收入方面的适合比例协调发展。公司门店的拓展策略如下：

（1）直营先行，带动加盟与代理

公司各品牌在发展初期，首先开设一定数量的直营店，在直营店发展至一定规模，具备一定影响力后，再发展加盟店与代理店，深化市场拓展。在品牌发展初期，直营先行有利于公司进行市场调研和测试，收集市场对品牌和产品的反馈信息，近距离了解终端市场和消费者，及时调整品牌和产品策略，为后期大力发展加盟、代理门店奠定坚实的基础。

（2）重点市场以直营为主，其他市场由加盟与代理进行补充

公司为有效发挥直营店的辐射效应同时增强对营销网络的管理，采取重点市场以直营为主，其他市场由加盟与代理进行补充的拓展策略。

一方面，通过在重点地区的核心商圈开立直营店，最大程度发挥直营店对周

边市场的辐射作用，提升公司品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吸引优质加盟商和代理商加入，从而借助加盟商和代理商的人力、物力进行迅速的市场拓展与渗透，扩大营销网络覆盖面。另一方面，由于重点市场的租金、人力成本一般较高，往往需要较大规模的投资，需要经营者具备一定的综合实力，适合公司布局直营店；其他市场的投资相对较小，适合加盟商与代理商进行市场拓展。

（3）深化华东地区，优先发展华中、华北地区

目前，公司在华东地区的门店数量较多。公司将以实施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为契机，巩固现有优势区域、发展潜力区域，在深化华东地区销售渠道建设的同时，优先发展华中、华北地区的销售渠道。具体情况见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之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9、发行人的销售网络管理体系**

公司以零售为导向，凭借多年来营销网络建设和管理积累的经验，同时借鉴国际领先企业的 SPA 运营理念，建立了相对成熟的终端门店管理体系，有力地支持了营销网络的不断发展。

直营店管理。公司针对直营店制定了全方位的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包括门店开业流程、产品价格控制、门店营销活动、门店形象规范、货品管理、信息管理系统、资金结算、店员培训、绩效考核等方面，并由公司各职能部门服务和督促，以确保直营店运营符合公司的整体要求。

门店管理的标准化。公司实现了营销网点管理的标准化，直营店、加盟店和代理店在品牌形象、店务形象、商品陈列、产品吊牌价格、终端营运、员工培训和信息系统等方面均保持统一，从而保持品牌形象和运营的一致性；公司实现了营销网点管理的扁平化，使得公司可对直营店、加盟店和代理店实施深入有效的管理，增强对营销网络的控制力，从而有助于门店业绩的稳定和提升。

门店人员的管理和培训。公司致力于培训体系的建立和完善，设立专门的培训部门，为公司门店人员提供培训服务，以提升员工的素质与技术业务水平，从而提供公司管理水平与经营能力。新门店开业前，店长人选需参加《新晋店长课程》训练；在日常管理中，门店需按照公司制定的人员训练计划组织店内员工进

行学习。在日常营运中，加盟店需执行公司的营运标准，公司将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巡查，及时发现并解决门店中存在的问题，以帮助加盟商提升营运能力。

销售网络的管理架构。公司销售管理架构由各品牌事业部的销售管理部门（如太平鸟女装事业部的营运中心）、各销售区域管理部、下属的加盟店和直营店等组成。公司服饰品牌销售体系示意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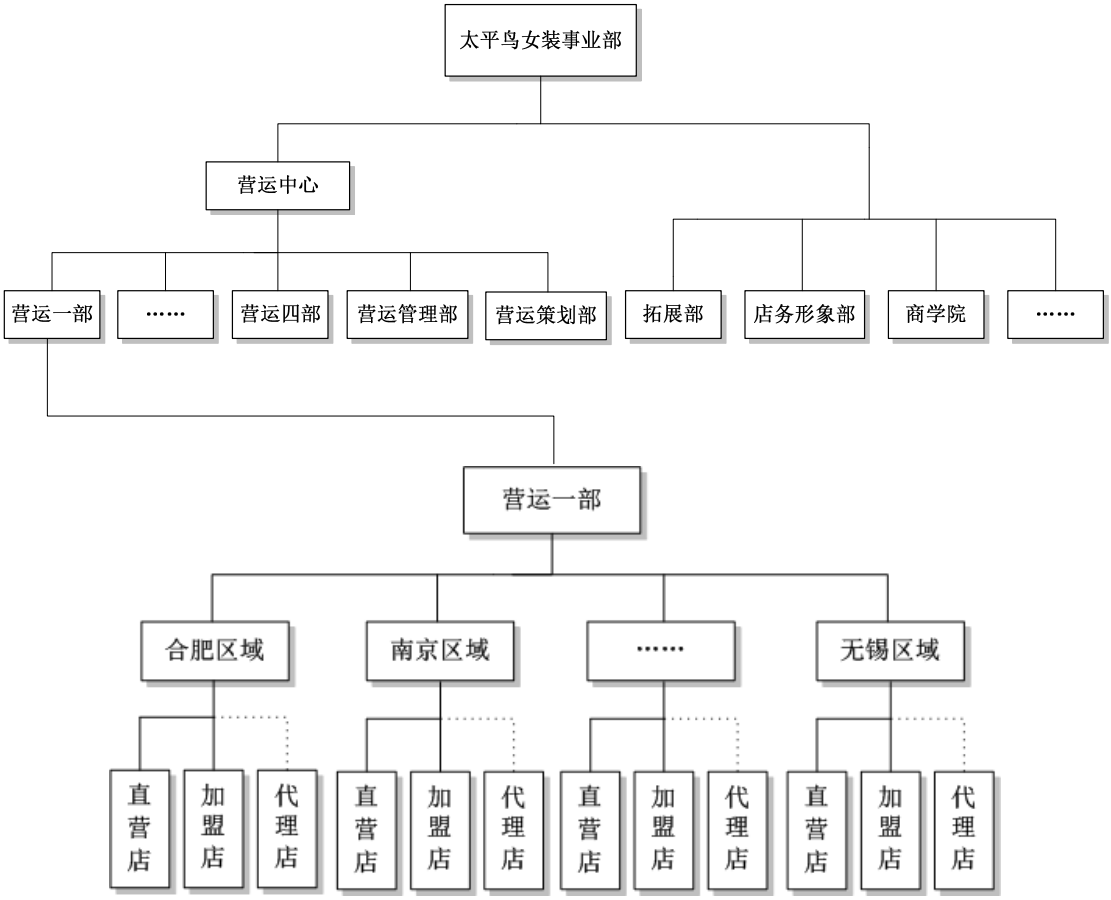


**10、发行人的零售网络情况**

（1）门店数量与类型

报告期内，公司门店数量快速增长，由 2013 年末的 3045 家增长至 2015 年末的 3794 家，各品牌门店具体情况如下：

| 门店数量 | 2015.12.31 | | | | 2014.12.31 | | | | 2013.12.31 | | | |
|---|---|---|---|---|---|---|---|---|---|---|---|---|
| | 直营 | 加盟 | 代理 | 小计 | 直营 | 加盟 | 代理 | 小计 | 直营 | 加盟 | 代理 | 小计 |
| PEACEBIRD 女装 | 322 | 1126 | 0 | 1448 | 277 | 1100 | - | 1377 | 280 | 866 | - | 1146 |
| PEACEBIRD 男装 | 331 | 808 | 0 | 1139 | 271 | 818 | - | 1089 | 257 | 693 | - | 950 |
| 乐町 LED'IN | 89 | 431 | 176 | 696 | 49 | 435 | 136 | 620 | 36 | 431 | 155 | 622 |
| Mini Peace | 176 | 265 | 0 | 441 | 93 | 152 | - | 245 | 53 | 15 | - | 68 |

| | | | | | | | | | | | | |
|---|---|---|---|---|---|---|---|---|---|---|---|---|
| MATERIAL GIRL | 12 | 21 | 24 | 57 | 16 | - | 18 | 34 | 5 | - | 5 | 10 |
| 赫奇 | - | - | - | 0 | - | - | 1 | 1 | 20 | 22 | 30 | 72 |
| 贝诗宝 | - | - | - | 0 | 33 | 17 | - | 50 | 161 | 16 | - | 177 |
| AMAZING PEACE | 13 | - | - | 13 | 4 | 1 | - | 5 | - | - | - | - |
| **总计** | **943** | **2651** | **200** | **3794** | **743** | **2523** | **155** | **3421** | **812** | **2043** | **190** | **3045** |

注：2015 年 1 月，贝诗宝品牌店铺已转让宁波润尚服饰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末，赫奇公司已注销，其店铺已全部关闭。

（2）门店城市布局

公司门店布局策略为“以二、三线城市为重点，一线城市及四线城市并行推广”，现已形成了遍布全国31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营销网络。近年来二、三线城市经济发展水平和居民消费能力不断提升，中档休闲服饰市场发展迅速。相比一线城市，二、三线城市的市场竞争相对缓和、商铺租金及人力成本较低、市场前景广阔；而相比四线城市等地区，二、三线城市的居民消费能力更强，对品牌服饰的认同度更高。

**11、发行人零售门店的闭店情况**

报告期，公司与加盟商调整或关闭了部分门店。闭店主要原因有：经营状况较差，经评估后续潜力不佳的门店；所租门店租赁到期，业主不再续签，无法继续经营；因市政规划，街道的改造、拆迁，修建地铁等无法继续经营的门店。

由于赫奇服饰近年来尚未实现赢利，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 月审议通过，拟将赫奇公司注销。该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完成注销。由于贝诗宝男装缺乏成长性，门店数量不断减少，且与公司愿景和战略方向存在较大差异，公司于 2015 年 1 月将贝斯堡 100%股权转让给宁波润尚服饰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两个品牌的门店已全部关闭。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余品牌关闭的直营门店数量、前一完整会计年度营业收入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2012 年** |
|---|---|---|---|---|
| **关闭门店数量** | 66 | 100 | 66 | 42 |
| **关闭门店营业收入的影响 A** | - | 7,066.58 | 13,520.87 | 7,036.60 |
| **线下直营总收入 B** | 213,368.37 | 183,432.45 | 156,734.75 | 87,060.70 |
| **关闭门店营业收入影响比例 C=A/B** | - | 3.85% | 8.63% | 8.08% |

2015 年，发行人直营店关闭数量合计为 66 家，其前一完整会计年度 2014 年营业收入合计为 7,066.58 万元，占当年线下直营总收入 183,432.45 万元的 3.85%。2014 年、2013 年关闭店铺前一完整会计年度营业收入占当年线下直营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63%和 8.08%，总体占比较小，直营店铺的关闭未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除赫奇服饰、贝诗宝男装外其余品牌关闭的直营店情况如下表所示：

| 闭店原因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经营业绩不达标** | 58 | 56 | 31 |
| **租赁合同提前终止** | 1 | 14 | 15 |
| **合同到期** | 3 | 14 | 12 |
| **门店性质转换** | - | 13 | 5 |
| **位置调整** | - | 2 | 1 |
| **市政建设因素** | - | 1 | 2 |
| **房东违约** | 4 | - | - |
| **总计** | **66** | **100** | **66** |

报告期内，在同一区域或邻近区域关闭店铺并新开店铺的情形较少，主要是由于房租合同到期，对方不再续约，而该区域经营销售情况总体良好，所以公司选择在同一或邻近区域增设新店。

### 12、发行人的定价策略

公司产品定价综合考虑品牌定位、目标消费群体的可接受价格区间、竞争品牌的产品价格、产品的生产或采购成本、过往产品零售情况等多方面因素，确定产品的吊牌价。公司对同一款色的新品服饰，统一确定产品吊牌价，价格打印在产品的吊牌上。直营、加盟及代理门店均相同。

公司各类门店均执行全国统一的吊牌价，并根据公司统一的促销计划安排促销活动。实务操作中，直营店、联营店和分销店的零售价格由公司统一确定，加盟店零售价格由公司给予指导。公司一般在换季时进行促销打折，商场联销店一般按商场要求统一打折或实施其他促销政策。

### 13、发行人的商品管理模式

（1）公司的供货模式

公司目前的供货模式主要有订货模式和配货模式两种。加盟店采用的是以订货模式为主，配货模式为辅；直营店、联营店、分销店采取配货模式。

| 项目 | 订货模式 | 配货模式 |
| --- | --- | --- |
| 概要 | 加盟商通过参加订货会，并在订货会中下单实现订货，货品的性质为期货。订货会模式有助于以销定产，为行业内普遍采用的供货模式。 | 门店不需要订货，公司根据经营目标和运营计划，根据对市场的判断和分析，结合门店地理位置、面积和过往销售等情况，将一定数量、款式的货品直接配送至门店，货品的性质为现货。配货模式主要由直营店、分销店、联营店和部分新开的加盟店所采用 |
| 货品性质 | 期货 | 现货 |
| 订货途径 | 按季节举行的订货会 | 不需要订货，公司直接配货 |
| 产品销售 | 主要通过加盟店销售 | 主要通过直营店、代理店及部分新开的加盟店销售 |

公司主要服饰品牌一般在货品上市前召开订货会，订货会前一般会举办新品发布会。在订货会上，公司陈列设计样衣并标明零售价格，介绍流行信息，加盟商参加订货会并现场挑选其认为符合市场潮流和终端零售的产品款式和订货数量，随后加盟商进行下单。公司汇总订单后进行生产，生产完成后将产品及时配发给各加盟门店。

除订货会、配货模式外，作为补充，各加盟店一般可根据市场销售情况，通过信息管理系统进行补充下单，以弥补先前订货的数量、款式的不足。直营店、联营店和分销店由公司根据配货商品的零售情况，统一定期进行补货。

（2）公司新品上货波段

公司当季新品并非一次性上货，而是根据产品特征、主题、气温变化、节假日等因素进行分波段上货。

公司目标消费群体主要为追求时尚的年轻消费群体，为保证产品的新鲜感和吸引力，公司各品牌商品企划部每季将合理安排上货时间、顺序和数量，一般会保持较高频率的上货波段，始终保持门店商品的时尚度和新鲜感，满足顾客对产品更新的需求。

越高频率的波段上货对商品企划、设计开发、营运能力要求越高。公司各品牌均保持较高频率的上货波段，如 2015 年，PEACEBIRD 女装上新品 36 波段，PEACEBIRD 男装上新品 32 波段，乐町 LED’IN 上新品 36 波段，Mini Peace 童装上新品 28 波段，零售门店可以做到每 1-2 周上一次新品。

（3）公司的退货政策

根据加盟合同约定，公司对加盟商实行买断式销售政策。同时，为减少加盟商的经营风险，支持加盟商的业务发展，公司实行与加盟商共赢机制，一般给予加盟商 15%的退货额度。加盟商退货额度按每季发货金额计算一次，每季退货额度不能累加到下一个退货额度内。

公司通过商品企划等措施，充分收集流行趋势、消费者偏好、市场竞争及终端零售等信息，进行科学的季前产销规划和季中货品调配，以减少过季货品的产生，但过季货品仍难以避免。

公司具有较强的过季品处理能力，退回的货品主要通过电商平台进行销售。通过互联网销售过季货品，可有效降低过季存货，区隔新品与过季品，保证门店的新品销售，在降低库存水平的同时加快了资金回笼速度。对于余下的最终过季货品，公司将剪去品牌标识统一处理，避免其影响品牌形象。

**14、发行人的仓储物流模式**

在公司慈东物流中心未投入使用前，公司货品存放在租赁的专业仓库，由公司自行管理，货物运输由专业企业承担。经过多年运营，公司已具备较强的仓储分拣能力，针对款式多、批量小等特点，公司建立了高效的物流管理模式，能够及时、准确实、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2015 年，公司物流中心已竣工，各品牌仓储物流系统陆续迁入，货物运输继续由专业企业承担。在 2015 年天猫商城的“双十一购物节”，公司一天承接订单 122.17 万票，成功应对尖峰订单发货冲击。

商品运输。公司采购的成衣一般由外包加工厂商负责直接运输到公司确定的货仓。加盟商、代理商发货、退货运输费用根据合同，一般由加盟商、代理商承担，公司代办发货。公司直营门店的货品发货、退货运输费用由公司承担。

**（五）发行人报告期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1、报告期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别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 | | | | | |
|---|---|---|---|---|---|---|
| 服饰运营收入 | 577,957.83 | 97.90 | 484,436.24 | 96.91 | 368,770.90 | 96.26 |
| 服装制造收入 | 5,812.69 | 0.98 | 8,815.64 | 1.76 | 9,061.00 | 2.37 |
| **主营业务收入** | **583,770.52** | **98.89** | **493,251.88** | **98.67** | **377,831.90** | **98.62** |
| 其他业务收入 | 6,563.16 | 1.11 | 6,653.45 | 1.33 | 5,284.85 | 1.38 |
| **营业收入** | **590,333.67** | **100.00** | **499,905.33** | **100.00** | **383,116.74** | **100.00** |

（2）公司报告期内各品牌服饰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PEACEBIRD 女装 | 254,203.55 | 43.98 | 215,794.69 | 44.55 | 159,502.23 | 43.25 |
| PEACEBIRD 男装 | 208,381.96 | 36.05 | 180,146.43 | 37.19 | 144,724.87 | 39.25 |
| 乐町 LED'IN | 78,478.70 | 13.58 | 64,565.00 | 13.33 | 49,668.61 | 13.47 |
| Mini Peace | 31,089.45 | 5.38 | 14,806.62 | 3.06 | 5,830.73 | 1.58 |
| 其他品牌 | 5,804.18 | 1.00 | 9,123.51 | 1.88 | 9,044.46 | 2.45 |
| **服饰运营收入** | **577,957.83** | **100.00** | **484,436.24** | **100.00** | **368,770.90** | **100.00** |

（3）公司报告期各品类服饰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件

| 项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厚外套 | 365.10 | 323.57 | 235.86 |
| 薄外套 | 437.57 | 446.11 | 429.63 |
| 裙装类 | 420.93 | 407.97 | 290.87 |
| 裤类 | 508.64 | 524.32 | 525.04 |
| 衬衫 | 347.60 | 296.45 | 375.93 |
| 毛线衫 | 235.03 | 164.26 | 239.74 |
| T 恤 | 277.11 | 196.28 | 147.40 |
| 配饰 | 255.71 | 265.16 | 221.58 |
| **合计** | **2,847.69** | **2,624.12** | **2,466.06** |

**2、报告期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件

| 项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厚外套 | 445.98 | 415.36 | 390.71 |
| 薄外套 | 255.93 | 212.28 | 186.89 |
| 裙装类 | 210.00 | 178.89 | 143.25 |
| 裤类 | 158.92 | 152.96 | 124.87 |
| 衬衫 | 132.30 | 152.56 | 113.01 |
| 毛线衫 | 197.22 | 181.06 | 117.24 |
| T 恤 | 116.12 | 110.83 | 99.95 |
| 配饰 | 59.47 | 53.73 | 57.90 |
| **合计** | **205.00** | **187.97** | **153.21** |

**3、报告期内的主要客户**

（1）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年份 | 客户名称 | 收入金额 | 收入占比 |
|---|---|---|---|
| 2015 年 |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 6,434.69 | 1.09% |
| | 陈建伟 | 3,816.41 | 0.65% |
| | 童蕾、张怀建夫妇 | 3,496.96 | 0.59% |
| | 成都市阳跃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 3,089.11 | 0.52% |
| | 张颖 | 3,019.32 | 0.51% |
| | **合　计** | **19,856.49** | **3.36%** |
| 2014 年 |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 4,261.11 | 0.85% |
| | 陈建伟 | 3,809.93 | 0.76% |
| | 张颖 | 3,409.66 | 0.68% |
| | 成都市阳跃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 2,994.35 | 0.60% |
| | 张玉静 | 2,487.53 | 0.50% |
| | **合　计** | **16,962.58** | **3.39%** |
| 2013 年 |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3,363.61 | 0.88% |
| | 张颖 | 3,127.15 | 0.82% |
| | 成都市阳跃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 2,194.33 | 0.57% |
| | ASIAN CHANNEL LIMITED | 1,920.68 | 0.50% |
| | 康成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 1,867.61 | 0.49% |
| | **合　计** | **12,473.38** | **3.26%** |

2013 年第一、四大客户为公司服饰制造厂承接外部加工订单客户，第五大客户康成投资（中国）有限公司系上海大润发有限公司的股东。

由于公司采取小区域、网格式的加盟、代理商政策，单一客户销售占比较小。

（2）报告期内，按照向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合并计算的原则，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年份 | 客户名称 | 收入金额 | 收入占比 |
|---|---|---|---|
| 2015 年 | 银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 11,717.30 | 1.98% |
| |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 6,434.69 | 1.09% |
| | 陈建伟 | 3,816.41 | 0.65% |
| | 童蕾、张怀建夫妇 | 3,496.96 | 0.59% |
| | 茂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 3,485.57 | 0.59% |
| | **合　计** | **28,950.93** | **4.90%** |
| 2014 年 | 银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 10,621.74 | 2.12% |
| |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 4,261.11 | 0.85% |
| | 陈建伟 | 3,809.93 | 0.76% |
| | 张颖 | 3,409.66 | 0.68% |
| | 茂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 3,200.29 | 0.64% |
| | **合　计** | **25,302.73** | **5.06%** |
| 2013 年 | 银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 8,802.67 | 2.30% |
| |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3,363.61 | 0.88% |
| | 张颖 | 3,127.15 | 0.82% |
| | 茂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 2,524.23 | 0.66% |
| | 成都市阳跃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 2,194.33 | 0.57% |

| | | | |
|---|---|---|---|
| | **合　计** | **20,011.99** | **5.22%** |

银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茂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等在全国多地开设百货商场或购物中心，其在各地的分支机构单独招商，公司在其每家分支机构开设的门店独立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客户销售超过营业收入 3%的情形。

**（六）发行人报告期内采购情况**

**1、采购模式概况**

我国是世界第一服装生产大国，具有强大的面料和辅料、服饰的加工能力，产业链上游的原材料丰富、产能充沛、产品线丰富，涵盖各类服饰品种。鉴于此，公司采取“外包加工为主、自主生产为辅”的采购模式。

**2、外包加工的采购模式**

（1）外包加工概况

由于公司直接向服装加工厂采购成衣，公司于采购成衣时仍需向加工厂提供唛头、商标、包装等材料，这种情况，与公司供面、辅料委托服装加工厂加工在财务核算上并无本质区别，故公司将其统称为外包加工。发行人与外包方采取买断式的采购模式，除质保问题以外，与外包方之间不存在其他的退换货协议。

外包加工是指公司向外部成衣厂提供设计图纸、样板等具体产品规格信息；对面、辅料的品质、规格和型号等方面提出要求；向外部成衣厂提供少量辅料或部分面、辅料。外部成衣厂根据公司对面、辅料品质、规格和型号等方面的要求，采购其余面、辅料，并按照公司设计图纸、样板等产品规格信息完成成衣的生产。

公司目标消费群体主要为追求时尚的年轻消费群体，为保证产品的新鲜感和吸引力，公司会保持较高频率的上货波段，零售门店可以做到每 1-2 周上一次新品。基于上述产品特点，发行人一般在产品上市前 4.5-6 个月安排生产计划，根据产品特点选择合适的外包方进行采购，对于销售情况较好的商品，公司会采取追单的形式向供应商追加采购。

（2）外包加工的质量管理

发行人从面辅料、产品版型、外包加工等全过程对供应商的生产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控制标准实行严格管控。对面辅料的质量控制，外包方需根据公司的产品质量及国家相关质量要求，生产前确认所有面辅料取得国家认可的相关品质报告并通过公司质量要求；对版型的质量控制，外包方需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做头版、产前样版，经公司确认封样后才可生产；对成衣的质量控制，公司在外包方生产过程中，派驻检验人员驻成衣厂对生产流程进行必要指导、监督、检验，并对最终产品进行质量抽检工作，部分产品的最终检验，公司会委托专业第三方品检公司对产品质量进行跟踪检验。

（3）外包加工的供应商管理

公司建立了系统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在供应商的甄选方面，公司对供应商的资质、产品质量、成本控制、企业信誉、生产能力、售后服务等方面进行全方位评价。

公司各品牌事业部定期对成衣厂就生产制造、质量管理、研发管理、采购与交货、资信等方面进行评审考核，根据考核结果进行评级，优胜劣汰，并将考核结果反馈给合格的供应商，指导供应商持续精进，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4）外包加工费定价依据及结算方式

发行人依据不同产品品类的基础价格体系核算基本加工费，将供应商开发打样产品的采购加工成本明细与发行人基本加工费进行核对，再比较同品类若干供应商的报价，最终确定外包供应商及加工费。

发行人品牌供应商间的结算方式以采购合同条款为准，各品牌主要结算方式如下表所示：

| 品牌 | 主要结算方式 |
| --- | --- |
| PEACEBIRD 女装 | 预付 20%定金，收到发票且产品验收合格后支付 30%，60 天后支付 20%，90 天后支付余款 30% |
| PEACEBIRD 男装<br>Mini Peace | 预付 30%定金，收到发票且产品验收合格后支付 60%，30 天后支付余款 10% |
| 乐町 LED’IN | 预付 20%定金，收到发票且产品验收合格之后 15 天支付 30%，60 天后支付 20%，90 天后支付余款 30%<br>(伊藤忠纤维贸易（中国）有限公司结算方式为收到发票且产品验收合格之后 4 个月内一次性全款付清) |

（5）外包加工模式下自主采购面辅料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根据不同产品类型采取不同的采购模式，自主采购的面料主要包括：羽绒、毛纺、毛条、皮草等价值较高的核心面料，以满足产品零售价需求，降低产品采购成本，预防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同时确保产品品质；对于拉链、粘衬、纽扣等核心辅料采用每年公开招募年度最优供应商开展战略合作，以确保品质与成本。管控唛头、标签牌等的供应商，以有效管理品牌标志。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品牌面辅料采购和成衣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品牌 | 项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PEACEBIRD 女装 | 成衣采购总额 | 125,876.83 | 103,736.51 | 76,880.85 |
| | 其中：面辅料采购额 | 25,339.38 | 16,271.01 | 11,265.93 |
| | 面辅料采购额/成衣采购总额 | 20.13% | 15.68% | 14.65% |
| PEACEBIRD 男装和 Mini Peace 童装 | 成衣采购总额 | 126,597.91 | 102,540.07 | 81,046.52 |
| | 其中：面辅料采购额 | 4,435.46 | 7,544.18 | 24,460.24 |
| | 面辅料采购额/成衣采购总额 | 3.50% | 7.36% | 30.18% |
| 乐町 LED'IN | 成衣采购总额 | 49,128.51 | 39,158.11 | 30,873.94 |
| | 其中：面辅料采购额 | 410.81 | 0.11 | - |
| | 面辅料采购额/成衣采购总额 | 0.84% | 0.00% | 0.00% |

总体而言，发行人以成衣采购为主，面辅料采购占比较小。PEACEBIRD 女装由于自主采购羽绒、皮草等面料，报告期内面辅料比例均超过 14%，相对较高；PEACEBIRD 男装自 2014 年起逐步减少面料自主采购的比例；乐町 LED'IN 基本上无自主采购的面料，仅有少量辅料，比例较低。

**3、自主生产的采购模式**

公司三家自有制造工厂宁波太平鸟制造、池州太平鸟制造和宜昌太平鸟制造在 2012 年资产重组前独立经营，通过自身发展积累了大量非公司服饰品牌的合作客户。

为消除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2012 年 4-7 月，女装公司先后以股权收购、资产收购方式，收购太平鸟集团旗下的服饰制造相关资产。资产重组完成后，发行人逐步业务整合，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制造工厂自主生产的服饰数量逐年提高，分别为 91.90 万件、144.80 万件、172.35 万件。

基于服饰生产分工的专业化，公司三个制造工厂主要生产衬衫、裤子等产品，而公司各品牌事业部为保持商品时尚度与新鲜度，需要不断推出新的品类与款式，

因此品牌事业部需要根据自身商品需求通过丰富的市场资源广泛寻求供应商，通过市场机制自主决定服饰产品采购。

为保证经营效益最大化，三家制造工厂在承接服饰品牌部分产品的同时，仍保留其原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并通过市场机制向外寻求适应自己产能的客户。

**4、报告期采购情况**

（1）公司报告期各品类服饰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件

| 项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厚外套 | 382.69 | 348.61 | 245.99 |
| 薄外套 | 539.90 | 502.37 | 421.59 |
| 衬衫 | 362.01 | 322.89 | 340.94 |
| 裙装类 | 534.02 | 507.45 | 301.96 |
| T 恤 | 302.08 | 204.60 | 142.50 |
| 毛线衫 | 282.43 | 170.68 | 218.34 |
| 裤类 | 584.07 | 555.47 | 505.14 |
| 配饰 | 313.42 | 307.14 | 243.25 |
| **合计** | **3,300.62** | **2,919.21** | **2,419.70** |

（2）公司报告期服饰采购成衣成本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采购金额（万元） | 322,199.54 | 264,634.30 | 206,089.56 |
| 采购数量（万件） | 3,300.62 | 2,919.21 | 2,419.70 |
| 单位成本（元/件） | 97.62 | 90.65 | 85.17 |

（3）公司报告期内外包加工及自主生产的采购情况如下：

数量：万件，比例：%

| 项　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数量 | 比例 | 数量 | 比例 | 数量 | 比例 |
| 外包加工 | 3,300.62 | 95.04 | 2,919.21 | 95.27 | 2,419.70 | 96.34 |
| 自主生产 | 172.35 | 4.96 | 144.80 | 4.73 | 91.90 | 3.66 |
| **合 计** | **3,472.97** | **100.00** | **3,064.01** | **100.00** | **2,511.60** | **100.00** |

**5、自主生产情况**

（1）公司三个制造工厂生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数量：万件，比例：%

| 项　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数量 | 比例 | 数量 | 比例 | 数量 | 比例 |
| 公司服饰品牌产品 | 172.35 | 60.72 | 144.80 | 54.64 | 91.90 | 43.35 |
| 非公司服饰品牌产品 | 111.51 | 39.28 | 120.20 | 45.36 | 120.10 | 56.65 |
| **合 计** | **283.86** | **100.00** | **265.00** | **100.00** | **212.00** | **100.00** |

（2）本公司报告期三家制造工厂生产产能及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 项目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设计产能（万套/年） | 340.00 | 340.00 | 270.00 |
| 产量（万套） | 283.86 | 265.00 | 212.00 |
| 设计产能利用率 | 83.49% | 77.94% | 78.52% |

**6、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本公司主要能源消耗为电，主要由生产和办公产生。由于公司产品超过 95%为外包加工，且加盟商和商场负责门店产生的水电费，发行人能源消耗量较少。

**7、报告期内向重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各期内，对于采购金额占比达到采购总额 1%的主要供应商，其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2015 年

单位：万元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金额 | 采购占比 |
|---|---|---|---|
| 1 | 绍兴县另外纺织服饰有限公司、<br>绍兴县君尚品服饰有限公司【注 1】 | 10,638.78 | 3.20% |
| 2 | 宁波凯辉服饰有限公司 | 9,241.78 | 2.78% |
| 3 | 伊藤忠纤维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 8,345.20 | 2.51% |
| 4 | 宁波瑞德服饰有限公司、<br>宁波市诚品服饰有限公司【注 2】 | 7,884.70 | 2.38% |
| 5 | 常州柯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6,807.44 | 2.05% |
| 6 |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 6,068.40 | 1.82% |
| 7 | 宁波北仑区鼎邦杰西雅服饰有限公司 | 5,953.80 | 1.79% |
| 8 | 温州捷卡祺男装有限公司 | 5,796.65 | 1.74% |
| 9 | 嵊州新森美服饰有限公司 | 5,075.50 | 1.53% |
| 10 | 威海迪尚华绮毛纺织有限公司、<br>威海迪尚凯尼时装有限公司【注 3】 | 5,064.93 | 1.52% |
| 11 | 常州品众纺织品有限公司 | 4,993.72 | 1.50% |
| 12 | 嵊州市沛欣羽绒服装有限公司 | 4,854.16 | 1.46% |
| 13 | 晋江市传泰服装织造有限公司 | 4,525.64 | 1.36% |
| 14 | 上海凯旭针织有限公司 | 4,085.17 | 1.23% |
| 15 | 婺源县欧莱堡工贸有限公司 | 3,992.73 | 1.20% |
| 16 | 温州梅地亚服饰有限公司 | 3,983.96 | 1.20% |
| 17 | 上海优利优针织服饰有限公司 | 3,893.62 | 1.17% |
| 18 | 泉州祺杨棠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 3,705.66 | 1.11% |
| 19 | 上虞市华平制衣有限公司 | 3,658.44 | 1.10% |
| 20 | 永嘉县乔龙服饰有限公司 | 3,495.71 | 1.05% |
| 21 | 江苏丹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 3,394.52 | 1.02% |
| **合计** | | **115,460.51** | **34.72%** |

2014 年

单位：万元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金额 | 采购占比 |
|---|---|---|---|
| 1 | 宁波凯辉服饰有限公司 | 8,832.50 | 3.27% |
| 2 | 伊藤忠纤维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 8,353.30 | 3.09% |
| 3 | 绍兴县另外纺织服饰有限公司、<br>绍兴县君尚品服饰有限公司 | 7,820.39 | 2.89% |
| 4 | 嘉兴市多凌金牛制衣有限公司 | 6,440.92 | 2.38% |
| 5 | 温州捷卡祺男装有限公司 | 5,666.73 | 2.10% |
| 6 | 嵊州市沛欣羽绒服装有限公司 | 5,470.47 | 2.02% |
| 7 | 南通金盟制衣有限公司 | 4,957.11 | 1.83% |
| 8 | 嵊州新森美服饰有限公司 | 4,343.92 | 1.61% |
| 9 | 上虞市华平制衣有限公司 | 4,266.20 | 1.58% |
| 10 | 奉化市天仕制衣厂 | 3,819.35 | 1.41% |
| 11 | 南通世川时装有限公司 | 3,817.72 | 1.41% |
| 12 | 常州柯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3,753.94 | 1.39% |
| 13 | 南通瑞琪服装有限公司 | 3,671.43 | 1.36% |
| 14 | 上海河赫服饰有限公司 | 3,407.34 | 1.26% |
| 15 | 晋江市传泰服装织造有限公司 | 3,341.65 | 1.24% |
| 16 |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213.22 | 1.19% |
| 17 | 宁波北仑区鼎邦杰西雅服饰有限公司 | 3,167.76 | 1.17% |
| 18 | 威海迪尚华绮毛纺织有限公司<br>威海迪尚凯尼时装有限公司 | 3,093.08 | 1.14% |
| 19 | 婺源县欧莱堡工贸有限公司 | 2,771.85 | 1.02% |
| 20 | 嘉兴茉织华华为制衣有限公司 | 2,750.36 | 1.02% |
| **合计** | | **92,959.24** | **34.38%** |

2013 年

单位：万元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采购金额 | 采购占比 |
|---|---|---|---|
| 1 | 宁波凯辉服饰有限公司 | 8,269.76 | 3.98% |
| 2 | 伊藤忠纤维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 6,347.04 | 3.06% |
| 3 | 绍兴县另外纺织服饰有限公司、<br>绍兴县君尚品服饰有限公司 | 6,233.44 | 3.00% |
| 4 | 绍兴县永盛炼染有限公司 | 5,391.73 | 2.60% |
| 5 | 江阴兴吴呢绒科技有限公司 | 4,081.51 | 1.97% |
| 6 | 嘉兴市多凌金牛制衣有限公司 | 3,496.11 | 1.68% |
| 7 | 平湖市永佳服饰有限公司 | 3,416.64 | 1.65% |
| 8 | 嵊州新森美服饰有限公司 | 3,222.44 | 1.55% |
| 9 | 温州捷卡祺男装有限公司 | 2,787.37 | 1.34% |
| 10 | 上海河赫服饰有限公司 | 2,746.13 | 1.32% |
| 11 | 南通瑞琪服装有限公司 | 2,739.08 | 1.32% |
| 12 | 上虞市华平制衣有限公司 | 2,598.00 | 1.25% |
| 13 | 泸州永宏发制衣有限公司 | 2,658.23 | 1.28% |
| 14 | 奉化市天仕制衣厂 | 2,632.31 | 1.27% |
| 15 | 晋江市传泰服装织造有限公司 | 2,615.92 | 1.26% |
| 16 | 南通世川时装有限公司 | 2,589.60 | 1.25% |
| 17 | 嘉兴茉织华华为制衣有限公司 | 2,557.26 | 1.23% |
| 18 |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438.25 | 1.17% |
| 19 | 嘉兴市汇朋实业有限公司 | 2,431.07 | 1.17% |

| | | | |
|---|---|---|---|
| 20 | 浙江中辉皮草有限公司 | 2,311.11 | 1.11% |
| 21 | 泉州祺杨棠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 2,192.06 | 1.06% |
| **合计** | | **73,755.06** | **35.52%** |

注 1：绍兴县另外纺织服饰有限公司和绍兴县君尚品服饰有限公司系关联企业，故合并计算采购额。

注 2：宁波瑞德服饰有限公司和宁波市诚品服饰有限公司系核心技术人员徐颖女士的亲属控制的企业，故合并计算采购额。

注 3：威海迪尚华绮毛纺织有限公司和威海迪尚凯尼时装有限公司系关联企业，故合并计算采购额。

报告期内，除宁波瑞德服饰有限公司系核心技术人员徐颖女士的亲属控制的企业外，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发行人供应商数量多且分散，报告期各期不存在单一供应商采购金额超过采购总额 5%的情况，采购金额相差不明显，采购金额的变动极易使排名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发行人供应商变动较大，是因为发行人是一家以零售为导向的多品牌时尚服饰公司，上市款色数量众多且注重流行前沿，需要不断根据消费者的需求设计研发新款服饰，并根据不同的服饰设计、品类款色的要求寻找不同的服装加工商；中国市场服装工厂资源丰富，服装生产分工专业化，发行人通过多年的积累，拥有多家可供选择的合格供应商，建立了较为成熟的供应商甄选与管理机制，发行人根据自身需求，通过综合分析备选供应商资质、生产能力、报价以及历史合作等情况甄选供应商，从而导致供应商变动。

### （七）现金交易情况及相关内控制度

#### 1、报告各期现金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

发行人客户以消费者和个人加盟商为主，存在以现金收款的行业特点。报告期各期现金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分类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直营模式 | 42,421.35 | 41,898.78 | 39,679.84 |
| 加盟、代理模式 | 6.51 | 65.97 | 218.66 |
| 其他 | 236.35 | 139.01 | 155.71 |
| 合计： | 42,664.22 | 42,103.76 | 40,054.22 |
| 营业收入金额 | 590,333.67 | 499,905.33 | 383,116.74 |
| 现金销售占比 | 7.23% | 8.42% | 10.45% |

公司现金销售主要系直营模式，直营模式使用现金交易属合理情况，加盟、代理模式下现金交易金额总体较小，且逐年下降。报告期内现金收款占收入总额的比例逐年下降。为降低资金风险，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加强现金收款的管理，要求店铺营业员引导消费者以转账、POS 机等方式付款。

**2、报告各期现金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

报告各期现金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分类 |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现金采购存货 | 2.71 | 37.40 | 10.65 |
| 存货采购总额 | 331,043.52 | 270,474.52 | 207,671.84 |
| 占比 | 0.00% | 0.01% | 0.01% |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采购存货的金额较小。

**3、现金交易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

为降低资金风险，规范直营店、商场专柜及子公司的现金管理管理，公司制定了《零售店资金管理规定》、《资金管理制度》、《费用报销和资金支付管理规定》等制度。

针对现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公司已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现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已按《零售店资金管理规定》明确了收银规范、现金保管及现金缴存规范，公司已按《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现金的使用范围及办理现金收支业务时应遵守的规定；已按《费用报销和资金支付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制定了资金的结算程序。公司没有影响资金安全的重大不适当之处。

**（八）发行人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情况**

**1、环境保护**

公司大部分的产品采取外包加工的方式，三家制造工厂主要是缝制加工，总体对环境的污染较小。

根据浙江省环境保护厅于 2013 年 5 月 27 日出具浙环函[2013]185 号《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保核查情况的函》，于 2014 年 2 月 13

日出具《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保核查情况的补充意见》确认，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能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未曾发生环保事故或纠纷，未曾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

根据池州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宜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宁波市鄞州区环境保护局分别于 2014 年 7 月 15 日、2014 年 7 月 29 日、2014 年 7 月 14 日出具的《证明》，证明池州太平鸟制造、宜昌太平鸟制造、宁波太平鸟制造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在其生产经营过程中能够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未曾发生环保事故、诉讼或纠纷，不存在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情形，未受到过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2、安全生产**

公司按照国家以及有关部委颁布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法律法规并结合具体生产情况，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公司制定的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控制措施在日常工作中得到了有效执行。

## 五、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 （一）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主要的固定资产为开展经营活动所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 类别 | 折旧年限(年) | 原值 | 净值 |
|---|---|---|---|
| 房屋及建筑物 | 20 | 39,496.27 | 34,638.14 |
| 运输设备 | 4-5 | 686.62 | 314.14 |
| 机器设备 | 5-10 | 12,835.67 | 8,417.35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3-5 | 9,923.01 | 4,082.09 |
| 固定资产装修 | 5 | 597.23 | 518.64 |
| **合计** | | **63,538.80** | **47,970.36** |

**1、主要机器设备**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生产设备主要分布在宁波制造、宜昌制造和池州制造等三个制造工厂，主要生产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 资产名称 | 原值（万元） | 净值（万元） | 成新率（%） | 数量（台） |
|---|---|---|---|---|
| 工业缝纫机 | 219.67 | 54.59 | 24.85% | 287 |

| | | | | |
|---|---|---|---|---|
| 平缝机（例） | 148.64 | 53.20 | 35.79% | 317 |
| 铱腾智能吊挂系统及服装自动化软件系统 | 84.62 | 61.17 | 72.29% | 1 |
| 智能吊挂缝制生产线（例） | 84.62 | 83.28 | 98.42% | 1 |
| 平缝机（例） | 63.84 | 43.99 | 68.90% | 210 |
| 工业缝纫机（例） | 49.07 | 3.01 | 6.12% | 246 |
| 供电及配套设备 | 47.86 | 11.14 | 23.27% | 1 |
| 高速电脑平缝机 | 47.21 | 2.36 | 5.00% | 102 |
| 锁眼机（例） | 36.23 | 18.54 | 51.18% | 16 |
| 电脑绣花机 | 35.65 | 1.78 | 5.00% | 1 |
| 污水处理设施 | 35.50 | 15.83 | 44.58% | 1 |
| 高速平缝机 | 24.11 | 1.21 | 5.00% | 58 |
| 自动拖布机 | 24.01 | 1.20 | 5.00% | 2 |
| 粘合机（例） | 20.30 | 10.65 | 52.47% | 12 |
| 订扣机（例） | 17.96 | 7.85 | 43.71% | 14 |
| 包缝机（例） | 17.92 | 8.35 | 46.58% | 35 |
| 直式开袋机 | 13.63 | 0.68 | 5.00% | 1 |
| 套结机（例） | 13.07 | 5.67 | 43.39% | 9 |
| 开袋机（例） | 11.86 | 8.39 | 70.71% | 1 |
| 双针平缝机（例） | 10.89 | 7.49 | 68.81% | 17 |
| **合计** | **1,006.66** | **400.36** | **39.77%** | |

**2、房屋所有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 序号 | 权利人 | 房屋产权证号 | 房屋坐落 | 面积（㎡） | 用途 | 他项权利 |
|---|---|---|---|---|---|---|
| 1 | 发行人 |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 110102811 号 | 合肥市庐阳区沿河路 116 号中央花园 3 幢 808 室 | 181.24 | 成套住宅 | 无 |
| 2 | 宁波太平鸟制造 |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 201213640 号 | 宁波市鄞州区横街镇横街村 | 11,246.66 | 工业 | 抵押 |
| 3 | 宁波太平鸟制造 |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 201213641 号 | 宁波市鄞州区横街镇横街村 | 24,758.73 | 工业 | 抵押 |
| 4 | 宁波太平鸟制造 |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 201213642 号 | 宁波市鄞州区横街镇横街村 | 2,703.9 | 工业 | 抵押 |
| 5 | 宜昌太平鸟制造 |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 0339472 号 | 宜昌市大连路 9 号 | 3,052.13 | 2 号宿舍 | 无 |
| 6 | 宜昌太平鸟制造 |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 0339474 号 | 宜昌市大连路 9 号 | 2,119.87 | 食堂 | 抵押 |
| 7 | 宜昌太平鸟制造 |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 0339475 号 | 宜昌市大连路 9 号 | 128.04 | 配电房 | 抵押 |
| 8 | 宜昌太平鸟制造 |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 0339467 号 | 宜昌市大连路 9 号 | 8,305.76 | 车间 | 抵押 |
| 9 | 宜昌太平鸟制造 |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 0339468 号 | 宜昌市大连路 9 号 | 2,148.66 | 办公 | 抵押 |
| 10 | 宜昌太平鸟制造 |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 0339469 号 | 宜昌市大连路 9 号 | 612.06 | 展厅 | 抵押 |

| | | | | | | |
|---|---|---|---|---|---|---|
| 11 | 宜昌太平鸟制造 |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 0339470 号 | 宜昌市大连路 9 号 | 5,170.76 | 厂房 | 抵押 |
| 12 | 宜昌太平鸟制造 |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 0339466 号 | 宜昌市大连路 9 号 | 3,052.13 | 1 号宿舍 | 无 |
| 13 | 太平鸟物流 | 慈房权证 2015 字第 018310 号 | 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56 号 | 169.39 | 仓储 | 无 |
| 14 | 太平鸟物流 | 慈房权证 2015 字第 018313 号 | 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56 号 | 231.63 | 仓储 | 无 |
| 15 | 太平鸟物流 | 慈房权证 2015 字第 018314 号 | 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56 号 | 6,472.86 | 仓储 | 无 |
| 16 | 太平鸟物流 | 慈房权证 2015 字第 018319 号 | 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56 号 | 23,860.66 | 仓储 | 无 |
| 17 | 太平鸟物流 | 慈房权证 2015 字第 018320 号 | 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56 号 | 23,860.66 | 仓储 | 无 |
| 18 | 太平鸟物流 | 慈房权证 2015 字第 018321 号 | 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56 号 | 260.61 | 其他 | 无 |
| | | | | 249.21 | 仓储 | 无 |
| 19 | 太平鸟物流 | 慈房权证 2015 字第 018322 号 | 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56 号 | 32.82 | 仓储 | 无 |
| 20 | 太平鸟物流 | 慈房权证 2015 字第 018324 号 | 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56 号 | 103.91 | 仓储 | 无 |
| 21 | 太平鸟物流 | 慈房权证 2015 字第 018326 号 | 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56 号 | 6,881.01 | 仓储 | 无 |
| 22 | 太平鸟物流 | 慈房权证 2015 字第 018327 号 | 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56 号 | 231.63 | 仓储 | 无 |
| 23 | 太平鸟物流 | 慈房权证 2015 字第 018328 号 | 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56 号 | 103.91 | 仓储 | 无 |
| 24 | 太平鸟物流 | 慈房权证 2015 字第 018329 号 | 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56 号 | 81,556.46 | 仓储 | 无 |
| 25 | 太平鸟物流 | 慈房权证 2015 字第 018330 号 | 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56 号 | 171.20 | 仓储 | 无 |
| 26 | 太平鸟物流 | 慈房权证 2015 字第 018315 号 | 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东南大道 56 号 | 4,669.76 | 仓储 | 无 |

## （二）发行人租赁物业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租赁 546 个物业合计面积 199,482.41 平方米，用于商业、办公、仓储和服装生产制造。

### 1、租赁物业瑕疵情况

公司部分租赁物业存在瑕疵，包括 181 项未办理房屋权属证明及 57 项租赁权有瑕疵。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 租赁物业瑕疵情况 | 数量 | 面积（平方米） | 占总租赁面积比例 |
|---|---|---|---|
| 房屋权属证明齐全且拥有租赁权 | 308 | 134,735.51 | 67.54% |
| 未办理房屋权属证明 | 181 | 38,439.01 | 19.27% |
| 其中：有土地使用权无房屋权属证明 | 81 | 18,349.50 | 9.20% |

| | | | |
|---|---|---|---|
| 无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权属证明 | 100 | 20,089.51 | 10.07% |
| 租赁权有瑕疵 | 57 | 26,307.89 | 13.19% |
| **合计** | **546** | **199,482.41** | **100.00%** |

（1）租赁物业未办理房屋权属证明风险评估

公司 181 个未办理房屋权属的租赁物业中，有 145 个物业为大型购物中心且多为新建物业，风险较低。在出租合同中，出租人均保证其拥有出租相关物业的权利。如因产权问题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根据合同约定，发行人有权追偿。

（2）租赁权有瑕疵的物业风险评估

租赁权有瑕疵包括出租人无法提供物业所有权人同意转租或授权租赁的证明、军产房未提供军队房屋租赁许可证等情形。公司已要求出租人尽快提供相关证明。公司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中，出租人大多保证其拥有合法出租的权利，若因出租人的违约行为影响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的，根据合同约定，发行人有权追偿。

（3）瑕疵租赁物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瑕疵租赁物业按照门店类型、区域划分，门店 2015 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门店类型** | **瑕疵租赁物业** | | | |
|---|---|---|---|---|
| | **营业收入** | **占比** | **净利润** | **占比** |
| 购物中心 | 28,273.42 | 4.79% | 3,317.63 | 6.22% |
| 街店 | 18,021.49 | 3.05% | 907.12 | 1.70% |
| **合计** | **46,294.91** | **7.84%** | **4,224.75** | **7.93%** |

单位：万元

| **区域** | **瑕疵租赁物业** | | | |
|---|---|---|---|---|
| | **营业收入** | **占比** | **净利润** | **占比** |
| 安徽 | 8,829.06 | 1.50% | 1,980.11 | 3.71% |
| 北京 | 2,032.73 | 0.34% | 116.8 | 0.22% |
| 福建 | 371.11 | 0.06% | -79.83 | -0.15% |
| 广东 | 2,678.39 | 0.45% | -9.28 | -0.02% |
| 广西 | 123.47 | 0.02% | -9.45 | -0.02% |
| 河南 | 3,638.68 | 0.62% | 691.28 | 1.30% |
| 黑龙江 | 72.84 | 0.01% | 6.43 | 0.01% |
| 湖北 | 7,014.03 | 1.19% | 1263.86 | 2.37% |
| 湖南 | 756.32 | 0.13% | -37.64 | -0.07% |
| 吉林 | 645.54 | 0.11% | 117.21 | 0.22% |
| 江苏 | 2,498.09 | 0.42% | 135.86 | 0.25% |
| 江西 | 4,324.94 | 0.73% | -536.15 | -1.01% |

| | | | | |
|---|---|---|---|---|
| 辽宁 | 798.44 | 0.14% | 29.35 | 0.06% |
| 山东 | 2,936.32 | 0.50% | 177.28 | 0.33% |
| 山西 | 178.75 | 0.03% | 26.01 | 0.05% |
| 陕西 | 2,833.59 | 0.48% | 409.76 | 0.77% |
| 上海 | 365.61 | 0.06% | -39.04 | -0.07% |
| 四川 | 1,816.42 | 0.31% | 13.69 | 0.03% |
| 天津 | 185.49 | 0.03% | -27.77 | -0.05% |
| 云南 | 26.68 | 0.00% | 0.76 | 0.00% |
| 浙江 | 3,829.57 | 0.65% | 11.89 | 0.02% |
| 重庆 | 338.84 | 0.06% | -16.37 | -0.03% |
| **总计** | **46,294.91** | **7.84%** | **4224.76** | **7.93%**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在瑕疵租赁物业对应的门店的 2015 年营业收入合计 46,294.91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总额 7.84%。其净利润合计 4,224.75 万元，占同期净利润总额 7.93%，瑕疵租赁物业地理分布比较分散，单一瑕疵门店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物业抵押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部分租赁物业存在设定抵押及抵押情况不明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 租赁物业抵押情况 | 数量 | 面积（平方米） | 占总租赁面积比例 |
|---|---|---|---|
| 已设定抵押 | 162 | 59,121.46 | 29.64% |
| 未设定抵押 | 79 | 19,449.15 | 9.75% |
| 抵押情况不明 | 305 | 120,911.80 | 60.61% |
| **合计** | **546** | **199,482.41** | **100.00%** |

根据《担保法司法解释》第六十六条明确规定，抵押人将已抵押的财产出租时，如果抵押人未书面告知承租人该财产已抵押的，抵押人对出租抵押物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虽然该等物业存在如债权人实现抵押权时，影响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形，但如在租赁前出租人未书面告知发行人该物业的抵押情况，则发行人有权要求出租人赔偿相关损失。

**3、报告期租赁物业的实际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租赁物业不存在因出租方未办理房产证被认定为违章建筑而导致拆除的情形，亦不存在因出租方主张权利而导致发行人或子公司无法继续承租该物业的情形。

除上述租赁物业瑕疵情况外，公司所租赁房产的出租方或转租方均有权出租租赁房产，租赁合同的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租赁行为合法有效。

**4、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发行人租赁物业虽存在上述问题，但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未因此受损。如发生因上述问题，发行人必须搬离的情形，发行人能够较快找到替代性的其他租赁物业继续经营。同时，根据发行人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的约定，发行人亦能够向出租人索赔，不会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发行人正在积极督促出租方、转租方提供或办理取得相关权属证明。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承租未取得权属证明或出租方同意转租证明等物业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障碍。

**5、租赁关联方物业**

在发行人租赁的物业中，存在部分物业为关联租赁，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五）经常性关联交易之租赁房屋”。

**（三）发行人的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 序号 | 权利人 | 土地权证号 | 土地座落 | 面积（$m^2$） | 使用权类型 | 用途 | 他项权利 |
|---|---|---|---|---|---|---|---|
| 1 | 发行人 | 合国用（2013）第庐阳 06562 号 | 合肥市庐阳区沿河路 116 号中央花园 3 幢 808 室 | 19.19 | 出让 | 商住 | 无 |
| 2 | 宁波太平鸟制造 | 甬鄞国用（2012）第 16-05178 号 | 宁波市鄞州区横街镇横街村 | 34,243.70 | 出让 | 工业 | 抵押 |
| 3 | 宜昌太平鸟制造 | 宜市国用（2015）第 35628 号 | 宜昌市大连路 9 号 | 60,655.62 | 出让 | 工业 | 抵押 |
| 4 | 太平鸟物流 | 慈国用（2012）第 051142 号 | 慈溪市慈东海滨区 | 163,333.00 | 出让 | 仓储 | 抵押 |
| 5 | 风尚男装 | 甬国用（2013）第 1001124 号 | 宁波市高新区 GX04-01-25 地块 | 19,004.00 | 出让 | 商务金融 | 无 |

注：宜昌太平鸟制造名下的土地使用权变更系因部分土地使用权被征收所致。根据宜昌太平鸟制造与宜昌高新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处签署的《征收补偿协议书》，宜昌太平鸟制造位于大连路 9 号的土地 154.62 平方米被依法征收，故土地使用权的面积相应予以减少。

**2、商标权**

（1）发行人的商标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共拥有 138 项商标权，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商标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取得方式 | 他项权利 |
|---|---|---|---|---|---|---|
| 1 | | 1311033 | 25 | 2009 年 9 月 7 日-2019 年 9 月 6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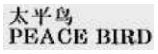 | 933435 | 25 | 2007 年 1 月 21 日-2017 年 1 月 20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3 | | 1348465 | 25 | 2009 年 12 月 28 日-2019 年 12 月 27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4 | | 1358390 | 25 | 2010 年 1 月 28 日-2020 年 1 月 27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5 | | 1420245 | 25 | 2010 年 7 月 14 日-2020 年 7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6 | | 1420246 | 25 | 2010 年 7 月 14 日-2020 年 7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7 | | 1420247 | 25 | 2010 年 7 月 14 日-2020 年 7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8 | | 1569390 | 25 | 2011 年 5 月 14 日-2021 年 5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9 | | 1629320 | 25 | 2011 年 9 月 7 日-2021 年 9 月 6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0 | | 1937203 | 25 | 2012 年 10 月 7 日-2022 年 10 月 6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1 | | 1937199 | 25 | 2013 年 1 月 7 日-2023 年 1 月 6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2 | | 3527186 | 25 | 2005 年 6 月 21 日-2015 年 6 月 20 日【注】 | 转让取得 | 无 |
| 13 | | 3287716 | 25 | 2008 年 2 月 28 日-2018 年 2 月 27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4 | | 4371871 | 25 | 2008 年 9 月 7 日-2018 年 9 月 6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5 | | 4345767 | 25 | 2008 年 8 月 7 日-2018 年 8 月 6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6 | | 3576266 | 25 | 2005 年 9 月 28 日-2015 年 9 月 27 日【注】 | 转让取得 | 无 |
| 17 | | 1629321 | 25 | 2011 年 9 月 7 日-2021 年 9 月 6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8 | 贝斯堡 | 4557537 | 25 | 2009 年 2 月 21 日-2019 年 2 月 20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9 | 贝诗宝 | 6932943 | 25 | 2010 年 9 月 7 日-2020 年 9 月 6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0 | | 3576265 | 25 | 2005 年 9 月 28 日-2015 年 9 月 27 日【注】 | 转让取得 | 无 |

| 序号 | 商标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取得方式 | 他项权利 |
|---|---|---|---|---|---|---|
| 21 | PB.citi | 6932942 | 25 | 2010 年 9 月 7 日-2020 年 9 月 6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2 | | 6932940 | 25 | 2010 年 9 月 7 日-2020 年 9 月 6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3 | P&B | 6809953 | 25 | 2011 年 1 月 28 日-2021 年 1 月 27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4 | PBJ | 9383410 | 25 | 2012 年 6 月 28 日-2022 年 6 月 27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5 | PBJ | 9383392 | 25 | 2012 年 7 月 7 日-2022 年 7 月 6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6 | 張氏 | 839750 | 25 | 2006 年 5 月 14 日-2016 年 5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7 | MILAGGIO | 2005450 | 25 | 2013 年 1 月 14 日-2023 年 1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8 | MILAGGIO | 2005445 | 25 | 2013 年 2 月 21 日-2023 年 2 月 20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9 | PB TRENDY | 7087005 | 25 | 2011 年 8 月 28 日-2021 年 8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30 | Mini Peace | 10227279 | 25 | 2013 年 1 月 28 日-2023 年 1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31 | Mini Peace | 10227280 | 25 | 2013 年 1 月 28 日-2023 年 1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32 | | 10227281 | 25 | 2013 年 1 月 28 日-2023 年 1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33 | PEACEBIRD 太 平 鸟 | 10227283 | 25 | 2013 年 1 月 28 日-2023 年 1 月 27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34 | 帕加尼 | 7307831 | 25 | 2010 年 12 月 21 日-2020 年 12 月 20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35 | HP Horacio Pagani | 8493589 | 25 | 2011 年 9 月 7 日-2021 年 9 月 6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36 | HP Horacio Pagani | 8493588 | 25 | 2011 年 9 月 7 日-2021 年 9 月 6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37 | HP Hit Point | 9819368 | 18 | 2012 年 10 月 7 日-2022 年 10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38 | HP Hit Point | 9819450 | 25 | 2012 年 10 月 7 日-2022 年 10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39 | HP Hit Point | 9819383 | 18 | 2012 年 10 月 7 日-2022 年 10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40 | HP Hit Point | 9819460 | 25 | 2012 年 10 月 7 日-2022 年 10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41 | Hit Point | 9819392 | 18 | 2012 年 10 月 7 日-2022 年 10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42 | Hit Point | 9819468 | 25 | 2012 年 10 月 7 日-2022 年 10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43 | 赫裘琦 | 10490654 | 18 | 2013 年 4 月 14 日-2023 年 4 月 14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序号 | 商标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取得方式 | 他项权利 |
|---|---|---|---|---|---|---|
| 44 | 赫裴琦 | 10490628 | 25 | 2013 年 4 月 7 日-2023 年 4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45 | 赫培奇 | 10490648 | 18 | 2013 年 4 月 7 日-2023 年 4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46 | 赫培奇 | 10490619 | 25 | 2013 年 4 月 7 日-2023 年 4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47 | 郝奇 | 10490638 | 18 | 2013 年 4 月 7 日-2023 年 4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48 | 郝奇 | 10490612 | 25 | 2013 年 4 月 7 日-2023 年 4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49 | 赫奇 | 10490632 | 18 | 2013 年 4 月 7 日-2023 年 4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50 | 赫奇 | 10490599 | 25 | 2013 年 4 月 7 日-2023 年 4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51 | 乐町 LE'TEEN | 9644405 | 8 | 2012 年 8 月 28 日-2022 年 8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52 | 乐町 LE'TEEN | 9644404 | 9 | 2012 年 8 月 14 日-2022 年 8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53 | 乐町 LE'TEEN | 9644382 | 14 | 2012 年 7 月 28 日-2022 年 7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54 | 乐町 LE'TEEN | 9644403 | 16 | 2012 年 7 月 28 日-2022 年 7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55 | 乐町 LE'TEEN | 9644381 | 18 | 2012 年 8 月 14 日-2022 年 8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56 | 乐町 LE'TEEN | 9644380 | 20 | 2013 年 3 月 7 日-2023 年 3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57 | 乐町 LE'TEEN | 9644379 | 22 | 2012 年 8 月 14 日-2022 年 8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58 | 乐町 LE'TEEN | 9644378 | 24 | 2012 年 8 月 14 日-2022 年 8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59 | 乐町 LE'TEEN | 9644383 | 25 | 2012 年 9 月 7 日-2022 年 9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60 | 乐町 LE'TEEN | 9644407 | 26 | 2012 年 8 月 14 日-2022 年 8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61 | 乐町 LE'TEEN | 9644402 | 27 | 2012 年 8 月 14 日-2022 年 8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62 | 乐町 LE'TEEN | 9644401 | 28 | 2012 年 8 月 14 日-2022 年 8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63 | 乐町 LE'TEEN | 9644400 | 32 | 2012 年 7 月 28 日-2022 年 7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64 | 乐町 LE'TEEN | 9644399 | 33 | 2012 年 7 月 28 日-2022 年 7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65 | 乐町 LE'TEEN | 9644398 | 35 | 2012 年 7 月 28 日-2022 年 7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66 | 乐町 LE'TEEN | 9644397 | 36 | 2012 年 7 月 28 日-2022 年 7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67 | 乐町 LE'TEEN | 9644396 | 41 | 2012 年 7 月 28 日-2022 年 7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序号 | 商标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取得方式 | 他项权利 |
|---|---|---|---|---|---|---|
| 68 | 乐町 LE'TEEN | 9644395 | 43 | 2012 年 9 月 7 日-2022 年 9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69 | 乐町 LE'TEEN | 9644394 | 44 | 2012 年 7 月 28 日-2022 年 7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70 | 乐町 | 9644369 | 14 | 2012 年 7 月 28 日-2022 年 7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71 | 乐町 | 9644368 | 18 | 2012 年 8 月 14 日-2022 年 8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72 | 乐町 | 9644387 | 20 | 2012 年 7 月 28 日-2022 年 7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73 | 乐町 | 9644386 | 22 | 2012 年 8 月 14 日-2022 年 8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74 | 乐町 | 9644385 | 24 | 2012 年 8 月 14 日-2022 年 8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75 | 乐町 | 6584643 | 25 | 2010 年 7 月 14 日-2020 年 7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76 | 乐町 | 9644384 | 26 | 2012 年 8 月 14 日-2022 年 8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77 | 魔法风尚 Mofafs | 6355718 | 25 | 2010 年 4 月 28 日-2020 年 4 月 27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78 | 魔法风尚 | 9655746 | 3 | 2012 年 9 月 7 日-2022 年 9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79 | 魔法风尚 | 9655752 | 14 | 2012 年 9 月 7 日-2022 年 9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80 | 魔法风尚 | 9655750 | 20 | 2013 年 3 月 7 日-2023 年 3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81 | 魔法风尚 | 9655748 | 24 | 2012 年 9 月 7 日-2022 年 9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82 | 魔法风尚 | 9655740 | 30 | 2012 年 7 月 28 日-2022 年 7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83 | 魔法风尚 | 9655737 | 35 | 2012 年 11 月 14 日-2022 年 11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84 | 魔法风尚 | 9655735 | 41 | 2012 年 11 月 14 日-2022 年 11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85 | 魔法风尚 | 9655733 | 44 | 2012 年 11 月 14 日-2022 年 11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86 | 魔法风尚 MOFAFS | 9655745 | 8 | 2012 年 9 月 7 日-2022 年 9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87 | 魔法风尚 MOFAFS | 9655744 | 9 | 2012 年 8 月 28 日-2022 年 8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88 | 魔法风尚 MOFAFS | 9655743 | 16 | 2012 年 7 月 28 日-2022 年 7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89 | 魔法风尚 MOFAFS | 9655751 | 18 | 2012 年 9 月 7 日-2022 年 9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90 | 魔法风尚 MOFAFS | 9657955 | 21 | 2013 年 1 月 7 日-2023 年 1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91 | 魔法风尚 MOFAFS | 9655749 | 22 | 2012 年 9 月 7 日-2022 年 9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序号 | 商标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取得方式 | 他项权利 |
|---|---|---|---|---|---|---|
| 92 | 魔法风尚 MOFAFS | 9655747 | 26 | 2012 年 9 月 7 日-2022 年 9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93 | 魔法风尚 MOFAFS | 9655742 | 27 | 2012 年 9 月 7 日-2022 年 9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94 | 魔法风尚 MOFAFS | 9655741 | 28 | 2012 年 9 月 7 日-2022 年 9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95 | 魔法风尚 MOFAFS | 9655739 | 32 | 2012 年 7 月 28 日-2022 年 7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96 | 魔法风尚 MOFAFS | 9655738 | 33 | 2012 年 7 月 28 日-2022 年 7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97 | 魔法风尚 MOFAFS | 9655736 | 36 | 2012 年 9 月 7 日-2022 年 9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98 | 魔法风尚 MOFAFS | 9655734 | 43 | 2012 年 9 月 7 日-2022 年 9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99 | BISIBAO | 10227282 | 25 | 2013 年 1 月 28 日-2023 年 1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00 | HP HAMMER POWER | 1617229 | 25 | 2011 年 8 月 14 日-2021 年 8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01 | HP Hammer Power | 9759676 | 25 | 2012 年 9 月 21 日-2022 年 9 月 20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02 | 乐町 LEDING | 10890018 | 25 | 2013 年 8 月 14 日-2023 年 8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03 | 乐町 LED'IN | 10890021 | 25 | 2013 年 8 月 14 日-2023 年 8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04 | 乐町 LEDING | 10890031 | 18 | 2013 年 9 月 14 日-2023 年 9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05 | 乐町 LED'IN | 10890035 | 18 | 2013 年 9 月 14 日-2023 年 9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06 | HP Hamer power | 11418695 | 25 | 2014 年 5 月 7 日—2024 年 5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07 | 太平鸟，我闪耀 | 11719348 | 25 | 2014 年 4 月 14 日-2024 年 4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08 | 乐町 IFTEEN | 9644406 | 3 | 2014 年 6 月 14 日-2024 年 6 月 13 日 | 原始取得 | 无 |
| 109 | 乐町 IFTEEN | 12019609 | 3 | 2014 年 6 月 28 日-2024 年 6 月 27 日 | 原始取得 | 无 |
| 110 | PEACEBIRD | 11965527 | 25 | 2014 年 6 月 14 日-2024 年 6 月 13 日 | 原始取得 | 无 |
| 111 | 玛蒂丽尔 | 12466918 | 18 | 2014 年 9 月 28 日-2024 年 9 月 27 日 | 原始取得 | 无 |
| 112 | 乐町 LOVE'TEEN | 12102715 | 18 | 2014 年 7 月 21 日-2024 年 7 月 20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13 | 乐町 LOVE'TIBI | 12102738 | 18 | 2014 年 7 月 21 日-2024 年 7 月 20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14 | 乐町 LOVE'TEEN | 12102796 | 25 | 2014 年 7 月 21 日-2024 年 7 月 20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15 | 乐町 LOVE'TIBI | 12102811 | 25 | 2014 年 7 月 21 日-2024 年 7 月 20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序号 | 商标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取得方式 | 他项权利 |
|---|---|---|---|---|---|---|
| 116 | | 13130442 | 21 | 2014 年 12 月 21 日<br>-2024 年 12 月 20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17 | | 13230597 | 25 | 2014 年 12 月 28 日<br>-2024 年 12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18 | | 13230603 | 25 | 2014 年 12 月 28 日<br>-2024 年 12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19 | | 13308652 | 35 | 2015 年 1 月 21 日<br>-2025 年 1 月 20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2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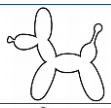 | 13308021 | 11 | 2015 年 1 月 28 日<br>-2025 年 1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2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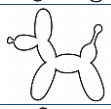 | 13308172 | 16 | 2015 年 1 月 28 日<br>-2025 年 1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2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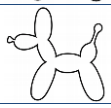 | 13308248 | 18 | 2015 年 1 月 28 日<br>-2025 年 1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23 | | 13308773 | 39 | 2015 年 1 月 28 日<br>-2025 年 1 月 27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24 | | 13130336 | 14 | 2015 年 2 月 7 日<br>-2025 年 2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25 | | 13130359 | 16 | 2015 年 2 月 7 日<br>-2025 年 2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26 | | 13130378 | 18 | 2015 年 2 月 7 日<br>-2025 年 2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27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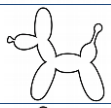 | 13307841 | 3 | 2015 年 2 月 7 日<br>-2025 年 2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2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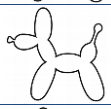 | 13308075 | 14 | 2015 年 2 月 7 日<br>-2025 年 2 月 6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29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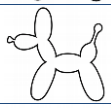 | 13308448 | 26 | 2015 年 2 月 14 日<br>-2025 年 2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30 | | 13130514 | 28 | 2015 年 2 月 21 日<br>-2025 年 2 月 20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3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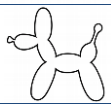 | 13308540 | 28 | 2015 年 2 月 21 日<br>-2025 年 2 月 20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32 | | 13708843 | 18 | 2015 年 2 月 21 日<br>-2025 年 2 月 20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33 | | 13708937 | 25 | 2015 年 2 月 21 日<br>-2025 年 2 月 20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3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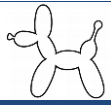 | 13308337 | 25 | 2015 年 3 月 14 日<br>-2025 年 3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序号 | 商标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取得方式 | 他项权利 |
|---|---|---|---|---|---|---|
| 135 | | 14596349 | 39 | 2015 年 7 月 14 日<br>-2025 年 7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36 |  | 13855408 | 25 | 2015 年 3 月 14 日<br>-2025 年 3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37 | 玛蒂丽尔 | 12467056 | 25 | 2015 年 7 月 21 日<br>-2025 年 7 月 20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138 | | 14596352 | 35 | 2015 年 7 月 14 日<br>-2025 年 7 月 13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注：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出具的《商标续展申请受理通知书》，该等商标均已进行续展申请。

（2）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玛蒂丽尔的商标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玛蒂丽尔拥有 33 项境内商标权。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商标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取得方式 | 他项权利 |
|---|---|---|---|---|---|---|
| 1 | MATERIAL WORLD | 11601882 | 18 | 2014 年 3 月 14 日<br>-2024 年 3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 | | 10170155 | 35 | 2013 年 1 月 14 日<br>-2023 年 1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3 | MATERIAL WORLD | 11601884 | 3 | 2014 年 3 月 14 日<br>-2024 年 3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4 | MATERIAL GIRL | 10170157 | 24 | 2013 年 2 月 21 日<br>-2023 年 2 月 20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5 | MATERIAL BOY | 11601888 | 24 | 2014 年 3 月 21 日<br>-2024 年 3 月 20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6 | MATERIAL WORLD | 11601878 | 35 | 2014 年 3 月 14 日<br>-2024 年 3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7 | MATERIAL GIRL | 8837928 | 14 | 2011 年 11 月 28 日<br>-2021 年 11 月 27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8 | | 10170156 | 24 | 2013 年 1 月 14 日<br>-2023 年 1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9 | MATERIAL WORLD | 11601879 | 25 | 2014 年 3 月 14 日<br>-2024 年 3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0 | MATERIAL GIRL | 8837929 | 18 | 2012 年 6 月 28 日<br>-2022 年 6 月 27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1 | MATERIAL GIRL | 8837926 | 3 | 2012 年 6 月 14 日<br>-2022 年 6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2 | | 8414393 | 25 | 2011 年 7 月 7 日<br>-2021 年 7 月 6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3 | MATERIAL WORLD | 11601881 | 14 | 2014 年 3 月 14 日<br>-2024 年 3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4 | MATERIAL WORLD | 11601880 | 24 | 2014 年 3 月 14 日<br>-2024 年 3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5 | MATERIAL GIRL | 8145765 | 14 | 2011 年 4 月 21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序号 | 商标 | 注册号 | 类别 | 注册有效期限 | 取得方式 | 他项权利 |
|---|---|---|---|---|---|---|
| | | | | -2021 年 4 月 20 日 | | |
| 16 | | 8414351 | 3 | 2013 年 4 月 7 日<br>-2023 年 4 月 6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7 | | 8414349 | 14 | 2011 年 7 月 7 日<br>-2021 年 7 月 6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8 | | 8414348 | 18 | 2011 年 7 月 7 日<br>-2021 年 7 月 6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19 | MATERIAL BOY | 11601887 | 18 | 2014 年 3 月 21 日<br>-2024 年 3 月 20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0 | MATERIAL GIRL | 8149386 | 25 | 2012 年 6 月 14 日<br>-2022 年 6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1 | MATERIAL GIRL | 8837921 | 25 | 2012 年 6 月 14 日<br>-2022 年 6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2 | MATERIAL BOY | 11601891 | 3 | 2014 年 3 月 21 日<br>-2024 年 3 月 20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3 | MATERIAL GIRL | 10170158 | 35 | 2013 年 1 月 14 日<br>-2023 年 1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4 | MATERIAL GIRL | 8145767 | 3 | 2011 年 7 月 28 日<br>-2021 年 7 月 27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5 | MATERIAL GIRL | 8145766 | 18 | 2011 年 3 月 28 日<br>-2021 年 3 月 27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6 | MATERIAL BOY | 11601886 | 14 | 2014 年 3 月 14 日<br>-2024 年 3 月 13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7 | MATERIAL BOY | 11601890 | 35 | 2014 年 3 月 21 日<br>-2024 年 3 月 20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8 | 物质女孩 | 11844936 | 25 | 2014 年 8 月 21 日<br>-2024 年 8 月 20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29 | 物质女孩 | 11851414 | 18 | 2014 年 7 月 7 日<br>-2024 年 7 月 6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30 | MATERIAL BOY | 11601889 | 25 | 2015 年 7 月 21 日<br>-2025 年 7 月 20 日 | 注册取得 | 无 |
| 31 | 物质女孩 | 11851411 | 3 | 2014 年 5 月 21 日<br>-2024 年 5 月 20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32 | 物质女孩 | 11851413 | 14 | 2014 年 5 月 21 日<br>-2024 年 5 月 20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 33 | 物质女孩 | 11851415 | 24 | 2014 年 5 月 21 日<br>-2024 年 5 月 20 日 | 转让取得 | 无 |

**3、专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拥有 43 项专利。具体如下：

| 序号 | 名　称 | 专利号 | 申请日期 | 专利类型 |
|---|---|---|---|---|
| 1 | 衬衫（局部撞色） | ZL 201130178013.5 | 2011.6.17 | 外观设计专利 |
| 2 | 羽绒服（拼针织） | ZL 201130178039.X | 2011.6.17 | 外观设计专利 |
| 3 | 裤子（拉绒） | ZL201130178043.6 | 2011.6.17 | 外观设计专利 |
| 4 | 衬衫（彩色格纹吊染） | ZL201130178069.0 | 2011.6.17 | 外观设计专利 |

| | | | | |
|---|---|---|---|---|
| 5 | 毛衫（抓绒雪花纹） | ZL201130178044.0 | 2011.6.17 | 外观设计专利 |
| 6 | 上衣（抓绒格纹） | ZL201130178061.4 | 2011.6.17 | 外观设计专利 |
| 7 | 鞋 | ZL201130221929.4 | 2011.7.13 | 外观设计专利 |
| 8 | 套头羽绒服 | ZL201130221978.8 | 2011.7.13 | 外观设计专利 |
| 9 | 羽绒马甲 | ZL201130178067.1 | 2011.6.17 | 外观设计专利 |
| 10 | 衬衫（口袋滚条） | ZL201130178070.3 | 2011.6.17 | 外观设计专利 |
| 11 | 休闲裤（仿牛仔花纹印花） | ZL 201130221977.3 | 2011.7.13 | 外观设计专利 |
| 12 | 羽绒服（假马甲） | ZL 201130178062.9 | 2011.6.17 | 外观设计专利 |
| 13 | 项链（彩色字母） | ZL 201130221931.1 | 2011.7.13 | 外观设计专利 |
| 14 | 面料（彩色字母印花） | ZL 201130178051.0 | 2011.6.17 | 外观设计专利 |
| 15 | 短袖（蝴蝶女孩印花 T 恤） | ZL 201130221926.0 | 2011.7.13 | 外观设计专利 |
| 16 | 手指围巾 | ZL 201130221927.5 | 2011.7.13 | 外观设计专利 |
| 17 | 裙子 | ZL 201130189491.6 | 2011.7.13 | 外观设计专利 |
| 18 | 衬衫 | ZL 201130221959.5 | 2011.7.13 | 外观设计专利 |
| 19 | 马甲 | ZL 201130189484.6 | 2011.6.24 | 外观设计专利 |
| 20 | 裙子 | ZL 201130221957.6 | 2011.6.24 | 外观设计专利 |
| 21 | 大衣 | ZL 201130189485.0 | 2011.6.24 | 外观设计专利 |
| 22 | 马甲(二) | ZL 200930207326.1 | 2009.8.28 | 外观设计专利 |
| 23 | 马甲(一) | ZL 200930207332.7 | 2009.8.28 | 外观设计专利 |
| 24 | 衬衫 | ZL 200930207331.2 | 2009.8.28 | 外观设计专利 |
| 25 | 裤子 | ZL 200930207330.8 | 2009.8.28 | 外观设计专利 |
| 26 | 一种衬衫 | ZL 201120229742.3 | 2011.6.21 | 实用新型专利 |
| 27 | 一种西装 | ZL 201120212117.8 | 2011.6.27 | 实用新型专利 |
| 28 | 一种裙装 | ZL 201120220672.5 | 2011.6.27 | 实用新型专利 |
| 29 | 一种落肩裙 | ZL 201120221219.6 | 2011.6.27 | 实用新型专利 |
| 30 | 一种马甲 | ZL 201120223297.X | 2011.6.28 | 实用新型专利 |
| 31 | 一种马甲 | ZL 201120224424.8 | 2011.6.28 | 实用新型专利 |
| 32 | 一种半袖衬衫 | ZL 201120223296.5 | 2011.6.28 | 实用新型专利 |
| 33 | 裤子 | ZL 201120220692.2 | 2011.6.27 | 实用新型专利 |
| 34 | 一种帽子 | ZL 201120221275.X | 2011.6.27 | 实用新型专利 |
| 35 | 一种外套 | ZL 201120220418.5 | 2011.6.27 | 实用新型专利 |
| 36 | 一种西装 | ZL 201120221288.7 | 2011.6.27 | 实用新型专利 |
| 37 | 一种毛开衫 | ZL 201120221358.9 | 2011.6.27 | 实用新型专利 |
| 38 | 一种 T 恤 | ZL 201120220684.8 | 2011.6.27 | 实用新型专利 |
| 39 | 一种衬衫 | ZL 201120220691.8 | 2011.6.27 | 实用新型专利 |
| 40 | 一种大衣 | ZL 201120220693.7 | 2011.6.27 | 实用新型专利 |
| 41 | 一种裙子 | ZL 200920162894.9 | 2009.9.7 | 实用新型专利 |
| 42 | 一种 T 恤衫 | ZL 200920162807.X | 2009.9.1 | 实用新型专利 |
| 43 | 一种裤子 | ZL 200920162808.4 | 2009.9.1 | 实用新型专利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太平鸟物流拥有 2 项专利。具体如下：

| 序号 | 名　称 | 专利号 | 申请日期 | 专利类型 |
|---|---|---|---|---|
| 1 | 一种包装箱自动封装系统 | ZL 201420478671.4 | 2014.8.22 | 实用新型专利 |
| 2 | 一种流利式货架 | ZL201520415527.0 | 2015.6.16 | 实用新型专利 |

**4、著作权**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拥有的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权利人 | 著作权类型 | 证书编号 | 作品/软件产品名称 | 登记日期 |
|---|---|---|---|---|---|
| 1 | 发行人 | 美术作品著作权 | 国作登字-2014-F-00121668 | MG PUPPY | 2014.1.24 |
| 2 | 魔法风尚 |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 软著登字第 0374353 号 | 太平鸟官方购物网管理中心 V1.0 | 2012.2.2 |
| 3 | 太平鸟物流 |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 软著登字第 0568240 号 | 纸质拣货单人工拣货作业监控系统 1.2.0.0 | 2013.6.26 |
| 4 | 太平鸟物流 |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 软著登字第 0755468 号 | 物流中心到货登记系统 | 2014.6.26 |
| 5 | 发行人 |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 软著登字第 0961755 号 | 太平鸟经营日报 APP 软件[简称：PB-日报]V2.0 | 2015.5.5 |
| 6 | 发行人 | 美术作品著作权 | 粤作登字-2015-F-00007304 | 2015 春夏太空主题图案设计 | 2015.10.8 |
| 7 | 发行人 | 美术作品著作权 | 粤作登字-2015-F-00007060 | 几何花 | 2015.9.25 |
| 8 | 发行人 | 美术作品著作权 | 粤作登字-2015-F-00007061 | Love | 2015.9.25 |
| 9 | 发行人 | 美术作品著作权 | 粤作登字-2015-F-00007080 | 2015 夏花卉主题图案设计 | 2015.9.25 |
| 10 | 云鸟软件 |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 软著登字第 1090277 号 | 云鸟精品分销收银系统 | 2015.10.22 |
| 11 | 云鸟软件 |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 软著登字第 1090064 号 | 云鸟在线订货会系统 | 2015.10.22 |
| 12 | 太平鸟物流 |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 软著登字第 1038211 号 | 直至盘点单录入统计系统[简称：盘点录入统计系统]1.4.0.0 | 2015.08.05 |
| 13 | 太平鸟物流 |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 软著登字第 1175990 号 | 运单自动打印系统 | 2015.12.30 |
| 14 | 太平鸟物流 |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 软著登字第 1177208 号 | 纸质单据拣货标签自动打印系统 | 2015.12.30 |
| 15 | 太平鸟物流 |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 软著登字第 1178023 号 | 电子商务快递面单打印系统 | 2015.12.31 |
| 16 | 太平鸟物流 |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 软著登字第 1180815 号 | 订单异常处理查询录入系统 | 2016.1.5 |

## 六、发行人的特许经营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拥有特许经营权。

## 七、发行人技术和研发情况

### （一）发行人的研发设计模式

发行人的研发设计从商品企划开始。商品企划是各品牌业务流程的起点，连接设计、采购、生产、物流和营销各环节。每一开发季的商品企划一般在新货品上柜前 9 个月开始。

**1、商品企划模式**

公司各品牌事业部的企划部门负责根据经营目标和运营计划，围绕品牌定位和目标消费群体需求，调研及收集相关市场信息，结合过往销售与竞争情况，分析未来销售趋势，进行产品上市的策划、组织，制定商品企划方案。商品企划方案主要包括季节商品战略、上市波段、产品品类结构、款色数量、价格结构和采购计划等。

公司企划部门具体负责相关市场信息的调研、收集；公司年度产品上市关键时间节点规划；每一开发季商品财务计划和企划方案的制定和组织实施；每一开发季产品上市计划的策划和组织实施；组织产品内审、定价、定量、订单信息处理以及相关信息更改的控制；直营门店的配货及补货；协助和指导加盟商订货；跟踪产品上市及零售过程，根据数据反馈进行日常货品分析，及时调整促销策略；进行每一季的季后货品总结，并给出货品调整建议等。

**2、研发设计模式**

公司主要研发设计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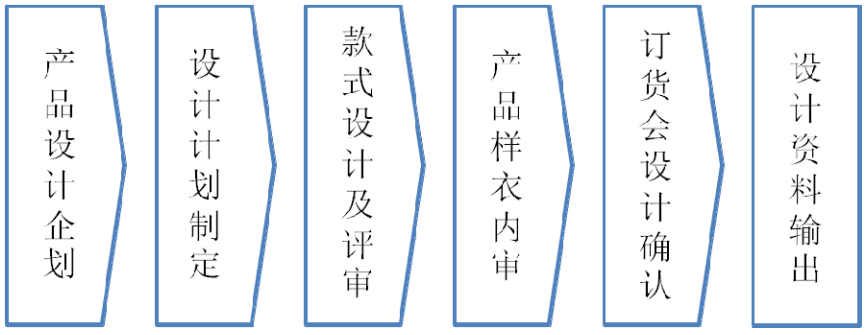


公司各品牌事业部的设计研发部门根据品牌定位、商品企划方案、流行趋势及历史销售情况等，开展商品研发和设计。在设计过程中，研发设计部门与企划、生产及营销等部门进行沟通，结合各部门从产品市场需求、成本构成和品牌推广等方面提出的建议，开发出符合品牌定位与目标消费者需求的时尚产品。

产品设计企划。在每季产品上市前期，设计研发部门组织开展各种外部市场调研活动，内容包括：国际流行时尚趋势信息采集；面、辅料流行趋势信息采集及调样；标杆品牌和竞争品牌信息收集；近期同季产品销售信息收集；有关的外加工和特殊工艺工厂信息收集等。根据市场调研和其他市场信息，通过召开产品设计企划会，设计研发部门会同其他部门对产品设计企划方案进行内部讨论、汇总和整理，形成产品设计企划方案。产品企划方案包括本季产品主题和灵感源；色彩搭配；面、辅料选用等。

设计计划制定。各品牌各系列设计研发部门根据商品企划及产品上市总体计划的要求，确定设计任务，明确设计分工，制定设计计划。

款式设计及评审。各品牌具体设计人员进行款式设计，并将设计成果交纸样师进行技术工艺开发制版，并完成样衣制作。设计研发部门对样衣进行审核，根据样衣审核情况，设计研发部门及时进行款式、样衣调整。

产品样衣内审。商品企划部门组织设计研发、采购及生产、质量控制、店务形象、营销等有关部门人员召开产品内审会，对所有开发的样衣进行内审，以确保产品的款式、搭配、工艺、品质等方面符合要求。根据内审会审核结果，设计研发部门进行款式、样衣调整。

订货会设计确认。在产品订货会上，企划部门、设计研发部门跟进产品订货会各产品的反馈情况，在订货会后进行必要的款式、样衣等调整。

设计资料输出。在产品订货会结束后，设计研发部门将产品设计资料完整输出，确保采购及生产部门安排下一阶段工作。

**（二）发行人现有的研发技术水平**

公司各品牌都拥有自己的设计研发部门，负责根据所属的品牌定位和消费者定位进行产品设计。通过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公司目前已拥有一支高素质、具有国际视野的研发设计团队，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设计人员已达 509 人。

公司设计师通过欧洲、北美及日韩等国外市场的考察学习，参加国际流行前沿的时装发布会、知名时装走秀活动，与法国 MLC（MARTINE LEHERPEUR

CONSEIL）设计咨询公司等一批国内外知名设计咨询公司建立了战略合作，及时掌握最新流行趋势，不断激发设计灵感。

公司设计人员能熟练运用先进的电脑绘图软件进行产品设计，具有丰富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能够紧贴市场需求不断设计出新的时尚产品。

### （三）发行人技术研发情况

#### 1、研究开发费用的投入情况

公司注重对新产品的设计开发，近年来不断加大研发费用投入。报告期公司研发开发费用总额逐年提高。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研究开发费 | 6,395.12 | 5,136.77 | 3,143.47 |

#### 2、研发设计成果

公司各品牌研发设计不断推陈出新，新产品、新款式，为消费者提供了丰富的选择。报告期公司上市产品的款色的情况如下：

单位：个

| 项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上市款色数量 | 8,632 | 8,254 | 7,846 |

注：上市款色数量为进入终端门店的款色数量

#### 3、研发成果的保护措施

本公司重视对研发成果的保护，积极申请专利保护各项研发成果。截至2016年1月31日，本公司拥有45项专利，12项著作权。

#### 4、与外部企业和单位合作研发的情况

公司与全球知名品牌整合及设计咨询公司百益通市场顾问有限公司（Interbrand）、全球知名品牌咨询机构朗涛策略设计顾问公司（Landor）、法国知名服饰咨询机构MLC（MARTINE LEHERPEUR CONSEIL）设计咨询公司等一批国内外知名设计咨询公司进行合作，咨询公司可在设计研发企划的指导、国际流行趋势分析、国内消费市场分析等方面提供支持。公司与中国美院、浙江理工大学等国内外专业院校进行设计类新生力量的储备人才引进，形成合理的人才梯度，不断补充公司设计后备力量。

### （四）发行人技术创新机制

技术创新是每季能够推出新款式产品的保证，公司从以下三方面采取措施保证其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1、人才培养机制**

公司持续与中国美院、浙江理工大学等专业院校开展合作交流，发掘有潜质的未来设计师，完善人才培养机制，不断吸引优秀的人才加入，充实研发设计团队，提高公司设计研发水平。公司邀请优秀设计人员对员工进行授课、交流；加强与知名设计咨询公司的合作；鼓励员工对市场需求、流行趋势、技术方法进行沟通讨论；对新的设计研发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提高员工专业技能。公司建立有效的人才激励机制，激发员工的创新积极性。

**2、流行趋势研究机制**

公司研发设计团队负责搜集、分析最新流行趋势和最新设计理念，通过对欧洲、北美及日韩等国外市场的考察学习，参加国际流行前沿的时装发布会、知名时装走秀活动，以敏锐的触觉，第一时间获取流行资讯，将最前卫的设计理念和最新的工艺技术应用到公司的产品设计生产中，保持产品时尚竞争力优势。

**3、研发设计投入机制**

为了保持产品设计的领先优势，公司将持续加强研发设计投入，增强产品研发设计能力，为保证公司在研发设计方面的领先地位提供保障。

## 八、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2015 年 1 月 13 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人拟新设法国太平鸟全资子公司，以法国太平鸟公司为主体，拟以股权受让及增资的方式投资参股 Alexis Mabille 品牌所在公司 Impasse 13 公司。本次投资金额为 500 万欧元的等值人民币。截至目前，发行人已完成投资参股法国品牌 Alexis Mabille，投资金额合计 5,000,020 欧元。

持有 Alexis Mabille 品牌的 Impasse 13 公司为法国高级定制时装协会正式会员之一。该品牌有助于提升发行人整体形象,优化品牌组合,提升公司在时尚领域

的专业技能，获得国际时尚圈资源，并预期取得直接经济效益，从而更好地实现“卓越的时尚品牌零售公司”的愿景。

## 九、发行人的产品质量控制

公司对供应商甄选、原材料采购、产品自主生产及外包加工，均制定了严谨的品质控制制度和质量标准，并由公司各品牌事业部质量控制部门进行牵头，采购、生产和销售等所有部门共同参与的质量控制机制。

### （一）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主要产品执行的主要标准如下：

| 强制性类别 | 执行标准 |
| --- | --- |
| 纺织品安全规范 | GB18401-2010 |
| 皮革毛皮有害物质限量 | GB20400-2006 |
| 絮用纤维制品通用技术要求 | GB18383-2007 |
| **梭织类产品** | **执行标准** |
| 女西服、大衣 | GB/T2665-2009 |
| 西裤 | GB/T2666-2009 |
| 风衣 | FZ/T81010-2009 |
| 羽绒服装 | GB/T14272-2011 |
| 连衣裙、裙套 | FZ/T81004-2012 |
| 牛仔服装 | FZ/T81006-2007 |
| 单、夹服装 | FZ/T81007-2012 |
| 茄克衫 | FZ/T 81008-2011 |
| 棉服装 | GB/T2662-2008 |
| 缝制帽 | FZ/T82002-2006 |
| 领带 | GB/T23314-2009 |
| 丝绸服装 | GB/T18132-2008 |
| 丝绸围巾 | FZ/T43014-2008 |
| 围巾、披肩 | FZ/T81012-2006 |
| 皮革服装 | QB/T1615-2006 |
| 毛皮服装 | QB/T2822-2006 |
| 水洗整理服装 | GB/T22700-2008 |
| **针织类** | **执行标准** |
| 人造毛皮服装 | FZ/T81009-2014 |
| 针织 T 恤衫 | GB/T22849-2009 |
| 针织休闲服装 | FZ/T73020-2012 |
| 针织牛仔服装 | FZ/T 73032-2009 |
| 针织裤 | FZ/T73029-2009 |
| 针织裙套 | FZ/T73026-2014 |
| 针织工艺衫 | FZ/T73010-2008 |
| 毛针织品 | FZ/T73018-2012 |
| 低含毛混纺及仿毛针织品 | FZ/T73005-2012 |
| 半精纺毛针织品 | FZ/T73034-2009 |
| 羊绒针织品 | FZ/T73009-2009 |

| | |
|---|---|
| 针织泳装 | FZ/T73013–2010 |
| 针织帽 | FZ/T73002-2006 |
| 针织配饰品 | FZ/T 73044-2012 |
| 袜子 | FZ/T73001-2008 |
| 针织袜套 | FZ/T73030-2009 |
| 针织人造革服装 | FZ/T73028-2009 |
| **杂品类** | **执行标准** |
| 机织腰带 | FZ/T 63005-2010 |
| 松紧带 | FZ/T 63006-2010 |

### （二）产品质量控制流程

公司内在质量控制流程如下表所示：

| 环 节 | 质 量 控 制 内 容 | |
|---|---|---|
| 设计开发 | 原材料开发 | 公司质量控制部门对原材料进行检测，对原材料的可行性（包括潜在的风险性）进行评估 |
| | 成衣开发 | 公司质量控制部门在内审会及订货会期间，对成衣开发样品的工艺、品质风险及潜在的风险进行评估 |
| 原材料 | 供应商原材料出厂前 | 由原材料供应商品管部门对原材料外观质量进行 100%检验，出厂前由本公司委派专人进行质量抽查确认发货(面料)<br>由原材料供应商提供原材料每品种、每色取样给本公司，送国家权威检测机构进行理化质量检测或自行检测提供报告<br>原材料供应商送货时需将外观质量合格报告提交成衣厂，由成衣厂验收原材料 |
| | 成衣厂原材料入库前 | 原材料入库前，成衣厂品管部门需对原材料外观进行检验<br>如对原材料外观质量无法判定，需申请本公司业务员确认，或申请由公司质量控制部门进行确认 |
| 生产过程 | 原材料上线前 | 成衣厂对原材料理化质量进行确认，是否通过<br>成衣厂需将面料、辅料（包括印绣花）进行缩率测试，首件样衣洗后进行外观测试 |
| | 成衣生产 | 公司业务员对产品外观质量进行抽检<br>公司质量控制部门在成衣生产过程中，对产品外观质量及部分理化质量进行监督抽检 |
| 成品检验 | 包装前 | 成衣厂对成衣进行 100%外观质量检验，合格后方可进行包装<br>业务员抽取产品送公司质量控制部门做成衣洗后外观测试评定 |
| | 包装后送货前 | 成衣厂品管部门对包装成品抽样检验合格后，由公司业务员对产品外观质量进行抽样检验<br>公司业务员检验合格后，由业务员向公司质量控制部门进行出货报检<br>公司成品质检员对报检产品的外观质量进行抽样检验，成衣外观与理化质量检验合格后签署产品出货检验报告 |
| 入库检验 | | 公司质量控制部门或入库检验人员对入库产品进行监督抽检，防止不合格品流入市场 |

### （三）质量控制结果与产品质量纠纷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不存在因产品质量纠纷而引起的重大诉讼、仲裁。

#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一、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 （一）资产完整

公司由女装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公司设立时，女装公司拥有的资产、权益及负债全部投入公司。上述资产产权明晰、确定，不存在法律纠纷或权属争议。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并实际占有和支配该等资产。公司拥有的主要资产产权清晰，且完全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资产或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由女装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股份公司设立时，女装公司的管理、设计、生产及营销人员全部进入公司，该等人员已经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上述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也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独立设置会计账簿。公司在银行开立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的财务负责人和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职位。

###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设财务管理中心、物流管理中心、信息管理中心等管理部门，职能明确、分工协作、运作有序，依据各项内部规章制度行

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重叠、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包括 PEACEBIRD 女装、PEACEBIRD 男装、乐町 LED'IN 女装、Mini Peace 童装等多个品牌。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设计、采购、生产和经营系统，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六）保荐机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发行人对独立性的描述真实、准确、完整。

## 二、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发行人是一家以零售为导向的多品牌时尚服饰公司，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中等价位的优质时尚服饰。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实际控制人的关系密切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以及具重大影响的企业均不从事服饰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1、控股股东太平鸟集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太平鸟集团持有公司 54.61%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目前的主要经营范围：实业投资；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咨询；房地产开发；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家具、家居饰品、餐厨用具、卫浴用品、工艺品、金属制品、办公用品、机械设备的研发、销售；矿产品、食用农产品、建材及化工原料产品、塑料原料及产品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除服饰），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太平鸟集团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除发行人外的其他企业基本信息及主营业务情况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3、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实际控制人张江平、张江波直接控制鹏源投资，共计持有鹏源投资 100%的股权，鹏源投资持有太平鸟集团 100%的股权。鹏源投资的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服务；物业管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鹏源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4、实际控制人的关系密切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以及具重大影响的企业**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及经营范围如下：

| 序号 | 关联方 | 关联关系 | 经营范围 |
|---|---|---|---|
| 1 | 中通投资 | 实际控制人父亲张国芳持股 90% | 复印打字（不含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二手车经销及经纪；汽车租赁；汽车配件、办公设备、机械设备、家电、金属制品的批发、零售；摊位、场地出租；市场经营及物业管理服务；汽车代理驾驶服务；代办年检服务；商用车经销 |
| 2 | 融创管理 | 实际控制人父亲张国芳通过中通投资持股 100% | 企业管理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投资信息咨询；教育信息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与中介服务、文化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 |
| 3 | 泛美公司 | 实际控制人父亲张国芳直接持股 16.45%，通过中通投资持股 8.33% | 床上用品、家具、家居饰品、餐厨用品、卫浴用品的研发、销售；木制品、陶瓷品、纸制品、花艺品、工艺品、金属制品的批发、零售；企业投资咨询服务 |
| 4 | 途众控股 | 实际控制人父亲张国芳通过中通投资持股 100% |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二手车经销、经纪；汽车租赁；市场经营及管理；物业管理服务；房屋租赁；代办车辆按揭、上牌、年检手续；车辆代驾服务；商用车、九座以上乘用车、汽车配件、工艺品、办公设备、机械设备、家电、金属制品的批发、零售；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
| 5 | 途众汽车 | 实际控制人父亲张国 | 二手车经销、经纪；停车服务；汽车代理驾驶 |

| | | | |
|---|---|---|---|
| | | 芳通过中通投资持股100% | 服务；物业管理；汽车配件、办公设备、建材、家用电器、金属制品的批发、零售；代办汽车车检手续 |
| 6 | 途众检测 | 实际控制人父亲张国芳通过中通投资持股100% | 车辆检测 |
| 7 | 聚巢家居 | 实际控制人父亲张国芳通过中通投资持股100% | 家具、家居饰品、床上用品、餐厨用品、卫浴用品的研发、销售；木制品、陶瓷品、纸制品、花艺品、金属材料的批发、零售 |
| 8 | 途众评估 | 实际控制人父亲张国芳通过途众控股持股100% | 二手车鉴定评估；二手车信息咨询 |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太平鸟集团及其控股股东鹏源投资、实际控制人张江平和张江波均已向公司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及承诺函》，承诺：（1）其未直接或通过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及活动；（2）愿意促使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方式间接从事构成与发行人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3）其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委派人员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4）未来如有属于发行人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其将介绍给发行人；对发行人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其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5）如未来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进行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其将行使否决权，避免其与发行人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发行人的利益；（6）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三、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依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公司的关联方及其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关联方名称 | 关联关系 | 主营业务 |
|---|---|---|---|
| **实际控制人** | | | |
| 1 | 张江平、张江波 | 实际控制人 | - |
| **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企业** | | | |
| 1 | 鹏源投资 | 张江平出资比例 60%、张江波出资比例 40% | 投资管理 |
| **控股股东** | | | |
| 1 | 太平鸟集团 | 鹏源投资持股 100% |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除服饰）；地产开发 |
| **控股股东太平鸟集团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 | | | |
| 1 | 鹏源物产 | 太平鸟集团持股 40%，通过太平鸟股份持股 60% | 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 |
| 2 | 池州创意 | 太平鸟集团持股 60%，通过太平鸟股份持股 40% | 房产租赁 |
| 3 | 太平鸟股份 | 太平鸟集团持股 88% | 房产租赁、股权投资和家纺类产品的线上销售 |
| 4 | 宜昌太平鸟投资 | 太平鸟集团持股 87.09% | 投资管理 |
| 5 | 鹏源小额贷款 | 太平鸟集团持股 60% | 办理各项贷款；办理票据贴现 |
| **控股股东太平鸟集团间接控制的公司** | | | |
| 1 | 池州鹏源地产 | 太平鸟集团持股 43.40%，通过太平鸟股份持股 8.79% | 房地产开发 |
| 2 | 易佳品 | 通过太平鸟股份持股 75% | 自营或代理进出口（除服饰） |
| 3 | 巢艺术文化 | 太平鸟集团持股 40%，通过太平鸟股份持股 60% | 家纺用品、家庭软装相关工艺品的零售和批发业务 |
| 4 | 汇力贸易 | 通过太平鸟股份持股 100% | 自营或代理进出口（除服饰） |
| **控股股东太平鸟集团参股的公司** | | | |
| 1 | 禾乐投资 | 太平鸟集团持股 32.271% |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和咨询 |

**2、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情况之（一）发行人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3、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有 Proven、陈红朝、泛美公司和禾乐投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4、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以及其重大影响的企业**

有关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信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除实际控制人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如下：

|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事商业经营和控制企业基本情况 | | | | | | | 最近一期财务状况（2015.12.31）<br>单位：万元 | | |
|---|---|---|---|---|---|---|---|---|---|
| 关系<br>姓名 | 企业名称 | 从事的实际业务 | 主要产品 | 住所 | 股权结构 | 关联方对盈利性组织的控制方式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董事：李甄 | 方源知本股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 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 无 | 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振路 298 号 4 幢 224 室 | Fountainvest HK Limited 持股 100% | 任职控制，李甄担任高管 | 4,017.95 | 5,297.47 | 405.10 |
| | 方源投资顾问（上海）有限公司 | 投资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业务 | 无 |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1539 号二座 22 层 2201－2204 室 | Fountianvest Partners International Pte.Limited 持股 100% | 任职控制，李甄担任高管 | 3,045.55 | 2,628.89 | 179.24 |
| 董事、高管：欧利民 | 上海星嘉诺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无实质经营 | 无 |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达尔文路 88 号 1 幢 215 室 | 欧利民持股 50.2%，仇峰持股 49.8% | 欧利民持股控制 | 39.45 | 0 | 0 |
| 独立董事：徐建民 |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注] | 汽车金属件、塑料内饰件的开发、生产 | 汽车零部件、头枕、枝杆、座椅扶手 | 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璎珞河路 17 号 | 宁波继弘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49.543 %、宁波君润恒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2.857 %、WING SING INTERNATIONAL CO.，LTD 持股 23.314 %，剩余为流通股 | 任职控制，徐建民担任独董 | 133,646.34 | 104,806.83 | 17,721.37 |
| |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 模具、电机的研发、制造、加工 | 模具、电机 | 宁海县西店 | 宁波海达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宁波聚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9.95%、洪瑞娣持股 26.37%、蒋震林持股 58.68% | 任职控制，徐建民担任独董 | —— | —— | —— |
| | 宁波高新区共鸣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咨询 | 无 | 宁波高新区扬帆路 999 弄 5 号 402-6 室 | 徐建民持 90%、张友明持 10% | 徐建民持股控制 | 29.85 | 12.80 | -10.05 |
| 监事：庄建 | 方源资本（亚洲）有限公司 | 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 无 | 12/FRUTTONJEE HOUSE11 DUDDELL STCENTRAL | FountainVest Advisors Ltd 持股 100% | 任职控制，庄建担任董事、高管 | 2,928.09 万港元 | 14,053.98 万港元 | 827.28 万港元 |

注：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徐建民兼任独立董事的企业，与发行人在报告期内从未发生过关联交易，该公司未向发行人提供其财务状况。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为徐建民曾兼任独立董事的企业，徐建民于 2015 年 10 月辞去独立董事职务，该公司已在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603997。

**5、实际控制人的关系密切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以及具重大影响的企业**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实际控制人张江平、张江波关系密切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如下：

|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关系密切家庭成员从事商业经营和控制企业基本情况 | | | | | | | 最近一期财务状况（2015.12.31）<br>单位：万元 | | |
|---|---|---|---|---|---|---|---|---|---|
| 关系<br>姓名 | 企业名称 | 从事的实际业务 | 主要产品 | 住所 | 股权结构 | 关联方对盈利性组织的控制方式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父亲：<br>张国芳 | 泛美公司 | 投资发行人 | 无 | 宁波高新区箬华路188号2幢153室 | 东坚投资持75%、中通投资持 8.33%、张国芳持16.45%、张靖持0.22% | 任职控制，张国芳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11,243.08 | 154.05 | 1,836.50 |
| | 中通投资 |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二手车经营及经纪 | 二手车经营及经纪 | 宁波市鄞州区鄞县大道古林段1号 | 张国芳90%、胡惠达10% | 张国芳持股控制 | 11,446.17 | 1,108.61 | -234.22 |
| | 途众汽车 |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二手车经营及经纪 | 二手车经营及经纪 | 宁波市鄞州区鄞县大道古林段1号 | 中通投资持100% | 张国芳持股控制 | 748.89 | 0 | -99.50 |
| | 途众检测 | 车辆检测 | 无 | 宁波市鄞州区鄞县大道古林段1号 | 中通投资持100% | 张国芳持股控制 | 1,147.78 | 1,649.12 | 266.00 |
| | 途众评估 | 二手车鉴定评估；二手车信息咨询 | 无 | 宁波市鄞州区鄞县大道古林段1号 | 途众控股持100% | 张国芳持股控制 | 100.00 | 0 | 0 |
| | 融创管理 | 企业管理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 无 | 宁波市鄞州区鄞县大道古林段1号 | 中通投资持100% | 张国芳持股控制 | 178.77 | 0 | 0 |
| | 途众控股 | 二手车经销、经纪；代办汽车年检手续 | 二手车 | 宁波市鄞州区鄞县大道古林段1号 | 中通投资持100% | 张国芳持股控制 | 6,795.58 | 726.66 | -11.01 |
| | 聚巢家居 | 家居饰品 | 家居饰品 | 海曙区东渡路36号 | 中通投资持100% | 张国芳持股控制 | 714.72 | 44.70 | -81.40 |

**6、其他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鹏源投资、太平鸟集团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家庭成员，以及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的自然人，均为公司的其他关联自然人。其他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均为公司的关联方。报告期内，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其他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如下：

| 其他关联自然人从事商业经营和控制企业基本情况 | | | | | | | 最近一期财务状况（2015.12.31）<br>单位：万元 | | |
|---|---|---|---|---|---|---|---|---|---|
| 关系<br>姓名 | 企业名称 | 从事的实际业务 | 主要产品 | 住所 | 股权结构 | 关联方对盈利性组织的控制方式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 表妹胡千波 | 凯森家居 | 无实质经营 | 无 | 宁波市鄞州区鄞县大道古林段 1 号 | 张国芳持 39.02%、胡千波持 60.98% | 胡千波持股控制，且张国芳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2,095.67 | 0 | 0.27 |
| 表妹胡千波丈夫：<br>毛剑平 | 余姚恒发 | 房屋租赁服务 | 无 | 余姚市阳光公寓 28 幢 3 号 | 毛剑平持 60%、蒋美容持 40% | —— | 372.15 | 0 | -0.67 |
| 张江波妻子的堂兄：<br>张靖 | 天丰纺织 | 无实质经营 | 无实质经营 | 江东区桑田路 581-B204 号 | 张靖持 50%、梁亚生持 50% | 任职控制，张靖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25.44 | 0.77 | -1.76 |
| | 孝天装潢 | 建筑装潢工程的设计、施工 | 无 | 海曙区镇明路 108 号（2-3）室 | 张靖持 51%、夏永波持 29%、任国冲持 20% | 张靖持股控制 | 135.34 | 91.46 | -8.74 |
| | 环美装饰 | 各类装潢设计、道具设计加工 | 道具设计、加工 | 宁波鄞州区高桥镇望江村厦庄工业区 | 张靖持 36%、魏旭东等 8 名自然人股东持剩余 64% | 张靖持股控制 | -24.36 | 10.91 | -13.96 |
| 独立董事徐建民的妹妹、妹夫：徐建群、陆新华 | 慈溪市易佳酒店设备有限公司 | 酒店清洁设备、清洁用品，厨房设备、厨房用品、玻璃制品、陶瓷餐具 | 厨房设备、厨房用品，清洁设备、陶瓷餐具 | 慈溪市浒山街道慈百路 127-129 号 | 陆新华持股 60%，徐建群持股 40% | 独董徐建民妹妹、妹夫控制 | 16.55 | 107.52 | 7.61 |

**7、报告期内曾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现已注销或转让的关联方**

| 序号 | 关联方 | 关联关系 | 备注 |
|---|---|---|---|
| 1 | 职业服饰 | 太平鸟股份曾持股 100% | 2012 年 12 月注销 |
| 2 | 太平鸟进出口 | 太平鸟集团曾持股 40% | 2013 年 11 月转让股权，该公司更名为宁波甬泰平进出口有限公司 |
| 3 | 鹏源置业 | 实际控制人父亲张国芳曾通过中通投资持股 95% | 2013 年 10 月注销 |
| 4 | 宜昌进出口 | 太平鸟集团曾通过宜昌太平鸟集团持股 80% | 2012 年 12 月注销 |
| 5 | 盛邦进出口 | 太平鸟集团曾持股 15%，曾通过太平鸟股份持股 85% | 2014 年 4 月注销 |
| 6 | 中润电子 | 控股股东曾控制企业巢家品的原总经理余挺持股 70% | 余挺已于 2013 年 10 月从巢家品离职；中润电子于 2013 年 12 月被吊销营业执照 |
| 7 | 尚合迅销 | 控股股东曾控制企业巢家品的原总经理余挺持股 70%， | 余挺已于 2013 年 10 月从巢家品离职；尚合迅销于 2013 年 12 月被吊销营业执照 |
| 8 | 奉化添弘 | 公司监事裘频伶原亲属曾担任奉化添弘执行董事兼经理 | 裘频伶原亲属于 2012 年 7 月不再在奉化添弘担任任何职务 |
| 9 | 宜昌创意 | 宜昌太平鸟投资曾持股 90% | 2014 年 9 月注销 |

**（二）关联交易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可以分为经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经常性关联交易包括购销商品、租赁房屋、薪酬支付等；偶发性关联交易包括关联担保、资金往来等。

**（三）经常性关联交易之采购商品**

关联采购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比例单位：%

| 关联方名称 | 定价方式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太平鸟股份 | 协议定价 | 1.71 | 0.00 | - | - | - | - |
| 巢艺术文化 | 协议定价 | - | - | - | - | 13.15 | 0.01 |
| 环美装饰 | 协议定价 | - | - | 2.53 | 0.00 | 30.55 | 0.02 |
| 孝天装潢 | 协议定价 | - | - | 0.61 | 0.00 | 27.35 | 0.01 |
| **合计** | | **1.71** | **0.00** | **3.14** | **0.00** | **71.06** | **0.04** |

注：上表中“-”为数据为 0，占比为相应金额占该年度营业成本比例，数据为 0.00 的占比低于 0.01%。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小额关联采购，对公司损益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经常性关联交易之销售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关联销售。

**（五）经常性关联交易之租赁房屋**

关联租赁包括门店、办公场所、仓储和厂房租赁，租赁费用包含水电费。

**1、门店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向余姚恒发租用门店，租金费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出租方 | 承租方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余姚恒发 | 发行人 | 55.16 | 323.63 | 444.41 |
| | 风尚男装 | - | 48.33 | 116.00 |
| | 乐町服饰 | 116.05 | 204.47 | 265.94 |
| | 赫奇服饰 | - | - | 71.74 |
| **合计** | | **171.21** | **576.44** | **898.08** |

注：上表中“-”表示该年度/期金额为 0

报告期内，公司与余姚恒发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用位于宁波市天一广场、天一豪景、开明街等地房产作为门店使用，租赁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公司承租门店的房屋所有权人为个人，在实际开展业务中，个人不予开具房屋发票。为解决该问题，余姚恒发先向房屋所有权人承租，再向公司出租，并开具房屋发票。公司与余姚恒发签署之合同多数于 2015 年到期。该部分租赁合同到期后，公司将直接向房屋所有权人租赁，不再与余姚恒发续签租赁合同，该关联租赁事项将终止。

**2、办公场所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向太平鸟股份租用办公场所，太平鸟集团向公司租用办公场所，租赁费用如下表所示：

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万元

| 出租方 | 承租方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太平鸟股份 | 发行人 | 130.55 | 173.29 | 233.36 |
| | 风尚男装 | 57.50 | 153.67 | 119.45 |
| | 乐町服饰 | 93.93 | 63.22 | 43.94 |
| | 玛蒂丽尔 | 21.56 | 42.28 | 31.74 |
| | 赫奇服饰 | 3.91 | - | - |
| **合计** | | **307.45** | **432.46** | **428.48** |

注：上表中“-” 表示该年度/期金额为 0

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万元

| 出租方 | 承租方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发行人 | 太平鸟集团 | 17.06 | 3.41 | - |
| **合计** | | **17.06** | **3.41** | **-** |

注：上表中“-”表示该年度/期金额为 0

报告期内，公司与太平鸟股份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用位于宁波市环城西路南段 776 号、826 号房产作为办公场所使用，租赁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2013 年，公司取得甬国用（2013）第 1001124 号宁波高新区土地使用权。公司计划在该地块上建设创意研发中心。该中心建成启用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停止向太平鸟股份租赁办公场所，该关联租赁事项将终止。

2014 年 11 月 1 日前，公司租用关联方位于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 826 号物业作为办公地址，其中关联方自用 650 平方米办公用房。该地块于 2014 年 11 月 1 日被征收，由于该办公场所主要由公司使用，宁波市海曙区旧村改造办公室同意暂时将其租予公司。公司向关联方以平价转租其原使用办公用房，租金为 20.47 万元，租赁期限自 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0 月。为了进一步减少公司关联交易，2015 年 11 月起，公司与其关联方分别与宁波市海曙区旧村改造办公室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上述关联交易不再发生。该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损益不构成重大影响。

**3、仓储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向中通投资、余姚恒发租用仓库，太平鸟股份向宁波太平鸟制造租赁仓库，租赁费用如下表所示：

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万元

| 出租方 | 承租方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中通投资 | 发行人 | 57.62 | - | - |
| | 风尚男装 | 30.40 | 129.65 | 121.62 |
| | 乐町服饰 | 93.72 | 187.45 | 187.45 |
| 余姚恒发 | 发行人 | - | 109.97 | 456.74 |
| | 风尚男装 | 111.83 | 355.16 | 18.48 |
| 途众控股 | 发行人 | 78.10 | - | - |
| | 宁波太平鸟 | 50.67 | - | - |
| **合计** | | **422.35** | **782.23** | **784.28** |

注：上表中“-”表示该年度/期金额为 0

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万元

| 出租方 | 承租方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宁波太平鸟制造 | 太平鸟股份 | 41.52 | 9.63 | - |
| 合计 | | **41.52** | **9.63** | **-** |

注：上表中“-”表示该年度/期金额为 0

报告期内，公司与中通投资签订了《仓库租赁合同》，租用位于鄞州区鄞县大道古林段 1 号的房产作为仓库使用，租赁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因中通投资将其土地及房屋划转至其全资子公司途众控股，故 2015 年 8 月起，上述租赁事项为公司向途众控股租赁房产。该部分租赁合同到期后，公司将不再续签，该关联租赁事项将终止。

报告期内，公司与余姚恒发签订了《厂房租赁合同》，租用位于宁波市集士港镇杨家村的房产作为仓库使用，租赁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该部分租赁合同到期后，公司将不再续签，该关联租赁事项将终止。

**4、厂房租赁**

报告期内，池州太平鸟制造向池州创意租用厂房，租赁费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出租方 | 承租方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池州创意 | 池州太平鸟制造 | 211.80 | 204.00 | 204.00 |
| 合计 | | **211.80** | **204.00** | 204.00 |

2012 年 6 月，池州太平鸟制造收购了池州创意的机器设备和存货，并承接了与服装加工业务相关人员，同时，采取租赁方式使用池州创意的厂房和土地，租赁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六）经常性关联交易之薪酬支付**

报告期内，包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 2,128.65 | 2,174.34 | 1,551.30 |

**（七）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与公司之间担保情况如下：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最高担保金额（万元） | 担保起始日 | 担保终止日 | 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公司 | 太平鸟物流 | 19,400.00 | 2013-12-30 | 2021-12-31 | 否 |

| | | | | | |
|---|---|---|---|---|---|
| 宁波太平鸟制造 | 太平鸟物流 | 9,900.00 | 2013-12-30 | 2021-12-31 | 否 |
| 太平鸟集团 | 公司 | 4,510.00 | 2014-3-1 | 2017-3-1 | 否 |
| 太平鸟集团、公司 | 乐町服饰 | 1,100.00 | 2014-3-1 | 2017-3-1 | 否 |
| 宜昌太平鸟制造 | 公司 | 6,212.00 | 2015-4-1 | 2020-3-31 | 否 |
| 太平鸟集团 | 公司 | 5,000.00 | 2015-4-10 | 2018-4-9 | 否 |
| 太平鸟集团 | 公司 | 10,000.00 | 2015-7-30 | 2020-7-29 | 否 |
| 太平鸟集团 | 公司 | 5,000.00 | 2015-12-31 | 2016-12-30 | 否 |
| **合计** | | **61,122.00** | | | |

（1）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宁波第一支行签订编号为最高额保证-2013（一）-03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太平鸟物流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内，在 19,400 万元最高担保额度内对中国建设银行司宁波第一支行所产生的所有债务提供担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担保合同下签发了 16,900 万元长期借款。

（2）宁波太平鸟制造于 2013 年 12 月 18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第一支行签订编号为最高额抵押-2013（一）-028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太平鸟物流于 201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期间内，在 9,900 万元最高担保额度内对所产生的所有债务提供担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担保合同下及编号为最高额抵押-2013（一）-029 抵押合同下共取得 10,600 万元长期借款。

（3）太平鸟集团于 2014 年 3 月 1 日与交通银行宁波海曙支行签订编号为 1403 最保 10312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 日期间内，在 4,510 万元最高担保额度内对交通银行宁波海曙支行所产生的所有债务提供担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担保合同下取得交通银行 3,000 万短期借款 。

（4）太平鸟集团、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 日与交通银行宁波海曙支行分别签订编号为 1403 最保 10311-1、1403 最保 10311-2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乐町服饰于 2014 年 3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 日期间内，在 1,100 万元最高担保额度内对交通银行宁波海曙支行所产生的所有债务提供担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担保合同下未取得任何形式的债务。

（5）宜昌太平鸟制造于 2015 年 4 月 1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宁波新城支行签订

编号为2015年新城（抵）字0023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公司于2015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期间内，在6,212万元最高担保额度内对中国工商银行宁波新城支行所产生的所有债务提供担保；截至2015年12月31日，在上述担保合同下未取得任何形式债务。

（6）太平鸟集团于2015年4月10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编号为兴银甬保（高）字第江北150002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于2015年4月10日至2018年4月9日期间内，在5,000万元最高担保额度内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所产生的所有债务提供担保；截至2015年12月31日，在上述担保合同下取得兴业银行5,000万短期借款。

（7）太平鸟集团于2015年7月30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海曙支行签订编号为海曙2015人保01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于2015年7月30日至2020年7月29日期间内在10,000万元最高担保额度内对公司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所产生的债务提供担保；截至2015年12月31日，在上述担保合同下取得中国银行4,000万的短期借款。

（8）太平鸟集团于2015年12月31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编号为甬江东SX2015131-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至2016年12月30日期间内，在5,000万元最高担保额度内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所产生的所有债务提供担保；截至2015年12月31日，在上述担保合同下未取得任何形式债务。

**2、关联方资金往来**

2014年度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资金拆出方 | 资金拆入方 | 期初金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金额 |
|---|---|---|---|---|---|
| 实际控制人 | 沈阳太平鸟 | 30.84 | - | 30.84 | - |
| **合计** | | **30.84** | **-** | **30.84** | **-** |

2013年度、2015年度不存在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往来金额较小，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为进一步强化内控制度，避免出现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公

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明确了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具体措施，并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的责任予以明确。

**3、关联方资产转让**

2014 年，公司向关联方宜昌太平鸟投资购买经营用机器设备共计 0.20 万元，金额较小。

**4、委托项目管理**

2012 年 11 月，太平鸟物流与鹏源物产签订《委托项目管理合同》，委托鹏源物产为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提供项目管理服务。参考《杭州市政府投资基本项目代建管理费暂行标准》的取费标准，2013 年度至 2015 年度分别确认委托管理费 90 万元、310 万元、60.4 万元。

**（八）关联方应收应付款余额**

**1、应收性质的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 出租方 | 承租方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应收账款 | 太平鸟集团 | - | 3.24 | - |
| | 太平鸟股份 | 9.15 | - | - |
| 预付账款 | 余姚恒发 | - | 166.99 | 217.99 |
| | 太平鸟股份 | 49.88 | 45.74 | - |
| 其他应收款 | 太平鸟股份 | 14.25 | 2.80 | 3.33 |
| | 余姚恒发 | 4.00 | 4.75 | 16.00 |
| | 陈红朝 | - | - | 16.53 |
| | 严翔 | - | 0.95 | 34.31 |
| **合计** | | **77.28** | **224.47** | **288.16**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余姚恒发、太平鸟股份之间的预付账款余额主要为预付房屋租金，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租赁房屋保证金。其余款项金额较小。

**2、应付性质的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 出租方 | 承租方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应付账款 | 太平鸟股份 | 24.80 | 12.26 | 23.10 |
| | 池州创意 | - | - | 46.00 |
| | 环美装饰 | - | 1.26 | 10.17 |
| | 孝天装潢 | - | - | 12.03 |
| | 鹏源物产 | - | 87.40 | - |
| 其他应付款 | 实际控制人 | - | - | 30.84 |

| 合计 | 24.80 | 100.92 | 122.14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鹏源物产的应付账款余额为委托管理费用。其余款项金额较小。

### （九）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性

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主要是为解决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而实施资产重组产生的交易，此类交易主要是一次性的，部分是因合同因素持续至履行结束而终结。日常存在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发行人租赁关联方的办公场所及仓库。办公场所租赁将在创意研发中心建成启用后，逐渐终止。仓库租赁交易将在发行该物流仓储配送中心投入使用后逐渐终止。关联交易系因规范公司治理或双方生产经营所需，价格由双方参照评估价值或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行人已经逐年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

### （十）其他交易

宁波瑞德服饰有限公司和宁波市诚品服饰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徐颖女士之关系密切家庭成员实际控制的公司。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上述公司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比例单位：%

| 公司名称 | 定价方式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宁波瑞德服饰有限公司 | 协议定价 | 4,554.56 | 1.69 | 1,867.27 | 0.69 | - | - |
| 宁波市诚品服饰有限公司 | 协议定价 | 3,330.14 | 1.23 | - | - | - | - |
| **合计** | | **7,884.70** | **2.92** | **1,867.27** | **0.69** | **-** | **-** |

注：上表中“-”为数据为 0，占比为相应金额占该年度营业成本比例。

2014 年和 2015 年，发行人与上述公司的交易为服装、原材料及样衣的采购，交易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其定价原则、交易审批流程、结算政策符合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全资公司宁波太平鸟制造向上述公司提供服务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比例单位：%

| 公司名称 | 定价方式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宁波瑞德服饰有限公司 | 协议定价 | 76.81 | 0.01 | - | - | - | - |
| **合计** | | **76.81** | **0.01** | **-** | **-** | **-** | **-** |

注：上表中“-”为数据为 0，占比为相应金额占该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2015 年，发行人全资公司宁波太平鸟制造与上述公司的交易为承接其部分服装加工业务，交易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该项交易金额较小，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为 0.01%，对公司损益不构成重大影响。

上述业务于报告期各期末形成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 科目 | 公司名称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应付账款 | 宁波瑞德服饰有限公司 | 595.52 | 1,027.53 | - |
| | 宁波市诚品服饰有限公司 | 1,985.14 | - | - |
| **合计** | | **2,580.66** | **1,027.53** | **-** |

##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等制度中对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规定，以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控股股东或其他股东利用对公司经营和财务决策的影响，在有关商业交易中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确保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

### （一）《公司章程》对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2015 年 8 月 25 日，发行人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章程》中对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如下：

第三十六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十四）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交易总额（含同一标的或与同一关联人在 12 个月内达成的交易累计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

第七十四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

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四）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

（五）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有关该关联事项的一切决议无效，重新表决。

第一百零一条 除本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的需要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对外投资交易事项外，下列（一）到（五）项交易事项由董事会审议、批准（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

（七）关联交易：除本章程第三十六条所规定须由股东大会作出的关联交易事项外，下列关联交易由董事会作出：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

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

未达到前述标准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定并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如为关联人时，应当回避表决。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议事规则》对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十四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涉及关联董事的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按照公司的具体规定执行。对于未按照程序审议的涉及关联董事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有权撤销有关的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

第二十一条 公司重大关联交易、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应由 1/2 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

**（三）《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三十一条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第三十七条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四）《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对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十六条 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还应当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特别职权：（1）应披露的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第二十条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8）公司关联方以资抵债方案。

**（五）《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分别从关联方和关联关系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决策权限、审议程序、回避表决、尽责规定等方面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作出规定。

2015 年 8 月 25 日，发行人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对涉及关联交易的第十四条和第十七条进行修订。

第十四条 公司关联交易应当履行以下审议程序，且关联方应当回避表决：

（1）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或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批。如董事会认为有必要的，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3）未达到前述标准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议审批。如总经理办公会认为有必要的，可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第十五条 关联交易涉及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和委托理财等事项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事项的类型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并按照第十四条规定履行相关义务。已经按照第十四条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应当以公司的出资额作为关联交易金额，适用本制度的规定。

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或者公司单方向已持有股权的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增资的，应当以公司增资额作为关联交易金额，适用本制度的规定。

公司向非关联方收购某目标公司股权（关联方是该公司股东之一），导致公司出现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结果的，公司还应当以公司的收购金额作为关联交易金额，适用本制度的规定。

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出资收购某目标公司股权的，公司还应当以公司的收购金额作为关联交易金额，适用本制度的规定。

第十六条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以下关联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第十四条规定：（1）与同一关联方进行的交易；（2）与不同关联方进行的与同一交易标的相关的交易。

上述同一关联方包括与该关联方受同一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以及由同一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已按照第十四条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第十七条 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 万元以上；或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由全体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讨论。

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第十八条 公司董事会应当就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意见。董事会发表意见时应当说明理由、主要假设和所考虑的因素。

第十九条 属于第十四条规定的由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董事会应当就该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公允性进行审查和讨论，经董事会表决通过后方可实施。

第二十条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不论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关联董事均应在该交易事项发生之前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关联程度。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可以出席会议，在会上关联董事

应当说明其关联关系并回避表决，关联董事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1）交易对方；（2）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3）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4）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6）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第二十一条 属于第十四条规定的应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公司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者评估；但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若关联交易标的为公司股权，公司应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审计截止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六个月；若关联交易标的为股权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资产，公司还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距协议签署日不得超过一年。

第二十二条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视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不同，分别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或者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投票，应由非关联股东代表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决议中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前款所称关联股东包括下列股东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1）交易对方；（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的；（3）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4）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5）在

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6）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方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和影响的；（7）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第二十三条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第九条第（二）项至第（七）项所列日常关联交易时，按照下述规定进行披露和履行相应审议程序：（1）已经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按要求披露各协议的实际履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协议的规定；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总交易金额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总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并及时披露，根据协议涉及的总交易金额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总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协议经审议通过并披露后，根据其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前款规定办理；（3）每年新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数量较多，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等，难以按照前项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按类别对本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结果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予以分类汇总披露。公司实际执行中超出预计总金额的，应当根据超出量重新提请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第二十四条 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内容应当至少包括定价原则和依据、交易价格、交易总量或者明确具体的总量确定方法、付款时间和方式等主要条款。协议未确定具体交易价格而仅说明参考市场价格的，公司在按照前条规定履行披露义务时，应当同时披露实际交易价格、市场价格及其确定方法、两种价格存在差异的原因。

第二十五条 公司与关联人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期限超过三年的，应当

每三年根据本章的规定重新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第二十六条 公司与关联方达成以下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1）一方以现金方式认购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2）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3）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报酬；（4）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况。

**（六）《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对于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规定**

第四条 公司应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的资金和资源，公司不得以预付刊播费、预付投资款等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

第五条 除本章第七条规定外，公司还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第六条 公司按照监管部门对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实施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在采购、销售等生产经营环节产生的关联交易行为。

第七条 公司严格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行为，并持续建立防止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长效机制。公司财务部门和审计部门应分别定期检查公司本部及下属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杜绝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

## 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执行情况

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11 年度至 2014 年度 1-6 月部分关联交易的议案》，对报告期内关联事项进行了确认。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如下：“公司与关联方自 2011 至 2014 年 1-6 月关联交易是与交易对方协商一致后、基于普通的商业条件的基础上进行的，是公司经营发展必须的，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公司 2015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 2014 年度并预授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 2014 年度关联事项进行了确认。

公司独立董事就预授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2015 年度公司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适应公司实际需要，内容客观，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 2016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 2015 年度并预授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 2015 年度关联事项进行了确认。

公司独立董事就预授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2016 年度公司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适应公司实际需要，内容客观，符合商业惯例，交易定价遵循市场规律且符合价格公允原则，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尽量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难以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细则》、《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程序，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平。

公司 2016 年仍将发生的关联交易及减少措施如下：

### （一）租赁太平鸟股份办公场所、向太平鸟股份出租仓库

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租赁太平鸟股份位于宁波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 776

号的建筑物用作办公场地，宁波太平鸟制造将部分闲置仓库向太平鸟股份出租。上述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损益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租赁池州发展办公楼、厂房**

池州太平鸟制造租赁池州发展位于池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安工业区的厂房及办公用地，用作池州太平鸟制造的生产和办公场地。租赁期限自 2012 年 6 月至 2017 年 7 月，年租金为 204 万元。该租赁事项金额较小，对公司损益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租赁途众控股仓库**

随着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的建成投入使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 2016 年租赁合同到期后，将不在租赁位于宁波鄞州区鄞县大道古林段 1 号的仓库，该关联租赁事项将终止。

**（四）租赁余姚恒发仓库和门店**

公司与余姚恒发签署的租赁合同多数于 2015 年到期，仅有乐町开明街门店租赁合同尚未到期。该部分租赁事项金额较小，对公司损益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与余姚恒发门店租赁合同到期后，公司将直接向房屋所有权人租赁，不再与余姚恒发续签租赁合同，该关联租赁事项将终止。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 （一）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独立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 姓　名 | 国籍 | 在公司任职 | 任职期间 | 提名人 |
|---|---|---|---|---|
| 张江平 | 中国 | 董事长 | 2015.11-2018.11 | 第一届董事会 |
| 张江波 | 中国 | 董事 | 2015.11-2018.11 | 第一届董事会 |
| 刘军 | 中国 | 董事 | 2015.11-2018.11 | 第一届董事会 |
| 陈红朝 | 中国 | 董事、女装事业部总经理 | 2015.11-2018.11 | 第一届董事会 |
| 欧利民 | 中国 | 董事、总经理 | 2015.11-2018.11 | 第一届董事会 |
| 李甄 | 中国 | 董事 | 2015.11-2018.11 | 第一届董事会 |
| 李当岐 | 中国 | 独立董事 | 2015.11-2018.11 | 第一届董事会 |
| 王惠舫 | 中国 | 独立董事 | 2015.11-2018.11 | 第一届董事会 |
| 徐建民 | 中国 | 独立董事 | 2015.11-2018.11 | 第一届董事会 |

上述董事的简历如下：

1、张江平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 EMBA，高级经济师，公司董事长。张江平先生兼任鹏源投资执行董事、总经理，太平鸟集团董事长等职务。张江平先生现为第十四届宁波市人大代表，担任中国纺织工业企业管理协会副会长、中国服装协会副会长、浙江省服装行业协会副会长、宁波市工商联合会副主席、宁波市企业家协会副主席、宁波市电子商务协会理事长、宁波市海曙区工商业联合会（商会）主席（会长）等职务。

2、张江波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公司董事。张江波先生兼任太平鸟集团总经理、鹏源投资监事以及太平鸟集团投资控股多家企业的执行董事等职务。

3、刘军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公司董事。刘军先生兼任太平鸟集团董事、副总裁，太平鸟股份董事，途众控股董事、总经理。曾任帅康电器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浙江国美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

4、陈红朝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女装事业部总经理。曾任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部长助理，上海

大雅文华发展有限公司营销总监。

5、欧利民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欧利民先生兼任禾乐投资董事，曾任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位。

6、李甄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公司董事。李甄先生现任方源知本股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方源资本投资顾问(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新加坡淡马锡控股（私人）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高级经理。

7、李当岐先生：195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清华大学美术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清华大学学位委员会副主席；亚洲时尚联合会中国委员会执行主席，中国服装设计师协会主席，中国工艺美术学会副理事长，中国美术家协会服装设计艺术委员会主任，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常务理事，中国流行色协会常务理事。曾任清华大学美术学院党委书记、院长。主要著作：《服装学概论》、《西洋服装史》、《从灵感到贸易——时装设计师与品牌运作》、《中外服装史》、《西服文化》。

8、王惠舫女士：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 EMBA、注册会计师，公司独立董事。王惠舫女士现任上海宏大东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曾任江苏无锡宝光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上海大通/申洲大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

9、徐建民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律师，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高新园区共鸣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浙江海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铜仁西投置业有限公司监事、宁波市律师协会会长、浙江万里学院客座教授、宁波仲裁委仲裁员。曾在宁波市律师事务所任律师，浙江海泰律师事务所任主任。

**（二）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 姓　名 | 国籍 | 在公司任职 | 任职期间 | 提名人 |
|---|---|---|---|---|
| 王东鹏 | 中国 | 监事会主席 | 2015.11-2018.11 | 第一届监事会 |
| 庄建 | 加拿大 | 监事 | 2015.11-2018.11 | 第一届监事会 |
| 裘频伶 | 中国 | 监事、太平鸟女装事业部营运中心副总监 | 2015.11-2018.11 | 职工代表大会 |

上述监事的简历如下：

1、王东鹏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国审计师，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太平鸟集团监事、审计监察总监，太平鸟集团控股多家企业监事，中通投资控股多家企业监事。曾任陕西铜川市耀州区审计局科员、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项目主管、经理。

2、庄建先生：1970 年出生，加拿大国籍，硕士学历，公司监事。现任方源资本(亚洲)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曾任高盛（亚洲）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淡马锡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3、裘频伶女士：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太平鸟女装事业部营运中心副总监。曾任公司女装事业部人力资源副总监。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 姓　名 | 国籍 | 在公司任职 | 任职期间 |
|---|---|---|---|
| 欧利民 | 中国 | 董事、总经理 | 2015.11-2018.11 |
| 陈红朝 | 中国 | 董事、女装事业部总经理 | 2015.11-2018.11 |
| 王明峰 | 中国 | 男装事业部、赫奇事业部总经理 | 2015.11-2018.11 |
| 翁江宏 | 中国 | 电商事业部总经理 | 2015.11-2018.11 |
| 严翔 | 中国 | 乐町事业部总经理 | 2015.11-2018.11 |
| 张挺 | 中国 | 玛蒂丽尔事业部总经理 | 2015.11-2018.11 |
| 戎益勤 | 中国 | 行政人事总监 | 2015.11-2018.11 |
| 殷浩 | 中国 | 物流总监兼物流事业部总经理 | 2015.11-2018.11 |
| 陶润堂 | 中国 | 信息总监 | 2015.11-2018.11 |
| 於采 | 中国 | 董事会秘书 | 2015.11-2018.11 |
| 申亚欣 | 中国 | 财务总监 | 2015.11-2018.11 |
| 施朝祺 | 中国 | 童装事业部总经理 | 2015.11-2018.11 |
| 邹茜 | 中国 | 企业形象策划总监 | 2015.11-2018.11 |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如下：

1、欧利民先生：具体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

2、陈红朝先生：具体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

3、王明峰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男装事业部总经理、赫奇事业部总经理、禾乐投资董事。曾任太平鸟集团总裁秘书，太平鸟股份产品总监、营销策划总监、总经理。

4、翁江宏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电商事业部总经理。曾任太平鸟股份江苏分公司经理，太平鸟股份副总经理、贝斯堡事业部总经理。

5、严翔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乐町事业部总经理、禾乐投资董事。曾任太平鸟女装公司副总经理。

6、张挺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玛蒂丽尔事业部总经理。曾任汉帛国际设计师、太平鸟女装公司设计师、宁波合和杰斯卡服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7、戎益勤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律师。现任公司行政人事总监，禾乐投资董事长。曾在浙江导司律师事务所、上海市中联鼎峰律师事务所等任律师。

8、殷浩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物流师。现任公司物流总监兼太平鸟物流事业部总经理。曾任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物流管理中心总监、百世物流科技（中国）有限公司物流总监。

9、陶润堂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软件工程硕士，现任公司信息总监。曾任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上海迅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鲍尔传媒（中国）有限公司新媒体总监。

10、於采女士：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浙江艾迪西流体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太平鸟集团董事长高级助理。

11、申亚欣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兼禾乐投资董事。曾任桂林大宇客车有限公司财务部科长、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深圳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总审计师、大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稽核师、天津中瀚兴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12、施朝祺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太平鸟童装事业部总经理。曾任太平鸟股份市场经理。

13、邹茜女士：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企业形象策划总监。曾任银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企划中心副总经理。

### （四）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包括洪杨威和徐颖。

1、洪杨威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女装事业部设计总监。曾经担任“先锋杯”2008 年中国青年服装设计大赛决赛评委。

2、徐颖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公司男装事业部设计总监。曾任宁波市海曙区利恒贸易有限公司设计师，曾获 2012 年首届“浙江省十佳服装设计师”称号。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 （一）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

| 姓　名 | 在公司任职/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关系 |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 直接持股比例（%） |
|---|---|---|---|
| 陈红朝 | 董事、女装事业部总经理 | 4,909.80 | 11.69 |
| 翁江宏 | 电商事业部总经理，实际控制人的亲属 | 638.40 | 1.52 |

上述人员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无任何质押、冻结及其他权利限制情形。

**（二）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张江平、张江波为公司董事，通过鹏源投资控制太平鸟集团，太平鸟集团直接持有发行人 54.61%的股份，太平鸟集团直接持有禾乐投资 32.271%的股份，禾乐投资直接持有发行人 9.64%的股份；实际控制人父亲张国芳直接持有泛美公司 16.45%的股权，实际控制人亲属张靖直接持有泛美公司 0.22%的股权，泛美公司直接持有发行人 10.04%的股份；实际控制人父亲张国芳直接持有中通投资 90%的股权，实际控制人亲属胡惠达直接持有中通投资 10%的股权，中通投资直接持有泛美公司 8.33%股权，泛美公司直接持有发行人 10.04%的股份；实际控制人亲属张挺直接持有禾乐投资 1.04%股权，禾乐投资直接持有发行人 9.64%股份。

发行人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在禾乐投资拥有股权，禾乐投资直接持有发行人 9.64%的股份。有关禾乐投资的股东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 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起人情况 5、禾乐投资”

上述人员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无任何质押、冻结及其他权利限制情形。除上述情形外，不存在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三）近三年的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通过太平鸟集团及禾乐投资所持公司股份近三年的变动情况参见“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明峰、於采、申亚欣、施朝祺、邹茜所持禾乐投资股权近三年存在变动情况，其他人员所持太平鸟集团或禾乐投资的股权均未发生变化。

单位：万元、%

| 姓　名 | 2013 年 | | 2014 年 | | 2015 年 | |
|---|---|---|---|---|---|---|
| | 出资额 | 出资比例 | 出资额 | 出资比例 | 出资额 | 出资比例 |
| 王明峰 | 231 | 3.423 | 700 | 10.373 | 700 | 10.373 |
| 於采 | - | - | 70 | 1.037 | 70 | 1.037 |
| 申亚欣 | - | - | - | - | 56.00 | 0.830 |
| 施朝祺 | 142.10 | 2.106 | 102.20 | 1.515 | 102.20 | 1.515 |
| 邹茜 | - | - | - | - | 38.50 | 0.570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股份被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表：

| 姓名 | 发行人任职 | 对外投资情况 | 投资企业现状 |
|---|---|---|---|
| 张江平 | 董事长 | 持有鹏源投资 60%的股权 | 正常经营 |
| 张江波 | 董事 | 持有鹏源投资 40%的股权 | 正常经营 |
| 刘军 | 董事 | 持有禾乐投资 63 万股，持股比例 0.93% | 正常经营 |
| 陈红朝 | 董事兼女装事业部总经理 | 持有发行人 4,909.8 万股，持股比例 11.69% | 正常经营 |
| 欧利民 | 董事兼总经理 | 持有上海星嘉诺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20%的股权； | 正常经营 |
| | | 持有禾乐投资 280 万股，持股比例 4.15% | 正常经营 |
| 徐建民 | 独立董事 | 持有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05%的股权 | 正常经营 |
| | | 持有宁波高新园区共鸣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0%的股权 | 正常经营 |
| | | 持有上海祥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3%的股权 | 正常经营 |
| | | 持有浙江海泰律师事务所 3.57%的股权 | 正常经营 |
| | | 持有铜仁西投置业有限公司 14%的股权 | 正常经营 |
| 王惠舫 | 独立董事 | 持有上海大通会计师事务所 18%的股权 | 停业清算 |
| 王东鹏 | 监事会主席 | 持有禾乐投资 42 万股，持股比例 0.62% | 正常经营 |
| | | 持有鹏源小额贷款 5%的股权 | 正常经营 |
| 庄建 | 监事 | 持有 Proven 142,380 股，持股比例 0.03% | 正常经营 |
| 裘频伶 | 职工监事 | 持有禾乐投资 42 万股，持股比例 0.62% | 正常经营 |
| 王明峰 | 男装事业部、AP 事业部总经理 | 持有禾乐投资 700 万股，持股比例 10.37% | 正常经营 |
| 翁江宏 | 太平鸟电子商务事业部总经理 | 持有发行人 638.4 万股，持股比例 1.52% | 正常经营 |
| 严翔 | 乐町事业部总经理 | 持有禾乐投资 210 万股，持股比例 3.11% | 正常经营 |
| 张挺 | 玛蒂丽尔事业部总经理 | 持有禾乐投资 70 万股，持股比 1.04% | 正常经营 |
| 戎益勤 | 行政人事总监 | 持有禾乐投资 140 万股，持股比例 2.08% | 正常经营 |
| 殷浩 | 物流总监兼太平鸟物流事业部总经理 | 持有禾乐投资 73.5 万股，持股比 1.09% | 正常经营 |
| 陶润堂 | 信息总监 | 持有禾乐投资 49 万股，持股比例 0.73% | 正常经营 |

| 姓名 | 发行人任职 | 对外投资情况 | 投资企业现状 |
|---|---|---|---|
| 徐颖 | 男装设计总监 | 持有禾乐投资 60.90 万股，持股比例 0.90% | 正常经营 |
| 洪杨威 | 女装设计总监 | 持有禾乐投资 78.40 万股，持股比例 1.16% | 正常经营 |
| 於采 | 董事会秘书 | 持有禾乐投资 70 万股，持股比例 1.04% | 正常经营 |
| 申亚欣 | 财务总监 | 持有禾乐投资 56 万股，持股比例 0.83% | 正常经营 |
| 邹茜 | 企业形象策划总监 | 持有禾乐投资 38.5 万股，持股比例 0.57% | 正常经营 |
| 施朝祺 | 童装事业部总经理 | 持有禾乐投资 102.20 万股，持股比例 1.515% | 正常经营 |

除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有对外投资情况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于 2015 年领取的薪酬情况（含税）如下表：

| 姓　名 | 在公司任职 | 2015 年薪酬（万元） | 领取报酬单位 |
|---|---|---|---|
| 张江平 | 董事长 | 189.12 | 公司 |
| 张江波 | 董事 | - | 未在公司领薪 |
| 刘军 | 董事 | - | 未在公司领薪 |
| 陈红朝 | 董事、女装事业部总经理 | 279.04 | 公司 |
| 欧利民 | 董事、总经理 | 180.12 | 公司 |
| 李甄 | 董事 | - | 未在公司领薪 |
| 李当岐 | 独立董事 | 8.00 | 公司 |
| 王惠舫 | 独立董事 | 8.00 | 公司 |
| 徐建民 | 独立董事 | 8.00 | 公司 |
| 王东鹏 | 监事会主席 | - | 未在公司领薪 |
| 庄建 | 监事 | - | 未在公司领薪 |
| 裘频伶 | 监事、女装事业部营运副总监 | 95.52 | 公司 |
| 王明峰 | 男装事业部、赫奇事业部总经理 | 303.72 | 风尚男装 |
| 翁江宏 | 电商事业部总经理 | 163.37 | 魔法风尚 |
| 严翔 | 乐町事业部总经理 | 139.72 | 乐町服饰 |
| 张挺 | 玛蒂丽尔事业部总经理 | 98.36 | 玛蒂丽尔 |
| 戎益勤 | 行政人事总监 | 147.62 | 公司 |
| 殷浩 | 物流总监兼太平鸟物流事业部总经理 | 143.25 | 公司 |
| 陶润堂 | 信息总监 | 117.05 | 公司 |
| 於采 | 董事会秘书 | 119.74 | 公司 |
| 申亚欣 | 财务总监 | 88.58 | 公司 |
| 邹茜 | 企业形象策划总监 | 50.67 | 公司 |
| 施朝祺 | 童装事业部总经理 | 155.72 | 公司 |
| 洪杨威 | 太平鸟女装设计总监 | 137.08 | 公司 |
| 徐颖 | 太平鸟男装设计总监 | 146.88 | 风尚男装 |

注：申亚欣于 2015 年 6 月 8 日加入公司，2015 年薪酬为其实际工作期间薪酬。邹茜于 2015 年 7 月加入公司，2015 年薪酬为其实际工作期间薪酬。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 姓名 | 发行人任职 | 对外兼职情况 |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之关系 |
|---|---|---|---|
| 张江平 | 董事长 | 鹏源投资法人代表、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公司 |
| | | 太平鸟集团法人代表、董事长 | 发行人控股股东 |
| | | 太平鸟股份董事长 |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
| | | 中国纺织工业企业管理协会副会长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 | 中国服装协会副会长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 | 浙江省服装行业协会副会长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 | 宁波市人大代表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 | 宁波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 | 宁波市企业家协会副主席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 | 宁波市电子商务协会理事长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 | 宁波市海曙区工商业联合会(商会)主席(会长)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张江波 | 董事 | 鹏源投资监事 |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公司 |
| | | 太平鸟集团董事、总经理 | 发行人控股股东 |
| | | 太平鸟股份法人代表、董事兼总经理 |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
| | | 宜昌太平鸟投资法人代表、董事长 |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
| | | 巢艺术文化法人代表、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
| | | 易佳品执行董事、总经理 |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
| | | 池州创意法人代表、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
| | | 池州鹏源地产法人代表、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
| | | 鹏源小额贷款法人代表、董事长 | 发行方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
| | | 鹏源物产法人代表、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
| | | 汇力贸易法人代表、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
| | | 途众控股董事 |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父亲控制的公司 |
| 刘军 | 董事 | 太平鸟股份董事 |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
| | | 太平鸟集团董事、副总裁 | 发行人控股股东 |
| | | 途众控股董事兼总经理 |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父亲控制的公司 |
| 欧利民 | 董事兼总经理 | 禾乐投资董事 | 发行人股东 |
| | | 上海星嘉诺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李甄 | 董事 | 方源知本股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 |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 |

| | | | |
|---|---|---|---|
| | | | 任职的企业 |
| | | 方源资本投资顾问(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李当岐 | 独立董事 | 中国服装设计师协会主席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徐建民 | 独立董事 |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 |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 | 宁波高新园区共鸣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 | 浙江海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 | 铜仁西投置业有限公司监事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 | 宁波市律师协会会长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 | 浙江万里学院客座教授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 | 宁波仲裁委仲裁员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 | 浙江省律师协会常务理事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王惠舫 | 独立董事 | 上海宏大东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持股或任职的企业 |
| 王东鹏 | 监事 | 太平鸟集团监事、审计监察总监 | 发行人控股股东 |
| | | 太平鸟股份监事 |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
| | | 巢艺术文化监事 |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
| | | 聚巢家居监事 |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父亲控制的公司 |
| | | 鹏源小额贷款董事 |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
| | | 鹏源物产监事 |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
| | | 汇力贸易监事 |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
| | | 融创管理监事 | 实际控制人父亲控制的公司 |
| | | 途众控股监事 | 实际控制人父亲控制的公司 |
| | | 途众评估监事 | 实际控制人父亲控制的公司 |
| 庄建 | 监事 | 方源资本(亚洲)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 发行人董、监、高人员控制或任职的企业 |
| 王明峰 | 男装事业部、AP事业部总经理 | 禾乐投资董事 | 发行人股东 |
| 严翔 | 乐町事业部总经理 | 禾乐投资董事 | 发行人股东 |
| 戎益勤 | 行政人事总监 | 禾乐投资董事长 | 发行人股东 |
| 申亚欣 | 财务总监 | 禾乐投资董事 | 发行人股东 |

除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有对外兼职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对外兼职情况。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发行人董事长张江平与董事张江波为兄弟关系，董事长张江平、董事张江波与电商事业部总经理翁江宏为表兄弟关系。董事长张江平与玛蒂丽尔事业部总经理张挺为亲属关系。除此之外，其他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所作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保密协议》，除此之外，上述人员没有与公司签订其他合同或协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相关当事人的承诺事项”和“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 （一）董事变动情况

1、2013 年 5 月 15 日，发行人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因发行人董事杨雨莳由于个人职业发展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增补欧利民为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2、2014 年 1 月 25 日，发行人 2014 年第一次临时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因发行人独立董事孙瑞哲根据 2013 年有关政策不宜兼任商业职务，辞去董事职务，增补李当歧为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3、2015 年 11 月 30 日，发行人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选举张江平、张江波、刘军、陈红朝、欧利民、李甄为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李当岐、王惠舫、徐建民为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同日，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江平为董事长。

###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5 年 11 月 13 日，发行人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裘频伶为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监事。2015 年 11 月 30 日，发行人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选举王东鹏、庄建为监事，与裘频伶共同组成发行人第二届监事会。同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推选王东鹏为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013 年 3 月 22 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作出决议，同意聘任张挺为玛蒂丽尔事业部总经理。

2、邹宏、闵捷因个人职业发展原因辞职，2013 年 11 月 13 日，董事会聘任王明峰兼任赫奇事业部总经理，聘任陶润堂为信息副总监。

3、章永安因健康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2014 年 11 月 17 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作出决议，同意聘任於采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4、章永安因健康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2015 年 6 月 8 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作出决议，同意聘任申亚欣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5、2015 年 11 月 30 日，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作出决议，同意聘任欧利民为总经理，於采为董事会秘书，申亚欣为财务总监，戎益勤为行政人事总监，殷浩为物流总监，陶润堂为信息总监，邹茜为企业形象策划总监，陈红朝为女装事业部总经理，王明峰为男装及 AP 事业部总经理，翁江宏为电商事业部总经理，严翔为乐町事业部总经理，张挺为玛蒂丽尔事业部总经理，施朝祺为童装事业部总经理。

除上述情况以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动情况。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概述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发行人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框架，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进一步保证。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各事业部总经理、行政人事总监、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信息总监、物流总监、企业形象策划总监。

## 二、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2 年 12 月 1 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

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4）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5）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股票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本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担保事项；（13）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4）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5）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的召开**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出现《公司法》第一百零一条规定的应当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时，临时股东大会应当在 2 个月内召开。

**4、股东大会的召集**

董事会应当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四条规定的期限内按时召集股东大会。

（1）独立董事提议召集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说明理由并公告。

（2）监事会提议召集

监事会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当征得监事会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未作出书面反馈的，视为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监事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3）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提议召集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

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4）监事会和股东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义务

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应当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备案。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10%。

**5、股东大会的提案与通知**

（1）股东大会的提案

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除前款规定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规则第十三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2）股东大会的通知

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

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得延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得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2 个工作日公告并说明原因。

**6、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

（1）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自己的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2）股东大会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及时公告，公告中应列明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表决方式、每项提案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详细内容。

提案未获通过，或者本次股东大会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7、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自创立大会至 2016 年 3 月末，共计召开了 14 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通知、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公司自创立大会至 2016 年 3 月末，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 序号 | 会议时间 | 会次 |
| --- | --- | --- |
| 1 | 2012/12/1 | 创立大会 |
| 2 | 2012/12/16 |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
| 3 | 2013/1/30 |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 | | |
|---|---|---|
| 4 | 2013/5/15 |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
| 5 | 2013/5/22 |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 6 | 2014/1/25 |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 7 | 2014/3/5 |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 8 | 2014/3/25 |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 9 | 2014/4/11 |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 10 | 2014/9/19 |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 11 | 2015/3/18 |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
| 12 | 2015/8/25 |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 13 | 2015/11/30 |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 14 | 2016/3/16 |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2 年 12 月 1 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

**1、董事会的设置**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 1 人。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

**2、董事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本章程或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的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贷款、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会议的召集**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其中一次应当在上半年召开，审议公司前一年年度工作报告以及利润分配预案等。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

董事长认为必要时，可以随时召集董事会临时会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长应在 10 日内召集并主持临时董事会会议：（1）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2）1/3 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3）监事会提议时；（4）总经理提议时。

如果董事长没有在收到前述书面要求后的 10 日内召集并主持临时董事会会议，要求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董事有权自行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4、董事会会议的通知**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专人送达、邮寄送达、传真、电话、电子邮件；通知时限为：会议召开前 5 日。

**5、董事会会议的表决**

董事会决议表决方式为：记名表决。每名董事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任何成员均无投决定性票的权力。

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作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自创立大会至 2016 年 3 月末，共计召开了 24 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的召集、提案、通知、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董事认真履行董事义务，依法行使董事权利。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公司自创立大会至 2016 年 3 月末，董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 序号 | 会议时间 | 会次 |
|---|---|---|
| 1 | 2012/12/1 | 一届一次会议 |
| 2 | 2012/12/1 | 一届二次会议 |
| 3 | 2013/1/15 | 一届三次会议 |
| 4 | 2013/3/28 | 一届四次会议 |
| 5 | 2013/4/25 | 一届五次会议 |
| 6 | 2013/5/7 | 一届六次会议 |
| 7 | 2013/5/23 | 一届七次会议 |
| 8 | 2013/9/23 | 一届八次会议 |
| 9 | 2013/11/13 | 一届九次会议 |
| 10 | 2014/1/10 | 一届十次会议 |
| 11 | 2014/2/17 | 一届十一次会议 |
| 12 | 2014/3/5 | 一届十二次会议 |
| 13 | 2014/3/27 | 一届十三次会议 |
| 14 | 2014/6/20 | 一届十四次会议 |
| 15 | 2014/8/25 | 一届十五次会议 |
| 16 | 2014/9/15 | 一届十六次会议 |
| 17 | 2014/11/17 | 一届十七次会议 |
| 18 | 2015/1/13 | 一届十八次会议 |
| 19 | 2015/2/25 | 一届十九次会议 |
| 20 | 2015/6/8 | 一届二十次会议 |
| 21 | 2015/8/10 | 一届二十一次会议 |
| 22 | 2015/11/13 | 一届二十二次会议 |
| 23 | 2015/11/30 | 二届一次会议 |
| 24 | 2016/2/24 | 二届二次会议 |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3 年 1 月 30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议案，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5 年 11 月 30 日，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作出决议，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各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 委员会名称 | 主任委员 | 委员 |
|---|---|---|
| 战略委员会 | 张江平 | 李当歧、李甄 |
| 审计委员会 | 王惠舫 | 徐建民、张江波 |
| 提名委员会 | 李当歧 | 徐建民、陈红朝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徐建民 | 王惠舫、刘军 |

#### 1、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实行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制度。定期会议每年召开一次。临时会议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召开，有下列情况之一，即可召开临时会议：（1）董事会提议；（2）董事长提议；（3）两名以上战略委员会委员提议。

战略委员会召开需于会议召开前五天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任主持，主任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委员主持。经半数以上委员提议，可以召开临时委员会会议。

战略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是：（1）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2）对公司章程规定的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3）对公司章程规定的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4）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5）对上述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督促并提出报告；（6）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 序号 | 会议时间 | 会次 |
|---|---|---|
| 1 | 2013/10/31 | 一届一次会议 |
| 2 | 2014/8/25 | 一届二次会议 |
| 3 | 2015/1/8 | 一届三次会议 |

**2、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实行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制度。定期会议每年不少于四次。临时会议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召开，有下列情况之一，即可召开临时会议：（1）董事会提议；（2）董事长提议；（3）委员会主任提议；（4）两名以上审计委员会委员提议。

审计委员会召开需于会议召开前七天通知全体委员，但经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可以豁免前述通知期。会议由主任主持，主任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委员主持。

审计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作出的决议，必须经过全体委员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2）指导内部审计工作；（3）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4）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5）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6）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及相关法律法规中涉及的其他事项。

| 序号 | 会议时间 | 会次 |
| --- | --- | --- |
| 1 | 2013/4/24 | 一届一次会议 |
| 2 | 2013/7/10 | 一届二次会议 |
| 3 | 2014/2/28 | 一届三次会议 |
| 4 | 2014/4/8 | 一届四次会议 |
| 5 | 2014/8/25 | 一届五次会议 |
| 6 | 2014/11/13 | 一届六次会议 |
| 7 | 2015/2/25 | 一届七次会议 |
| 8 | 2015/8/10 | 一届八次会议 |
| 9 | 2015/10/15 | 一届九次会议 |
| 10 | 2015/11/27 | 一届十次会议 |
| 11 | 2016/2/23 | 二届一次会议 |

**3、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实行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制度。定期会议每年召开一次。临时会议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召开，有下列情况之一，即可召开临时会议：（1）董事长提议；（2）委员会主任认为必要时。

委员会召开需于会议召开前五天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席主持，主席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独立董事）主持。经半数以上委员提议，可以召开临时委员会会议。

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是：（1）研究、制定公司的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招聘程序，并提出建议；（2）广泛搜寻、选拔合格的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候选人，并提出建议；（3）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审查、考核，并提出建议；（4）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 序号 | 会议时间 | 会次 |
| --- | --- | --- |
| 1 | 2013/3/22 | 一届一次会议 |
| 2 | 2013/4/10 | 一届二次会议 |
| 3 | 2013/11/1 | 一届三次会议 |
| 4 | 2014/1/10 | 一届四次会议 |
| 5 | 2014/11/12 | 一届五次会议 |
| 6 | 2015/6/1 | 一届六次会议 |
| 7 | 2015/11/6 | 一届七次会议 |
| 8 | 2015/11/30 | 二届一次会议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行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制度。定期会议每年召开一次。

临时会议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召开，有下列情况之一，即可召开临时会议：（1）董事会提议；（2）董事长提议；（3）委员会主任提议；（4）两名以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需于会议召开前五天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任主持，主任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委员（该名委员需由独立董事担任）主持。经半数以上委员提议，可以召开临时委员会会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1）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2）薪酬计划或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3）拟定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核实公司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过程中的授权是否合规、行权条件是否满足，并发表核实意见；（4）分类研究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方案（至少包括考核内容、标准和周期），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按考核方案进行业绩考核，并提出有关建议；（5）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并核实公司年度报告中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6）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 序号 | 会议时间 | 会次 |
|---|---|---|
| 1 | 2013/2/4 | 一届一次会议 |
| 2 | 2013/5/7 | 一届二次会议 |
| 3 | 2014/1/25 | 一届三次会议 |
| 4 | 2014/4/28 | 一届四次会议 |
| 5 | 2015/2/10 | 一届五次会议 |
| 6 | 2016/2/23 | 二届一次会议 |

### （四）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2 年 12 月 1 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 1、监事会的设置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

**2、监事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会议的召集**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应当每 6 个月至少召开 1 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监事会应当在 10 日内召开临时会议：（1）任何监事提议召开时；（2）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监管部门的各种规定和要求、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的决议时；（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或者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证券监管部门处罚或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时；（6）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7）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4、监事会会议的通知**

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应当分别提前 10 日和 5 日将由召集人签发的书面会议通知，通过专人送出、邮递、传真、电子邮件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方式，提交全体监事。非专人送出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

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5、监事会会议的表决**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 1 人 1 票，以举手或书面方式进行。

监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与会监事应当从上述意向中选择其一，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两个以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该监事重新选择，拒不选择的，视为弃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为弃权。

监事会形成决议必须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

**6、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自创立大会至 2016 年 3 月末，共计召开了 11 次监事会。历次监事会的召集、提案、通知、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监事认真履行监事义务，依法行使监事权利。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工作、高级管理人员行为、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关联交易的执行、公司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重大项目的投向等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公司自创立大会至 2016 年 3 月末，召开监事会情况如下：

| 序号 | 会议时间 | 会次 |
|---|---|---|
| 1 | 2012/12/1 | 一届一次会议 |
| 2 | 2013/4/25 | 一届二次会议 |
| 3 | 2013/5/7 | 一届三次会议 |
| 4 | 2013/11/13 | 一届四次会议 |
| 5 | 2014/3/5 | 一届五次会议 |
| 6 | 2014/8/25 | 一届六次会议 |
| 7 | 2015/2/25 | 一届七次会议 |
| 8 | 2015/8/10 | 一届八次会议 |
| 9 | 2015/11/13 | 一届九次会议 |
| 10 | 2015/11/30 | 二届一次会议 |
| 11 | 2016/2/24 | 二届二次会议 |

**（五）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2 年 12 月 1 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并选举孙瑞哲、王惠舫和徐建民为独立董事。因孙瑞哲由于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2014 年 1 月 25 日，公司选举李当歧为独立董事。2015 年 11 月 30 日，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选举李当岐、王惠舫、徐建

民为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独立董事的设置**

公司现有独立董事三人，分别为李当歧、王惠舫和徐建民，不少于全体董事人数的 1/3，其中会计专业人士为王惠舫。独立董事的提名和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有独立性。

**2、独立董事的职权**

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还赋予独立董事以下职权：（1）应披露的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5）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6）独立董事应在年度报告中，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上述规定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于公司上市后适用)；（7）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8）公司关联方以资抵债方案；（9）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3、独立董事的运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自上任以来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规范公司运作、加强风险管理、完善内部控制、保障中小股东利益及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等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 独立董事 | 2016 年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备注 |
|---|---|---|---|---|---|

| | | | | | |
|---|---|---|---|---|---|
| 李当岐 | 1 次董事会<br>1 次股东会 | 6 次董事会<br>3 次股东会 | 7 次董事会<br>5 次股东会 | - |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当选生效 |
| 王惠舫 | 1 次董事会<br>1 次股东会 | 6 次董事会<br>3 次股东会 | 8 次董事会<br>5 次股东会 | 7 次董事会<br>3 次股东会 | 发行人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当选生效 |
| 徐建民 | 1 次董事会<br>1 次股东会 | 6 次董事会<br>3 次股东会 | 8 次董事会<br>5 次股东会 | 7 次董事会<br>3 次股东会 | 发行人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当选生效 |
| 孙瑞哲 | - | - | 1 次董事会<br>1 次股东会 | 7 次董事会<br>3 次股东会 | 发行人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当选生效，2014 年离任 |

**（六）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的设置**

2012 年 12 月 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章永安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后章永安因健康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职务，2014 年 11 月 17 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作出决议，同意聘任於采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3 年 1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提名和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根据《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职责包括：（1）组织筹备并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2）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3）积极推动公司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事项；（4）积极推动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5）积极推动公司承担社会责任；（6）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完善公司投资者的沟通、接待和服务工作机制；（7）保管公司股东持股资料；（8）办理公司限售股相关事项；（9）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遵守公司股份买卖相关规定；（10）其他公司股权管理事项；（11）应协助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资本市场发展战略，协助筹划或者实施公司资本市场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事务；（12）负责公司规范

运作培训事务，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接受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培训；（13）应提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如知悉前述人员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做出或可能做出相关决策时，应当予以警示；（14）应履行《公司法》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3、董事会秘书的履职情况**

自受聘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一直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其职责。

##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数笔行政处罚事项，大部分行政处罚金额较小，金额在五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是赫奇服饰马夹（批号HR01214170）纤维含量经检验不符合要求。具体如下：

2012年12月28日，宁波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海曙分局作出（海）质监罚字[2012]10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作出如下处罚：因宁波赫奇时尚服饰有限公司生产的马夹（批号HR01214170）纤维含量经检验不符合要求，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构成了生产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的违法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五十条及《宁波市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行使规则》第十六条规定，决定责令停止生产以不合格冒充合格的涉案产品，并处罚款6.2万元，没收违法所得2.6452万元。2013年1月，赫奇服饰缴纳了上述罚款及违法所得。

宁波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海曙分局于2013年5月27日出具《证明》：“郝奇服饰公司因生产的马夹（批号HR01214170）纤维含量经检验不符合要求而构成生产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的行为情节较轻，且上述违法行为已得到纠正，未造成重大影响，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且自2010年1月1日以来，赫奇服饰未收到我局其他方面的处罚”。

上述行政处罚金额较小，不对发行人的经营和财务情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三、发行人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也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四、管理层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及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报告

### 1、管理层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本公司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与会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执行是有效的，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

### 2、会计师发表的意见

立信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6]第 610156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鉴定结论：“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6]第 610155 号审计报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公司披露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详细的财务资料。

## 一、财务报表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 资　产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70,368.36 | 79,994.41 | 66,460.40 |
| 应收票据 | 10.00 | 20.00 | 114.11 |
| 应收账款 | 37,313.38 | 27,751.88 | 23,040.56 |
| 预付款项 | 24,411.88 | 17,808.83 | 15,459.54 |
| 其他应收款 | 9,325.43 | 7,607.15 | 7,593.67 |
| 存货 | 150,874.75 | 106,280.26 | 86,773.9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069.15 | 2,431.18 | 1,337.75 |
| 其他流动资产 | 6,598.72 | 4,642.87 | 848.18 |
| **流动资产合计** | **299,971.68** | **246,536.58** | **201,628.15** |
| **非流动资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3,298.95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1,192.06 | 1,464.47 | 1,191.19 |
| 固定资产 | 47,970.36 | 46,412.01 | 9,191.35 |
| 在建工程 | 2,200.76 | 1,659.48 | 20,036.96 |
| 无形资产 | 21,569.69 | 21,910.26 | 20,444.18 |
| 长期待摊费用 | 13,364.78 | 9,392.77 | 14,437.9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9,026.28 | 14,490.36 | 11,410.05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718.65 | 133.98 | 2,189.66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10,341.53** | **95,463.33** | **78,901.34** |
| **资产总计** | **410,313.21** | **341,999.91** | **280,529.48** |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万元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12,000.00 | - | 10,200.00 |
| 应付票据 | - | - | 3,600.00 |
| 应付账款 | 107,956.54 | 84,627.45 | 70,418.42 |
| 预收款项 | 13,638.61 | 20,037.96 | 22,497.72 |
| 应付职工薪酬 | 21,301.09 | 19,102.48 | 13,222.22 |
| 应交税费 | 14,856.14 | 15,712.27 | 14,201.27 |
| 应付利息 | 49.58 | 50.03 | 19.16 |
| 其他应付款 | 5,144.77 | 4,534.14 | 4,367.06 |
| 其他流动负债 | 23,232.81 | 23,338.46 | 15,957.86 |
| **流动负债合计** | **198,179.53** | **167,402.79** | **154,483.72**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27,500.00 | 25,000.00 | 15,000.00 |
| 递延收益 | 7,435.73 | 7,581.69 | 7,565.16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9.81 | 296.94 | 604.52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4,945.55** | **32,878.63** | **23,169.68** |
| **负债合计** | **233,125.08** | **200,281.42** | **177,653.40** |
| **所有者权益：** | | | |
| 股本 | 42,000.00 | 42,000.00 | 42,000.00 |
| 资本公积 | 30,757.89 | 29,689.24 | 25,818.44 |
| 盈余公积 | 7,591.37 | 3,848.90 | 1,377.49 |
| 未分配利润 | 97,562.63 | 66,614.75 | 33,793.48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77,911.89** | **142,152.89** | **102,989.41** |
| 少数股东权益 | -723.76 | -434.40 | -113.33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77,188.13** | **141,718.49** | **102,876.08**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 **410,313.21** | **341,999.91** | **280,529.48** |

##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一、营业收入** | **590,333.67** | **499,905.33** | **383,116.74** |
| 其中：营业收入 | 590,333.67 | 499,905.33 | 383,116.74 |
| **二、营业总成本** | **526,463.36** | **439,090.09** | **352,755.14** |
| 其中：营业成本 | 270,145.14 | 232,422.47 | 184,577.84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5,090.21 | 5,006.53 | 3,328.31 |
| 销售费用 | 185,272.11 | 148,064.09 | 127,672.04 |
| 管理费用 | 46,366.27 | 36,692.44 | 23,526.75 |
| 财务费用 | 2,809.48 | 1,929.43 | 1,849.47 |
| 资产减值损失 | 16,780.15 | 14,975.12 | 11,800.73 |
| 加：投资收益 | -96.70 | - | - |
| **三、营业利润** | **63,773.62** | **60,815.24** | **30,361.61** |
| 加：营业外收入 | 9,911.45 | 3,688.01 | 2,671.39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5.02 | 3.49 | 1.07 |
| 减：营业外支出 | 1,129.32 | 1,174.34 | 855.07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35.05 | 30.12 | 42.43 |
| **四、利润总额** | **72,555.74** | **63,328.92** | **32,177.92** |
| 减：所得税费用 | 19,254.75 | 20,257.32 | 11,093.87 |
| **五、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 **53,301.00** | **43,071.60** | **21,084.05**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 53,590.35 | 43,692.67 | 21,297.41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 -289.35 | -621.07 | -213.36 |
| **六、每股收益：**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 | 1.28 | 1.04 | 0.51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 | 1.28 | 1.04 | 0.51 |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670,076.45 | 581,573.19 | 444,000.67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10.58 | 281.54 | 188.76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574.29 | 10,603.47 | 9,618.5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85,961.32** | **592,458.20** | **453,807.93**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62,972.23 | 299,208.71 | 220,705.21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83,480.55 | 62,569.88 | 48,903.56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6,098.02 | 70,882.19 | 38,618.36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9,712.39 | 106,828.52 | 92,401.5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62,263.20** | **539,489.29** | **400,628.7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698.12** | **52,968.91** | **53,179.23**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68.73 | 515.52 | 37.09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751.92 |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16.00 | 820.00 | 8,242.2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836.65** | **1,335.52** | **8,279.34**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4,218.45 | 27,236.62 | 41,789.32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405.45 |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0.00 | 736.02 | 1,070.9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8,623.90** | **27,972.64** | **42,860.22**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6,787.25** | **-26,637.12** | **-34,580.88** |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100.15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4,500.00 | 26,400.00 | 43,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4,500.00** | **26,400.00** | **43,100.15**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0,000.00 | 26,600.00 | 29,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1,036.92 | 10,756.94 | 6,398.56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30.84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1,036.92** | **37,387.78** | **35,398.56**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536.92** | **-10,987.78** | **7,701.58**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9,626.05** | **15,344.01** | **26,299.94**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9,850.38 | 64,506.38 | 38,206.44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0,224.34** | **79,850.38** | **64,506.38** |

## （四）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 资　产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26,466.70 | 34,167.96 | 24,067.77 |
| 应收票据 | 10.00 | 20.00 | 100.00 |
| 应收账款 | 38,475.33 | 24,949.71 | 18,833.75 |
| 预付款项 | 3,544.03 | 1,796.18 | 2,800.24 |
| 其他应收款 | 21,803.43 | | 10,473.46 |
| 存货 | 43,937.94 | 32,162.45 | 26,184.01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94.58 | 571.72 | 330.90 |
| 其他流动资产 | 1,977.88 | 868.46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136,409.89** | **103,945.74** | **82,790.14** |
| **非流动资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51,873.28 | 50,625.01 | 41,861.05 |
| 固定资产 | 1,110.16 | 1,128.15 | 1,594.26 |
| 在建工程 | 1,580.83 | 368.70 | 124.20 |
| 无形资产 | 1,313.07 | 1,157.75 | 554.10 |
| 长期待摊费用 | 1,018.22 | 928.82 | 2,772.0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7,255.26 | 8,264.27 | 5,915.81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500.0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64,150.82** | **62,472.70** | **53,321.51** |
| **资产总计** | **200,560.71** | **166,418.44** | **136,111.65** |

## （四）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万元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12,000.00 | - | 10,200.00 |
| 应付票据 | - | - | 2,910.00 |
| 应付账款 | 23,664.22 | 22,311.36 | 18,966.79 |
| 预收款项 | 26,049.82 | 17,719.87 | 8,228.64 |
| 应付职工薪酬 | 7,685.27 | 7,544.44 | 4,871.70 |
| 应交税费 | 3,690.40 | 4,735.76 | 4,655.34 |
| 应付利息 | - | - | 19.16 |
| 其他应付款 | 3,735.06 | 9,330.23 | 1,693.61 |
| 其他流动负债 | 7,331.38 | 7,747.48 | 7,004.59 |
| **流动负债合计** | **84,156.14** | **69,389.14** | **58,549.84**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499.40 | 717.55 | 983.9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499.40** | **717.55** | **983.90** |
| **负债合计** | **84,655.54** | **70,106.68** | **59,533.73** |
| **所有者权益：** | | | |
| 股本 | 42,000.00 | 42,000.00 | 42,000.00 |
| 资本公积 | 30,331.44 | 29,262.79 | 25,843.01 |
| 盈余公积 | 7,591.37 | 3,848.90 | 1,377.49 |
| 未分配利润 | 35,982.36 | 21,200.07 | 7,357.42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15,905.17** | **96,311.76** | **76,577.92**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 **200,560.71** | **166,418.44** | **136,111.65** |

## （五）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一、营业收入** | **201,348.66** | **171,607.66** | **129,301.56** |
| 减：营业成本 | 116,467.36 | 99,834.47 | 72,408.34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410.99 | 1,175.23 | 979.88 |
| 销售费用 | 32,272.23 | 26,635.38 | 26,253.91 |
| 管理费用 | 16,364.72 | 17,011.04 | 10,830.98 |
| 财务费用 | 258.50 | 487.80 | 1,202.80 |
| 资产减值损失 | 10,917.48 | 10,994.96 | 7,672.77 |
| 加：投资收益 | 18,303.17 | 12,970.00 | 7,525.00 |
| **二、营业利润** | **41,960.55** | **28,438.79** | **17,477.87** |
| 加：营业外收入 | 2,390.87 | 886.32 | 518.41 |
| 减：营业外支出 | 406.44 | 341.24 | 347.93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2.45 | 11.94 | 8.84 |
| **三、利润总额** | **43,944.98** | **28,983.86** | **17,648.35** |
| 减：所得税费用 | 6,520.22 | 4,269.81 | 2,593.95 |
| **四、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 **37,424.77** | **24,714.05** | **15,054.40** |
| **五、每股收益：**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 | 0.89 | 0.59 | 0.36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 | 0.89 | 0.59 | 0.36 |

##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28,273.99 | 203,864.99 | 151,865.51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66.92 | 139.26 | 30.00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843.50 | 3,658.11 | 2,550.54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32,284.42** | **207,662.37** | **154,446.05**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57,569.69 | 126,729.43 | 92,788.99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8,335.51 | 14,359.04 | 12,487.54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8,933.27 | 18,660.35 | 10,010.83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320.73 | 20,925.78 | 19,404.9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25,159.21** | **180,674.60** | **134,692.3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125.21** | **26,987.77** | **19,753.70**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17,797.44 | 12,970.00 | 7,525.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55.85 | 4.26 | 2,736.28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000.66 |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1.00 | 7,591.32 | 5,702.96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0,934.95** | **20,565.58** | **15,964.24**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624.11 | 1,647.92 | 5,124.10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4,390.33 | 17,200.00 | 12,100.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612.67 | 4,023.81 | 4,693.67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2,627.12** | **22,871.73** | **21,917.76**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92.17** | **-2,306.14** | **-5,953.52** |

##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2,000.00 | 16,400.00 | 28,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00.00 | 6,184.81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3,500.00** | **22,584.81** | **28,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0,000.00 | 26,600.00 | 29,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9,408.34 | 9,101.25 | 6,168.57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225.96 | - | 1,5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6,634.30** | **35,701.25** | **36,668.57**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134.30** | **-13,116.43** | **-8,668.57**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7,701.26** | **11,565.19** | **5,131.60**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4,023.94 | 22,458.75 | 17,327.15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6,322.68** | **34,023.94** | **22,458.75** |

## 二、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类型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本次发行的财务审计机构，对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信会师报字[2016]第 610155号审计报告。立信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013年新增合并单位1家，通过设立取得控股子公司玛蒂丽尔。

2014年新增合并单位5家，通过设立取得全资子公司太平鸟网络科技、太平鸟电子商务、武汉太平鸟、宁波太平鸟、宁波太平鸟男装。减少合并单位1家，子公司池州太平鸟制造吸收合并子公司池州太平鸟。

2015年新增合并单位4家，通过设立取得全资子公司Peacebird (france) Holding、云鸟科技、宁波乐町、慈溪太平鸟咨询。减少合并单位3家，子公司

宜昌太平鸟制造吸收合并子公司宜昌太平鸟，子公司贝斯堡转让给宁波润尚服饰有限公司，子公司赫奇服饰办理了工商注销手续。

报告期各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名称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 序号 | 子公司名称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1 | 风尚男装 | 100% | 100% | 100% |
| 2 | 乐町服饰 | 100% | 100% | 100% |
| 3 | 赫奇服饰 | - | 100% | 100% |
| 4 | 玛蒂丽尔 | 80% | 80% | 80% |
| 5 | 贝斯堡 | - | 100% | 100% |
| 6 | 魔法风尚 | 100% | 100% | 100% |
| 7 | 太平鸟网络科技 | 100% | 100% | - |
| 8 | 太平鸟电子商务 | 100% | 100% | - |
| 9 | 太平鸟物流 | 100% | 100% | 100% |
| 10 | 宁波太平鸟制造 | 100% | 100% | 100% |
| 11 | 池州太平鸟制造 | 100% | 100% | 100% |
| 12 | 宜昌太平鸟制造 | 100% | 100% | 100% |
| 13 | 太平鸟研究院 | 100% | 100% | 100% |
| 14 | 杭州太平鸟 | 100% | 100% | 100% |
| 15 | 上海太平鸟 | 100% | 100% | 100% |
| 16 | 宁波太平鸟 | 100% | 100% | - |
| 17 | 宁波太平鸟男装 | 100% | 100% | - |
| 18 | 北京太平鸟 | 100% | 100% | 100% |
| 19 | 济南太平鸟 | 100% | 100% | 100% |
| 20 | 宜昌太平鸟 | - | 100% | 100% |
| 21 | 合肥太平鸟 | 100% | 100% | 100% |
| 22 | 西安乐町 | 100% | 100% | 100% |
| 23 | 武汉太平鸟 | 100% | 100% | - |
| 24 | 沈阳太平鸟 | 100% | 100% | 100% |
| 25 | 池州太平鸟 | - | - | 100% |
| 26 | 长春太平鸟 | 100% | 100% | 100% |
| 27 | 南京太平鸟 | 100% | 100% | 100% |
| 28 | 南昌太平鸟 | 100% | 100% | 100% |
| 29 | 郑州太平鸟 | 100% | 100% | 100% |
| 30 | 成都太平鸟 | 100% | 100% | 100% |
| 31 | 长沙太平鸟 | 100% | 100% | 100% |
| 32 | Peacebird (france) Holding | 100% | - | - |
| 33 | 云鸟科技 | 100% | - | - |
| 34 | 宁波乐町 | 100% | - | - |
| 35 | 慈溪太平鸟咨询 | 100% | - | - |

#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并结合实际经营状况，制定各销售模式的收入政策如下：

直营模式销售：于商品交付给消费者并收取货款时，确认销售收入。

网络直营模式零售：于商品发出且退货期结束后确认收入。

加盟模式销售：于商品发出后确认收入。

代理模式销售：于代理商对账时按照代销清单的货款确认收入。

根据公司对加盟商的政策，允许加盟商在合同期内可按当期发货总额一定比例的退货率退回当季的货品。公司对加盟商退货采用预计退货处理，即在资产负债表日，将向加盟商发货金额扣除预计退货金额部分确认为收入，预计退货的毛利额确认为其他流动负债。

根据公司对会员积分的政策，当会员的累积积分达到某一标准时即可兑换购物现金券或礼品。公司对会员积分采用递延收益法处理，即将销售商品产生的收入与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之间进行分配，将销售商品货款扣除奖励积分公允价值的部分确认为收入，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递延收益。当会员兑换积分并消费时或积分失效时，将原计入递延收益的与所兑换积分相关的部分结转至当期损益。会员积分的公允价值主要根据积分兑换购物现金券或礼品比例及积分兑换率测算。其中积分兑换率乃根据历史经验及对未来的预测而估计，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递延收益及当期损益的金额。

## （二）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
| 组合 1 |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风险特征与账龄分析组合存在显著差异的应收款项（不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组合 2 |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现减值迹象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不含组合 1）。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
| 组合 1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组合 2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账龄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 |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5 | 5 |
| 1－2 年（含 2 年） | 20 | 20 |
| 2－3 年（含 3 年） | 50 | 50 |
| 3 年以上 | 100 | 100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结合现实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三）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

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均采用一次转销法。

**（四）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

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

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

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六）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 类别 | 折旧方法 | 折旧年限(年) |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房屋及建筑物 | 年限平均法 | 20 | 5 | 4.75 |
| 机器设备 | 年限平均法 | 5-10 | 5 | 19.00 - 9.50 |
| 运输设备 | 年限平均法 | 4-5 | 5 | 23.75 - 19.00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年限平均法 | 3-5 | 5 | 31.67 - 19.00 |
| 固定资产装修 | 年限平均法 | 5 | - | 20.00 |

**（七）无形资产**

**1、初始计量**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如下：

| 类别 | 预计使用寿命(年) | 依据 |
| --- | --- | --- |
| 土地使用权 | 40、50 | 土地权证年限 |
| 软件 | 5 | 软件可使用年限 |
| 商标 | 10 | 可使用年限 |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报告期末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八）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九）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十）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

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一）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二）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追溯调整对报告期内财务报表主要影响如下：

| 期间 | 准则名称 | 项目名称 | 影响金额（元） |
|---|---|---|---|
| 2013 |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 | 递延收益 | 75,651,595.95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75,651,595.95 |
| 2012 |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 | 递延收益 | 8,470,873.79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8,470,873.79 |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将本公司基本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单独分类至设定提存计划核算，并进行了补充披露。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 2013 年末、2012 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 2013 年度、2012 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五、最近一年及一期内收购兼并情况

发行人最近一年及一期内无收购兼并情况。

## 六、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发行人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20.23 | -26.63 | -41.36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187.95 | 198.00 | 59.86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8,991.84 | 3,421.64 | 2,294.12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350.76 | -521.12 | -86.35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注] | 2,144.19 | -3,419.78 | -298.91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0.23 | -1.63 | -0.01 |
| 所得税影响额 | -2,105.27 | 90.93 | -472.18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 **9,549.01** | **-258.59** | **1,455.1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3,717.44 | 43,692.67 | 21,297.41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44,168.43 | 43,951.27 | 19,842.24 |

注：2013 年度、2014 年度系计入管理费用的股份支付金额，2015 年度系计入管理费用的股份支付金额及亏损子公司处置损失企业所得税前列支影响额。

## 七、主要资产

### （一）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类别 | 折旧年限(年) | 原值 | 净值 |
|---|---|---|---|
| 房屋及建筑物 | 20 | 39,496.27 | 34,638.14 |
| 运输设备 | 4-5 | 686.62 | 314.14 |
| 机器设备 | 5-10 | 12,835.67 | 8,417.35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3-5 | 9,923.01 | 4,082.09 |
| 固定资产装修 | 5 | 597.23 | 518.64 |
| **合计** | | **63,538.80** | **47,970.36** |

### （二）无形资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类别 | 取得方式 | 摊销年限(年) | 原值 | 净值 |
|---|---|---|---|---|
| 土地使用权 | 受让 | 40、50 | 20,580.58 | 18,795.90 |
| 软件 | 购买 | 5 | 3,646.43 | 2,523.79 |
| 商标 | 股东投入 | 10 | 300.00 | 250.00 |
| **合计** | | | **24,527.01** | **21,569.69** |

### （三）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被投资单位 | 初始投资成本 | 期末账面价值 | 股权投资比例 | 会计核算方法 |
|---|---|---|---|---|
| IMPASSE 13 | 3,405.45 | 3,298.95 | 20.86% | 权益法 |

2015 年，发行人初始投入 3,405.45 万元，间接取得 IMPASSE 13 20.86%的股权。2015 年度，发行人权益法下确认投资损益-106.50 万元。

## 八、主要负债

### （一）短期借款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2,000.00 万元，借款性质是保证借款，主要由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营业收入的不断扩大，流动资金需求随之增加。

### （二）应付账款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账龄 | 金额 | 比例 |
| --- | --- | --- |
| 1 年以内 | 106,817.10 | 98.94% |
| 1-2 年 | 938.82 | 0.87% |
| 2-3 年 | 163.49 | 0.15% |
| 3 年以上 | 37.13 | 0.03% |
| **合计** | **107,956.54** | **100.00%** |

### （三）预收款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账龄 | 金额 | 比例 |
| --- | --- | --- |
| 1 年以内 | 13,185.08 | 96.67% |
| 1-2 年 | 287.15 | 2.11% |
| 2-3 年 | 164.96 | 1.21% |
| 3 年以上 | 1.41 | 0.01% |
| **合计** | **13,638.61** | **100.00%** |

### （四）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金额 | 比例 |
| --- | --- | --- |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0,926.59 | 98.24% |
| 社会保险费 | 183.37 | 0.86% |
| 住房公积金 | 5.42 | 0.03%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85.71 | 0.87% |
| **合计** | **21,301.09** | **100.00%** |

### （五）其他流动负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其他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金额 | 比例 |
| --- | --- | --- |
| 预估退货毛利 | 22,773.75 | 98.02% |
| 可兑换会员积分公允价值 | 459.06 | 1.98% |
| **合计** | **23,232.81** | **100.00%** |

### （六）长期借款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 27,500.00 万元，其中 16,900.00 万元为保证借款，10,600.00 万元为抵押借款，长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贷款单位 | 借款起始日 | 借款终止日 | 利率 | 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慈溪支行 | 2013/12/30 | 2021/12/30 | 基准利率 | 15,000.00 |
| | 2014/1/29 | 2021/12/30 | 基准利率 | 3,000.00 |
| | 2014/2/27 | 2021/12/30 | 基准利率 | 3,500.00 |
| | 2014/6/26 | 2021/12/30 | 基准利率 | 3,500.00 |
| | 2015/6/29 | 2021/12/30 | 基准利率 | 2,500.00 |
| **合计** | | | | **27,500.00** |

# 九、所有者权益

单位：万元

| **2015 年**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 |
| **期初金额** | **42,000.00** | **29,689.24** | **3,848.90** | **66,614.75** | **-434.40** | **141,718.49**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53,590.35 | -289.35 | 53,301.00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1,068.65 | - | - | - | 1,068.65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1,068.65 | - | - | - | 1,068.65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3,742.48 | -22,642.48 | - | -18,9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3,742.48 | -3,742.48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18,900.00 | - | -18,900.00 |
| （四）其他 | - | - | - | - | - | - |
| **期末金额** | **42,000.00** | **30,757.89** | **7,591.37** | **97,562.63** | **-723.76** | **177,188.13** |

单位：万元

| **2014 年**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 |
| **期初金额** | **42,000.00** | **25,818.44** | **1,377.49** | **33,793.48** | **-113.33** | **102,876.08**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43,692.67 | -621.07 | 43,071.60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3,419.78 | - | - | 300.00 | 3,719.78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300.00 | 300.00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3,419.78 | - | - | - | 3,419.78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2,471.41 | -10,871.41 | - | -8,4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471.41 | -2,471.41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8,400.00 | - | -8,400.00 |
| （四）其他 | - | 451.03 | - | - | - | 451.03 |
| **期末金额** | **42,000.00** | **29,689.24** | **3,848.90** | **66,614.75** | **-434.40** | **141,718.49** |

单位：万元

| 2013 年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 |
| **期初金额** | **42,000.00** | **25,519.41** | **-** | **18,913.57** | **-** | **86,432.98**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21,297.41 | -213.36 | 21,084.05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299.03 | - | - | 100.03 | 399.05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100.00 | 100.00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298.91 | - | - | - | 298.91 |
| 3、其他 | - | 0.12 | - | - | 0.03 | 0.15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377.49 | -6,417.49 | - | -5,04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377.49 | -1,377.49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5,040.00 | - | -5,040.00 |
| （四）其他 | - | - | - | - | - | - |
| **期末金额** | **42,000.00** | **25,818.44** | **1,377.49** | **33,793.48** | **-113.33** | **102,876.08** |

**（一）股本**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化。

**（二）资本公积**

2013 年，太平鸟集团将其持有禾乐投资的 1.141%股权以 1.29 元/每股转让给卢俊、陶润堂，根据 2012 年 12 月 Proven 增资时入股价格确定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上述股权激励按股份支付处理，增加资本公积 298.91 万元。

2013 年，公司按照持股比例应享有子公司玛蒂丽尔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0.12 万元。

2014 年，太平鸟集团将其持有禾乐投资的 8.506%股权以 1.29 元/每股转让给王明峰、於采、陈良金，根据中企华出具的《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拟进行股份支付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3143 号），公司经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507,545.24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12.08 元，按股份支付处理，增加资本公积 3,419.78 万元。

2014 年，原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产生的评估增值，由于子公司宜昌太平鸟制造持续亏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因本期子公司宜昌太平鸟制造拟吸收合并子公司宜昌太平鸟，预计未来可以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故将上述业务合并评估增值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451.03 万元。

2015 年，太平鸟集团将其持有禾乐投资的 2.657%股权以 1.43 元/每股转让给

申亚欣等 18 人，根据中企华出具的《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拟进行股份支付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3101 号），公司经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517,458.62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12.32 元，按股份支付处理，增加资本公积 1,068.65 万元。

### （三）盈余公积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决议的规定，按母公司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分别为 1,377.49 万元、2,471.41 万元、3,742.48 万元。

### （四）未分配利润

2013、2014 年、2015 年，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分别向公司股东分配股利 5,040.00 万元、8,400.00 万元、18,900.00 万元。

## 十、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698.12 | 52,968.91 | 53,179.2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6,787.25 | -26,637.12 | -34,580.88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536.92 | -10,987.78 | 7,701.58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9,626.05** | **15,344.01** | **26,299.94** |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十一、主要税种和税率

### （一）主要税种和税率

| 税种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增值税[注 1] | 17%、11%、6%、3% | 17%、6%、3% | 17%、6%、3% |
| 营业税 | 5% | 5% | 5% |
| 城市维护建设税[注 2] | 7%、5%、1% | 7%、5%、1% | 7%、5%、1% |
| 教育费附加 | 3% | 3% | 3%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2% | 2% | 2% |
| 企业所得税[注 3] | 25%、20% | 25%、20% | 25%、20% |

注 1：宁波太平鸟制造出口货物按照“免、抵、退”政策，退税率为 16%；太

平鸟研究院系营改增试点企业，按照销售额的 6%计算销项税额；太平鸟物流经营仓储、运输、仓储增值业务，分别按照各业务销售额的 6%、11%、17%计算销项税额；部分分子公司属于小规模纳税人，按照销售额的 3%缴纳；母公司及其他分子公司按照销售额的 17%计算销项税额，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

注 2：上海太平鸟等分子公司按照流转税的 1%缴纳；乐町服饰等分子公司按照流转税的 5%缴纳；母公司及其他分子公司按照流转税的 7%缴纳。

注 3：部分分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母公司、其他分子公司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3 年度风尚男装温州分公司系小型微利企业，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其企业所得税按照 20%的税率缴纳所得税。

2014 年度风尚男装福州苍山万达分公司、深圳龙岗万科天誉广场分公司、广州五号停机坪分公司、温州男装分公司系小型微利企业，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按照 20%的税率缴纳所得税；风尚男装深圳龙华九方童装分公司、广州五号停机坪童装分公司、温州分公司系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15 年度发行人东莞长安万达广场分公司、深圳星河盛世店、东莞分公司，风尚男装深圳龙华九方分公司、深圳龙华九方童装分公司、深圳龙岗万科天誉广场分公司、温州分公司、包头万达分公司，乐町服饰西双版纳分公司、南宁安吉分公司、福州晋安区分公司，沈阳太平鸟大连开发区万达第二分公司系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风尚男装太原分公司系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十二、承诺事项、或有事项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承诺事项**

宁波太平鸟制造于 2013 年 12 月 18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第一支行签订编号为最高额抵押-2013（一）-028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房屋及建筑物（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原值为 31,990,534.72 元、净值为 26,937,690.76 元）和土地使用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原值为 4,187,514.78 元、净值为 3,803,659.23 元）为抵押，为太平鸟物流于 201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期间内，在 9,900 万元最高担保额度内对所产生的所有债务提供担保；太平鸟物流于 2013 年 12 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第一支行签订编号为最高额抵押-2013（一）-029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土地使用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原值为 47,946,500.00 元、净值为 44,909,888.46 元）为抵押，为其于 2013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5 日期间内，在 8,200 万元最高担保额度内对所产生的所有债务提供担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抵押合同下共取得长期借款 10,600 万元。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签订编号为 9130-2015（11）-036 的保函协议，公司因天一广场房屋租赁需要，以 1,440,258.00 元的保证金存款为质押，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为公司出具以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为受益人、保证金额为 1,440,258.00 元的履约保函合同。

宜昌太平鸟制造于 2015 年 4 月 1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宁波新城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5 年新城（抵）字 0023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 17,038,802.58 元、净值为 12,992,086.85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原值为 14,079,714.39 元、净值为 12,859,440.19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为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期间内，在 6,212 万元最高担保额度内对中国工商银行宁波新城支行所产生的所有债务提供担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担保合同下未取得任何形式债务。

**（二）或有事项**

期末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 2016 年 2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2,000 万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按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1,000 万元，全部以现金分红；根据公司经营战略需要，公司拟出资 5,000 万元现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宁波太平鸟悦尚童装有限公司，负责经营 Mini Peace 童装品牌的设计研发、生产采购、运营管理，2016 年 3 月 25 日已完成登记设立。

**（四）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详见《关于对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原始财务报表和申报财务报表差异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附件。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终止经营**

公司于 2015 年初将持有贝斯堡 100%股权转让给宁波润尚服饰有限公司。贝斯堡 2014 年的经营成果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4 年 |
|---|---|
| 终止经营收入 | 3,469.79 |
| 终止经营费用 | 1,254.74 |
| 终止经营利润总额 | -19.99 |
| 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 | 128.04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148.04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148.04 |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完成子公司赫奇服饰的工商注销手续。赫奇服饰 2015 年的经营成果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5 年 |
|---|---|
| 终止经营收入 | 2,303.75 |
| 终止经营费用 | 481.71 |
| 终止经营利润总额 | -118.04 |
| 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 | -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118.04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118.04 |

# 十三、主要财务指标

## （一）主要财务指标

| 项　目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流动比率 | 1.51 | 1.47 | 1.31 |
| 速动比率 | 0.75 | 0.84 | 0.74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42.21% | 42.13% | 43.74% |
|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 1.57% | 1.89% | 0.66% |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18.15 | 19.68 | 18.85 |
| 存货周转率（次） | 2.10 | 2.41 | 2.29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 90,128.40 | 78,400.87 | 44,889.54 |
| 利息保障倍数（倍） | 34.96 | 27.15 | 24.64 |
|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元/股） | 0.56 | 1.26 | 1.27 |
|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 -0.23 | 0.37 | 0.63 |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 =（流动资产-存货）/ 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4）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期末净资产；

（5）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净额；

（6）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利润总额 + 利息支出 + 固定资产折旧 + 无形资产摊销 +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和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利息保障倍数 =（利润总额 +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计入在建工程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9）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 =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总股本；

（10）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期末总股本。

##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依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以及《企业会计准则 34 号-每股收益》的要求，公司报告期内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 会计期间 | 报告期净利润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稀释每股收益（元） |
|---|---|---|---|---|
| 2015 年 |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4.63% | 1.28 | 1.28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8.46% | 1.05 | 1.05 |
| 2014 年 |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6.86% | 1.04 | 1.04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7.08% | 1.05 | 1.05 |
| 2013 年 |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2.62% | 0.51 | 0.51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0.93% | 0.47 | 0.47 |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_0 \div (E_0+NP \div 2+E_i \times M_i \div M_0-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基本每股收益=$P_0 \div S=P_0 \div (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S_j \times M_j \div M_0-S_k)$

其中：$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_0$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稀释每股收益=$P_1$÷($S_0$+$S_1$+$S_i$×$M_i$÷$M_0$–$S_j$×$M_j$÷$M_0$–$S_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_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 （一）改制评估情况

发行人整体变更时，委托中企华于 2012 年 11 月 20 日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12）第 3612 号《宁波太平鸟时尚女装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评估项目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于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10 月 31 日，女装公司净资产账面值为 62,222.72 万元，评估值为 119,428.04 万元，增值 57,205.33 万元，增值率为 91.94%。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账面价值 | 评估价值 | 增减值 | 增值率(%) |
|---|---|---|---|---|
| 流动资产 | 71,271.39 | 83,979.14 | 12,707.75 | 17.83 |
| 非流动资产 | 38,505.12 | 83,002.70 | 44,497.58 | 115.56 |
|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29,353.81 | 74,752.91 | 45,399.10 | 154.66 |
| 固定资产 | 1,528.44 | 1,782.94 | 254.50 | 16.65 |
| 在建工程 | 1,936.35 | 1,965.39 | 29.05 | 1.50 |
| 无形资产 | 230.00 | 283.89 | 53.89 | 23.43 |
| 长期待摊费用 | 1,735.56 | 1,735.56 |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3,720.96 | 2,482.01 | -1,238.95 | -33.30 |
| **资产总计** | **109,776.51** | **166,981.84** | **57,205.33** | **52.11** |
| 流动负债 | 43,127.93 | 43,127.93 | - | - |
| 非流动负债 | 4,425.86 | 4,425.86 | - | - |
| **负债总计** | **47,553.79** | **47,553.79** | - | - |
| **净资产** | **62,222.72** | **119,428.04** | **57,205.33** | **91.94** |

### （二）股份支付评估情况

发行人 2014 年度财务报告中计算股份支付金额时，委托中企华于 2015 年 2

月 24 日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3143 号《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拟进行股份支付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于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507,545.24 万元。

发行人 2015 年度财务报告中计算股份支付金额时，委托中企华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3101 号《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拟进行股份支付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于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517,458.62 万元。

##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历次验资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历次验资情况”。

#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对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状况和资本性支出等进行了讨论与分析，并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进行了展望。

本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与分析应结合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和本招股说明书揭示的财务及其他信息一并阅读。

本节讨论与分析所用的数据，除非特别说明，均为合并报表口径数据。

## 一、财务状况分析

### （一）资产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的总金额以及占总资产的比例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12.31 | | 2014.12.31 | | 2013.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流动资产合计 | 299,971.68 | 73.11 | 246,536.58 | 72.09 | 201,628.15 | 71.87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10,341.53 | 26.89 | 95,463.33 | 27.91 | 78,901.34 | 28.13 |
| **资产总计** | **410,313.21** | **100.00** | **341,999.91** | **100.00** | **280,529.48** | **100.00**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12.31 | | 2014.12.31 | | 2013.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货币资金 | 70,368.36 | 23.46 | 79,994.41 | 32.45 | 66,460.40 | 32.96 |
| 应收票据 | 10.00 | 0.00 | 20.00 | 0.01 | 114.11 | 0.06 |
| 应收账款 | 37,313.38 | 12.44 | 27,751.88 | 11.26 | 23,040.56 | 11.43 |
| 预付款项 | 24,411.88 | 8.14 | 17,808.83 | 7.22 | 15,459.54 | 7.67 |
| 其他应收款 | 9,325.43 | 3.11 | 7,607.15 | 3.09 | 7,593.67 | 3.77 |
| 存货 | 150,874.75 | 50.30 | 106,280.26 | 43.11 | 86,773.94 | 43.0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069.15 | 0.36 | 2,431.18 | 0.99 | 1,337.75 | 0.66 |
| 其他流动资产 | 6,598.72 | 2.20 | 4,642.87 | 1.88 | 848.18 | 0.42 |
| **流动资产合计** | **299,971.68** | **100.00** | **246,536.58** | **100.00** | **201,628.15** | **100.00**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12.31 | | 2014.12.31 | | 2013.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长期股权投资 | 3,298.95 | 2.99 | - | -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1,192.06 | 1.08 | 1,464.47 | 1.53 | 1,191.19 | 1.51 |
| 固定资产 | 47,970.36 | 43.47 | 46,412.01 | 48.62 | 9,191.35 | 11.65 |
| 在建工程 | 2,200.76 | 1.99 | 1,659.48 | 1.74 | 20,036.96 | 25.39 |
| 无形资产 | 21,569.69 | 19.55 | 21,910.26 | 22.95 | 20,444.18 | 25.91 |
| 长期待摊费用 | 13,364.78 | 12.11 | 9,392.77 | 9.84 | 14,437.95 | 18.3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9,026.28 | 17.24 | 14,490.36 | 15.18 | 11,410.05 | 14.46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718.65 | 1.56 | 133.98 | 0.14 | 2,189.66 | 2.78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10,341.53** | **100.00** | **95,463.33** | **100.00** | **78,901.34** | **100.00** |

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存货是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是非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持续增长，主要由于随着公司营业规模的扩大和营业收入的增长，应收账款和存货均相应有所增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持续增长，主要由于公司通过受让方式取得研发创意中心项目和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的土地，支付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的工程建设款及设备款，导致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合计金额大幅增加。

###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现金 | 22.69 | 30.31 | 55.05 |
| 银行存款 | 70,201.64 | 79,820.07 | 65,916.32 |
| 其他货币资金 | 144.03 | 144.03 | 489.03 |
| **货币资金合计** | **70,368.36** | **79,994.41** | **66,460.40** |
|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 **23.46%** | **32.45%** | **32.96%** |
|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 144.03 | 144.03 | 1,954.03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70,224.34 | 79,850.38 | 64,506.38 |

货币资金变动分析具体参见本节“三、现金流量及资本性支出分析”。

##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百货店未结算账款 | 20,413.73 | 16,558.05 | 14,408.22 |
| 联营商已确认未结算账款 | 1,920.80 | 2,321.59 | 3,592.35 |
| 加盟商赊销账款 | 10,862.23 | 6,620.42 | 4,412.44 |
| 其他 | 6,189.62 | 4,463.41 | 1,920.32 |
|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 **39,386.37** | **29,963.48** | **24,333.33** |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2,072.99 | 2,211.60 | 1,292.77 |
|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 **37,313.38** | **27,751.88** | **23,040.56** |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5.26% | 7.38% | 5.31% |
|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 12.44% | 11.26% | 11.43% |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是直营模式下的百货店期末未结算账款。公司百货店与商场一般定期按照实现销售额，依据合同约定的扣率结算货款，因收入确认与结算货款入账时点存在一定的账期，在销售额未结算前形成应收账款。此外，公司给予少量符合条件加盟商赊销额度，与联营商采取分成结算，服装制造公司因承接服装加工业务，以及电商平台销售也形成一定量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比例基本稳定，金额逐年上升，一方面源于直营销售渠道拓展较快，直营销售额增加较多，百货店未结算款项增长较多；另一方面源于加盟销售渠道的不断拓展，加盟商和加盟销售额有所增加，加盟商赊销款项也有所增加。

（2）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名　称 | 关联关系 | 款项性质 | 账龄 | 金额 |
|---|---|---|---|---|
| 银泰百货宁波海曙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货款 | 1 年以内 | 961.58 |
|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货款 | 1 年以内 | 816.28 |
|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货款 | 1 年以内 | 768.77 |
| ASIAN CHANNEL LIMITED | 非关联方 | 货款 | 1 年以内 | 680.56 |
| 银泰百货有限公司宁波天一广场分公司 | 非关联方 | 货款 | 1 年以内 | 661.06 |
| **合　计** | | | | **3,888.25** |
| **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比例** | | | | **9.87%** |

公司应收账款对象较为分散，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性质均为货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直营模式下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期间 | 名称 | 金额 | 账龄 |
|---|---|---|---|
| 2015.12.31 | 银泰百货宁波海曙有限公司 | 961.58 | 1 年以内 |
| | 银泰百货有限公司宁波天一广场分公司 | 661.06 | 1 年以内 |
| |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 645.88 | 1 年以内 |
| | 银泰百货宁波鄞州有限公司 | 583.22 | 1 年以内 |
| | 深圳茂业百货有限公司 | 511.83 | 1 年以内 |
| | **合计** | **3,363.57** | |
| 2014.12.31 |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 1,654.33 | 1 年以内 |
| | 深圳茂业商厦有限公司 | 615.62 | 1 年以内 |
| | 银泰百货宁波鄞州有限公司 | 441.86 | 1 年以内 |
| | 银泰百货宁波海曙有限公司 | 414.70 | 1 年以内 |
| | 银泰百货有限公司宁波天一广场分公司 | 412.99 | 1 年以内 |
| | **合计** | **3,539.50** | |
| 2013.12.31 | 河南郑州国贸商业有限公司 | 482.52 | 1 年以内 |
| | 南京大洋百货有限公司 | 434.70 | 1 年以内 |
| | 深圳茂业商厦有限公司 | 432.86 | 1 年以内 |
| | 深圳市茂业东方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 364.02 | 1 年以内 |
| | 重庆新世界时尚商厦有限公司 | 346.94 | 1 年以内 |
| | **合计** | **2,061.03** | |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加盟和代理模式下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期间 | 名称 | 金额 | 账龄 |
|---|---|---|---|
| 2015.12.31 | 沈阳巨洋服饰有限公司 | 520.51 | 1 年以内 |
| | 江苏南通代理商许宇江 | 392.56 | 1 年以内 |
| | 义乌加盟商杨爱娟 | 384.41 | 1 年以内 |
| | 舟山加盟商赖凤妹 | 271.09 | 1 年以内 |
| | 成都市阳跃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 201.47 | 1 年以内 |
| | **合计** | **1,770.03** | |
| 2014.12.31 | 江苏南通加盟商许宇江 | 623.03 | 1 年以内 |
| | 成都市阳跃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 450.53 | 1 年以内 |
| | 沈阳巨洋服饰有限公司 | 371.87 | 2 年以内 |
| | 义乌加盟商杨爱娟 | 323.74 | 1 年以内 |
| | 盐城朗之润商贸有限公司 | 273.34 | 2 年以内 |
| | **合计** | **2,042.50** | |
| 2013.12.31 | 成都市阳跃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 388.31 | 1 年以内 |
| | 沈阳巨洋服饰有限公司 | 353.99 | 1 年以内 |
| | 南通伊斯丹贸易有限公司 | 312.36 | 1 年以内 |
| | 温州加盟商崔剑 | 306.61 | 1 年以内 |
| | 余姚加盟商商卓尔 | 206.62 | 1 年以内 |
| | **合计** | **1,567.88** | |

公司直营模式下应收账款主要为百货店以及唯品会等线上销售平台公司未结算账款，加盟和代理模式下应收账款主要为少量符合条件加盟商的赊销款项及联营商未结算账款，报告期各期末总体余额较小，应收账款对象较为分散，账龄大部分为 1 年以内。

（3）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期间 | 类别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
| 2015.12.31 |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39,386.37 | 2,072.99 | 37,313.38 |
| | **合 计** | **39,386.37** | **2,072.99** | **37,313.38** |
| 2014.12.31 |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637.37 | 637.37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9,326.10 | 1,574.23 | 27,751.88 |
| | **合 计** | **29,963.48** | **2,211.60** | **27,751.88** |
| 2013.12.31 |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4,333.33 | 1,292.77 | 23,040.56 |
| | **合 计** | **24,333.33** | **1,292.77** | **23,040.56**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报告期 | 账龄 | 账面余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
|---|---|---|---|---|---|---|
| 2015.12.31 | 1 年以内 | 38,975.57 | 98.96% | 1,948.78 | 5.00% | 37,026.79 |
| | 1-2 年 | 284.46 | 0.72% | 56.89 | 20.00% | 227.57 |
| | 2-3 年 | 118.04 | 0.30% | 59.02 | 50.00% | 59.02 |
| | 3 年以上 | 8.30 | 0.02% | 8.30 | 100.00% | 0.00 |
| | **合 计** | **39,386.37** | **100.00%** | **2,072.99** | **5.26%** | **37,313.38** |
| 2014.12.31 | 1 年以内 | 28,876.15 | 98.47% | 1,443.81 | 5.00% | 27,432.35 |
| | 1-2 年 | 366.58 | 1.25% | 73.32 | 20.00% | 293.27 |
| | 2-3 年 | 52.53 | 0.18% | 26.26 | 50.00% | 26.26 |
| | 3 年以上 | 30.84 | 0.11% | 30.84 | 100.00% | 0.00 |
| | **合 计** | **29,326.10** | **100.00%** | **1,574.23** | **5.37%** | **27,751.88** |
| 2013.12.31 | 1 年以内 | 24,034.69 | 98.77% | 1,201.73 | 5.00% | 22,832.95 |
| | 1-2 年 | 206.27 | 0.85% | 41.25 | 20.00% | 165.02 |
| | 2-3 年 | 85.18 | 0.35% | 42.59 | 50.00% | 42.59 |
| | 3 年以上 | 7.19 | 0.03% | 7.19 | 100.00% | - |
| | **合 计** | **24,333.33** | **100.00%** | **1,292.77** | **5.31%** | **23,040.56** |

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均在 98%以上，报告期内账龄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已按照相应会计政策足额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

（4）应收账款期后收款情况

公司应收账款总体较为分散，主要是直营销售模式下的百货店期末未结算账款及加盟销售模式下的加盟商的赊销款，客户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对于客户的信用期一般在 3 个月左右，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期后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期间 |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 期后回款金额 | 期后回款比例 |
|---|---|---|---|
| 2015.12.31 | 39,386.37 | 28,612.22 | 72.64% |
| 2014.12.31 | 29,963.48 | 25,297.11 | 84.43% |
| 2013.12.31 | 24,333.33 | 21,077.15 | 86.62% |

注：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期后回款数据为期后三个月回款情况，2015 年末期后回款数据为期后两个月回款情况，故回款比例较低。

（5）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 公司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美邦服饰 | 6.00% | 8.70% | 2.53% |
| 森马服饰 | 6.51% | 6.45% | 8.06% |
| 海澜之家 | 5.72% | 5.23% | 5.01% |
| 卡宾 | 0.00% | 0.00% | 0.00% |
| 拉夏贝尔 | 2.77% | 0.00% | 0.00% |
| 平均 | 4.20% | 4.08% | 3.12% |
| 发行人 | 5.26% | 7.38% | 5.31% |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公司坏账计提比例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会计政策较为谨慎。

（6）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 公　司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美邦服饰 | 26.09 | 23.89 | 20.11 |
| 森马服饰 | 7.25 | 9.63 | 11.47 |
| 海澜之家 | 28.72 | 43.16 | 15.75 |
| 卡宾 | 4.65 | 6.50 | 9.10 |
| 拉夏贝尔 | 8.77 | 8.21 | 7.97 |
| 平均 | 15.10 | 18.28 | 12.88 |
| 发行人 | 18.15 | 19.68 | 18.85 |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2013 至 2015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稳定，表明公司应收账款管理良好，款项结算正常。2013 至 2015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

### 3、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预付房租、装修费 | 18,029.46 | 12,714.82 | 11,700.45 |
| 预付货款 | 4,677.72 | 3,551.04 | 2,384.55 |
| 其他 | 1,704.71 | 1,542.97 | 1,374.55 |
| **预付款项合计** | **24,411.88** | **17,808.83** | **15,459.54** |
|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 8.14% | 7.22% | 7.67% |

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 1 年以内的直营门店房租和直营百货联销店的装修费，向供应商支付的原材料采购货款以及服装加工订金等款项。2015 年末，预付款项余额有所增加，主要是由于直营门店数量增长较多，导致相应的预付房租和装修费有所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12.31 | | 2014.12.31 | | 2013.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以内 | 24,145.77 | 98.91 | 17,615.71 | 98.92 | 15,215.02 | 98.42 |
| 1-2 年 | 241.14 | 0.99 | 131.99 | 0.74 | 61.80 | 0.40 |
| 2-3 年 | 5.87 | 0.02 | 9.60 | 0.05 | 106.28 | 0.69 |
| 3 年以上 | 19.10 | 0.08 | 51.53 | 0.29 | 76.44 | 0.49 |
| **合　计** | **24,411.88** | **100.00** | **17,808.83** | **100.00** | **15,459.54** | **100.00** |

报告期各期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预付款项占比均在 98%以上，账龄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存货

（1）存货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的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账面余额： | | | |
| 原材料 | 6,329.85 | 4,532.97 | 3,864.28 |
| 委托加工物资 | 707.77 | 1,823.27 | 2,524.46 |
| 在产品 | 793.09 | 428.34 | 786.25 |
| 库存商品 | 167,307.83 | 117,512.71 | 93,384.64 |
| **存货账面余额** | **175,138.54** | **124,297.29** | **100,559.62** |
| 跌价准备： | | | |
| 原材料 | 908.06 | 1,072.17 | 877.39 |
| 库存商品 | 23,355.72 | 16,944.86 | 12,908.30 |
| **存货跌价准备** | **24,263.79** | **18,017.03** | **13,785.68** |
| 账面价值： | | | |
| 原材料 | 5,421.78 | 3,460.80 | 2,986.89 |
| 委托加工物资 | 707.77 | 1,823.27 | 2,524.46 |
| 在产品 | 793.09 | 428.34 | 786.25 |
| 库存商品 | 143,952.10 | 100,567.85 | 80,476.34 |
| **存货账面价值** | **150,874.75** | **106,280.26** | **86,773.94** |
|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 **50.30%** | **43.11%** | **43.04%** |

公司采取外包加工为主、自主加工为辅的生产模式。公司外包加工业务中，除部分核心面辅料由公司自行采购，其他面辅料主要由外包加工厂采购，公司仅向其提供产品唛头、标签牌等少量辅料。

报告期内，原材料主要是用于外包加工的面辅料，以及公司下属制造工厂从事服装加工业务采购的面辅料。在产品为公司下属制造工厂正在加工的服饰产品。委托加工物资主要是外包加工厂用于加工的公司自行采购的核心面辅料及产品唛头、标签牌等。公司将外包加工厂完工交货并检验合格的成衣直接入库，计入库存商品。库存商品主要包括已入库未发出的货品，直营和代理门店尚未销售的货品以及过季下架退回总仓的货品。

（2）库存商品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主要为库存商品，其构成主要为 PEACEBIRD 女装、PEACEBIRD 男装、乐町 LED’IN、Mini Peace 以及公司其他品牌服饰。另外，制造公司所加工的其他公司品牌服饰也构成库存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按品牌分类的数量、金额、库龄情况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万件，金额：万元

| 品牌 | 当季及下一季 | | 过季一年以内 | | 过季一至两年 | | 过季两年以上 | | 总计 | |
|---|---|---|---|---|---|---|---|---|---|---|
|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 PEACEBIRD 女装 | 229.43 | 28,814.23 | 258.03 | 22,132.90 | 82.32 | 5,506.47 | 117.54 | 5,541.57 | 687.32 | 61,995.16 |
| PEACEBIRD 男装 | 171.31 | 22,349.90 | 193.34 | 23,137.30 | 85.71 | 8,960.31 | 70.15 | 7,107.73 | 520.51 | 61,555.24 |
| 乐町 LED'IN | 129.41 | 11,804.83 | 135.78 | 9,396.66 | 26.21 | 1,297.33 | 26.80 | 819.97 | 318.20 | 23,318.78 |
| Mini Peace | 100.46 | 7,229.12 | 78.45 | 5,200.33 | 20.62 | 1,032.87 | 4.88 | 326.29 | 204.41 | 13,788.62 |
| 其他品牌 | 32.37 | 3,275.15 | 21.50 | 2,566.82 | 10.87 | 405.87 | 0.26 | 7.48 | 64.99 | 6,255.32 |
| 制造公司 | 3.36 | 262.40 | 0.40 | 40.19 | 0.58 | 39.33 | 1.05 | 52.79 | 5.39 | 394.71 |
| **总计** | **666.34** | **73,735.63** | **687.50** | **62,474.20** | **226.31** | **17,242.18** | **220.68** | **13,855.83** | **1,800.82** | **167,307.83**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万件，金额：万元

| 品牌 | 当季及下一季 | | 过季一年以内 | | 过季一至两年 | | 过季两年以上 | | 总计 | |
|---|---|---|---|---|---|---|---|---|---|---|
|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 PEACEBIRD 女装 | 215.47 | 22,468.15 | 175.19 | 12,918.34 | 76.06 | 4,282.07 | 82.15 | 3,692.32 | 548.87 | 43,360.87 |
| PEACEBIRD 男装 | 125.87 | 17,462.36 | 149.19 | 16,606.57 | 54.80 | 6,564.20 | 34.71 | 2,986.13 | 364.57 | 43,619.26 |
| 乐町 LED'IN | 119.06 | 9,958.88 | 78.61 | 4,976.98 | 28.21 | 1,268.80 | 12.22 | 385.91 | 238.10 | 16,590.56 |
| Mini Peace | 61.41 | 4,887.42 | 34.12 | 1,859.04 | 6.31 | 452.28 | 3.86 | 236.94 | 105.70 | 7,435.68 |
| 其他品牌 | 28.77 | 2,781.38 | 39.36 | 2,053.90 | 11.43 | 1,120.79 | 3.60 | 233.21 | 83.17 | 6,189.28 |
| 制造公司 | 4.69 | 216.99 | 0.86 | 46.39 | 0.83 | 41.18 | 0.23 | 12.49 | 6.61 | 317.05 |
| **总计** | **555.27** | **57,775.18** | **477.33** | **38,461.22** | **177.64** | **13,729.32** | **136.77** | **7,547.00** | **1,347.02** | **117,512.71**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万件，金额：万元

| 品牌 | 当季及下一季 | | 过季一年以内 | | 过季一至两年 | | 过季两年以上 | | 总计 | |
|---|---|---|---|---|---|---|---|---|---|---|
|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 PEACEBIRD 女装 | 179.26 | 16,980.66 | 165.43 | 10,325.57 | 80.20 | 4,503.75 | 26.51 | 844.07 | 451.40 | 32,654.04 |
| PEACEBIRD 男装 | 119.20 | 16,841.71 | 116.14 | 12,747.47 | 45.41 | 5,265.71 | 35.89 | 3,629.48 | 316.64 | 38,484.38 |
| 乐町 LED'IN | 78.41 | 6,010.81 | 80.58 | 4,440.45 | 20.84 | 979.65 | 7.62 | 260.70 | 187.45 | 11,691.62 |
| Mini Peace | 21.26 | 1,320.52 | 17.02 | 862.48 | 4.95 | 305.62 | | | 43.23 | 2,488.63 |
| 其他品牌 | 59.75 | 3,845.30 | 27.02 | 2,446.11 | 13.53 | 1,097.65 | 2.87 | 196.63 | 103.17 | 7,585.68 |
| 制造公司 | 6.98 | 387.02 | 1.61 | 68.43 | 0.44 | 18.47 | 0.16 | 6.37 | 9.19 | 480.29 |
| **总计** | **464.86** | **45,386.01** | **407.80** | **30,890.51** | **165.37** | **12,170.85** | **73.05** | **4,937.25** | **1,111.08** | **93,384.64** |

注：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例，"当季及下一季"指 2015 年秋冬装和 2016 年春夏装，"过季一年以内"指 2014 年秋冬装和 2015 年春夏装，"过季一至两年"指 2013 年秋冬装和 2014 年春夏装，"过季两年以上"指 2012 年秋冬装和 2013 年春夏装以及以前年度商品。

直营销售模式下，门店备货未实现销售库存和过季下架退回总仓货品均为公司自有库存，计入库存商品。因此，一方面公司需根据门店数量和规模配备足够数量的货品，另一方面门店过季下架货品需重新入库以备二次发货销售，其数量与门店备货数量存在很高的正相关性。

在加盟商销售模式下，公司库存商品中包括已经入库尚未发货的当季及下一季新品。随着公司加盟商门店和营业面积的持续增长，加盟商订货量相应增加，库存商品中的已入库未发货加盟商订货相应增长。公司对加盟商实行买断式销售政策，同时，为减少加盟商经营风险，实现合作共赢，公司依据合同约定按照当季发货金额的一定比例给予加盟商退货额度，退货比例按照加盟商的订货模式、订货类别分别确定。随着加盟商销售规模增长，库存商品中的加盟商依据合同约定的退货金额也相应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直营店数量分别为 812、743、943 家，加盟店数量分别为 2043、2523、2651 家，代理门店数量分别为 190、155、200 家，门店数量逐年增加，其相应备货随之增加，导致各主要品牌库存商品余额逐年上升。其他品牌和制造公司的库存商品数量和金额总体较小。

（3）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占比及存货周转率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情况如下：

| 公司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美邦服饰 | 46.53% | 38.95% | 43.65% |
| 森马服饰 | 19.47% | 13.48% | 13.10% |
| 海澜之家 | 50.81% | 42.35% | 24.05% |
| 卡宾 | 15.04% | 7.69% | 4.30% |
| 拉夏贝尔 | 40.56% | 28.64% | 44.05% |
| **平均** | **34.48%** | **26.22%** | **25.83%** |
| **发行人** | **50.30%** | **43.11%** | **43.04%** |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 公司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美邦服饰 | 2.13 | 2.41 | 2.44 |
| 森马服饰 | 4.48 | 5.33 | 4.70 |
| 海澜之家 | 1.21 | 2.24 | 1.54 |
| 卡宾 | 3.93 | 8.19 | 12.12 |
| 拉夏贝尔 | 1.88 | 1.87 | 1.83 |
| **平均** | **2.73** | **4.01** | **4.53** |
| **发行人** | **2.10** | **2.41** | **2.29** |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公司存货规模与其销售模式密切相关：直营模式下，公司于产品销售给最终消费者时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直营门店的的备货均为公司的库存商品，存货余

额较高；而加盟模式下，公司于产品销售给加盟商时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加盟门店的备货不计入公司的库存商品，存货余额较低。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销售模式对比如下：

| 公司 | 销售模式 | 数据来源 |
|---|---|---|
| 美邦服饰 | 直营 48.18% | 2014 年年报 |
| 森马服饰 | 加盟 81.15% | 2014 年年报 |
| 海澜之家 | 加盟 96.73% | 2013 年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
| 卡宾 | 几乎全部为加盟 | 2013 年招股说明书 |
| 拉夏贝尔 | 几乎全部为直营 | 2014 年招股说明书 |
| **发行人** | **直营 52.34%** | **2015 年经审计数据** |

美邦服饰销售模式与发行人较为相近，其存货占比及存货周转率与发行人较为接近。其他公司由于销售模式的不同，导致相应指标与发行人存在差异。

（4）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为准确估计期末库存商品可变现价值，公司依据不同品牌的特点，分别按照细分库龄估计可变现率，再考虑销售费用等因素计算出可变现净值，在此基础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以库存商品为主，其余项目金额较小。库存商品账面余额及跌价准备的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期间 | 库龄 | 账面余额 | 比例 | 跌价准备 |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
|---|---|---|---|---|---|---|
| 2015.12.31 | 当季及下一季 | 73,735.62 | 44.07% | 67.00 | 0.09% | 73,668.62 |
| | 过季一年以内 | 62,474.19 | 37.34% | 4,966.41 | 7.95% | 57,507.78 |
| | 过季一至两年 | 17,242.19 | 10.31% | 7,219.20 | 41.87% | 10,022.99 |
| | 过季两年以上 | 13,855.82 | 8.28% | 11,103.11 | 80.13% | 2,752.71 |
| | **合 计** | **167,307.83** | **100.00%** | **23,355.72** | **13.96%** | **143,952.10** |
| 2014.12.31 | 当季及下一季 | 57,775.18 | 49.17% | 1,004.86 | 1.74% | 56,770.32 |
| | 过季一年以内 | 38,461.21 | 32.73% | 2,686.82 | 6.99% | 35,774.39 |
| | 过季一至两年 | 13,729.32 | 11.68% | 7,184.54 | 52.33% | 6,544.78 |
| | 过季两年以上 | 7,547.00 | 6.42% | 6,068.63 | 80.41% | 1,478.37 |
| | **合 计** | **117,512.71** | **100.00%** | **16,944.86** | **14.42%** | **100,567.85** |
| 2013.12.31 | 当季及下一季 | 45,386.01 | 48.60% | 24.61 | 0.05% | 45,361.40 |
| | 过季一年以内 | 30,890.51 | 33.08% | 1,851.67 | 5.99% | 29,038.85 |
| | 过季一至两年 | 12,170.85 | 13.03% | 7,210.82 | 59.25% | 4,960.03 |
| | 过季两年以上 | 4,937.25 | 5.29% | 3,821.20 | 77.40% | 1,116.05 |
| | **合 计** | **93,384.64** | **100.00%** | **12,908.30** | **13.82%** | **80,476.34** |

（5）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中未过季以及过季一年以内的金额均达到总金额的80%以上，说明公司较好地把握了服装流行趋势、消费者偏好、市场需求等信息，存货管理较为有效。

过季品指除了当季及下一季的库存商品以外其他的库存商品。公司销售过季产品的渠道主要有三种：线下打折促销、线上销售、剪标处理。过季产品定价综合考虑品牌定位、目标消费群体的可接受价格区间、竞争品牌的产品价格、产品的生产或采购成本、过往产品零售情况、已过季时间等多方面因素，确定产品的定价。报告期内，发行人分别销售过季品 479.62 万件、490.53 万件、550.73 万件，分别占全年销售数量的 19.45%、18.69%、19.34%。

公司的电商业务主要以销售过季一年以内及一至两年的产品为主。报告期内，电商业务发展迅速，2015 年度实现收入 89,139.11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库存商品中过季一年以内及一至两年的商品扣除已提取的跌价准备后账面价值为 67,530.77 万元，公司电商业务有足够能力消化过季产品。

公司对过季两年以上的产品按照一定的价格进行剪标处理，加快公司存货周转率。2015 年度公司通过剪标处理销售过季商品约 1,40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库存商品中过季两年以上的商品扣除已提取的跌价准备后账面价值为 2,752.71 万元，公司剪标处理渠道有足够能力消化过季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期后实际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4.12.31 | 2013.12.31 | 2012.12.31 |
|---|---|---|---|
| 期末库存商品账面余额 A | 117,512.71 | 93,384.64 | 77,833.77 |
| 期末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余额 B | 16,944.86 | 12,908.30 | 11,322.81 |
| 期末库存商品跌价计提比例 C=B/A | 14.42% | 13.82% | 14.55% |
| 期后已销售的库存商品金额 D[注] | 55,906.63 | 74,114.85 | 68,031.46 |
| 期后已销售的库存商品实际发生损失金额 E | 2,490.77 | 8,568.42 | 8,658.99 |
| 期后销售比例 F=D/A | 47.57% | 79.37% | 87.41% |
| 期后已销售的库存商品实际损失比例 G=E/D | 4.46% | 11.56% | 12.73% |

注：期后实现销售的库存商品金额为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销售数据。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末的库存商品已实现销售比例达 87.41%，2013 年末的库存商品已实现销售比例达 79.37%，2014 年末库存商品已实现销售比例达 47.57%，总体而言，公司期后销售比例较高，消化库存商品能力较强。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已计提的库存商品跌价比例略高于期后销售实际发生的跌价比例。考虑到库存商品尚有未对外销售部分，该部分货品随着库龄的增加，相应的损失比例会较高，已计提的库存商品跌价比例略高于期后销售实际发生的跌价比例较为合理。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对比情况如下：

| 公　司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美邦服饰 | 17.93% | 17.88% | 8.20% |
| 森马服饰 | 16.94% | 26.95% | 20.90% |
| 海澜之家 | 1.65% | 0.80% | 0.27% |
| 卡宾 | -- | -- | -- |
| 拉夏贝尔 | 14.13% | 15.49% | 8.29% |
| **平均** | **12.66%** | **15.28%** | **9.41%** |
| **发行人** | **13.85%** | **14.50%** | **13.71%** |

数据来源：wind 资讯。“--”代表相应公司数据未公开披露。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本公司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无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发行人计提比例较为稳定，会计政策较为谨慎、稳健。

（6）店铺存货余额分析

对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大于 100 万元的直营门店，存货金额情况如下：

| 店铺名称 | 店铺类型 | 期末存货金额（元） | 营业面积（平方米） | 单位面积存货（元/平方米） |
|---|---|---|---|---|
| 男装宁波江东世纪联华[注] | 百货 | 1,236,103 | 96 | 12,876 |
| 男装杭州庆春银泰[注] | 百货 | 1,066,002 | 150 | 7,107 |
| 廊坊万达店[注] | 购物中心 | 1,395,411 | 202.5 | 6,891 |
| 阜阳人民店[注] | 街店 | 1,307,138 | 200 | 6,536 |
| 宁波奥特莱斯[注] | 百货 | 1,326,725 | 230 | 5,768 |
| 北京君太店[注] | 百货 | 1,078,458 | 192 | 5,617 |
| 济南万达店[注] | 购物中心 | 1,236,464 | 233 | 5,307 |
| 太原街万达 | 购物中心 | 1,207,068 | 266 | 4,538 |
| 郑州二七万达 | 购物中心 | 1,121,047 | 260 | 4,312 |
| 南昌红谷万达 | 购物中心 | 1,006,955 | 235 | 4,285 |
| 长沙悦方 | 购物中心 | 1,214,098 | 312 | 3,891 |
| 男装宁波开明店 | 街店 | 1,019,328 | 270 | 3,775 |

| | | | | |
|---|---|---|---|---|
| 淄博一店 | 街店 | 1,092,164 | 296 | 3,690 |
| 郑州太康店 | 街店 | 1,034,371 | 300 | 3,448 |
| 郑州国贸 360 | 购物中心 | 1,676,131 | 490 | 3,421 |
| 郑州万达店 | 购物中心 | 1,041,915 | 310 | 3,361 |
| 武汉天和店 | 街店 | 1,647,810 | 495 | 3,329 |
| 西安民乐园万达 | 购物中心 | 1,009,152 | 350 | 2,883 |
| 合肥天玥店 | 街店 | 2,998,761 | 1150 | 2,608 |
| 武汉天硕店 | 街店 | 1,610,393 | 674 | 2,389 |
| 男装武汉鼎盛店 | 街店 | 1,065,041 | 460 | 2,315 |
| 西安天宏店 | 街店 | 1,114,310 | 500 | 2,229 |
| 南昌一店 | 街店 | 1,456,576 | 675 | 2,158 |
| 长沙步行街店 | 街店 | 1,500,994 | 742 | 2,023 |
| 合肥天昊店 | 街店 | 1,772,264 | 880 | 2,014 |
| 成都春熙店 | 街店 | 2,767,942 | 1388 | 1,994 |
| 合肥天宝店 | 街店 | 1,474,370 | 779 | 1,893 |
| 蚌埠天星店 | 街店 | 1,319,291 | 700 | 1,885 |
| 阜阳源丰店 | 街店 | 1,129,998 | 664 | 1,702 |
| 新天一二店 | 街店 | 1,617,169 | 1030 | 1,570 |
| 宁波天一中心店 | 街店 | 1,241,862 | 924 | 1,344 |
| 男装宁波甬盛店 | 街店 | 1,099,944 | 1040 | 1,058 |

注：对于单位面积存货较大（大于 5,000 元/平方米）的店铺，男装杭州庆春银泰、廊坊万达店、阜阳人民店、北京君太店、济南万达店销售情况较好，存货周转较快，日常铺货较多；宁波奥特莱斯店为特价店，销售过季货品，单位面积库存量较高；男装宁波江东世纪联华由于店铺位置的原因，总体面积较小，货品布置较为紧凑，且 2015 年 12 月有一批过季商品到货准备做特卖活动，导致该店铺单位面积存货金额较大。

### 5、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原值：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39,496.27 | 36,918.97 | 6,827.52 |
| 运输设备 | 686.62 | 547.41 | 441.30 |
| 机器设备 | 12,835.67 | 10,639.17 | 2,794.15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9,923.01 | 7,768.38 | 6,590.51 |
| 固定资产装修 | 597.23 | 720.93 | - |
| **账面原值合计** | **63,538.80** | **56,594.86** | **16,653.48** |
| 累计折旧：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4,858.14 | 3,057.79 | 2,058.54 |
| 运输设备 | 372.48 | 281.11 | 258.04 |
| 机器设备 | 4,414.91 | 2,517.85 | 1,878.83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5,812.79 | 4,248.83 | 3,234.84 |
| 固定资产装修 | 78.59 | 45.66 | - |
| **累计折旧合计** | **15,536.90** | **10,151.23** | **7,430.25** |
| 减值准备： | | | |

| | | | |
|---|---|---|---|
| 机器设备 | 3.41 | 3.41 | 3.41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28.13 | 28.21 | 28.46 |
| **减值准备合计** | **31.54** | **31.62** | **31.87** |
| 账面价值：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34,638.14 | 33,861.18 | 4,768.98 |
| 运输设备 | 314.14 | 266.30 | 183.25 |
| 机器设备 | 8,417.35 | 8,117.91 | 911.91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4,082.09 | 3,491.35 | 3,327.21 |
| 固定资产装修 | 518.64 | 675.27 | - |
| **账面价值合计** | **47,970.36** | **46,412.01** | **9,191.35** |

2014 年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金额大幅增加，主要是截至 2014 年末，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工程投入已达到 95%，主体工程基本完工，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共计 38,883.10 万元。电子设备及其他主要是空调、电脑等办公相关设备，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员工数量及办公区域均有所增加，导致电子设备及其他办公设备的金额相应增长。

**6、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期 间 | 项 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2015 年 | 慈东物流中心项目 | 670.85 | 3,603.74 | 4,274.59 | - |
| | 创意研发中心项目 | 988.62 | 1,212.13 | - | 2,200.76 |
| | **合 计** | **1,659.48** | **4,815.87** | **4,274.59** | **2,200.76** |
| 2014 年 | 慈东物流中心项目 | 19,422.84 | 21,323.75 | 40,075.73 | 670.85 |
| | 创意研发中心项目 | 614.12 | 374.50 | - | 988.62 |
| | **合 计** | **20,036.96** | **21,698.25** | **40,075.73** | **1,659.48** |
| 2013 年 | 慈东物流中心项目 | 3,094.77 | 16,328.07 | - | 19,422.84 |
| | 创意研发中心项目 | 195.00 | 419.12 | - | 614.12 |
| | **合 计** | **3,289.77** | **16,747.19** | **-** | **20,036.96** |

在建工程主要是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截至 2015 年末，工程已全部完工。

**7、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账面原值： | | | |
| 土地使用权 | 20,580.58 | 20,523.96 | 20,584.46 |

| | | | |
|---|---|---|---|
| 软件 | 3,646.43 | 3,045.69 | 1,046.33 |
| 商标 | 300.00 | 300.00 | - |
| **账面原值合计** | **24,527.01** | **23,869.65** | **21,630.79** |
| 累计摊销： | | | |
| 土地使用权 | 1,784.68 | 1,298.94 | 818.84 |
| 软件 | 1,122.65 | 640.45 | 367.77 |
| 商标 | 50.00 | 20.00 | - |
| **累计摊销合计** | **2,957.33** | **1,959.38** | **1,186.61** |
| 账面价值： | | | |
| 土地使用权 | 18,795.90 | 19,225.02 | 19,765.61 |
| 软件 | 2,523.79 | 2,405.24 | 678.56 |
| 商标 | 250.00 | 280.00 | - |
| **账面价值合计** | **21,569.69** | **21,910.26** | **20,444.18** |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是编号为“慈国用（2012）第 051142 号”慈东滨海区土地使用权和“甬国用（2013）第 1001124 号”宁波高新区土地使用权，分别为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和创意研发中心项目地块，使用期限分别为 50 年和 40 年。此外，无形资产中还包括制造工厂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办公软件等，金额相对较小。

**8、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装修费 | 10,070.49 | 6,573.16 | 11,057.59 |
| 房租 | 3,294.29 | 2,819.60 | 3,380.36 |
| **合 计** | **13,364.78** | **9,392.77** | **14,437.95** |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直营店摊销期在一年以上的装修费和房租。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直营店数量分别为 812、743、943 家，长期待摊费用余额随着直营店数量的增长而相应增加。

**9、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制定了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计提政策稳健，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在各期末对各类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核查，并按照既定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足额计提，符合目前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坏账准备 | 6,605.21 | 5,363.35 | 3,098.12 |
| 存货跌价准备 | 24,263.79 | 18,017.03 | 13,785.68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31.54 | 31.62 | 31.87 |
| **合 计** | **30,900.53** | **23,412.00** | **16,915.68** |

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主要包括存货跌价准备和坏账准备。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量和销售收入的不断增长，应收账款和存货的余额总体呈增长趋势，导致相应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也逐渐增加。

### （二）负债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总金额以及占总负债的比例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12.31 | | 2014.12.31 | | 2013.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流动负债合计 | 198,179.53 | 85.01 | 167,402.79 | 83.58 | 154,483.72 | 86.96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4,945.55 | 14.99 | 32,878.63 | 16.42 | 23,169.68 | 13.04 |
| **负债总计** | **233,125.08** | **100.00** | **200,281.42** | **100.00** | **177,653.40** | **100.00**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12.31 | | 2014.12.31 | | 2013.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短期借款 | 12,000.00 | 6.06 | - | - | 10,200.00 | 6.60 |
| 应付票据 | - | - | - | - | 3,600.00 | 2.33 |
| 应付账款 | 107,956.54 | 54.47 | 84,627.45 | 50.55 | 70,418.42 | 45.58 |
| 预收款项 | 13,638.61 | 6.88 | 20,037.96 | 11.97 | 22,497.72 | 14.56 |
| 应付职工薪酬 | 21,301.09 | 10.75 | 19,102.48 | 11.41 | 13,222.22 | 8.56 |
| 应交税费 | 14,856.14 | 7.50 | 15,712.27 | 9.39 | 14,201.27 | 9.19 |
| 应付利息 | 49.58 | 0.03 | 50.03 | 0.03 | 19.16 | 0.01 |
| 其他应付款 | 5,144.77 | 2.60 | 4,534.14 | 2.71 | 4,367.06 | 2.83 |
| 其他流动负债 | 23,232.81 | 11.72 | 23,338.46 | 13.94 | 15,957.86 | 10.33 |
| **流动负债合计** | **198,179.53** | **100.00** | **167,402.79** | **100.00** | **154,483.72** | **100.00**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12.31 | | 2014.12.31 | | 2013.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长期借款 | 27,500.00 | 78.69 | 25,000.00 | 76.04 | 15,000.00 | 64.74 |
| 递延收益 | 7,435.73 | 21.28 | 7,581.69 | 23.06 | 7,565.16 | 32.65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9.81 | 0.03 | 296.94 | 0.90 | 604.52 | 2.61 |
| **非流动负债总计** | **34,945.55** | **100.00** | **32,878.63** | **100.00** | **23,169.68** | **100.00** |

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和其他流动负债是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长期借款是非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

2013 至 2015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呈递增趋势，主要是由于随着销售规模和员工人数的增加，导致应付账款和应付职工薪酬的金额随之增加。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抵押借款 | - | - | - |
| 保证借款 | 12,000.00 | - | 10,200.00 |
| **合　计** | **12,000.00** | **-** | **10,200.00** |
| **占流动负债的比例** | **6.06%** | **-** | **6.60%** |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借入短期借款，以满足对于流动资金需求的增加。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应付货款 | 92,297.06 | 74,549.56 | 62,378.40 |
| 应付装修费 | 6,206.63 | 3,966.23 | 4,212.39 |
| 其他 | 9,452.85 | 6,111.66 | 3,827.63 |
| **应付账款合计** | **107,956.54** | **84,627.45** | **70,418.42** |
| **占流动负债的比例** | **54.47%** | **50.55%** | **45.58%** |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待结算的服装外包加工厂以及原辅料供应商的货款。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增长，采购规模扩大，待结算应付货款相应逐年增长。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12.31 | | 2014.12.31 | | 2013.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以内 | 106,817.10 | 98.94% | 82,611.93 | 97.62% | 69,395.64 | 98.55% |
| 1-2 年 | 938.82 | 0.87% | 1,696.06 | 2.00% | 600.74 | 0.85% |
| 2-3 年 | 163.49 | 0.15% | 180.34 | 0.21% | 183.07 | 0.26% |
| 3 年以上 | 37.13 | 0.03% | 139.12 | 0.16% | 238.96 | 0.34% |
| **合　计** | **107,956.54** | **100.00%** | **84,627.45** | **100.00%** | **70,418.42** | **100.00%** |

账龄在 1 年以内应付账款占比均在 97%以上，报告期内账龄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对象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名 称 | 款项性质 | 账龄 | 金额 |
|---|---|---|---|
| 伊藤忠纤维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 货款 | 1 年以内 | 5,893.99 |
| 婺源县欧莱堡工贸有限公司 | 货款 | 1 年以内 | 2,529.77 |
| 宁波凯辉服饰有限公司 | 货款 | 1 年以内 | 2,065.41 |
| 宁波市诚品服饰有限公司 | 货款 | 1 年以内 | 1,985.14 |
| 绍兴县另外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 货款 | 1 年以内 | 1,781.56 |
| **合计** | | | **14,255.87** |
| **占应付账款比例** | | | **13.21%** |

公司应付账款对象较为分散，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款项前五名的性质为应付货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

### 3、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的形成主要是在加盟模式下，加盟商一般分为两阶段支付货款：参加订货会后，发行人的加盟商按照订货金额的一定比例支付部分订金；货品发出前，加盟商需全额支付剩余货款。因此，在货品发出、货款结算前，公司会形成对加盟商的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和当期加盟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预收款项 | 13,638.61 | 20,037.96 | 22,497.72 |
| 占流动负债的比例 | 6.88% | 11.97% | 14.56% |
| 当期加盟收入 | 263,795.71 | 233,534.34 | 173,064.50 |
| 预收款项/加盟收入 | 5.17% | 8.58% | 13.00% |

报告期内，预收账款余额与当年加盟收入比例有所下降，一方面是由于 2014

年公司提高了对于男装加盟商的供货折率，为了缓解加盟商的资金压力，进一步支持加盟商开拓销售渠道，所以适当降低了男装加盟商支付定金的比例；另一方面是由于原来公司男装加盟商预付定金的比例总体高于女装加盟商，为了使公司各个品牌服饰加盟商的信用政策趋于一致，所以适当降低了男装加盟商支付订金的比例。

报告期内，预收款项账龄结构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12.31 | | 2014.12.31 | | 2013.12.31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以内 | 13,185.08 | 96.67 | 19,510.60 | 97.37 | 22,267.03 | 98.97 |
| 1-2 年 | 287.15 | 2.11 | 487.68 | 2.43 | 194.00 | 0.86 |
| 2-3 年 | 164.96 | 1.21 | 29.38 | 0.15 | 26.68 | 0.12 |
| 3 年以上 | 1.41 | 0.01 | 10.30 | 0.05 | 10.00 | 0.04 |
| **合　计** | **13,638.61** | **100.00** | **20,037.96** | **100.00** | **22,497.72** | **100.00** |

账龄在 1 年以内的预收款项占比均在 96%以上，报告期内账龄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0,926.59 | 18,717.55 | 12,774.57 |
| 社会保险费 | 183.37 | 80.14 | 166.53 |
| 住房公积金 | 5.42 | - | 0.14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85.71 | 304.80 | 280.98 |
| **应付职工薪酬合计** | **21,301.09** | **19,102.48** | **13,222.22** |
| **占流动负债的比例** | **10.75%** | **11.41%** | **8.56%** |

公司员工的工资一般在当月计提，次月发放，员工的年终奖按月计提，次年初一次性发放。2013 至 2015 年末，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员工人数和平均人员工资有所增加，应付工资、奖金金额不断增加。

**5、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预估退货毛利 | 22,773.75 | 22,866.81 | 15,651.80 |
| 可兑换会员积分公允价值 | 459.06 | 471.64 | 306.06 |
| **其他流动负债合计** | **23,232.81** | **23,338.46** | **15,957.86** |
| 占流动负债的比例 | 11.72% | 13.94% | 10.33% |

加盟模式下，公司对加盟商实行买断式销售政策，同时依据合同约定给予加盟商一定比例的退货额度，退货额度按照约定退货率和每季发货金额计算，每季退货额度不予累加到下一个退货额度内；可退货品不包含买断的降价产品，所有约定买断产品不予退货；每季退货一般在规定的退货时限内进行。

公司对其主要服装品牌 PEACEBIRD 女装、PEACEBIRD 男装、乐町 LED'IN 的加盟商执行的退货政策如下：

| 订货方式 | PEACEBIRD 女装 | PEACEBIRD 男装 | 乐町 LED'IN |
|---|---|---|---|
| 订货会模式 | 退货率 15% | 退货率 15% | 退货率 15% |
| 配货模式 | 首季退货率 50%；<br>第二季退货率 35% | 首季退货率 40%；<br>第二季退货率 25% | 首季退货率 100%；<br>第二季退货率 30% |

注：配货模式主要适用于新开的加盟店，故退货政策较为宽松，比例较高。

公司按照合同约定退货率并结合各加盟商上年度实际退货情况，依据各加盟商期末可退货金额分别计算其预计退货额，据此调减当年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差额为预计期后退货毛利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品牌的实际退货率和预估退货率情况如下：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期后实际退货率 | -- | 20.88% | 19.57% |
| 预估综合退货率 | 19.41% | 20.71% | 19.08% |
| 差异 | -- | 0.17% | 0.49% |

注：预估综合退货率=期末已发货品预计期后退货金额/期末已发货品金额；期后实际退货率=期末已发货品实际期后退货金额/期末已发货品金额。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尚未到 2015 年冬款和 2016 年春款的退货截止期，故 2015 年的期后实际退货率尚无法取得。

报告期内，公司退货政策和退货比例未发生重大变化，预估综合退货率基本保持稳定。期后实际退货率与预估综合退货率总体差异较小，预计负债计提较为充分。

**6、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长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贷款单位 | 借款起始日 | 借款终止日 | 利率 | 金额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慈溪支行 | 2013/12/30 | 2021/12/30 | 基准利率 | 15,000.00 |
| | 2014/1/29 | 2021/12/30 | 基准利率 | 3,000.00 |
| | 2014/2/27 | 2021/12/30 | 基准利率 | 3,500.00 |
| | 2014/6/26 | 2021/12/30 | 基准利率 | 3,500.00 |
| | 2015/6/29 | 2021/12/30 | 基准利率 | 2,500.00 |
| **合计** | | | | **27,500.00** |

为满足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建设需要，全资子公司太平鸟物流向中国建设银行于 2013 年借入长期借款共计 15,000.00 万元，于 2014 年借入长期借款共计 10,000.00 万元，于 2015 年借入长期借款共计 2,500.00 万元，以上借款终止日均为 2021 年 12 月 30 日。

### （三）偿债能力分析

#### 1、偿债能力指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相关偿债能力指标变动情况如下：

| 偿债能力指标 | 2015.12.31 | 2014.12.31 | 2013.12.31 |
|---|---|---|---|
| 流动比率 | 1.51 | 1.47 | 1.31 |
| 速动比率 | 0.75 | 0.84 | 0.74 |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56.82% | 58.56% | 63.33% |
|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 90,128.40 | 78,400.87 | 44,889.54 |
| 利息保障倍数（倍） | 34.96 | 27.15 | 24.64 |

2013 年公司快速扩张，借入短期借款以满足大量新开直营店铺的相关租金和装修支出，使得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2014 年末公司财务状况较好，已全部偿还短期借款，导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3 年末有所上升。2015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较 2014 年末变动不大，速动比率有所降低，主要是由于期末存货余额增长较多。

为满足慈东物流中心建设项目支出的需要，公司自 2013 年起借入长期借款，以满足资本性支出的资金需求，导致 2013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较高。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盈利能力不断增强，2013 至 2015 年公司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逐年上升。同时，随着慈东物流中心建设项目陆续完工，资本性支出的金额逐年有所减少，利息费用上升幅度较小，使得利息保障倍数有所增加。

#### 2、偿债能力指标同行业公司比较分析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关偿债能力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 公司 | 流动比率 | 速动比率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美邦服饰 | 1.35 | 0.72 | 55.37% |
| 森马服饰 | 4.56 | 3.67 | 20.54% |
| 海澜之家 | 1.51 | 0.74 | 64.36% |
| 卡宾 | 1.86 | 1.58 | 51.88% |
| 拉夏贝尔 | 1.73 | 1.03 | 43.60% |
| **平均** | **2.20** | **1.55** | **47.15%** |
| **发行人** | **1.51** | **0.75** | **56.82%** |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是上市公司货币资金较为充足，而公司为非上市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依靠银行借款以满足业务增长所需营运资金支出以及建设项目投资需求。2015 年，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为 34.96 倍，有足够盈利能力及时兑付贷款利息。

## 二、盈利能力分析

### （一）盈利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构成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营业收入** | **590,333.67** | **100.00** | **499,905.33** | **100.00** | **383,116.74** | **100.00** |
| 营业成本 | 270,145.14 | 45.76 | 232,422.47 | 46.49 | 184,577.84 | 48.18 |
| **营业毛利** | **320,188.53** | **54.24** | **267,482.86** | **53.51** | **198,538.90** | **51.82** |
| 营业税金 | 5,090.21 | 0.86 | 5,006.53 | 1.00 | 3,328.31 | 0.87 |
| 销售费用 | 185,272.11 | 31.38 | 148,064.09 | 29.62 | 127,672.04 | 33.32 |
| 管理费用 | 46,366.27 | 7.85 | 36,692.44 | 7.34 | 23,526.75 | 6.14 |
| 财务费用 | 2,809.48 | 0.48 | 1,929.43 | 0.39 | 1,849.47 | 0.48 |
| 资产减值损失 | 16,780.15 | 2.84 | 14,975.12 | 3.00 | 11,800.73 | 3.08 |
| 投资收益 | -96.70 | -0.02 | - | - | - | - |
| **营业利润** | **63,773.62** | **10.80** | **60,815.24** | **12.17** | **30,361.61** | **7.92** |
| 营业外收入 | 9,911.45 | 1.68 | 3,688.01 | 0.74 | 2,671.39 | 0.70 |
| 营业外支出 | 1,129.32 | 0.19 | 1,174.34 | 0.23 | 855.07 | 0.22 |
| **利润总额** | **72,555.74** | **12.29** | **63,328.92** | **12.67** | **32,177.92** | **8.40** |
| 所得税费用 | 19,254.75 | 3.26 | 20,257.32 | 4.05 | 11,093.87 | 2.90 |
| **净利润** | **53,301.00** | **9.03** | **43,071.60** | **8.62** | **21,084.05** | **5.50** |

### （二）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别构成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服饰运营收入 | 577,957.83 | 97.90 | 484,436.24 | 96.91 | 368,770.90 | 96.26 |
| 服装制造收入 | 5,812.69 | 0.98 | 8,815.64 | 1.76 | 9,061.00 | 2.37 |
| **主营业务收入** | **583,770.52** | **98.89** | **493,251.88** | **98.67** | **377,831.90** | **98.62** |
| 其他业务收入 | 6,563.16 | 1.11 | 6,653.45 | 1.33 | 5,284.85 | 1.38 |
| **营业收入** | **590,333.67** | **100.00** | **499,905.33** | **100.00** | **383,116.74** | **100.00** |

公司专注于主营业务发展，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在 98%以上，是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中，服饰运营收入是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各期间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6%以上。服装制造收入主要是制造工厂加工生产服装而获得的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道具、面辅料产生的销售收入，金额较小。

**2、服饰运营收入按品牌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服饰运营收入按品牌构成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PEACEBIRD 女装 | 254,203.55 | 43.98 | 215,794.69 | 44.55 | 159,502.23 | 43.25 |
| PEACEBIRD 男装 | 208,381.96 | 36.05 | 180,146.43 | 37.19 | 144,724.87 | 39.25 |
| 乐町 LED'IN | 78,478.70 | 13.58 | 64,565.00 | 13.33 | 49,668.61 | 13.47 |
| Mini Peace | 31,089.45 | 5.38 | 14,806.62 | 3.06 | 5,830.73 | 1.58 |
| 其他品牌 | 5,804.18 | 1.00 | 9,123.51 | 1.88 | 9,044.46 | 2.45 |
| **服饰运营收入** | **577,957.83** | **100.00** | **484,436.24** | **100.00** | **368,770.90** | **100.00** |

公司核心品牌 PEACEBIRD 女装和 PEACEBIRD 男装营业收入稳步增长，2013 至 2015 年复合增长率分别达 26.24%和 19.99%，体现了良好的品牌成长性。报告期内，其合计收入占服饰运营收入比例均保持在 80%以上，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

公司新兴品牌乐町 LED'IN 和 Mini Peace 营业收入增长较快，2013 至 2015 年复合增长率分别达到了 25.70%和 130.91%，逐渐成为公司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

**3、服饰运营收入按销售模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服饰运营收入按销售模式构成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一、线下销售** | **488,818.72** | **84.58** | **427,964.99** | **88.34** | **336,918.47** | **91.36** |
| 其中：直营 | 213,368.37 | 36.92 | 183,432.45 | 37.87 | 156,734.75 | 42.50 |
| 加盟 | 263,795.71 | 45.64 | 233,534.34 | 48.21 | 173,064.50 | 46.93 |
| 代理 | 11,654.65 | 2.02 | 10,998.20 | 2.27 | 7,119.22 | 1.93 |
| **二、电商销售** | **89,139.11** | **15.42** | **56,471.25** | **11.66** | **31,852.44** | **8.64** |
| **服饰运营收入** | **577,957.83** | **100.00** | **484,436.24** | **100.00** | **368,770.90** | **100.00** |

本公司以零售为导向，线下销售和线上销售相结合，其中线下销售主要采用“直营加盟为主、代理为辅”的销售模式，直营和加盟销售模式是公司发展的主要方向，报告期各期末，直营店数量分别为 812、743、943 家，加盟店数量分别为 2043、2523、2651 家，线下销售收入随之快速增长，2013 至 2015 年直营和加盟收入年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16.68%和 23.46%，报告期内，其合计收入占服饰运营收入比例均保持在 80%以上。代理店数量较少，占收入的比重较低，对公司的利润贡献较小。

同时，公司敏锐把握互联网消费的趋势，在第三方网购平台、太平鸟官方购物网站和移动互联终端大力拓展电商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线上销售规模迅速增长，电商收入从 2013 年的 31,852.44 万元增长至 2015 年的 89,139.11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67.29%，2015 年电商销售额占服饰运营收入比例已达到 15.42%。电商是对线下销售模式的有效补充，有利于快速消化库存，提升存货周转率。

**4、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构成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厚外套 | 162,827.72 | 27.89 | 134,397.65 | 27.25 | 92,153.30 | 24.39 |
| 薄外套 | 111,988.48 | 19.18 | 94,699.26 | 19.20 | 80,295.03 | 21.25 |
| 裙装类 | 88,393.50 | 15.14 | 72,984.00 | 14.80 | 41,667.42 | 11.03 |
| 裤类 | 80,835.05 | 13.85 | 80,202.25 | 16.26 | 65,563.04 | 17.35 |
| 衬衫 | 45,987.20 | 7.88 | 45,226.46 | 9.17 | 42,484.12 | 11.24 |
| 毛线衫 | 46,353.24 | 7.94 | 29,741.30 | 6.03 | 28,106.36 | 7.44 |
| T 恤 | 32,177.32 | 5.51 | 21,754.41 | 4.41 | 14,732.68 | 3.90 |

| | | | | | | |
|---|---|---|---|---|---|---|
| 配饰及其他 | 15,208.01 | 2.61 | 14,246.55 | 2.89 | 12,829.94 | 3.40 |
| **主营业务收入** | **583,770.52** | **100.00** | **493,251.88** | **100.00** | **377,831.90** | **100.00** |

公司按照产品划分的收入结构保持稳定，厚外套、薄外套、裤类、裙装类和衬衫是收入贡献最大的五类产品，报告期内合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均超过80%，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产品类别的销售数量和平均不含税销售价格如下：

数量：万件，平均单价：元/件

| 项　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数量 | 平均单价 | 数量 | 平均单价 | 数量 | 平均单价 |
| 厚外套 | 365.10 | 445.98 | 323.57 | 415.36 | 235.86 | 390.71 |
| 薄外套 | 437.57 | 255.93 | 446.11 | 212.28 | 429.63 | 186.89 |
| 裙装类 | 420.93 | 210.00 | 407.97 | 178.89 | 290.87 | 143.25 |
| 裤类 | 508.64 | 158.92 | 524.32 | 152.96 | 525.04 | 124.87 |
| 衬衫 | 347.60 | 132.30 | 296.45 | 152.56 | 375.93 | 113.01 |

注：平均单价=销售收入/销售数量

厚外套和薄外套2015年价格较2014年均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产品定位的提高以及直营销售比例的提高。

裙装类平均单价逐年提升，主要是由于公司根据服装市场流行趋势的变化，提高了连衣裙、秋冬裙装的销售比例，连衣裙、秋冬裙装单价较高。

衬衫、裤类2014年平均单价较2013年有所提升，主要是由于衬衫、裤类产品大都为男装产品，而男装2014年起主要产品的定价有一定幅度的增长，而且加盟商的供货折率有所上调，导致其平均销售价格的提高。

**5、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构成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华东 | 170,723.46 | 29.24 | 169,300.74 | 34.32 | 137,401.48 | 36.37 |
| 华中 | 145,603.67 | 24.94 | 119,358.79 | 24.20 | 97,116.95 | 25.70 |
| 华北 | 126,264.82 | 21.63 | 87,225.24 | 17.68 | 63,461.75 | 16.80 |
| 东北 | 46,644.50 | 7.99 | 40,896.60 | 8.29 | 29,184.05 | 7.72 |
| 西北 | 30,496.35 | 5.22 | 24,974.50 | 5.06 | 14,140.93 | 3.74 |
| 西南 | 40,285.12 | 6.90 | 31,891.78 | 6.47 | 23,575.81 | 6.24 |

| | | | | | | |
|---|---|---|---|---|---|---|
| 华南 | 21,657.48 | 3.71 | 15,760.69 | 3.20 | 10,829.99 | 2.87 |
| 出口 | 2,095.12 | 0.36 | 3,843.54 | 0.78 | 2,120.93 | 0.56 |
| **主营业务收入** | **583,770.52** | **100.00** | **493,251.88** | **100.00** | **377,831.90** | **100.00** |

注：1、华东：上海、江苏、浙江、福建；2、华中：江西、安徽、湖北、湖南；3、华北：北京、天津、河北、河南、山西、山东、内蒙古；4、东北：辽宁、吉林、黑龙江；5、西北：陕西、甘肃、宁夏、新疆、青海；6、西南：重庆、四川、云南、贵州、西藏；7、华南：广东、广西、海南

公司以国内市场品牌运营为主，下属服装制造工厂承接外贸加工订单出口收入占比较低。报告期内，公司在国内所有市场区域的销售收入均保持增长，各区域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基本保持稳定，华东、华中和华北是重点市场区域，其合计收入占比均在 75%以上。

### 6、主营业务收入按季节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季节构成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第一季度 | 124,220.44 | 21.28 | 101,333.59 | 20.54 | 73,823.04 | 19.54 |
| 第二季度 | 104,573.91 | 17.91 | 87,379.55 | 17.71 | 71,622.72 | 18.96 |
| 第三季度 | 155,315.17 | 26.61 | 134,081.66 | 27.18 | 95,703.77 | 25.33 |
| 第四季度 | 199,660.99 | 34.20 | 170,457.07 | 34.56 | 136,682.36 | 36.18 |
| **主营业务收入** | **583,770.52** | **100.00** | **493,251.88** | **100.00** | **377,831.90** | **100.00** |

主营业务收入具有季节性波动特点，下半年收入高于上半年，一方面是由于公司对加盟商秋冬季服饰的发货时间主要在下半年，加盟销售采取发货确认收入方式，且秋冬季服饰的平均单价明显高于春夏季服饰，所以下半年的加盟销售收入高于上半年；另一方面，年末是服饰消费的高峰期，“双十一”购物节电商销售量较高，且秋冬季服饰的单价较高，导致第四季度实现的直营销售收入较高。

### 7、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分析

公司采用“直营加盟为主，代理为辅”的销售模式，以线下销售模式为主，同时大力发展线上电商销售平台。其中线下销售收入的增长主要与门店数量以及门店销售情况密切相关。报告期内，公司加权门店数量以及单位门店收入的情况如下：

收入：万元

| 项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加权门 | 单位门 | 加权门 | 单位门 | 加权门 | 单位门 |

| | 店数量 | 店收入 | 店数量 | 店收入 | 店数量 | 店收入 |
|---|---|---|---|---|---|---|
| 直营 | 806 | 264.73 | 768 | 238.84 | 764 | 205.15 |
| 加盟 | 2549 | 103.49 | 2219 | 105.24 | 1849 | 93.60 |
| 代理 | 170 | 68.56 | 160 | 68.74 | 139 | 51.22 |
| **合计** | **3525** | **138.67** | **3147** | **135.99** | **2752** | **122.43** |

注：加权门店数量=∑各门店当年实际经营天数/当期总天数；单位门店收入=营业收入/加权门店数量

加权门店数量与单位门店收入对线下销售增长的单因素分析如下：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加权门店数量对收入增长的贡献 | 12.01% | 14.35% | 31.05% |
| 单位门店收入对收入增长的贡献 | 2.21% | 12.67% | 18.16% |
| 线下销售收入增长率 | 14.22% | 27.02% | 49.20% |

注：加权门店数量对收入增长的贡献=（本年加权门店数量－上年加权门店数量）×上年单位门店收入/上年品牌服饰运营线下销售收入；单位门店收入对收入增长的贡献=（本年单位门店收入－上年单位门店收入）×本年加权门店数量/上年品牌服饰运营线下销售收入

随着公司各主要品牌的知名度不断提升，业务规模拓展迅速。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加权门店数量从 2752 家大幅增加到 3525 家。2013 年至 2015 年，加权门店数量变动对收入增长的贡献分别为 31.05%、14.35%和 12.01%。营业门店规模的增长是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

随着公司对销售网络管理能力的不断提升，门店销售情况稳步提升。2013 至 2015 年，单位门店收入从 122.43 万元增加到 138.67 万元。2013 至 2015 年，单位门店收入变动对收入增长的贡献分别为 18.16%、12.67%和 2.21%。营业效率的稳步提升是营业收入增长的重要原因。

营业效率的提升，主要源于公司对于直营门店的布局更加合理，管理能力不断提升，逐步淘汰营业能力不强的店铺，使得直营店的营业效率得到显著提升。2013 至 2015 年，直营店的单位门店收入从 205.15 万元增加到 264.73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3.60%。

### （三）营业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 1、营业毛利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按业务类别分析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 | | | | | |
|---|---|---|---|---|---|---|
| 服饰运营毛利 | 319,392.80 | 99.75 | 265,806.83 | 99.37 | 197,503.95 | 99.48 |
| 服装制造毛利 | 375.43 | 0.12 | 1,128.08 | 0.42 | 630.64 | 0.32 |
| **主营业务毛利** | **319,768.24** | **99.87** | **266,934.91** | **99.80** | **198,134.58** | **99.80** |
| 其他业务毛利 | 420.29 | 0.13 | 547.95 | 0.20 | 404.32 | 0.20 |
| **营业毛利** | **320,188.53** | **100.00** | **267,482.86** | **100.00** | **198,538.90** | **100.00** |

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营业毛利由 2013 年的 198,538.90 万元增长到 2015 年的 320,188.53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6.99%。服饰运营业务是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报告期内其贡献的毛利占总额比例均在 99%以上。服装制造板块和其他业务规模较小，对公司毛利的贡献较小。

**2、服饰运营毛利按品牌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服饰运营业务按品牌划分的毛利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PEACEBIRD 女装 | 142,024.79 | 44.47 | 122,922.00 | 46.24 | 90,635.32 | 45.89 |
| PEACEBIRD 男装 | 119,718.01 | 37.48 | 99,792.68 | 37.54 | 77,399.41 | 39.19 |
| 乐町 LED'IN | 36,719.88 | 11.50 | 30,299.72 | 11.40 | 22,543.00 | 11.41 |
| Mini Peace | 16,952.59 | 5.31 | 8,903.65 | 3.35 | 3,501.74 | 1.77 |
| 其他品牌 | 3,977.54 | 1.25 | 3,888.78 | 1.46 | 3,424.48 | 1.73 |
| **服饰运营毛利** | **319,392.80** | **100.00** | **265,806.83** | **100.00** | **197,503.95** |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各品牌毛利率如下：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PEACEBIRD 女装 | 55.87% | 56.96% | 56.82% |
| PEACEBIRD 男装 | 57.45% | 55.40% | 53.48% |
| 乐町 LED'IN | 46.79% | 46.93% | 45.39% |
| Mini Peace | 54.53% | 60.13% | 60.06% |
| MATERIAL GIRL 女装 | 71.92% | 52.43% | 56.07% |
| AMAZING PEACE 男装 | 70.77% | - | - |
| 赫奇服饰 | 7.06% | 33.64% | 32.83% |
| 贝诗宝 | - | 46.18% | 43.18% |

公司核心品牌 PEACEBIRD 女装、PEACEBIRD 男装是毛利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合计占比均超过 80%。2013 至 2015 年，其毛利均大幅增长，年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25.18%和 24.37%。报告期内，PEACEBIRD 女装毛利率较为稳定，PEACEBIRD 男装毛利率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由于产品知名度不断提升，公司定价能力逐渐增强。

同时，公司新兴品牌乐町 LED'IN、Mini Peace 逐步发展成熟，毛利保持快速增长。2013 至 2015 年，其毛利年复合增长率分别达到 27.63%和 120.03%。报告期内，乐町 LED'IN 毛利率较为稳定，2015 年 Mini Peace 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为了鼓励加盟商的拓展，予以加盟商的返利有所增加。

2015 年 MATERIAL GIRL 女装毛利率较高，主要是由于 2013 年和 2014 年该品牌处于初创阶段，公司搭建营运管理团队拓展市场产生的销售费用较高，使得库存商品预计可变现净值较低，跌价比例较高，导致 2015 年销售上述商品时结转的成本较低，毛利率较高。

AMAZING PEACE 男装为公司初创的具有轻奢风格的男装品牌，其毛利率较高。

2015 年赫奇服饰毛利率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5 年 1 月发行人董事会作出决议拟将赫奇公司注销，故公司以低价处理赫奇库存商品。贝诗宝 2013 年和 2014 年毛利率较为稳定，该品牌已于 2015 年 1 月出售。

**3、服饰运营毛利按销售模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品牌服饰运营业务按销售模式划分的毛利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一、线下销售** | **279,667.10** | **87.56** | **237,584.01** | **89.38** | **183,752.33** | **93.04** |
| 其中：直营 | 139,631.15 | 43.72 | 118,484.15 | 44.58 | 102,352.07 | 51.82 |
| 加盟 | 135,852.53 | 42.53 | 114,942.77 | 43.24 | 79,125.87 | 40.06 |
| 代理 | 4,183.41 | 1.31 | 4,157.08 | 1.56 | 2,274.40 | 1.15 |
| **二、电商销售** | **39,725.71** | **12.44** | **28,222.82** | **10.62** | **13,751.61** | **6.96** |
| **服饰运营毛利** | **319,392.80** | **100.00** | **265,806.83** | **100.00** | **197,503.95** |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各销售模式的毛利率如下：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一、线下销售** | **57.21%** | **55.51%** | **54.54%** |
| 其中：直营 | 65.44% | 64.59% | 65.30% |
| 加盟 | 51.50% | 49.22% | 45.72% |
| 代理 | 35.89% | 37.80% | 31.95% |
| **二、电商销售** | **44.57%** | **49.98%** | **43.17%** |

公司以零售为导向，线下销售采用"直营加盟为主、代理为辅"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内直营和加盟销售毛利占服饰运营业务毛利比例合计均在 85%以上。代理

店数量较少，毛利贡献较小。

公司大力拓展直营销售模式，2013 至 2015 年毛利复合增长率为 16.80%，为公司毛利贡献最大的线下销售模式。直营模式毛利率水平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波动。公司稳步推进加盟销售模式，2013 至 2015 年毛利复合增长率为 31.03%。2014 年起毛利率有所提高，主要是由于男装公司对加盟商的供货折率从 2014 年起有所提高。

公司电商业务发展迅速，2013 至 2015 年毛利复合增长率达 69.96%。2013 年电商业务全部销售过季商品，2014 年起电商业务增加了专门为线上渠道订制的特供产品，其毛利率高于过季商品，导致 2014 年电商渠道毛利率有所升高。另一方面，2013 和 2014 年度电商业务主要销售过季一年以内的产品，2015 年起公司加大了处理过季商品的力度，过季一年以上的产品也逐步在电商业务进行销售，其打折力度较大，导致 2015 年电商渠道毛利率有所降低。

**（四）期间费用分析**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具体构成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职工薪酬 | 60,031.25 | 32.40 | 48,226.30 | 32.57 | 38,463.55 | 30.13 |
| 租赁费 | 46,850.30 | 25.29 | 39,447.13 | 26.64 | 37,475.15 | 29.35 |
| 装修费 | 17,759.59 | 9.59 | 15,440.97 | 10.43 | 18,447.50 | 14.45 |
| 广告宣传费 | 17,086.10 | 9.22 | 12,608.38 | 8.52 | 7,778.33 | 6.09 |
| 商场店铺费 | 10,608.90 | 5.73 | 8,321.75 | 5.62 | 7,156.82 | 5.61 |
| 其他 | 32,935.96 | 17.78 | 24,019.56 | 16.22 | 18,350.69 | 14.37 |
| **销售费用合计** | **185,272.11** | **100.00** | **148,064.09** | **100.00** | **127,672.04** | **100.00** |

报告期内，职工薪酬、租赁费、装修费、广告宣传费和商场店铺费是销售费用的主要构成，其他主要包括包装费、运杂费、会务费、差旅费、水电费等。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逐年增加，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直营销售模式规模的不断扩大，直营门店的店员和支持服务人员数量相应增加，同时员工平均工资有所增加，导致职工薪酬大幅增加；另一方面，公司大力推广电商销售平台，支付的广告宣传费有所增加。

###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具体构成如下：

金额：万元，比例：%

| 项　目 | 2015 年 | | 2014 年 | | 2013 年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职工薪酬 | 19,889.36 | 42.90 | 15,023.20 | 40.94 | 10,471.59 | 44.51 |
| 研究开发费 | 6,395.12 | 13.79 | 5,136.77 | 14.00 | 3,143.47 | 13.36 |
| 折旧及摊销 | 4,607.76 | 9.94 | 2,696.95 | 7.35 | 1,205.54 | 5.12 |
| 差旅费 | 2,339.90 | 5.05 | 1,802.54 | 4.91 | 1,132.02 | 4.81 |
| 租赁费 | 1,494.67 | 3.22 | 1,294.04 | 3.53 | 1,269.24 | 5.39 |
| 股份支付 | 1,068.65 | 2.30 | 3,419.78 | 9.32 | 298.91 | 1.27 |
| 其他 | 10,570.81 | 22.80 | 7,319.17 | 19.95 | 6,006.00 | 25.53 |
| **管理费用合计** | **46,366.27** | **100.00** | **36,692.44** | **100.00** | **23,526.75** | **100.00** |
| **剔除股份支付后管理费用合计** | **45,297.62** | | **33,272.66** | | **23,227.84** | |

报告期内，职工薪酬、研究开发费、折旧及摊销、差旅费和租赁费是管理费用的主要构成，其他主要包括咨询费、装修费、税金、业务招待费等项目。加盟店、代理店的促销费用、广告费用等均由对方承担，不存在分摊的情况。太平鸟集团将其持有禾乐投资的一定数量股权以一定价格转让给中高层管理人员，上述股权激励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当年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逐年上升，主要原因是：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公司的管理人员数量上升，平均薪酬水平提升，致使职工薪酬有所增加；随着公司产品种类的增加，公司设计部门支出的样衣采购费等研究开发费用逐年增加；随着下属子公司和分公司数量增加较快，相应办公场所租赁和折旧摊销费用随之增加；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主体部分于 2014 年转入固定资产，折旧费用有所增加。

###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利息支出 | 2,136.46 | 1,491.18 | 1,121.26 |
| 减：利息收入 | 600.69 | 602.97 | 312.06 |
| 汇兑损益 | -103.12 | -1.40 | 83.81 |
| 手续费等其他 | 1,376.82 | 1,042.63 | 956.46 |
| **财务费用合计** | **2,809.48** | **1,929.43** | **1,849.47** |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金额较低，对经营损益无重大影响。利息支出逐年增加，主要是由于银行贷款金额的增加。手续费主要是直营店 POS 机收款的银联系统的手续费等。

## （五）盈利能力分析

### 1、毛利率及期间费用率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变动及与同行业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 公　司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美邦服饰 | 44.02% | 45.17% | 44.63% |
| 森马服饰 | 37.66% | 36.06% | 35.35% |
| 海澜之家 | 40.27% | 39.89% | 43.59% |
| 卡宾 | 46.18% | 42.07% | 41.31% |
| 拉夏贝尔 | 68.15% | 68.65% | 68.81% |
| **平均** | **47.26%** | **46.37%** | **46.74%** |
| **发行人** | **54.24%** | **53.51%** | **51.82%** |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变动及与同行业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 公　司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美邦服饰 | 41.84% | 38.10% | 36.18% |
| 森马服饰 | 14.38% | 13.44% | 13.80% |
| 海澜之家 | 13.98% | 13.65% | 28.59% |
| 卡宾 | 21.49% | 18.34% | 16.91% |
| 拉夏贝尔 | 59.19% | 60.55% | 60.43% |
| **平均** | **30.18%** | **28.82%** | **31.18%** |
| **发行人** | **39.71%** | **37.34%** | **39.95%** |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逐年增加，主要由于公司核心品牌竞争力的逐渐增强，定价能力逐渐增强，主要产品毛利率呈小幅上涨的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总体较为稳定，2013 年和 2015 年期间费用率略高，主要由于当年公司直营门店拓展较多，导致相应的租赁费、装修费支出较大。

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和期间费用率差异较大，主要与公司的销售模式构成密切相关。直营模式销售价格相对较高，毛利率较高，但同时会产生较多店铺相关的租赁、装修以及人员费用，期间费用率较高。而加盟模式销售采取经销商买断的方式，销售价格相对较低，毛利率较低，但同时不会发生店铺相关费用，期

间费用率较低。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销售模式对比如下：

| 公司 | 销售模式 | 数据来源 |
|---|---|---|
| 美邦服饰 | 直营 48.18% | 2014 年年报 |
| 森马服饰 | 加盟 81.15% | 2014 年年报 |
| 海澜之家 | 加盟 96.73% | 2013 年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
| 卡宾 | 几乎全部为加盟 | 2013 年招股说明书 |
| 拉夏贝尔 | 几乎全部为直营 | 2014 年招股说明书 |
| **发行人** | **直营 52.34%** | **2015 年经审计数据** |

美邦服饰销售模式与发行人较为相近，其毛利率和期间费用率也相对较为接近。其他公司由于销售模式的不同，导致相应指标与发行人存在差异。

**2、净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率变动及与同行业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 公　司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美邦服饰 | -6.86% | 2.20% | 5.14% |
| 森马服饰 | 14.20% | 13.35% | 12.36% |
| 海澜之家 | 18.66% | 19.28% | 10.74% |
| 卡宾 | 21.11% | 21.38% | 20.67% |
| 拉夏贝尔 | 7.24% | 6.54% | 6.64% |
| **平均** | **10.87%** | **12.55%** | **11.11%** |
| **发行人** | **9.03%** | **8.62%** | **5.50%** |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2013-2015 年，公司净利率逐年稳步增长，总体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分析如下：

（1）初创品牌处于培育阶段

赫奇服饰在品牌定位、产品开发、营销推广等方面存在不足，自 2013 年 7 月开始，公司对赫奇服饰进行调整，逐步关闭原有门店，同时针对 30-40 岁都市商务精英男性，创立具有轻奢风格的 AMAZING PEACE 品牌。2013 年，公司与 ICL-Material Girl Limited 合作，引入了美国都市少女装品牌 MATERIAL GIRL。上述初创品牌处于品牌发展初期，尚未实现盈利，从而影响公司总体净利率。

（2）直营模式处于快速发展期

直营销售有利于切身洞察消费者的真实需求及其变化，有助于公司针对性地

开发紧跟时尚潮流、优质平价的产品并完成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直营模式拓展较快，店铺初期投入较大，导致当年销售费用较高，净利率较低。而直营模式的单位门店收入增长较快，毛利增长高于期间费用的增长，使得净利率有所提升。

（3）直营店铺管理能力不断增强

在拓展直营门店的同时，公司加强对直营门店效益的管控和评估，逐步推进单店核算制度，自 2013 年起逐渐关闭盈利能力不足的直营门店，使得公司单位直营门店平均收入和毛利水平有所提升，综合净利率有所提升。

## 三、现金流量及资本性支出分析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670,076.45 | 581,573.19 | 444,000.67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10.58 | 281.54 | 188.76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574.29 | 10,603.47 | 9,618.5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85,961.32** | **592,458.20** | **453,807.93**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62,972.23 | 299,208.71 | 220,705.21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83,480.55 | 62,569.88 | 48,903.56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6,098.02 | 70,882.19 | 38,618.36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9,712.39 | 106,828.52 | 92,401.5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62,263.20** | **539,489.29** | **400,628.7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698.12** | **52,968.91** | **53,179.23** |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主要包括直营店铺的租赁费和装修费，各品牌服饰的广告宣传费，设计部门支出的研究开发费，以及运杂费、会务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其他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相关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比例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670,076.45 | 581,573.19 | 444,000.67 |

| | | | |
|---|---|---|---|
| 营业收入 | 590,333.67 | 499,905.33 | 383,116.74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 1.14 | 1.16 | 1.16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两者增长具有较强的相关性，销售收入转化为现金的能力较强，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68.73 | 515.52 | 37.09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751.92 |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16.00 | 820.00 | 8,242.2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836.65** | **1,335.52** | **8,279.34**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4,218.45 | 27,236.62 | 41,789.32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405.45 |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0.00 | 736.02 | 1,070.9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8,623.90** | **27,972.64** | **42,860.22**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6,787.25** | **-26,637.12** | **-34,580.88** |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包括：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的土地出让金和工程建设款，以及公司研发创意中心项目的土地出让金。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　目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100.15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4,500.00 | 26,400.00 | 43,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4,500.00** | **26,400.00** | **43,100.15**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0,000.00 | 26,600.00 | 29,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1,036.92 | 10,756.94 | 6,398.56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30.84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1,036.92** | **37,387.78** | **35,398.56**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536.92** | **-10,987.78** | **7,701.58** |

报告期内，公司随着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逐渐增加，以及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所需资本性支出的需求，公司自 2013 年起陆续借入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以满足经营活动和资本性支出的资金需求。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公司实施积极的现金分红，分配现金股利 5,040 万元、8,400 万元、18,900 万元。

###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购买土地使用权、购建在建工程发生的资本性支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未来可预见资本性支出主要是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以及公司创意研发中心项目。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情况详情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 四、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 （一）主要财务优势

发行人是一家以零售为导向的多品牌时尚服饰公司，实施“四轮驱动”的销售渠道战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遍布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门店 3794 家。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2013 至 2015 年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4.13%。

公司实施梯度品牌发展策略，核心品牌 PEACEBIRD 女装、PEACEBIRD 男装以及新兴品牌乐町 LED’IN、Mini Peace 的销售收入均保持快速增长，是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其合计收入占服饰运营收入的比例均超过 97%。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51.82%、53.51%、54.24%，随着销售收入的增长，毛利率呈现稳中有升的趋势，表明公司销售定价和成本控制能力较强。公司净利率分别为 5.50%、8.62%、9.03%，随着直营单位门店收入的增加以及公司加强对门店效益的管控和评估，净利率总体呈上升趋势。

### （二）主要财务困难

公司采取以零售为导向，坚持“直营加盟为主，代理为辅”的销售模式，业务正处于快速成长阶段。直营店和加盟店的数量快速增长，直营店相关租金、装修支出相应增加，商品采购相应增加，致使营运资金需求上升。此外，为增强业务

发展的综合配套支持，公司投资建设了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和创意研发中心项目，资本性支出金额较大。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的融资渠道相对单一，主要依靠自身经营资金积累和银行贷款满足上述资金需求，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的资产负债率达 56.82%，继续实施较大规模的债务融资能力受到限制。因此，通过首次公开发行上市融资，利用资本市场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是解决高速发展的资金需求与相对单一的融资渠道之间矛盾的重要途径。

### （三）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在品牌发展方面，公司坚持梯度品牌发展战略，已经发展了核心品牌 PEACEBIRD 女装和 PEACEBIRD 男装，新兴品牌乐町 LED'IN 和 Mini Peace，并培育了初创品牌 MATERIAL GIRL 和 AMAZING PEACE。未来，公司将着力于进一步提升核心品牌和新兴品牌的盈利能力，努力推进初创品牌的培育工作以使其实现盈利，并根据日益细分的市场发展情况，择机培育新的时尚服饰品牌以进一步提升企业的盈利能力。

在营销网络建设方面，公司将继续实施以零售为导向的发展策略，在核心市场拓展直营门店，同时深化加盟与代理门店的拓展。公司将持续注重对零售终端的管控和评估，全面提升直营门店的整体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增强电商平台建设，大力发展移动互联网业务，积极探索 O2O 业务，完善线上营销渠道建设。此外，公司还将加强供应链管理、信息化建设、成本控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 五、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分析

### （一）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4 年 9 月 19 日，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依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原《公司章程（草案）》进行了修订，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股利分配方案应从公司盈利情况和战略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应保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注重对投资者稳定、合理的回报，但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坚持如下原则：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原则；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的原则。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现金方式优先于股票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3、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和期间间隔**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半年度利润分配按有关规定执行）；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公司在确定可供分配利润和计算分红比例时以合并报表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可分配利润为基础。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采取如下政策进行现金分红，即单一年度内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但公司存在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的，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弥补亏损后的可供分配利润额的 20%。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或应履行相关承诺但尚未履行的情况，公

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或履行的相关承诺。

**4、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发放票股利应满足的条件：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发放的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的比例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5、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其他内容**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以上，募投项目除外。

**6、利润分配决策机制和程序**

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具体方案时，应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分红的实际、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需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需履行的程序和要求：公司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接听投资者电话、公司公共邮箱、网络平台、召开投资者见面会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

题。分红方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二）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2014 年 9 月 19 日，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2016 年）>的议案》，其主要内容如下：

**1、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2、公司未来三年（2014 年-2016 年）具体股东回报规划**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2）在年度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大于零的情况下，若满足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公司应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未来三年（2014 年-2016 年），公司每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具体每个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盈利水平和经营发展计划提出预案，报股东大会批准。

（3）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公司董事会认为必要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红。

**3、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

公司以每三年为一个周期，根据《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股利分配计划的合理性**

公司实施积极、稳健的股利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

的可持续发展。2014 年至 2016 年的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公司的经营现状和长远发展战略：

公司拥有较强的产品研发设计能力、发达的营销网络、高效的产品供应链，报告期内，业务规模快速增长，保障了为股东未来分红回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状况良好，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保持稳定，两者增长具有很强的相关性，销售收入转化为现金的能力较强，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公司资产管理能力和运营效率较高，有助于保障股利分配政策的顺利实施。

公司将利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和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推进营销网络建设、增强物流配送能力、提高信息化建设水平，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为公司股东创造更大价值，确保公司顺利实施积极、稳健的现金分配政策。

## 六、本次募集资金对公司每股收益的相关影响

### （一）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公司每股收益变动趋势

未来首发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10,500 万股，按照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上限计算，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 20%。公司测算了未来首次发行股票摊薄股东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1、测算假设及前提**

（1）假设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净利润以 2015 年及 2016 年预测净利润为依据。2015 年度公司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3,590.35 元，预测 2016 年度净利润较 2015 年度净提升分为 0%，5%，10%三种情况；同时假设 2016 年现金分红金额为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40%。上述假设分析并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2）本次发行预计于 2016 年 11 月完成，该完成时间仅为估计。

（3）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152,999 万元，未考虑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10,500 万股，最终发行数量以经证监会核准为准。

（4）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方面的影响。

（5）在预测公司本次发行后净资产时，不考虑除募集资金、净利润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2、对公司主要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情况和假设条件，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1）预测 2016 年度净利润较 2015 年度净提升 0%：

| 项　目 | 2015 年度/2015.12.31 | 2016 年度/2016.12.31 | |
|---|---|---|---|
| | | 本次发行前 | 本次发行后 |
| 总股本（股） | 420,000,000 | 420,000,000 | 525,000,000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53,590.35 | 53,590.35 | 53,590.35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44,041.35 | 45,590.35 | 45,590.35 |
|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万元） | 177,911.89 | 210,502.24 | 363,501.2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28 | 1.28 | 1.2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28 | 1.28 | 1.2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1.05 | 1.09 | 1.0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1.05 | 1.09 | 1.06 |
| 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 4.24 | 5.01 | 6.9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4.63 | 28.36 | 26.57 |

（2）预测 2016 年度净利润较 2015 年度净提升 5%：

| 项　目 | 2015 年度/2015.12.31 | 2016 年度/2016.12.31 | |
|---|---|---|---|
| | | 本次发行前 | 本次发行后 |
| 总股本（股） | 420,000,000 | 420,000,000 | 525,000,000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53,590.35 | 56,269.87 | 56,269.87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44,041.35 | 48,269.87 | 48,269.87 |
|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万元） | 177,911.89 | 213,181.76 | 366,18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28 | 1.34 | 1.3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28 | 1.34 | 1.3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1.05 | 1.15 | 1.1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1.05 | 1.15 | 1.13 |

| | | | |
|---|---|---|---|
| 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 4.24 | 5.08 | 6.9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4.63 | 29.57 | 27.71 |

（3）预测 2016 年度净利润较 2015 年度净提升 10%：

| 项　目 | 2015 年度/2015.12.31 | 2016 年度/2016.12.31 | |
|---|---|---|---|
| | | 本次发行前 | 本次发行后 |
| 总股本（股） | 420,000,000 | 420,000,000 | 525,000,000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53,590.35 | 58,949.39 | 58,949.39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44,041.35 | 50,949.39 | 50,949.39 |
|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万元） | 177,911.89 | 215,861.28 | 368,86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28 | 1.4 | 1.3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28 | 1.4 | 1.3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1.05 | 1.21 | 1.1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1.05 | 1.21 | 1.19 |
| 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 4.24 | 5.14 | 7.0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4.63 | 30.76 | 28.84 |

注：1、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期初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当期新发行普通股股数×已发行时间÷报告期时间－当期回购普通股股数×已回购时间÷报告期时间。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司如下：ROE=P/（E0+NP÷2+Ei×Mi÷M0－Ej*Mj/M0），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新增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二）董事会选择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董事会选择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必要性**

（1）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①公司营销网络门店布局亟需完善

服装行业价值链的高附加值部分主要依靠品牌和渠道来实现。构建自己的营销渠道成为品牌服装企业占领市场的重要手段，营销网络的延伸和门店规模的增长也是企业销售增加的主要驱动因素。从公司的经营情况来看，营销网络数量和规模的增长是公司销售收入增加的主要因素，在未来还将以扩张营销网络作为增长手段。

②开设直营店，有效加强公司终端品牌影响力

本项目主要建设直营店，公司发展直营店有利于加强公司的零售能力，形成强大的品牌效应，有效带动周边区域已有营销网点的销售业绩增长，也将扩大品牌的市场知名度，促进品牌加盟店、代理店的开拓，起到效益倍增的效果，从而完成公司渠道战略的实施。公司通过设立旗舰店和形象店，不但能够通过其全面的展示、销售和服务功能来提升终端影响力，也能进一步引导加盟商、代理商按照公司的服务标准来提升终端服务水平，有效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③直营店以租赁为主购置为辅，有利于快速获得优质店铺资源

本项目以租赁方式开设直营店为主，初期投入相对较低，有利于公司在较短时间内，迅速在具有战略意义的重点城市和商圈投资建设大型门店，有助于提升公司现有品牌的市场形象、提升消费者体验、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和销售收入。

相对于租赁方式，门店购置方式有利于获得稀缺资源，保障销售渠道的长期稳定。将门店长期设置在固定的地点，能够充分发挥品牌宣传和形象展示功能。城市核心商圈的门店资源具有稀缺性，通过购置方式取得门店可以获得长期稳定的门店资源。因此，购置一定数量的优质门店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

（2）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

①整合物流资源确保营销网络持续稳定发展

目前，现有仓库大部分为非服饰配送专用仓库，仓储分拣等基础配套设施的投入建设滞后，不利于满足多品种、小批量的配送要求。现有仓库管理水平难以满足公司业务迅速发展的需要。

②顺应物流发展趋势，推动物流专业化发展的需要

现代物流业正逐渐向专业化发展，国际知名服装企业将物流作为“第三利润源泉”，现代物流业不仅利用信息技术，实施行业物流解决方案，提高了物流服务水平，而且还通过现代化仓储配送中心集中管理库存，缩短了产品上线周期，在满足消费者个性化需求的同时降低了物流成本，整合了供应链系统。

本项目整合企业现有物流资源，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建立融合线下零售和电子商务物流模式、创新应用自动化设备和创新流程设计的现代化物流中心，降低

配送成本，提高物流配送效率，从而提升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反应能力，有效支撑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3）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①有利于提高公司营销网络管理水平

对于品牌服装零售企业而言，渠道是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的载体，高效统一的信息化平台对渠道效率将会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公司将通过建设贯通设计研发、供应链环节、经销渠道直至店面和零售渠道的信息化系统，建立市场销售信息数据库，强化对销售渠道与终端信息的收集和分析，有利于公司提高渠道掌控能力，快速开拓全国市场，稳步发展遍布全国的营销网络。

②有利于整合企业供应链，提高公司供应链管理水平

服饰时尚流行趋势变化日益增快，多款式、小批量、快交货等行业发展趋势对公司从设计研发到销售各环节的快速反应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供应链管理要求企业建立面向供应商、公司内/外部生产链和销售环节的集成式信息管理平台，实现公司内部各个业务部门之间、公司与上下游合作伙伴之间信息传输、交换和处理的无缝衔接。公司通过供应链信息管理系统的建设，可实现在销售计划、订单、采购、生产及仓储各环节快速、准确、透明的高效协同，通过信息流的提速来促进物质流和资金流的高速流转，降低供应链运营管理成本，优化库存结构，增强公司快速反应能力。

③有利于加速整合相关业务信息，为产品研发设计提供支撑

设计研发处于产品生命周期的前端，关系到产品款式、质地与成本，影响到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各环节。建立即时、高效的市场信息数据收集系统，通过一站式分析管理平台软件支撑，快速整合相关业务信息，公司的设计研发团队才能更加迅速、准确地把握潮流脉搏，掌控市场动向。借助信息化的技术手段集成的数据信息，能够直观的分析产品在市场中的销售情况，准确预测市场走向，成为公司产品开发的重要数据支持。

④有利于公司开拓电子商务市场

电子商务未来将成为公司进一步完善实体经营与先进信息技术的衔接纽带，

让消费者跨越空间和时间的障碍，是对实体店铺未覆盖的销售区域进行有效补充，并能对市场变化作出快速反应。公司将在官网、第三方网购平台和手机平台大力发展时尚网络店铺的建设，不断提升品牌知名度。

⑤有利于提高公司整理管理水平，建立科学决策体系

在现代企业信息化管理的进程中，信息技术已经不仅仅局限于操作与管理层面，其为企业决策的制定与管理同样提供有力支撑。通过信息化平台强大的数据分析和处理能力，利用第一手的信息反馈结果，深度挖掘数据中蕴含的内在信息，有效拓展了信息数据的使用范围，有助于公司建立一套科学、可靠的决策体系。

**2、董事会选择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合理性**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募投项目符合公司经营战略发展的需要，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与公司经营能力相匹配，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在巩固现有优势的基础上，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营与管理水平。本次营销渠道建设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提高公司对营销终端控制力、优化营销网络、提升公司品牌的影响力；物流中心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整合企业现有物流资源，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建立起可以融合线下零售和电子商务物流模式、创新应用自动化设备和创新流程设计的现代化物流中心，降低配送成本，提高物流配送效率，从而提升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反应能力，有效支撑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同时，信息化系统的升级将提高公司运行中信息的传递效率，增强公司对整体运营中各个业务环节的掌控力度。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能力将得到有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将进一步提高。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及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发行共有 3 个募投项目，均与现有业务有着密切的关系：

（1）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本项目采用购置及租赁方式建设直营门店 238 家，建筑总面积 73,050 平方米。公司发展直营店有利于加强公司的零售能力，形成强大的品牌效应，有效带

动周边区域已有营销网点的销售业绩增长，也将扩大品牌的市场知名度，促进品牌加盟店、代理店的开拓，起到效益倍增的效果，从而完成公司渠道战略的实施。

（2）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

本项目通过对物流配送系统进行重新规划，在宁波慈溪市慈东滨海区内新建物流中心，将提高公司仓储配送效率，加快新品上架时间和存货周转，有利于支持营销网络的扩张。

（3）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本项目系统以企业资源计划（ERP）为核心，通过企业集成平台（EIP）与其他应用系统进行高速稳定集成。

**2、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员储备

公司经过二十年的发展，已经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与人员储备，包括市场营销、店务拓展、物流配送、软件开发、信息维护等方面的专业人才梯队建设合理，人员储备充分。

（2）技术储备

公司在市场开发、销售管理、物流配送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公司信息管理系统能够覆盖所有核心的业务环节，为项目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3）市场储备

公司通过差异化品牌定位，逐步提升的自主设计与研发能力以及日趋完善的营销网络，得到快速发展。根据欧睿统计，公司在 2014 年中国中档休闲服饰市场排名第五，在中国女士、男士中档休闲服饰市场中均位列第六，2014 年公司在国内中档休闲服饰市场占有率为 3.5%。

**（四）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2016 年，公司面临国民经济增速放缓，行业竞争加剧，终端消费市场变化的外部挑战与线下零售同比增幅放缓，线下拓展乏力，库存压力加大，自营整体利润率较低等内部挑战。

为应对来自内外的挑战及降低未来首发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拟采取以下措施提高回报投资者的能力：

**1、加快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公司积极调配资源，已启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并已启动实施部分募投项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作好项目的推进、分析、评估、总结，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增加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首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2、提高整体盈利能力与竞争力，应对未来经营挑战**

公司将通过实施募投项目提升品牌竞争力，做好消费者与终端供给的供应链快速响应，提升自主产品开发水平，携手优质资源积极跨界双赢合作等方式加强品牌时尚度与影响力；另一方面通过明确细化零售指标、管理精细化、门店优化、深化 O2O 等方式增强零售导向能力，优化信息系统加强管理水平，提高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与竞争力，应对未来的经营挑战。

同时，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

**3、落实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现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明确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主营业务实现健康发展和经营业绩持续提振的过程中，给予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合理回报。

公司制定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 年-2016 年）》，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为保障公司填补即期摊薄回报措施得以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若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上公开说明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

#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 一、公司的发展目标

发行人的愿景是成为一家卓越的时尚品牌零售公司，让每个人尽享时尚的乐趣。发行人的中短期目标是成为中国领先的时尚品牌零售公司，并适时开拓国际市场。实现该目标的核心发展战略是：

1、持续提升目标客户体验，实现各品牌门店零售收入可比持续增长；

2、持续拓展优质线下门店，积极发展移动电子商务和 O2O 营运模式，不断完善街店、百货商场店、购物中心店、网上销售等多渠道销售模式；

3、持续完善适合自身发展的从商品企划到零售的 SPA 模式。

## 二、主要业务发展计划

### （一）品牌发展计划

公司已拥有 PEACEBIRD 女装、PEACEBIRD 男装、乐町 LED’IN、Mini Peace、MATERIAL GIRL、AMAZING PEACE 多个服饰品牌，各品牌不仅具有年龄梯度、价格梯度，而且具有不同的发展梯度，形成了多重梯度、结构合理的多品牌组合。

公司将坚持梯度品牌发展战略，在差异化的细分市场中，不断发展各服饰品牌。公司将依托现有的品牌、零售、设计研发和渠道优势，不断提升客户体验，巩固和提升各品牌美誉度与忠诚度。

公司将进一步精进核心品牌，发展新兴品牌，培育初创品牌。公司核心品牌 PEACEBIRD 女装和 PEACEBIRD 男装力争进入国内中档休闲服饰市场的前三位，新兴品牌乐町 LED’IN 力争进入国内中档休闲服饰市场的前列，Mini Peace 品牌进入童装市场前列；初创品牌 MATERIAL GIRL 及 AMAZING PEACE 实现盈利，逐渐转化为新兴品牌，助推公司不断发展。在此基础上，公司将根据日益细分的市场发展情况，择机培育或投资收购新的时尚服饰品牌。

2015 年 1 月 13 日，经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人投资参股法国 IMPASSE 13，该公司主营 Alexis Mabille 品牌。Alexis Mabille 品牌为法国高级定制时装协会正式会员之一。该品牌有助于提升发行人整体形象,优化品牌组合,提升公司在时尚领域的专业技能，获得国际时尚圈资源。

**（二）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公司采取“直营与加盟为主，代理为辅”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公司对包括加盟店、代理店在内的销售网络实行小区域、网格式的扁平化管理模式，公司采取百货、购物中心、街店、电商相互协调的“四轮驱动”的销售渠道策略。公司门店布局实施“以二、三线城市为重点，一线城市及四线城市并行推广” 的策略；公司将以实施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为契机，巩固现有优势区域、发展潜力区域，在深化华东地区销售渠道建设的同时，优先发展华中、华北地区的销售渠道。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将建设 238 家门店，均系直营店，其中包括 6 家旗舰店、27 家形象店和 205 家标准店，这将有利于公司在目标城市的核心商圈获得优质的店铺资源，从而发挥直营店对周边市场的辐射作用，吸引优质加盟商和代理商加入，带动周边加盟店和代理店的开发，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不断完善营销网络。

**（三）移动互联网和 O2O 业务发展计划**

随着 3G、4G 网络的逐渐普及、无线网络覆盖面的越来越广泛、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等移动终端的不断发展、支付宝和微信等应用软件服务多样性和深入性的不断提高，移动终端已发展成为重要的购买渠道和支付方式；未来，线下体验在线上支付购买可能成为趋势，O2O 模式或将在服饰行业内得到广泛应用。

公司将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大力发展移动互联网业务，积极探索 O2O 业务。公司将增加移动互联网和 O2O 业务的投入，加强移动互联网和 O2O 业务团队建设，在微淘、微信等平台积极开展移动互联网业务。

**（四）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 PEACEBIRD 女装、PEACEBIRD 男装、乐町 LED’IN、Mini Peace、MATERIAL GIRL、AMAZING PEACE 等服饰品牌均拥有独立的设计研发团队。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设计团队建设，提升核心设计人员的专业素质，打造行业领先

的设计研发团队。

公司将增加设计团队对国内外服饰市场的考察次数，提高对消费者行为研究的频率，及时了解目标消费群体在消费偏好、消费习惯及生活方式上的变化，及时了解终端市场和竞争对手动向，逐步提升设计人员的设计研发能力。

公司将继续与知名的设计研发咨询公司合作，在第一时间捕捉到时尚流行趋势，并结合中国消费者的体型和偏好，使每季新品更贴近目标消费者，引领国内时尚趋势。

**（五）供应链管理计划**

公司服饰品牌产品的采购将继续坚持以“外包加工为主，自主生产为辅”的策略，提升公司对供应链的管理水平，增加供应链的弹性，提高快速反应能力。

公司现有三家制造子公司，拟以“提高研发能力和台产额”为核心运营目标，进一步提升研发设计能力、生产管理能力、品质控制能力，同时进行原有设备升级，积极为各品牌事业部生产优质产品。

随着公司营销网络的快速扩张和每一、两周一波的新品上市速度，公司原有的物流仓储能力已趋于饱和，公司以募集资金拟投资建筑面积为 16 万平方米的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通过先进物流管理模式并利用自动化的物流设备，提高新品上架时间和分拣处理能力，提高公司仓储配送效率，保持整个业务链运转的畅通。

**（六）信息化建设计划**

公司计划以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为依托，以企业资源计划（ERP）为核心，通过企业集成平台（EIP）与其他应用系统进行高速稳定集成。

公司将着力打造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集中式信息化管理平台，加强企业规范管理，优化业务流程，提升营运效率，实现内外部协同的快速反应供应链系统，增强营销渠道掌控能力，有效推动财务、业务一体化进程，建立线上线下融合的立体营销和服务体系，建立科学决策体系，为公司梯度多品牌经营模式的长期、快速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七）收购及兼并计划**

本次发行上市后，随着规模扩大及实力增强，公司本着对股东有利、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基本原则，将充分依托资本市场，在时机、条件和对象成熟的前提下进行适度的收购兼并，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公司将始终围绕时尚服饰主营业务，纵向或横向收购投资相关品牌或资产，并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进行整合，以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 三、拟定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及主要困难

### （一）假设条件

上述发展计划的拟定主要涉及了公司现有的经营现状、市场地位、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并主要依据以下假设条件：

1、公司业务所处政治、经济、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

2、公司业务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和经济政策无重大不利变化；

3、公司所处行业领域的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未出现重大不利情形；

4、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成功上市，募集资金到位；

5、公司核心管理及技术团队稳定，未发生核心人员的重大变动；

6、未发生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其它突发性事件。

### （二）实施上述计划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上述计划的实施过程中，公司可能面临以下主要困难：

资金约束。公司所处时尚服饰行业目前面临较大发展机遇，公司业务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未来的营销网络完善、研发设计的持续投入、物流建设、信息系统提升等都需要大量资金投入，资金约束将成为未来发展较为突出的问题。

人才储备不足。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尤其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之后，公司的专业人才需求将大幅上升。新产品的设计需要引进高素质的专业设计研发人员，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也需要增加营销、财务管理等方面专业人才，伴随公司网络销售的日益发展，信息技术人才需求也大幅上升。

此外，随着公司资产规模、产品种类、采购规模、销售规模、员工的增加以及市场竞争的加剧，这将对公司在商品管理、市场营销、运营管理、财务管理、

内部控制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不断完善治理结构，提升决策及管理能力。

## 四、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现有业务是发展规划实施的基础，是实现业务发展规划和目标的前提。业务发展规划是公司在充分考虑了中国时尚服饰行业现状和发展趋势，并结合现有业务，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而制定的。业务发展规划的有效实施，将有力推进现有业务的深度和广度，扩大公司的经营规模，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完善公司的业务结构，提高公司经济效益，提高公司品牌价值，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公司上述发展计划的制定，充分利用了公司近年来形成的品牌、零售、开发设计、渠道等优势，体现了与现有业务之间的紧密衔接。公司将积极进取，把握行业发展的良机，持续研发和创新，不断提高设计含量，扩充产品种类、完善营销网络、广泛拓展市场，提升公司的核心优势和持续发展能力，巩固行业地位，实现业务发展规划和目标。

#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述

### （一）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及拟投资项目概况

2014年9月19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和《关于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本次发行及上市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金额 | 募集资金投入 | 项目实施主体 | 核准/备案号 |
|---|---|---|---|---|---|
| 1 |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 102,841 | 102,841 | 公司及全资品牌子公司 | 甬发改审批【2013】247 号 |
| 2 | 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 | 47,900 | 35,000 | 全资子公司慈溪太平鸟物流有限公司 | 甬发改审批【2013】125 号 |
| 3 |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 15,158 | 15,158 | 公司 | 慈发改慈东审核【2013】1 号 |
| **合计** | | **165,899** | **152,999** | - | - |

上述项目均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将以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等方式筹集资金先行投入，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如有不足，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律师认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

### （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2013年5月7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3年5月22日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集中管理。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公司应当在募集资金到帐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 （三）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2014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对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作出可行性分析，认为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对公司同业竞争和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发行人或其子公司独立进行，不存在与他人合作的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或者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 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采用购置及租赁方式建设直营门店 238 家，建筑总面积 73,050 平方米。其中，购置 5 家，面积 2,800 平方米，租赁 233 家，面积 70,250 平方米。项目建设主要包括门店的租赁或购置，以及门店装饰装修、设备购置及开办投入等。具体如下：

| 服饰品牌 | 直营店数量（家） | 直营店面积（平方米） | 备注 |
|---|---|---|---|
| PEACEBIRD（含女装和男装） | 25 | 19,200 | 租赁方式：20<br>购置方式：5 |
| PEACEBIRD 女装 | 59 | 17,820 | |
| PEACEBIRD 男装 | 80 | 22,760 | |
| 乐町 LED’IN | 33 | 5,820 | |
| Mini Peace | 26 | 4,150 | |
| AMAZING PEACE | 15 | 3,300 | |
| **合计** | **238** | **73,050** | |

###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 1、公司营销网络门店布局亟需完善

服装行业价值链的高附加值部分主要依靠品牌和渠道来实现。构建自己的营销渠道成为品牌服装企业占领市场的重要手段，营销网络的延伸和门店规模的增长也是企业销售增加的主要驱动因素。从公司的经营情况来看，营销网络数量和规模的增长是公司销售收入增加的主要因素，在未来还将以扩张营销网络作为增长手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3794 家门店，从门店设置的地点看，在华东地区的门店较多。然而，在其他如华中、华北、西南等具有巨大消费潜力的地

区，门店数量不足，布局不尽合理，不利于扩大品牌知名度以及增强销售能力。公司计划在深化华东地区销售渠道建设的同时，优先发展华中、华北的销售渠道；重点稳定和拓宽直辖市、省会城市的销售网络，以直辖市、省会城市等中心区域带动周边城市销售网络门店的发展。

**2、开设直营店，有效加强公司终端品牌影响力**

本项目主要建设直营店，公司发展直营店有利于加强公司的零售能力，形成强大的品牌效应，有效带动周边区域已有营销网点的销售业绩增长，也将扩大品牌的市场知名度，促进品牌加盟店、代理店的开拓，起到效益倍增的效果，从而完成公司渠道战略的实施。公司通过设立旗舰店和形象店，不但能够通过其全面的展示、销售和服务功能来提升终端影响力，也能进一步引导加盟商、代理商按照公司的服务标准来提升终端服务水平，有效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3、直营店以租赁为主购置为辅，有利于快速获得优质店铺资源**

本项目以租赁方式开设直营店为主，初期投入相对较低，有利于公司在较短时间内，迅速在具有战略意义的重点城市和商圈投资建设大型门店，有助于提升公司现有品牌的市场形象、提升消费者体验、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和销售收入。

相对于租赁方式，门店购置方式有利于获得稀缺资源，保障销售渠道的长期稳定。将门店长期设置在固定的地点，能够充分发挥品牌宣传和形象展示功能。城市核心商圈的门店资源具有稀缺性，通过购置方式取得门店可以获得长期稳定的门店资源。因此，购置一定数量的优质门店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

**（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2012 年 1 月，工信部发布了《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出了纺织服装行业的发展机遇，要求“加强市场的开发与培育，不断完善和创新营销模式”，“加强销售网络建设，科学设计规划销售渠道，大力发展品牌连锁店、专卖店、专业店、电子商务等符合现代流通发展趋势的新型终端模式，建立多层次的品牌销售渠道”。

2012 年 1 月，商务部《关于“十二五”时期促进零售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鼓励专业店、专卖店、会员店连锁化经营，满足消费者个性化需求”，“促进零售企业由注重门店数量和营业面积扩张转向注重质量提升，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2012 年 12 月，商务部《关于促进中国品牌消费的指导意见》提出，“集中发展工厂店、折扣店、体验店和专卖店等新型业态”。

2009 年 9 月，工信部、发改委、财政部等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服装家纺自主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要通过营销创新“提高自主品牌管理水平、营销水平、宣传策划水平和市场快速反应能力，大力开拓销售渠道和营销网络，扩大服装、家纺自主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大力发展自主品牌连锁店、专卖店、专业店、电子商务等符合现代流通发展趋势的新型流通销售模式，建立多层次的自主品牌销售渠道”。

**2、国内消费需求持续增长**

随着国内经济的发展和受到世界休闲潮流的影响，我国休闲服装市场进入了空前繁荣的时期。成人中档休闲服装一直是整个服装市场发展的重要力量，2008 年至 2012 年，中国成人中档休闲服装市场销售收入保持着年均 13.6%的复合增长率。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推进、城乡居民收入的不断提高以及休闲消费理念的深入，未来成人中档休闲服饰市场仍将保持稳步增长的态势。预计 2013～2017 年成人中档休闲服装市场增速有望保持在 13.1%左右，到 2017 年市场规模达到 3,177.7 亿元左右。成人中档休闲服装的零售市场的稳定增长，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坚实的市场基础，项目前景可观。

**3、公司具有实施项目的良好基础**

公司具备优秀的营销网络管理经验。目前，公司在全国拥有门店多达 3794 家，并在全国布局多家面积 1,000 平方米以上、占据中心商业圈的大型旗舰店。公司采取“直营与加盟为主，代理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门店布局实施“以二、三线城市为重点，一线城市及四线城市并行推广”的策略，积极、稳步开拓全国市场。公司在市场开发、销售管理、物流配送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为该项目的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目前，公司正在宁波慈溪市慈东工业园区内新建物流中心，项目建成后，新物流中心最大库容量可达 60 余万箱各类服饰产品，可实现服饰年配送量 3,788 万件。新物流中心将成为融合线下零售和电子商务物流模式、创新应用自动化仓储、分拣设备和创新流程设计的现代化物流中心，预计 2015 年全面投入使用。新物流中心将加快新品上架时间和存货周转，提高公司仓储配送效率，能有力支持营销网络的进一步扩张。

**（四）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为 102,841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75,742 万元，流动资金 27,099 万元。正常经营年份流动资金主要为经营所需现金部分，主要包括铺底流动资金和店铺租金。

| 序号 | 费用名称 | 金额（万元） | 占比 |
|---|---|---|---|
| **一** | **建设投资** | | |
| （一） | 工程费用 | 70,220 | 68.28% |
| 1 | 门店购置费 | 41,000 | 39.87% |
| 2 | 装修费用 | 14,610 | 14.21% |
| 3 |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 14,610 | 14.21% |
| （二） |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1,915 | 1.86% |
| （三） | 预备费 | 3,607 | 3.51% |
| | **建设投资小计** | **75,742** | **73.65%** |
| **二** | **流动资金** | **27,099** | **26.35%** |
| **总投资** | | **102,841** | **100.00%** |

**（五）项目实施方案**

**1、项目建设所遵循的原则**

公司本着巩固优势区域，发展潜力区域的原则，加强现有区域市场的地位，积极拓展潜力区域市场，在深化华东渠道的同时，优先发展华中、华北市场；以二线城市为核心，向三、四线和一线扩展，在二线和一线城市核心商圈建设旗舰、形象门店，提升品牌的影响力，促进周边加盟门店开发。公司根据现有营销网络的建设基础，结合各线城市的特点以及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进行营销网点布局。

**2、店铺选址的主要考虑因素**

公司采取直营店先行进行市场开拓，掌握优质终端资源，进一步完善营销网络布局，并藉由直营带动加盟，迅速布局占领市场。项目店址位于城市的主要商

圈、繁华地段，或者商业集中的区域，入驻商业街沿街旺铺或商业中心的铺面。选址主要考虑因素如下：

| 序号 | 选址因素 | 主要指标 |
|---|---|---|
| 1 | 当地经济发展水平 | 经济总量、人均 GDP、产业结构、城市规划、商业规划、基础设施建设等 |
| 2 | 当地自然环境和人文环境 | 自然环境、历史文化、风土人情、生活习惯、媒体咨询 |
| 3 | 人口数量及人口结构 | 人口总量、人口密度、人口布局、年龄构成、职业构成、流动人口、人口增长趋势等 |
| 4 | 收入水平和消费能力 | 人均可支配收入、消费水平、消费结构、消费习惯、消费理念、消费趋势变化等 |
| 5 | 服装市场容量和市场密度 | 服装消费总量、服装消费结构、竞争状况等 |
| 6 | 商业形态及分布 | 商业结构、商业氛围、商业区域分布等 |
| 7 | 门店位置及环境 | 所处商圈、交通状况、客流量、同类店铺聚集程度、租金水平、停车问题、物业消防等；门店的产权状况。 |

**3、新增店铺的建设方案**

本项目建设的门店全部为公司直营店，即由公司直接投资、经营、管理的营销网络终端。根据门店面积的不同，门店类型可分为旗舰店、形象店和标准店。不同类型的门店所承担的城市品牌形象、消费者体验、零售额以及辐射区域等功能大小也有所差异，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 门店类型 | 建筑面积 | 功能 | | | |
|---|---|---|---|---|---|
| | | 展示品牌形象 | 消费者体验 | 零售额 | 辐射区域 |
| 旗舰店 A | ≥500m$^2$ | 高 | 高 | 高 | 高 |
| 形象店 B | 250～500m$^2$ | 中 | 中 | 中 | 中 |
| 标准店 C | 100～250m$^2$ | 一般 | 一般 | 一般 | 一般 |

根据项目总体规划与原则，结合选址主要考虑因素，项目主要在城市主要商圈建设门店。本项目在各省市建设的门店汇总情况如下：

| 序号 | 省份 | 店数(家) | 建筑面积（m$^2$） | 选 址 城 市 |
|---|---|---|---|---|
| 1 | 浙江 | 37 | 10,550 | 杭州、宁波、嘉兴、湖州、金华、衢州 |
| 2 | 安徽 | 33 | 7,870 | 合肥、芜湖、铜陵、阜阳、蚌埠 |
| 3 | 江苏 | 24 | 6,070 | 南京、无锡、苏州、江阴、宜兴 |
| 4 | 上海 | 20 | 5,320 | 上海 |
| 5 | 北京 | 17 | 4,070 | 北京 |
| 6 | 广东 | 14 | 3,550 | 广州、深圳 |
| 7 | 湖北 | 14 | 6,350 | 武汉、宜昌、襄阳 |
| 8 | 湖南 | 11 | 3,550 | 长沙 |
| 9 | 辽宁 | 9 | 2,620 | 沈阳、大连 |
| 10 | 四川 | 9 | 2,950 | 成都 |
| 11 | 江西 | 8 | 3,200 | 南昌 |

| 序号 | 省份 | 店数(家) | 建筑面积（$m^2$） | 选 址 城 市 |
|---|---|---|---|---|
| 12 | 山东 | 8 | 3,700 | 济南 |
| 13 | 吉林 | 7 | 2,200 | 长春 |
| 14 | 陕西 | 6 | 2,500 | 西安 |
| 15 | 福建 | 5 | 1,600 | 福州 |
| 16 | 重庆 | 5 | 2,150 | 重庆 |
| 17 | 山西 | 3 | 2,050 | 太原 |
| 18 | 广西 | 2 | 800 | 南宁 |
| 19 | 贵州 | 2 | 750 | 贵阳 |
| 20 | 河南 | 2 | 300 | 郑州 |
| 21 | 天津 | 2 | 900 | 天津 |
| | **合计** | **238** | **73,050** | |

其中一线城市门店 51 家，二线城市门店 145 家，三线城市门店 17 家，四线城市门店 25 家，营销网络门店的在不同类型城市分布情况如下：

| 区域 | 旗舰店 | | 形象店 | | 标准店 | | 合计 | |
|---|---|---|---|---|---|---|---|---|
| | 店数（家） | 面积（$m^2$） | 店数（家） | 面积（$m^2$） | 店数（家） | 面积（$m^2$） | 店数（家） | 面积（$m^2$） |
| 一线城市 | 6 | 3,200 | 17 | 4,750 | 28 | 4,990 | 51 | 12,940 |
| 二线城市 | 18 | 13,300 | 68 | 20,290 | 59 | 10,450 | 145 | 44,040 |
| 三线城市 | 6 | 4,800 | 8 | 2,400 | 3 | 450 | 17 | 7,650 |
| 四线城市 | 4 | 2,500 | 13 | 4,150 | 8 | 1,770 | 25 | 8,420 |
| **总计** | **34** | **23,800** | **106** | **31,590** | **98** | **17,660** | **238** | **73,050** |

### （六）项目的组织方式及实施

本项目由公司业务拓展部门负责新店拓展工作，新店购置或租赁后，由营运部门负责筹建、验收以及营业。门店的建设包括调研及选址、门店购置或租赁、门店装修、设备购置安装、竣工验收及营业等阶段。单店实施周期一般为 4 个月。

项目建设期预计从 2014 年 7 月~2016 年 12 月，共 30 个月。项目实施边建设边营业的策略，单店在建设完成后即开始营业。

### （七）项目效益分析

| 项目 | 数值 | 备注 |
|---|---|---|
| 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前）： | 26.92% | ＞ 基准收益率 12% |
| 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 | 21.24% | ＞ 基准收益率 12% |
| 项目投资财务净现值（税前）：（ic＝12%） | 81,179 万元 | ＞0 |
| 项目投资财务净现值（税后）：（ic＝12%） | 47,670 万元 | ＞0 |
| 项目投资投资回收期（税前、含建设期）： | 5.68 年 | 静态 |
| | 7.05 年 | 动态 |
| 项目投资投资回收期（税后，含建设期）： | 6.5 年 | 静态 |
| | 8.77 年 | 动态 |

| 项目 | 数值 | 备注 |
| --- | --- | --- |
| 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 | 21.76% | > 基准收益率 15% |
| 总投资收益率（ROI） | 22.67% | |
| 项目资本金净利润率（ROE） | 17.00% | |

### （八）环保

本项目主要为商业流通环节建设，与生产型项目不同，无工业性污染源。

## 三、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通过对物流配送系统进行重新规划，在宁波慈溪市慈东滨海区内新建物流中心，将提高公司仓储配送效率，加快新品上架时间和存货周转，有利于支持营销网络的扩张。项目建成后，新物流中心将取代现有的14个仓库，其最大库容量可达60余万箱（注：箱尺寸600mm×500mm×400mm）各类服饰产品，可实现服饰年配送量3,788万件。本项目占地面积为163,33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48,831 平方米，新增货架系统、搬移设备、分拣系统、WMS系统等。项目总投资47,900万元，建设期为2年。

###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 1、整合物流资源确保营销网络持续稳定发展

目前，公司拥有物流仓库共 14 座，公司各品牌的成品存储在不同的仓库中，存在配送成本较高、配送效率较低且管理不便等问题，另外，现有仓库大部分为非服饰配送专用仓库，仓储分拣等基础配套设施的投入建设滞后，不利于满足多品种、小批量的配送要求。现有仓库管理水平难以满足公司业务迅速发展的需要。

#### 2、顺应物流发展趋势，推动物流专业化发展的需要

现代物流业正逐渐向专业化发展，国际知名服装企业将物流作为“第三利润源泉”，现代物流业不仅利用信息技术，实施行业物流解决方案，提高了物流服务水平，而且还通过现代化仓储配送中心集中管理库存，缩短了产品上线周期，在满足消费者个性化需求的同时降低了物流成本，整合了供应链系统。

为此，公司成立专业的服饰物流公司负责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的建设和运营。本项目拟整合企业现有物流资源，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建立起可以融合线下

零售和电子商务物流模式、创新应用自动化设备和创新流程设计的现代化物流中心，降低配送成本，提高物流配送效率，从而提升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反应能力，有效支撑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1、符合国家、地方发展规划**

2012 年 1 月 19 日，中国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规划要求应用信息网络技术建立面向供应链上下游合作的信息系统，促进销售环节和生产过程的优化，建立科学高效的物流配送体系，提高市场快速反应能力。《宁波市“十二五”物流业发展规划（2011～2015）》和《慈溪市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慈溪市服务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提到，慈溪市要建成联结宁波大港和上海国际航运中心的重要物流节点基地。

**2、营销网络的快速发展为该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保障**

目前，公司的营销网络已遍布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共拥有 3794 家门店。未来，公司将持续拓展市场，每年新开门店数量将保持适当的增长，物流量也将快速增长，为该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业务保障。

**3、丰富的物流仓储配送经验为本项目建设提供保证**

在现有的物流条件下，公司及时、准确地完成了门店的服装物流仓储配送工作，并已积累了丰富的服装物流仓储配送经验，为本项目的建设提供保证。

**（四）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47,9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45,888 万元，流动资金 2,012 万元。具体如下：

| 内容 | 金额（万元） | 占比 |
|---|---|---|
| **一、建设投资** | | |
| 1、工程费 | 37,194 | 77.65% |
| （1）建安工程费 | 25,121 | 52.44% |
| （2）设备购置费 | 12,073 | 25.20% |
| 2、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7,358 | 15.36% |
| 3、预备费 | 1,337 | 2.79% |
| **建设投资小计** | **45,888** | **95.80%** |

| | | |
|---|---|---|
| **二、流动资金** | **2,012** | **4.20%** |
| **项目总投资** | **47,900** | **100.00%** |

### （五）项目实施方案

#### 1、总体方案

本项目主要通过应用自动化设备和创新流程设计，融合公司旗下服饰品牌线下零售和电子商务物流需求，建成满足公司内部成衣产品、面料、辅料及道具仓储、配送及物流信息处理的现代化物流中心。具体功能设置如下：

配送：物流中心根据来自直营店、加盟实体店及电子商务的销售需求，对物品进行拣选、包装、组配等作业，并组织销售网络内部的运输配送，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商品运抵目的地；

仓储：配备高效率的分拣、传送、储存、拣选设备，及时对常规产品、超常规产品及面料客户需求作出快速反应，保证市场分销活动的开展，也尽可能降低企业库存压力减少储存成本；

物流信息处理：由于本项目物流中心建成后，将整合公司旗下所有品牌的物流仓储运作需求，因此，本物流中心通过计算机、物流信息采集设备、专业物流信息处理软件的配置将实现对企业物流作业产生的物流信息的实施采集、处理、分析，并向生产、销售环节提供各种物流作业明细及咨询信息。

#### 2、新建厂房方案

| 序号 | 建筑物名称 | 层数 | 占地面积（$m^2$） | 建筑面积（$m^2$） | 结构形式 |
|---|---|---|---|---|---|
| 1 | 1#仓库 | 1 | 23,836 | 23,836 | 钢结构 |
| 2 | 2#仓库 | 1 | 23,836 | 23,836 | 钢结构 |
| 3 | 分拣车间 | 2 | 39,507 | 81,378 | 钢结构 |
| 4 | 综合楼 | 4 | 2,435 | 6,836 | 框架结构 |
| 5 | 1#宿舍 | 5 | 1,330 | 6,520 | 框架结构 |
| 6 | 2#宿舍 | 5 | 957 | 4,704 | 框架结构 |
| 7 | 1#设备用房 | 1 | 228 | 228 | 砖混 |
| 8 | 2#设备用房 | 1 | 228 | 228 | 砖混 |
| 9 | 3#设备用房 | 1 | 299 | 734 | 砖混 |
| 10 | 1#门卫 | 1 | 334 | 334 | 砖混 |
| 11 | 2#门卫 | 1 | 100 | 100 | 砖混 |
| 12 | 3#门卫 | 1 | 72 | 72 | 砖混 |
| 13 | 4#门卫 | 1 | 25 | 25 | 砖混 |
| | **合计** | | **93,187** | **148,831** | |

### 3、购置设备方案

| 设备名称 | 型号<br>规格 | 数量 | 单价<br>（元） | 总价<br>（万元） | 备注 |
|---|---|---|---|---|---|
| 横梁式货架 | W2300*D1000*H9600 | 66000 | 207 | 1,366.2 | 国产 |
| 选篮 | W500*D600*H450 | 40000 | 72 | 288.0 | 国产 |
| 隔板式货架（区） | W2000*D600*H2200 | 55000 | 112 | 618.3 | 国产 |
| **小计** | | | | **2,272.5** | |
| 拣选台车 | | 300 | 900 | 27 | 国产 |
| 窄巷道高位拣选车（带导航系统） | 1.5T/9.6m 提升高度 | 18 | 450,000 | 810 | 进口 |
| 窄巷道三向堆垛车（带导航系统） | 1.5T/9.6m 提升高度 | 8 | 600,000 | 480 | 进口 |
| 液压车 | 1.5T | 20 | 1350 | 2.7 | 国产 |
| 双深度托盘搬运车 | 1.5T/双托盘 | 30 | 70,000 | 210 | 进口 |
| 平衡重叉车 | 1.5T | 2 | 150,000 | 30 | 进口 |
| 前移式叉车 | 1.5T/6.5m 提升高度 | 8 | 240,000 | 192 | 进口 |
| VNA 三向叉车备用电池 | | 18 | 27,000 | 48.6 | 国产 |
| 托盘搬运车备用电池 | | 20 | 10,350 | 20.7 | 国产 |
| 前移式叉车备用电池 | | 6 | 22,500 | 13.5 | 国产 |
| **小计** | | | | **1,834.5** | |
| 交叉带式分拣机（单件分拣） | 17500 件/小时分拣能力 | 1 | 22,250,000 | 2,225 | 进口 |
| 滑靴式分拣机（出货箱分拣） | 8000 箱/小时 | 1 | 8,100,000 | 810 | 进口 |
| 系统集成 | | 1 | 2,580,000 | 258 | 国产 |
| 传送带 | 1.5Km | 1 | 11,700,000 | 1,170 | 国产 |
| **小计** | | | | **4,463** | |
| WMS 系统 | **软件** | 1 | 7,540,000 | 754 | 国产 |
| **小计** | | | | **754** | |
| AP 点和内部网络 | | 1 | 1,800,000 | 180 | 国产 |
| RF 终端 | | 250 | 10,800 | 270 | 国产 |
| **小计** | | | | **450** | |
| 滑升门 | W2.6m*H3.5m | 60 | 27,667 | 166 | 国产 |
| 高度调节板 | W2.2m*L2.6m | 40 | 22,500 | 90 | 国产 |
| **小计** | | | | **256** | |
| 货盘 | 1210 | 75000 | 80 | 600 | / |
| 标签打印机（zebra 类型） | 300dpi(8inch/min) | 15 | 11,400 | 17 | 国产 |
| 运输单打印机（MF 使用） | LQ300K | 20 | 4,500 | 9 | 国产 |
| 收货使用滚轴传送带 | | 30 | 31,500 | 95 | 国产 |
| 热塑封、打包机 | 11 箱/分 | 4 | 22,500 | 90 | 国产 |
| **小计** | | | | **811** | |
| 处理中心<br>设备 | | 1 | 270,000 | 27 | 国产 |
| 货架 | W500*D600*H450 | 40000 | 72 | 288 | 国产 |
| **小计** | | | | **315** | |
| WMS 服务器等 | | 11 | 49 | 540 | 国产 |
| 办公电脑/UPS | | 200 | 9,000 | 180 | 国产 |
| **小计** | | 1 | 7,200,000 | **720** | |
| 其他测试设备 | | 1 | 1,970,000 | 197 | 国产 |

| 设备名称 | 型号<br>规格 | 数量 | 单价<br>（元） | 总价<br>（万元） | 备注 |
|---|---|---|---|---|---|
| 小计 | | | | **197** | |
| 合计 | | | | **12,073** | |

**4、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两年，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 序号 | 项目名称 | 2013 年 | | | | 2014 年 | | | |
|---|---|---|---|---|---|---|---|---|---|
| | | Ⅰ | Ⅱ | Ⅲ | Ⅳ | Ⅰ | Ⅱ | Ⅲ | Ⅳ |
| 1 | 前期工作 | | | | | | | | |
| 3 | 土建施工 | | | | | | | | |
| 4 | 设备购置 | | | | | | | | |
| 5 | 设备安装与调试 | | | | | | | | |
| 6 | 竣工验收 | | | | | | | | |

2015 年，本项目工程已竣工，各品牌仓储物流系统正在陆续迁入，预计 2016 年初全部完成。

**（六）项目效益分析**

| 指　　标 | 计算值 |
|---|---|
| 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前）： | 14.11% |
| 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 | 11.19% |
| 项目投资财务净现值（税前）：（ic＝12%） | 20,748 万元 |
| 项目投资财务净现值（税后）：（ic＝12%） | 10,197 万元 |
| 项目投资投资回收期（税前、含建设期）： | 8.16 年 |
| | 10.79 年 |
| 项目投资投资回收期（税后，含建设期）： | 9.14 年 |
| | 12.94 年 |
| 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 | 11.18% |
| 总投资收益率（ROI） | 16.68% |
| 项目资本金净利润率（ROE） | 12.51% |

**（七）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2013 年 1 月 21 日，公司已获得宁波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甬环建表【2013】4 号《审批意见》。该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主要产生生活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相应的保护措施如下：

（1）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下水道，雨水经过管道汇集后直接排入厂区内雨水管网。

（2）废气主要为进出场区的车辆尾气及食堂油烟废气，其中汽车尾气通过加强场区绿化种植可以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食堂油烟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再

通过油烟净化器净化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后最终引致食堂所在楼顶的排气筒集中排放，可以减少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3）噪声主要为车辆进出仓储区、叉车装卸货物等作业时产生的噪声以及水泵、空调外机和配电设备等设备噪声，优化场区内车辆行车路线以及合理布置装卸货物区域，避免靠近厂界布置，同时在场区内部设置限行、限速、禁鸣等标识，基本控制车辆噪声源强及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使厂界噪声达标。水泵房、变配电房采用实墙封闭，设备噪声经过墙体阻隔和距离衰减对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包装废料可外卖给回收公司进行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可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 四、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系统以企业资源计划（ERP）为核心，通过企业集成平台（EIP）与其他应用系统进行高速稳定集成。项目预计投资 15,158 万元。

###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 1、有利于提高公司营销网络管理水平

对于品牌服装零售企业而言，渠道是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的载体，高效统一的信息化平台对渠道效率将会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公司将通过建设贯通设计研发、供应链环节、经销渠道直至店面和零售渠道的信息化系统，建立市场销售信息数据库，强化对销售渠道与终端信息的收集和分析，有利于公司提高渠道掌控能力，快速开拓全国市场，稳步发展遍布全国的营销网络。

#### 2、有利于整合企业供应链，提高公司供应链管理水平

服饰时尚流行趋势变化日益增快，多款式、小批量、快交货等行业发展趋势对公司从设计研发到销售各环节的快速反应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供应链管理要求企业建立面向供应商、公司内/外部生产链和销售环节的集成式信息管理平台，实现公司内部各个业务部门之间、公司与上下游合作伙伴之间信息传输、交换和处理的无缝衔接。公司通过供应链信息管理系统的建设，可实现在销售计划、订单、采购、生产及仓储各环节快速、准确、透明的高效协同，通过信息流的提

速来促进物质流和资金流的高速流转，降低供应链运营管理成本，优化库存结构，增强公司快速反应能力。

**3、有利于加速整合相关业务信息，为产品研发设计提供支撑**

设计研发处于产品生命周期的前端，关系到产品款式、质地与成本，影响到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各环节。建立即时、高效的市场信息数据收集系统，通过一站式分析管理平台软件支撑，快速整合相关业务信息，公司的设计研发团队才能更加迅速、准确地把握潮流脉搏，掌控市场动向。借助信息化的技术手段集成的数据信息，能够直观的分析产品在市场中的销售情况，准确预测市场走向，成为公司产品开发的重要数据支持。

**4、有利于公司开拓电子商务市场**

电子商务未来将成为公司进一步完善实体经营与先进信息技术的衔接纽带，让消费者跨越空间和时间的障碍，是对实体店铺未覆盖的销售区域进行有效补充，并能对市场变化作出快速反应。公司将在官网、第三方网购平台和手机平台大力发展时尚网络店铺的建设，不断提升品牌知名度。

**5、有利于提高公司整理管理水平，建立科学决策体系**

在现代企业信息化管理的进程中，信息技术已经不仅仅局限于操作与管理层面，其为企业决策的制定与管理同样提供有力支撑。通过信息化平台强大的数据分析和处理能力，利用第一手的信息反馈结果，深度挖掘数据中蕴含的内在信息，有效拓展了信息数据的使用范围，有助于公司建立一套科学、可靠的决策体系。

**（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1、符合国家及地方发展规划**

2012 年 1 月 19 日，我国发布了《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在展望了纺织服装行业前景的同时，对纺织服装业提升行业信息化应用水平提出了新的要求：促进企业两化融合，推广“以企业资源计划系统（ERP）为核心的信息系统的集成应用”，“服装、家纺等终端产品企业重点推进经营系统的建设，重点提升设计研发和供应链管理的信息化水平”。

《纺织工业“十二五”科技进步纲要》指出，应用信息化技术改造和提升纺织工业是“十二五”期间的重要发展方向。重点研发面向生产制造层面的制造执行系统（MES），面向企业管理层面的以 ERP 和 RFID（无线射频识别技术）为核心的纺织企业信息系统的集成应用，面向供应链和行业宏观决策层面的纺织宏观经济决策支持和知识库系统，面向纺织专业市场的电子商务服务平台。

纺织服装业是宁波市传统产业，《宁波市纺织服装产业“十二五”发展专项规划》提出，将各类服装相关产业链的信息系统如 CAD、CAM、ERP 等进行集成，实现快速设计、快速制造、快速物流与快速营销，以强大的信息技术为支撑，升级传统服装制造业，加强服装产业信息化基础建设。

**2、现代信息技术的发展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现代信息技术是现代企业和商业的竞争动力，也是企业长期处于不败之地的技术基础，其内容主要包括工厂自动化、办公自动化、家庭自动化、通信、计算机、控制的结合、数据传输、数据交换、数据处理。现代信息技术的运用，大大降低了企业的经营成本，提高了商品流通的效率，保证了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3、公司信息化部门拥有强有力的执行团队**

在公司长期的信息化系统建设过程中，信息化部门在与业务部门的实践合作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造就了一批既懂信息技术又熟悉公司业务的骨干力量，形成强有力的执行团队。这些专业人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管理及持续改进的经验，具备组织执行大规模信息化系统建设的能力，为信息化系统建设提供人才保障。

**（四）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新增建设投资 15,158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4,395 万元，建设其他费 322 万元，预备费 441 万元。具体如下：

| 内容 | 金额（万元） | 占比 |
|---|---|---|
| 1、工程费用 | 14,395 | 94.97% |
| 1.1、装修及配套工程 | 840 | 5.54% |
| 1.2、设备工程 | 13,555 | 89.42% |
| 2、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322 | 2.12% |
| 3、预备费 | 441 | 2.91% |
| **项目总投资** | **15,158** | **100.00%** |

上述设备购置和工程建设事项的主要内容和具体金额如下：

**1、项目主要软件配置**

本项目软件投资均为一次性购置费用，其中包括：软件许可费、系统与数据库费用、实施与集成费、技术支持及维护费。

单位：万元

| 序号 | 软件名称 | 软件许可费 | 系统与数据库费用 | 实施与集成费 | 技术支持及维护费 | 合计 |
|---|---|---|---|---|---|---|
| 1 | 商品计划系统 | | | | | |
| 1.1 | 单品计划 | 100 | 60 | 90 | 70 | 320 |
| 1.2 | 组合计划 | 100 | 60 | 90 | 70 | 320 |
| 1.3 | 商品财务计划 | 100 | 60 | 90 | 70 | 320 |
| 2 | 企业资源管理系统 | | | | | |
| 2.1 | 财务模块 | 100 | 30 | 90 | 70 | 290 |
| 2.2 | 采购管理 | 100 | 30 | 90 | 70 | 290 |
| 2.3 | 生产管理 | 100 | 30 | 90 | 70 | 290 |
| 2.4 | 分销管理 | 100 | 30 | 90 | 70 | 290 |
| 2.5 | 零售管理 | 180 | 30 | 90 | 70 | 370 |
| 3 |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PLM） | 120 | 40 | 300 | 50 | 510 |
| 4 | CAD/CAM | 200 | 20 | 50 | 50 | 320 |
| 5 | 供应链协同平台 | 100 | 50 | 150 | 80 | 380 |
| 6 | 企业集成平台 | 200 | 40 | 110 | 200 | 550 |
| 7 | 供应链管理 SCM | 150 | 45 | 120 | 105 | 420 |
| 8 | 订货会系统 | 60 | 18 | 0 | 26 | 104 |
| 9 | 需求预测系统 | 50 | 120 | 250 | 140 | 560 |
| 10 | 配货管理系统 | 60 | 18 | 48 | 42 | 168 |
| 11 | TMS 运输管理系统 | 80 | 24 | 64 | 56 | 224 |
| 12 | 客户管理管理系统 | 100 | 30 | 130 | 82 | 342 |
| 13 | 电子商务系统 | 200 | 60 | 160 | 140 | 560 |
| 14 | 邮件系统与短信平台 | 50 | 15 | 40 | 35 | 140 |
| 15 | 办公自动化系统 | 80 | 24 | 64 | 56 | 224 |
| 16 | 人力资源管理系统 | 180 | 54 | 144 | 126 | 504 |
| 17 | 全面预算管理系统 | 250 | 75 | 200 | 175 | 700 |
| 18 | 商业智能系统 | 300 | 90 | 240 | 210 | 840 |
| 19 | 企业绩效管理 | 80 | 24 | 82 | 62 | 248 |
| 20 | 企业内外部门户系统 | 80 | 24 | 157 | 87 | 348 |
| | **合 计** | **3,220** | **1,101** | **3,029** | **2,282** | **9,632** |

**2、项目硬件设备配置**

| 序号 | 硬件设备名称 | 型号 | 单价（万元） | 数量（台） | 合计（万元） |
|---|---|---|---|---|---|
| 1 | **服务器设备** | | | | |
| 1.1 | 刀片中心 | CISCO 5108 | 60 | 20 | 1,200 |

| | | | | | |
|---|---|---|---|---|---|
| 1.2 | 数据库服务器 | IBM P750 小型机 | 130 | 10 | 1,300 |
| 2 | **配套设备** | | | | |
| 2.1 | 存储 | EMC VMAX | 200 | 2 | 400 |
| 2.2 | 网络交换机 | CISCO WS-C6509-E | 60 | 2 | 120 |
| 2.3 | 网络交换机 | CISCO WS-C4506-E | 25 | 2 | 50 |
| 2.4 | 网络交换机 | CISCO WS-C3750X-48TD-S | 5 | 2 | 10 |
| 2.5 | 网络交换机 | CISCO WS-C2960S-48TD-L | 1.6 | 5 | 8 |
| 2.6 | 互联矩阵 | CISCO 6248XP | 20 | 2 | 40 |
| 2.7 | 防火墙 | Juniper NS-ISG-1000 | 8 | 4 | 32 |
| 2.8 | 路由器 | CISCO 7301 | 8 | 2 | 16 |
| 2.9 | 负载均衡设备 | F5 BIG-IP 7000s | 100 | 2 | 200 |
| 2.10 | SSLVPN 设备 | Juniper SA6500 | 80 | 2 | 160 |
| 2.11 | PC 机 | 联想商用台式机 | 0.6 | 195 | 117 |
| 2.12 | 笔记本电脑 | 联想 ThinkPad 等 | 1 | 82 | 82 |
| 2.13 | 打印机 | 得实/联想 | 0.3 | 10 | 3 |
| | **合 计** | | | | **3,738** |

### 3、机房装修及配套设备投资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 | 测算依据 | 设备采购费用 | 工程安装费用 | 合计 |
|---|---|---|---|---|---|
| 1 | 机房装修 | 500 平方米 | | 80 | 80 |
| 2 | 机房电气系统 | 1 套 | 74 | 10.50 | 84.5 |
| 3 | 机房 KVM 系统 | 1 套 | 23 | 4.50 | 27.5 |
| 4 | 机房空调 | 100KW | 117 | 16 | 133 |
| 5 | 机房 UPS | 120KVA | 98 | 18 | 116 |
| 6 | 机房安防系统 | 1 套 | 56 | 8.5 | 64.5 |
| 7 | 机房灾备系统 | 1 套 | 200 | 21.5 | 221.5 |
| 8 | 智能布线 | | 100 | 15 | 115 |
| 9 | 会议系统 | 1 套 | 54 | 8 | 62 |
| 10 | 监控安防系统 | 1 套 | 82 | 16 | 98 |
| 11 | 背景音乐及广播系统 | 1 套 | 20 | 3 | 23 |
| | **合计** | | **824** | **201** | **1,025** |

## （五）项目实施方案

### 1、项目实施总体功能构架

本项目系统以企业资源计划（ERP）为核心，通过企业集成平台（EIP）与其他应用系统进行高速稳定集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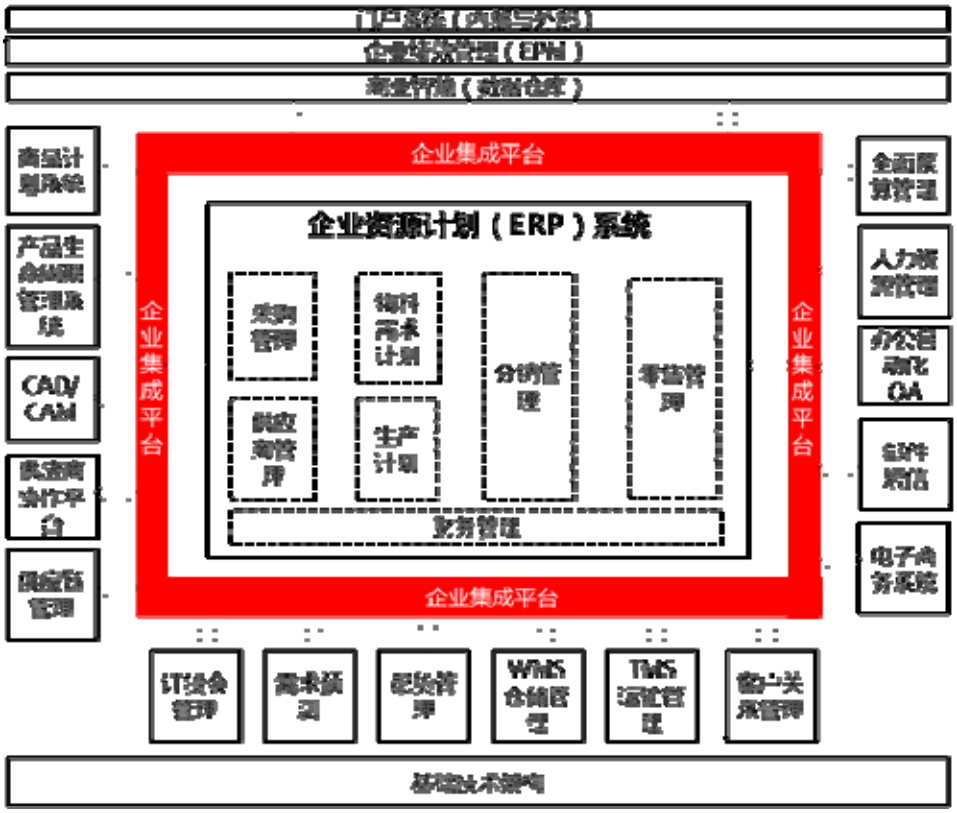


**2、系统构成**

供应链系统。商品计划系统（MFP）、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PLM)、CAD/CAM 系统，供应商协作平台、供应链管理系统（SCM）、仓储管理系统、运输管理系统（TMS）与 ERP 的生产管理模块共同构成快速反应供应链系统。

销售管理系统。商品计划系统（MFP）、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PLM)、CAD/CAM 系统，供应商协作平台、供应链管理系统（SCM）、仓储管理系统、运输管理系统（TMS）与 ERP 的生产管理模块共同构成快速反应供应链系统。订货会管理系统、需求预测系统、配货管理系统、客户管理系统及 ERP 中的分销管理、零售管理模块、电子商务系统共同构成了全渠道的销售管理系统。

基础支持系统。包含全面预算系统、人力资源管理系统、OA 办公自动化系统、邮件和短信平台系统。通过数据仓库对所有应用信息系统的数据进行大集中的收集和管理，并在此基础上构建全局的企业绩效管理平台。所有公司内部和外部用户都可以通过集成化的门户系统访问和使用各信息系统。

**3、系统集成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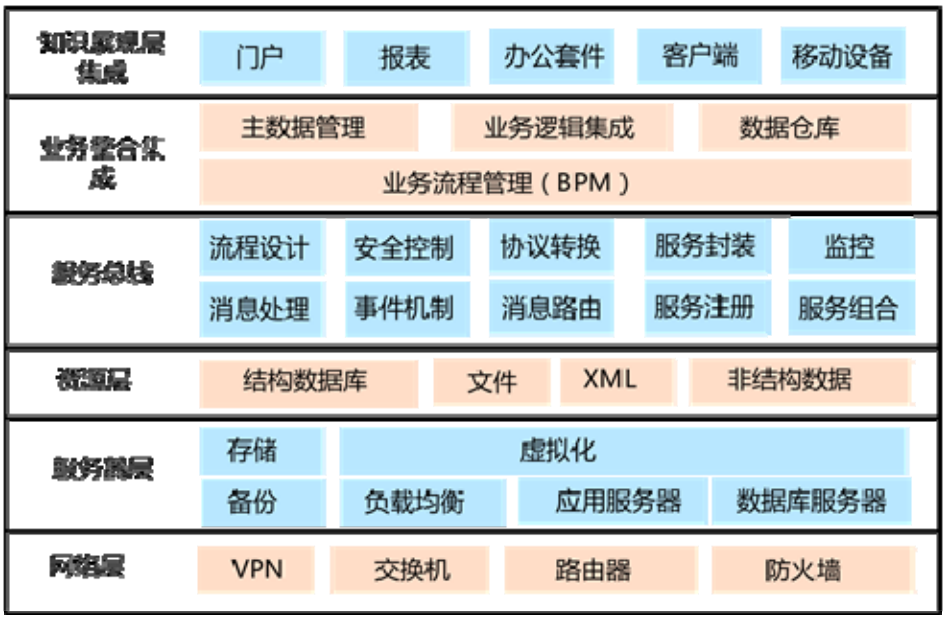


### （六）项目管理方案及预期进度

为了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组建专门的项目管理委员会、项目质量保障组、项目变革管理组、项目管理办公室和项目实施组，并以现有公司信息化部门成员为基础，抽调其它各部门相关人员共同组成，共计 54 人。项目组人员配置及职能如下：

| 项目组名称 | 内设成员 | 人数 | 职能 |
|---|---|---|---|
| 项目管理委员会 | 项目指导委员会 | 5 | 主要对项目整体负责，并负责资源调配及意外事件处理工作。 |
| | 项目总监 | 1 | |
| 项目质量保障组 | 质量总监 | 1 | 提供技术指导、项目质量监督及意外事件处理。 |
| | 行业专家 | 3 | |
| | 系统专家 | 2 | |
| 项目变革管理组 | 变革管理成员 | 3 | 主要负责项目进程中企业业务流程重组事务。 |
| 项目管理办公室 | 项目经理 | 1 | 主要负责项目进程管理及进程报告。 |
| | 项目副经理 | 1 | |
| 项目实施组 | 项目组长 | 7 | 主要进行项目具体实施工作。 |
| | 项目组成员 | 30 | |

本项目预计建设期共为 2 年，其中硬件设备及机房建设作为信息化基础全部在建设期第 1 年 1—2 季度完成，软件建设根据实施范围、实施难度分 2 年完成。

### （七）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其主要作用在于更好服务客户、提高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防范运营风险。

企业通过电子商务系统进行网上新品发布、新品宣传、新品促销、市场需求调研和企业文化传播，还可以方便管理客户关系，为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和售后的个性化服务，巩固已有客户和吸引更多新客户。公司可以利用信息系统来提高有关环节上的作业效率，减少停工待料和生产设备的闲置以及由此而带来的时间成本，减少向批发商或顾客延期供货，节省客户等待时间，提高客户满意度。

企业利用信息系统缩短投入品采购和成品供应提前期，加快库存周转，维持较低库存，节省库存成本，包括物品保管成本和资金占用成本。通过网络和信息系统，总部人员可以随时检查和审核子公司或分公司的各种账目，并通过特制的有关联定义的统计表格来评估账目的真实性，从而加强财务监管的力度和有效性，防止潜在的财务风险。

**（八）环保**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信息系统改进，不产生生产型排放，无污染源。

##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1、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与公司经营能力相匹配，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在巩固现有优势的基础上，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营与管理水平。本次营销渠道建设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提高公司对营销终端控制力、优化营销网络、提升公司品牌的影响力；物流中心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整合企业现有物流资源，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建立起可以融合线下零售和电子商务物流模式、创新应用自动化设备和创新流程设计的现代化物流中心，降低配送成本，提高物流配送效率，从而提升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反应能力，有效支撑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同时，信息化系统的升级将提高公司运行中信息的传递效率，增强公司对整体运营中各个业务环节的掌控力度。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能力将得到有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将进一步提高。

**2、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巩固市场地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公司直营店建设完成后，营销网络将进一步优化，公司的市场影响力将得到大幅提升。公司直营店不仅可以直接增加公司的销售收入，其品牌展示作用和指导示范作用将进一步有效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并与现有店铺形成良好的市场协同效应，进一步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为公司长期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假设其他条件不发生变化，公司的净资产预计将有较大增加，不考虑此期间公司利润的增长，公司净资产总额和摊薄计算的每股净资产预计将大幅增加，净资产的增加将增强公司后续持续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募集资金到位后，母公司的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增长，资本实力显著增强，货币资金增加，将能保证募投项目实施对资金的需要。

#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 一、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股票全部为普通股。公司将依照同股同权同利的原则，按照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分配股利。

（一）公司缴纳有关税项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3、提取任意公积金；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应提取利润的 10%作为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公司可以通过现金、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分配股利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代扣代缴股东股利应纳税金。

（三）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173 条：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现金方式优先于股票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 二、公司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2013 年 5 月 15 日，经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从 2012 年年末可分配净利润中提取 5,040 万元，按照股东占注册资本的比例进行分配。

2014 年 3 月 25 日，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从 2013 年末可分

配净利润中提取 8,400 万元，按照股东占注册资本的比例进行分配。

2015 年 3 月 18 日，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从 2014 年末可分配净利润中提取 18,900 万元，按照股东占注册资本的比例进行分配。

2016 年 3 月 16 日，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从 2015 年末可分配净利润中提取 21,000 万元，按照股东占注册资本的比例进行分配。

##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批准公司上市前的滚存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相关情况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管理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工作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实施，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具体事宜，协调和组织公司有关部门进行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工作，负责收集、复核、整理、分析、披露信息和维护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於采、证券事务代表王潘祺；电话：0574-56706588，传真：0574-56225671。

## 二、重要合同

本节重大合同指公司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正在履行的交易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合同，或者交易金额虽未超过 1,000 万元，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除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所述的部分关联交易合同外，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包括：

### （一）采购合同

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无新增正在履行重大采购合同。

### （二）租赁合同

| 签订时间 | 承租方 | 出租方 | 标的 | 租赁期限 |
|---|---|---|---|---|
| 2008 年 5 月 6 日 | 女装公司 | 合肥邦泰服饰有限公司 | 合肥市淮河路五号地块店铺,建筑面积为 1,500 平方米 | 2008.7.1-2016.10.30 |
| | 租赁金额 | 年租金为 550 万元，前四年半内（即前 54 个月）租金不变，自第五年（即第 55 个月）起，双方可协商对租金进行调整，后四年年租金在第四年的年租金的基础上最高递增不得超过 30%。 | | |
| 2010 年 2 月 9 日 | 女装公司 | 梁浩宇、梁雪松 | 安徽省合肥市淮河路步行街新时代广场 A 座西侧 1-4 层的房屋，建筑面积为 1,928.53 平方米 | 2010.3.16-2016.4.15 |
| | 租赁金额 | 首年租金为 950 万元，第二年租金为 950 万元，第三年租金为 1,000 万元，第四年租金为 1,000 万元，第五年租金为 1,150 万元，第六年租金为 1,150 万元 | | |
| 2011 年 4 月 | 女装公司，后变更为南京太平鸟 | 薛承逊 | 无锡市崇安寺二期一层 2 开间编号公园街 65 号、公园街 67 号及二层公园街 73 号-201 号商铺，租赁面积约为 442 平方米 | 2011.6.1-2017.7.15 |

| | | | | |
|---|---|---|---|---|
| | 租赁金额 | 第一年、第二年租金皆为 265 万元/年，第三年租金为 286 万元，第四年租金为 308 万元，第五年租金为 332 万元，第六年租金于第五年到期前 6 个月双方协商，出租方同意租金标准依照租赁商品周围相邻商铺的市场租金增幅部分优惠 3%为依据 | | |
| 2011 年 | 西安乐町 | 陕西凌远商贸有限公司 | 西安市东大街 354 号商铺，租赁面积约为 700 平方米 | 2011.11.1-2016.10.31 |
| | 租赁金额 | 第一年、第二年、第三年租金皆为 320 万元/年，第四年、第五年租金皆为 470 万元/年 | | |
| 2011 年 11 月 24 日 | 宜昌太平鸟 | 武汉锐缘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 47 号的房屋，租赁面积为 1403.81 平方米 | 2011.11.26-2017.11.25 |
| | 租赁金额 | 首年租金为 750 万元，第二年租金为 750 万元，第三年租金为 823 万元，第四年租金为 903 万元，第五年租金为 991 万元，第六年租金为 1,068 万元。 | | |
| 2011 年 12 月 2 日 | 女装公司 |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 宁波天一广场服装区第 1 层 Ia1001/SA-07 室，合计套内建筑面积 521.8 平方米 | 2011.12.1-2016.11.30 |
| | 租赁金额 | 第一年租金为 229.17 万元，第二年租金为 285.69 万元，第三年租金为 342.82 万元；《变更补充协议》约定第四年租金为 342.82 万元，第五年租金 343.76 万元 | | |
| 2012 年 7 月 9 日 | 宜昌太平鸟,后变更武汉太平鸟 | 武汉泰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后变更为武汉欧利新天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武汉市江岸区江汉路 126 号长盛大厦主楼 1 层 7-12 室及汉江路 122-124 号一层部分房屋，租赁面积为 550.38 平方米 | 2012.7.20-2017.7.19 |
| | 租赁金额 | 第一、二年租金均为 362.86 万元/年，第三、四年租金均为 381.01 万元/年，第五年租金为 400.06 元/年 | | |
| 2012 年 9 月 6 日 | 风尚男装 |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 宁波天一广场服装区第 1/2 层 Ic101/Ic106-108/Ic201-204/Ic205-208 室，合计套内建筑面积为 1040.96 平方米 | 2012.9.10-2017.9.30 |
| | 租赁金额 | 第一年租金为 417.05 万元，第二年租金为 414.05 万元，第三年租金为 434.73 万元，第四年租金为 457.77 万元，第五年租金为 479.41 万元。 | | |
| 2013 年 3 月 | 发行人 |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 宁波天一广场服装区第 1/2/3 层 IIF101/IIF202-206/IIF301-306 室 | 2013.3.1-2018.2.28 |
| | 租赁金额 | 第一、二年合计租金为 932.21 万元，第三、四年合计租金为 980.33 万元，第五年租金为 513.85 万元 | | |
| 2014 年 6 月 23 日 | 成都太平鸟 | 成都蒙图商贸有限公司 | 成都市锦江区春熙路北段 45 号高邦百货大楼一楼部份面积的房屋，房屋建筑面积总计约为 160 平方米 | 2014.6.25-2017.6.24 |
| | 租赁金额 | 第一年、第二年租金不变，为每年 630 万元，第三年租金为 668 万元。 | | |
| 2014 年 11 月 27 日 | 长沙太平鸟 | 张建清 | 长沙黄兴路 270-274 号房屋，租赁面积为 208 平方米 | 2014.12.1-2019.11.30 |
| | 租赁金额 | 第一年、第二年、第三年的租金皆为 450 万元/年，第四年租金为 486 万元，第五年租金为 524.88 万元。 | | |
| 2014 年 12 月 24 日 | 长沙太平鸟 | 张建清 | 长沙市黄兴南路 270-274 号二楼，租赁面积为 500 平方米 | 2014.12.15-2019.11.30 |
| | 租赁金额 | 第一年租金为 191.7808 万元，第二年与第三年租金为 200 万元/年，第四年租金为 216 万元，第五年租金为 233.28 万元 | | |

| | | | | |
|---|---|---|---|---|
| 2015年1月6日 | 发行人 |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 宁波天一广场 IIb 区第 1/2 层 IIb1006/IIb2002 室，合计套内建筑面积为 1,288 平方米 | 2015.4.30-2020.4.30 |
| | 租赁金额 | 第一年租金为 1,017.69 万元，第二年租金为 1,012.15 万元，第三年租金为 1,072.87 万元，第四年租金为 1,072.87 万元，第五年租金为 1,140.55 万元。 | | |
| 2015年3月13日 | 合肥太平鸟 | 合肥庐阳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合肥市宿州路 118 号 1-3 层,合计租赁面积约为 1,090 平方米 | 2015.4.5-2021.4.4 |
| | 租赁金额 | 第一年与第二年租金为 288 万元/年，第三年与第四年租金为 316.8 万元/年，第五年与第六年租金为 348.48 万元/年。 | | |
| 2015年6月6日 | 发行人 | 成都市蓉丰房屋信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 成都市锦江区春熙路北段 28 号底层（权 0817638）、春熙路北段 36 号（权 0408345）、春熙路北段 36 号后 1-2 层（权 0243870）、春熙路北段 36 号 2 楼（权 2981838）的房屋，合计租赁面积约为 2000 平方米 | 2015.6.12-2023.6.11 |
| | 租赁金额 | 第一年、第二年、第三年租金为 590 万元/年，第四年、第五年、第六年租金为 619.5 万元/年，第七年与第八年租金为 650 万元/年。 | | |
| 2015年6月24日 | 成都太平鸟 | 四川兴华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 成都市锦江区春熙路北段 29 号 1-4 楼 | 2015.8.21-2020.8.20 |
| | 租赁金额 | 首年租金为 935.00 万元，第二年租金 935.00 万元，第三年租金 981.75 万元，第四年租金 981.75 万元，第五年租金 1,030.84 万元 | | |
| 2015年10月21日 | 发行人 | 江西凯基贸易有限公司 | 南昌市胜利路 82-86 号一楼、二楼二层店铺 | 2016.1.15 开始计算 |
| | 租赁金额 | 在双方原合同到期（2016 年 1 月 14 日）后，在步行街改造未完成之前，按月租金 20 万元，年租金 240 万元缴纳，出租方在步行街改造完成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承租方，双方开始计算租赁期限，租赁期限为 5 个完整年。租赁期限开始后，前三年月租金为 23.76 万元，年租金为285.12 万元，后两年递增 5%，月租金为24.95 万元，年租金为299.38 万元。 | | |
| 2016年1月27日 | 南昌太平鸟 | 张建清 | 南昌市中山路 266 号 | 2016.3.21-2021.3.20 |
| | 租赁金额 | 年租金 232.19 万元 | | |

## （三）授信协议

单位：万元

| 签订方 | 授信人 | 合同编号 | 授信额度 | 合同期限 | 担保人及担保合同编号 | 担保金额 |
|---|---|---|---|---|---|---|
| 发行人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 甬江东 SX2015131 | 5,000 | 2015.12.31-2016.12.30 | 太平鸟集团/甬江东 SX2015131-1 | 5,000 |

## （四）借款合同

单位：万元

| 借款人 | 贷款人 | 借款金额 | 起始日 | 借款合同编号 | 担保方式 | 担保人及保证合同编号 | 担保金额 |
|---|---|---|---|---|---|---|---|
| 太平鸟物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 10,600 | 2013.12.30-2021.12.30 | 1270-2013（一）-002 | 最高额抵押担 | 太平鸟物流/最高额抵押-2013 | 18,100 |

| | | | | | | | |
|---|---|---|---|---|---|---|---|
| | | | | | 保 | （一）-029，宁波太平鸟制造/最高额抵押-2013（一）-028 | |
| 流 | 有限公司宁波第一支行 | 4,400 | 2013.12.30-2021.12.30 | 1270-2013（一）-002 | 连带责任保证 | 发行人/最高额保证-2013（一）-033 | 19,400 |
| | | 3,000 | 2014.1.29-2021.12.30 | 1270-2014（一）-001 | 连带责任保证 | 发行人/最高额保证-2013（一）-033 | 19,400 |
| | | 3,500 | 2014.2.27-2021.12.30 | 1270-2014（一）-002 | 连带责任保证 | 发行人/最高额保证-2013（一）-033 | 19,400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 | 3,500 | 2014.6.26-2021.12.30 | 1270-2014（一）-004 | 连带责任保证 | 发行人/最高额保证-2013（一）-033 | 19,400 |
| | | 2,500 | 2015.6.29-2021.12.30 | 1270-2015（H）-001 | 连带责任保证 | 发行人/最高额保证-2013（一）-033 | 19,400 |
| 发行人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 5,000 | 2015.11.23-2016.11.22 | 兴银甬短字第江北1500022号 | 最高额保证合同 | 太平鸟集团/兴银甬保（高）字第江北150002号 | 5,000 |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 5,000 | 2016.1.4-2017.1.3 | 甬江东DK2016003 | 保证合同 | 太平鸟集团/甬江东SX2015131-1 | 5,000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 | 3,000 | 2015.6.19-2016.6.19 | 1503A10306号 | 最高额保证合同 | 太平鸟集团/1403最保10312 | 4,510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支行 | 4,000 | 2015.7.31-2016.7.30 | 海曙2015借083号 | 最高额保证合同 | 太平鸟集团/海曙2015人保012号 | 10,000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支行 | 3,000 | 2016.1.27-2017.1.26 | 海曙2016人借012号 | 最高额保证合同 | 太平鸟集团/海曙2015人保012号 | 10,000 |

## （五）担保合同

单位：万元

| 抵押人 | 抵押权人 | 合同名称 | 合同编号 | 担保金额 | 合同期限 |
|---|---|---|---|---|---|
| 宜昌太平鸟制造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城支行 | 《最高额抵押合同》 | 2015年新城(抵)字0023号 | 6,212 | 2015.4.1-2020.3.31 |

## （六）工程施工、设计合同

单位：万元

| 日期 | 发包方 | 承包方 | 合同名称 | 标的 | 金额 |
|---|---|---|---|---|---|
| 2013 年 5 月 10 日 | 太平鸟物流 | 浙江五洋建筑集团消防工程有限公司宁波第二分公司 | 《消防工程施工合同》 | 消防工程建设 | 2,860 |
| 2013 年 6 月 5 日 | | 上海文讯电子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 《智能化系统工程安装施工承包合同》 | 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供货、安装、调试 | 529.95 |
| 2013 年 11 月 10 日 | | | 《补充协议》 | 新增预算金额 | 85 |
| 2013 年 1 月 5 日 | | 宁波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中心项目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承包范围包括仓库、综合楼、附属工程等 | 14,450 |
| 2014 年 12 月 18 日 | 发行人 | 上海中心大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合同》 | 对发行人创意研发中心项目全过程进行管理 | 不高于 1,380 万元，不低于 1,100 |

**（七）保荐协议及主承销协议**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与海通证券签订了《保荐协议》及《承销协议》，聘请海通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该协议约定了双方在本次股票发行承销及保荐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其他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2015 年 6 月 19 日，宁波巴黎春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原告）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发行人（被告），要求判令被告立即返还原告 50 万元备用金及逾期利息 8,092 元，共计 508,092 元，并由被告承担诉讼费用。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受理了此案，案号为（2015）甬鄞商初字第 1289 号。

该案于 2015 年 8 月 12 日首次开庭审理，争议事由为：被告向原告租用商场

专柜用于经营太平鸟女装，双方签订《厂商专柜（厅）经营合同》及《管理协议》，协议约定，如原告销量未达到目标金额的，差额部分按约定比例由原告补偿给被告，而为保证如有的补偿，原告先向被告支付 50 万元备用金作为对应保证金。被告于 2014 年 6 月 27 日提前撤柜，双方经协商原告无须补偿，被告同意退还原告支付的 50 万元备用金。被告辩称：专柜开设期间，根据实际销售情况，原告应当按约向被告支付销售未达目标部分的补偿，但原告并未按约支付相应补偿。

该未决诉讼所涉金额较小，该等未决诉讼不会对发行人持续经营和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影响。

#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张江平　　张江波　　刘　军

陈红朝　　欧利民　　李　甄

李当岐　　王惠斌　　徐建民

全体监事：

王东鹏　　庄　建　　裘频伶

高级管理人员：

欧利民　　陈红朝　　王明峰

严　翔　　翁江宏　　张　挺

戎益勤　　於　采　　殷　浩

陶润堂　　申亚欣　　邹　茜

施朝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4日

##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保荐机构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王泽华

保荐代表人签名：

孔令海　　姜诚君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法定代表人签名：

王开国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4日

##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章晓洪　　王 硕

李 波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吴明德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016 年 7 月 4 日

##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审计业务的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境内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且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签字注册会计师：沈利刚** **签名：**

**签字注册会计师：魏琴** **签名：**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瑜** **签名：**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签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公章）**

**二〇一六年七月 四日**

## 五、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丽哲　　张齐虹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孙月焕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7 月 4 日

## 六、承担验资业务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沈利刚　　魏琴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七月四日

## 七、承担验资复核业务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沈利刚　　魏琴

陈瑜

验资复核机构负责人：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七月 日

#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1、发行保荐书；

2、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3、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4、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5、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6、公司章程（草案）；

7、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8、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 二、查阅时间和查阅地点

**1、**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00~5:00。

2、查阅地点

| | |
|---|---|
| 发行人： |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 地　址： | 宁波市海曙环城西路南段 826 号 |
| 联系人： | 於采、王潘祺 |
| 电　话： | 0574-5670 6588 |
| 传　真： | 0574-5622 5671 |
| 保荐机构：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地　址： |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14 层 |
| 电　话： | 021-2321 9626 |
| 传　真： | 021-6341 1627 |